蘇俊源／編註

感應篇彙編白話註解

《卷三》

華藏退居沙門釋淨空

台北地藏淨宗學會 敬贈

目錄

卷（一）

太上感應篇本文 001
【太上感應篇註講證案彙編卷一】白話註解 009
【太上曰。禍福無門。惟人自召。】 074
【善惡之報。如影隨形。】 144
【是以天地有司過之神。依人所犯輕重。以奪人算。】 164
【算減則貧耗。多逢憂患。】 183
【人皆惡之。】 189
【刑禍隨之。】 196
【吉慶避之。】 202
【惡星災之。】 207

【算盡則死。】 210
【又有三台北斗神君。在人頭上。錄人罪惡。奪其紀算。】 234
【又有三尸神。在人身中。每到庚申日。輒上詣天曹。言人罪過。】 241
【月晦之日。竈神亦然。】 252
【凡人有過。大則奪紀。小則奪算。】 272
【其過大小有數百事。欲求長生者。先須避之。】 282
【是道則進。非道則退。】 303
【不履邪徑。不欺暗室。】 318
【積德累功。】 338
【慈心於物。】 417
【忠孝。】 434

卷（二）

【友悌。】 690
【正己化人。】 730
【矜孤恤寡。敬老懷幼。】 756
【附慈幼局辦法】 761
【昆蟲草木。猶不可傷。】 810
【宜憫人之凶。樂人之善。】 832
【濟人之急。救人之危。】 854
【見人之得。如己之得。見人之失。如己之失。】 927
【不彰人短。不衒己長。】 933
【遏惡揚善。】 958
【推多取少。】 965
【受辱不怨。】 978

【受寵若驚。】 998
【施恩不求報。與人不追悔。】 1009
【所謂善人。】 1034
【人皆敬之。天道佑之。福祿隨之。眾邪遠之。神靈衛之。】 1043
【所作必成。神仙可冀。】 1068
【欲求天仙者。當立一千三百善。欲求地仙者。當立三百善。】 1099
【苟或非義而動。背理而行。】 1115
【以惡為能。】 1120
【忍作殘害。】 1138
【陰賊良善。暗侮君親。】 1188
【慢其先生。叛其所事。】 1201
【誑諸無識。謗諸同學。】 1222
【虛誣詐偽。攻訐宗親。】 1239

【剛強不仁。很戾自用。】 1250
【是非不當。向背乖宜。】 1263
【虐下取功。諂上希旨。】 1276
【受恩不感。念怨不休。】 1293

卷（三）

【輕蔑天民。擾亂國政。】 1304
【賞及非義。刑及無辜。】 1320
【殺人取財。傾人取位。】 1335
【誅降戮服。貶正排賢。】 1351
【凌孤逼寡。】 1373
【棄法受賂。】 1377
【以直為曲。以曲為直。】 1411

【入輕為重。】 1417
【見殺加怒。】 1438
【知過不改。知善不為。】 1456
【自罪引他。壅塞方術。】 1479
【訕謗聖賢。】 1487
【侵凌道德。】 1510
【射飛逐走。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胎破卵。】 1517
【願人有失。毀人成功。】 1570
【危人自安。減人自益。】 1579
【以惡易好。以私廢公。】 1587
【竊人之能。蔽人之善。】 1597
【形人之醜。訐人之私。】 1605
【耗人貨財。】 1622

【離人骨肉。侵人所愛。助人為非。】 1641
【逞志作威。辱人求勝。】 1658
【敗人苗稼。破人婚姻。】 1666
【苟富而驕。苟免無恥。】 1687
【認恩推過。嫁禍賣惡。】 1697
【沽買虛譽。包貯險心。】 1708
【挫人所長。護己所短。】 1716
【乘威迫脅。縱暴殺傷。】 1725
【無故剪裁。非禮烹宰。】 1740
【散棄五穀。勞擾眾生。】 1790
【破人之家。取其財寶。決水放火。以害民居。】 1804
【紊亂規模。以敗人功。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1816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見他富有。願他破散。】 1826

【見他色美。起心私之。】 1836
【負他貨財。願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呪恨。】 1956
【見他失便。便說他過。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1967
【埋蠱厭人。用藥殺樹。】 2991
【恚怒師傅。抵觸父兄。】 2000

卷（四）

【強取強求。好侵好奪。】 2014
【擄掠致富。巧詐求遷。】 2027
【賞罰不平。逸樂過節。】 2043
【苛虐其下。恐嚇於他。】 2062
【怨天尤人。呵風罵雨。】 2080

【鬪合爭訟。妄逐朋黨。】 2089
【用妻妾語。違父母訓。】 2107
【得新忘故。口是心非。】 2123
【貪冒於財。欺罔其上。造作惡語。讒毀平人。】 2138
【毀人稱直。罵神稱正。】 2162
【棄順效逆。背親向疏。】 2175
【指天地以證鄙懷。引神明而鑑猥事。施與後悔。假借不還。】 2184
【分外營求。力上施設。】 2206
【淫慾過度。】 2218
【心毒貌慈。穢食餧人。左道惑眾。】 2261
【短尺狹度。輕秤小升。以偽雜真。採取姦利。】 2281
【壓良為賤。謾驀愚人。】 2308
【貪婪無厭。呪詛求直。】 2319

【嗜酒悖亂。】 2334
【骨肉忿爭。男不忠良。女不柔順。】 2354
【不和其室。不敬其夫。】 2371
【每好矜誇。常行妬忌。】 2392
【無行於妻子。失禮於舅姑。】 2416
【輕慢先靈。違逆上命。】 2429
【作為無益。懷挾外心。】 2439
【自呪呪他。偏憎偏愛。】 2449
【越井越竈。跳食跳人。】 2459
【損子墮胎。行多隱僻。】 2469
【晦臘歌舞。朔旦號怒。對北涕唾及溺。對竈吟咏及哭。】 2488
【又以竈火燒香。穢柴作食。夜起裸露。八節行刑。】 2506
【唾流星。指虹霓。輒指三光。久視日月。】 2528

【春月燎獵。對北惡罵。無故殺龜打蛇。】 2538
【如是等罪。司命隨其輕重。奪其紀算。算盡則死。死有餘責。
乃殃及子孫。】 2550
【又諸橫取人財者。乃計其妻子家口以當之。漸至死喪。若不死喪。
則有水火盜賊。遺亡器物。疾病口舌諸事。以當妄取之直。】 2579
【又枉殺人者。是易刀兵而相殺也。】 2587
【取非義之財者。譬如漏脯救饑。鴆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 2595
【夫心起於善。善雖未為。而吉神已隨之。或心起於惡。惡雖未為。
而凶神已隨之。】 2602
【其有曾行惡事。後自改悔。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久久必獲吉慶。
所謂轉禍為福也。】 2609
【故吉人語善視善行善。一日有三善。三年。天必降之福。凶人語惡
視惡行 惡。一日有三惡。（一有三年）天必降之禍。胡不勉而行之。】 2624

徹悟禪師云：

善談心性者，必不棄離於因果；

深信因果者，終必大明乎心性。

【輕蔑[一]天民[二]。擾亂國政。】

❖字句解說：

一、輕蔑：看不起、藐視。

二、天民：人民。

❖白話解說：

看不起一般的老百姓，擾亂國家的政事。

❖本文：

帝天[一]之命。主於民心。凡此蒼生[二]。皆上帝之赤子[三]。故曰天民。天之愛民至矣。其立君立相。立百有司[四]。無非為此民也。其生豪傑。生聖賢。成仙佛。成神明。亦無非為此民也。其布五行。長萬物。奠山川。

定劫運。開治亂。審報應。亦無非為此民也。故周禮獻民數[五]於王。王必拜而受之。仲尼式[六]負版[七]者。然則天民固可輕蔑乎。

❖字句解說：

一、**帝天**：上天。

二、**蒼生**：指百姓。

三、**赤子**：就是人民。

四、**有司**：官員，職有所司，故稱。

五、**民數**：指人口數字。出自《周禮・春官・天府》：「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穀數，則受而藏之。」

六、**式**：敬禮，古時男子立而乘車，有所敬則俯而憑式。

七、**負版**：手持國家圖籍（地圖戶籍）。語出《論語・鄉黨篇》：「凶服者式之，式負版者。」

❖白話解說：

上天的天命，乃以民心為主，凡是天下的百姓，都是上帝的子民，所以叫做「天民」。上天愛護人民，是無所不至的，在國家中樹立君王、將相，以及各種官員職司，無非都是為百姓設想的。上天生豪傑之士，生聖賢之材，成就仙佛之果位，成就神明之英明，也無非都是為了這些人民。在世上布滿五行相生相剋的作用，以生長萬物，奠基山川居所，定下吉凶劫數命運，開啟治理混亂的先機，審核福禍的報應，也無非都是為了人民的生活。所以在《周禮・春官・天府》篇中，敘述有關單位將人口數字，呈獻給國王時，國王必定要誠敬禮拜去接受。孔子對於手持國家圖籍的領導人，在車上一定俯軾，以表其敬意，由此可見，百姓是不可以隨便輕視的。

❖本文：

帝堯曰。吾存心[一]於天下。加志[二]於窮民。痛萬姓之阽危[三]。憂羣生之

不遂[四]。仁行而義立。德溥[五]而化廣。故不賞而民勸。不罰而民治。唐太宗曰。人者國之本。德者身之本。德厚則人懷。民安則國固。故人主有仁厚之德。則民歸之如父母。而有土有財。自然之理也。觀此則古今聖王。尚且不忍輕蔑天民若此。況代人君理民者。乃不體此意乎。

❖字句解說：

一、存心：居心。
二、加志：更關心。
三、阽危：危險。阽讀電。
四、不遂：不能順暢。
五、德溥：德行廣大而普被。溥讀普。

❖白話解說：

堯帝說：「我心中所想的是天下人的安危，對於貧窮的百姓更是關心，

對於百姓遇到危險感到心痛，憂慮百姓事事不能順暢。行仁德之事而建立道義，道德廣被，而使大多數的人得到感化，所以不用獎賞，卻能使百姓積極的參與；不用懲罰，卻使得百姓治理得有條不紊。」

唐太宗說：「人民是國家的根本，道德是做人的根本，德行豐厚，那麼人們就會感懷；人民生活安定，那麼國家就能鞏固。所以身為一國之君主，必須擁有仁厚的道德，那麼百姓歸順他，就像尊敬自己的父母一樣，所以能得到土地和財貨，那是很自然的道理。」

由此可見，從古至今的聖王，都尚且不忍心輕視百姓到這種地步，更何況是那些代理君王，來治理人民的地方官吏，可以不去體會這個道理嗎？

❖本文：

宋鄭清臣。性刻削[一]。為槐里令。虐民。及去任。民遮道唾罵。清臣以部民[二]侮官長奏聞。真宗[三]曰。為政在得民心。民心如是。爾政可知。

尚敢怨民瀆奏耶。遂坐貶[四]。

❖字句解說：

一、刻削：嚴峻剝削。

二、部民：古代人民對地方官的自稱。

三、真宗：是宋太宗的第三子，名恆，以王欽若、丁謂為相，二人常以天書符瑞之說，熒惑朝野，帝亦淫於封禪之事，朝政因而不舉，在位二十五年崩，廟號真宗。

四、坐貶：犯罪被貶。

❖白話解說：

宋朝的鄭清臣，個性尖酸刻薄，當槐里（今陝西省興平縣東南）縣令期間，虐待老百姓，等他要離任的時候，人民攔道鄙視辱罵他。清臣認為這些百姓侮辱長官，上書向朝廷奏聞，宋真宗說：「推行政令，是要深得民心，

現人民對你的作法如此，由此可知你的政績，不但不知檢點，還敢怨惡百姓並隨便奏聞。」於是就將他治罪，流放到他處。

❖本文：

明陶大臨[一]曰。吾儕一列仕籍。即令念念濟人利物。一生罪業。尚不能贖萬一。我昔以差出京。自京泝越[二]。自越還朝。凡幾千里。水陸舟車。負載牽挽。所用人夫。不知若干人。念茲菜色[三]枵腹[四]鶉衣[五]之民。皆人子也。當炎蒸。則汗淋如雨。喘息若雷。值嚴冬。則跋涉冰塗。冒衝雨雪。因而踣頓[六]道路者。何可勝數也。此等罪案。皆由我造。如果報之說不誣。能不惕然乎。

❖字句解說：

一、陶大臨：明朝會稽人，嘉靖進士，授編修，萬曆初，累官吏部侍

郎，卒謚文信。

二、沂越：沂讀遺，在山東省境內。越，指浙江省。

三、菜色：飢餓人的臉色。

四、枵腹：飢餓而腹空虛。

五、鶉衣：比喻破舊的衣服。鶉，讀純。

六、踣頓：跌倒而死。踣讀伯。

❖白話解說：

明朝的陶大臨說：「我們一旦當上了官職，即使是每個念頭心存濟助人利益物，只要一不小心，一生所犯下的罪業，是無法以此功德，來贖取所犯的罪業於萬一的。我過去曾奉派自京城出差，經過山東的沂水而到越地一帶，再由越地（今浙江）回到京城，所經過的路程有幾千里，所用的交通工具有舟和車，途中必須用人力搬運牽挽船隻，所用的人力，不知有多少。

想到那些餓著肚子、面帶菜色、身穿破舊衣服的百姓，也同樣是人的

兒子，當炎熱的暑氣上升的時候，工作所流的汗如雨下，呼吸急促的聲音如雷響；在正值嚴寒的冬天，要冒著風雨霜雪，在冰冷的路上跋涉。因而跌倒在路上而死亡的人，可說不計其數，這些罪業，都是由我所造，如果因果報應的說法沒錯的話，能不以此來警惕自己嗎？」

❖本文：

唐大歷[一]（一為曆）二年。秋霖[二]損稼。渭南令劉澡。稱縣苗不損。上疑。遣使往視。損三千餘頃。上歎（一為嘆）曰。縣令字民[三]之官。不損猶應言損。乃不仁如是。流之。

❖字句解說：

一、**大歷**：應為大曆，乃唐代宗的年號。

二、**秋霖**：秋天下大雨。

三、字民：愛民。

❖白話解說：

唐朝代宗大曆二年（即西元七六七年）秋天，連下大雨損害農作物，渭南（今陝西省西安市東北）縣令劉澡，向上報稱，縣裡的農作物，沒有受到損害，皇上懷疑，就派遣使者前往查看，共損害三千多頃地的農作物。皇上感嘆的說：「縣令是要愛護百姓的官吏，雖然沒有受到很大的損害，都應該盡力為百姓的損害向上申報，這劉澡身為縣令，卻如此對百姓不仁慈。」於是將他流放到遠地了。

❖本文：

隋義寧初。榆林大饑。郡丞[一]王才。不務賑卹。郭子和。號召饑民。執才數其罪而斬之。遂為亂。此雖盜賊之行。終歸梟磔[二]。然亦足為不卹

天民者戒。

❖字句解說：

一、郡丞：秦以後所設置，為輔佐郡守的官名。

二、梟磔：讀消折，誅戮也。

❖白話解說：

隋恭帝義寧初年（即西元六一七年），榆林（今陝西省境北）地方發生大饑荒，當時郡丞王才，不努力去救助百姓，郭子和號召饑餓的百姓，將王才捉起來，數落他的罪狀後將他殺掉，於是開始作亂。雖然這種是盜賊的行為，最後也被朝廷誅戮，但這也足以作為，不體卹人民饑苦的官員之戒鑒。

❖本文：

國家須養和平之福。不可恣意[一]變更。即有建置更革。須要十分詳慎。若只一人之私意變更。率情輕議。則有了一番施行。即有一番擾害。況祖宗成法[二]。有司久已奉行。民亦安以為便。何必紛更擾亂耶。

❖字句解說：

一、恣意：任意。

二、成法：已經制定的法則。

❖白話解說：

國家平時就要培養和平的福氣，不可以任意變更政策，即使是有建設變更的情事，都須要十分詳細審慎去考量。如果只憑一個人的私意，隨便說說就要改變，雖然有了一番新作為，也必然有一番的擾亂侵害。何況祖宗已行之多年的既定法則，有關單位已經奉行很久，人民也安心的遵從，以此為

方便，何必再經常更改而造成擾亂呢？

❖本文：

宋李沆[一]為相。馬亮[二]曰。人以公為無口匏[三]。沆曰。吾於政事。無長才。但中外所陳利害。凡更張[四]喜激昂[五]者。一切報罷[六]。聊以補國耳。今國家法制。纖若凝脂[七]。苟徇所陳。一一行之。則所傷實多。憸人[八]倖一時之進。肯念及擾亂斯民耶。

❖字句解說：

一、李沆：宋朝的名臣，字太初，太原人。真宗時為宰相，深謀遠識，時稱聖相，卒諡文靖。

二、馬亮：宋朝合肥人，字叔明，舉進士，初為大理評事，仁宗時累遷知江陵府，有謀略，敏於政事，官至工部尚書，以太子太保致仕，卒諡忠

肅。

三、**口匏**：只會說不會作。匏，讀袍。

四、**更張**：更改、變革。

五、**激昂**：感慨憤發、情緒激動高昂。

六、**報罷**：舊時人臣上書，希望獲得進用，卻被宣示罷退令歸。

七、**凝脂**：凝凍的脂油，因無間隙，比喻事之嚴密，多指法網。

八、**憸人**：奸佞的人。憸讀先。

❖白話解說：

宋朝的李沆，當宰相的時候，馬亮對他說：「有人認為李公，你只會說而沒有什麼作為。」李沆說：「我對於處理政事，沒有什麼長才，只是將朝廷內外所建議的利害關係，加以衡量。對於那些情緒比較激動，喜歡建議變更的人，將其上書的文件等審視後，若無益於國事的將它退回，以免浪費資源，藉此來補益國家而已。

現在國家已有的法令，已經多如牛毛，如果又將這種人所陳述的意見，一一加以施行的話，恐怕對國家人民的損害會更多。那些奸佞的人，為了一時的表現，僥倖的受到進用，他曾否想到，這樣更是擾亂民心呀！」

❖本文：

李林甫。廣彍騎[一]之法。朝議紛紛。林甫力持之。而唐兵因之不振。王安石創行新法。繁急[二]擾民。宋家元氣，從此索然[三]。此皆擾亂之流害[四]也。

❖字句解說：

一、彍騎：唐代宿衛兵，開元十一年，更號長從宿衛，稱為彍騎。讀擴計。

二、繁急：繁多而急迫。
三、索然：完盡。
四、流害：流傳的毒害。

❖白話解說：

唐朝的李林甫，為了推廣宿衛兵的彍騎法，不顧朝廷上下的議論紛紛，仍然堅持己見，使得唐朝的兵力因而不振。宋朝的王安石，創造施行新法，使得朝野感到繁多而急迫，因而擾亂民心，宋朝的元氣從此衰微，這些都是擾亂所帶來流傳不絕的毒害。

【賞及非義[一]。刑及無辜[二]。】

❖字句解說：

一、非義：不合乎道義。

二、無辜：無罪的人。

❖白話解說：

對無功的人獎賞，對無罪的人懲罰。

❖本文：

賞之為道。崇德[一]報功。朝廷激勸人心之大典[二]也。不宜及而及之。曰非義。乖是非。弛法紀[三]。長惡阿私。舉枉錯直[四]。最干天怒。司爵賞者。能不慎之。

❖字句解說：

一、崇德：發揚盛德。

二、大典：國家重要的典章法令。

三、法紀：法律綱紀。

四、舉枉錯直：起用奸邪者而罷黜正直者。

❖白話解說：

國家要用獎賞的方法，是對於有盛德或有功勞的人的獎勵，是朝廷要激勵勸掖人心，行善的重要典章法令。不適宜給予卻給予，就叫做非義。顛倒是非，廢弛法紀，增長惡念偏袒徇私，起用奸邪罷黜正直，這些行為最容易干犯天怒，主辦進爵獎賞的人，能不謹慎嗎？

❖本文：

周晉文公[一]。有賤臣[二]從亡[三]者。謂公曰。君行三賞。賞不及臣。敢請罪[四]。公曰。導我以仁義。勸我以德惠。此受上賞。輔我以行。卒受成立。此受中賞。矢石之難。汗馬之勞。此受次賞。若以力事我。而無補吾缺者。三賞之後而賞之。今且及子矣。晉人悅。遂霸諸侯。文公可謂賞合乎義矣。夫如是。則一官一爵。一絲一粒，豈有稍忽之弊乎。自然僨事[五]夤緣[六]者。無自而至。任事者。皆相勸而黽勉[七]立功矣。

❖字句解說：

一、**晉文公**：春秋時晉國之君，姬姓，名重耳，獻公次子，太子申生弟。獻公嬖驪姬，殺申生，重耳奔狄；獻公既卒，數傳至懷公圉，秦穆公怨圉，乃求得重耳，發兵納為晉侯。公任用狐偃、趙衰諸賢，納周襄王，救宋破楚，繼齊桓公為諸侯盟主，成五霸之一，諡文。

二、**賤臣**：隨侍在君王旁的臣屬。

三、從亡：跟隨著逃亡。

四、請罪：請問自己所犯的罪過。

五、僨事：敗事。僨讀份。

六、夤緣：攀緣勝升，比喻為拉攏關係。夤，讀寅。

七、黽勉：勉勵。黽讀敏。

❖白話解說：

周朝時的晉文公，有一個跟他一起流亡的侍臣向他說：「君王你所施行的三種獎賞，我冒昧的請問，為什麼都沒有獎賞到臣下呢？」晉文公說：「能以仁義來引導我，以德惠來勸進我的人，這可接受上等獎賞。能幫助我推行仁政，因而立國的人，可接受中等的獎賞。為了我本身安全而流血流汗的人，可以接受第三等的獎賞。如果只是以勞力來服侍我，而沒辦法來彌補我的缺失的人，這就接受三賞之後的獎賞，現在就輪到獎賞你了。」

晉國的人上下都很高興，於是稱霸諸侯，晉文公可以說獎賞合乎情

理。能做到這個地步，那麼對於一個官位、一個爵祿、一疋絲綢、一粒粟米的獎賞，都很小心怎會有稍微疏忽濫賞的弊端呢？自然那些會敗壞事情，喜歡拉關係的人，就沒有機會靠近了，那些真正要做事的人，就會互相勸進勉勵，來為國家建立功勞。

❖本文：

刑以懲惡。聖人不得已而制之。本非吉祥善事。刑當其罪。尚且哀矜勿喜。故古人慎刑。詳審明辯。若濫及無辜。不惟失聽斷明允之公。亦有乖上帝好生之意。況殺人者死。律有明條。今刑及無辜者。所殺不止一人。受報止我一身。抵命[一]之法。不知當如何也。吁。此等罪業。即素行公廉者。尤不免於疑似[二]之際。偏執意見。不為虛心詳察。遂至夜臺[三]飲恨[四]。怨怨不捨。矧[五]漫不存心者乎。可畏哉。

❖字句解說：

一、抵命：償命。
二、疑似：似是而非。
三、夜臺：墳墓。
四、飲恨：懷恨而不得發洩。
五、矧：況且。讀審。

❖白話解說：

刑罰是用來懲治惡人的，聖人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下，才制定這種政策，本來就不是吉祥的好事。縱使是刑罰得很得當，還是要憐憫他，不可以高興。所以古時候的人，動用刑罰是非常謹慎的，一定要經過詳細的審察，明確的辯白。如果刑及無罪的人，不但失去了聽訟時公正的判斷，也是違背上帝好生之德的本意，何況殺人的人要判死刑，這是法律有明文規定的。現在對於沒罪的人判其死罪，所殺的不只是一個人，受到報應的，只是我一個

人，依照殺人償命的辦法，不知要該如何處理了？噯呀！這種罪業，即使是平時公正廉明的人，還是難免在案情膠著時，因偏執自己的意見，沒有虛心反覆的去詳察推敲，致使遺恨終身，使得業力產生冤冤相報，難以了結，何況那些查案漫不經心的人呢？不是太可怕了嗎？

❖本文：

明呂坤[一]。字叔簡。著有刑戒八章。一曰。五不打。老不打。幼不打。病不打。衣食不繼不打。人打我不打。二曰。五莫輕打（輕。謂輕易。不可誤作輕重之輕）。宗室[二]莫輕打。官莫輕打。生員[三]莫輕打。上司差人莫輕打。婦人莫輕打。三曰。五勿就打。人急勿就打。人忿勿就打。人醉勿就打。人隨行遠路勿就打。人跑來喘急勿就打。四曰。五且緩打。我怒且緩打。我醉且緩打。我病且緩打。我見不真且緩打。我不能處分且緩打。五曰。三莫又打。已拶[四]莫又打。已夾莫又打。要枷莫

又打。六曰。三憐不打。盛寒炎暑憐不打。佳晨令節憐不打。人方傷心憐不打。七曰。三應打不打。尊長該打。為與卑幼訟不打。百姓該打。為與衙門人訟不打。工役[五]鋪行[六]該打。為修私衙及買辦自用物不打。八曰。三禁打。禁重杖[七]打。禁從下打。禁佐貳[八]非刑打。

❖字句解說：

一、呂坤：明朝寧陵（今河南省境內）人，字叔簡，萬曆進士，歷官山西巡撫，留意風教，舉措公明，擢刑部侍郎，年八十三卒。

二、宗室：皇族。

三、生員：科舉時代，對於入學者的統稱。

四、拶：舊日酷刑的一種，用五根小木條，夾犯人的手指，使痛而招供。讀攢。

五、工役：機關裡當差的人。

六、鋪行：驛站。

七、重杖：杖刑十下至八十下為重杖。

八、佐貳：輔佐的官吏。

❖白話解說：

明朝的呂坤，字叔簡，在他所著的《刑戒八章》中載：

第一說，五種情況不打：就是老人不打，幼兒不打，病人不打，衣食不繼的窮人不打，別人打了我就不打。

第二說，五種人不可輕易去打：皇室的人不輕易打，官方的人不輕易打，入學的生員不輕易打，上司所派來的差役不輕易打，婦人不輕易打。

第三說，五種情況不要隨即打：人急促的時候不要打，人忿怒的時候不要就打，人已喝醉的時候不要打，人剛走了很遠的路不要打，人跑來還急促喘氣的時候不要打。

第四說，五種情況下要延緩再打：我生氣的時候要延緩再打，我喝醉酒的時候要延緩再打，我生病的時候要延緩再打，我還沒判斷清楚的時候要

延緩再打，我沒有處分權限的時候要延緩再打。

第五說，三種情況不要再打：已作夾指之刑不要再打，已經使用棍夾腿不要再打，已經上枷鎖不要再打。

第六說，三種值得憐憫的情況不要打：在非常寒冷的冬天，或炎熱的夏天，要可憐犯人不要打；在過佳節良辰的時候，要憐憫犯人不要打；人心裡正在傷心的時候，要可憐他不要打。

第七說，三種情況應該打而不要打：尊長本來該打，但與卑幼輩份的人訴訟，就不要打。百姓本來該打，但與衙門中的人訴訟時，就不可打。在官府裡當差，或在驛站工作的人，本來該打，但是為了修繕衙府內的私事，或是買自己要使用的東西，就不用打。

第八說，三種情況禁止打：禁止打太多下的重杖，禁止屬下的人打，禁止輔佐的官吏，不依刑律打人。

❖本文：

馬炳[一]（一多然字）。令嘉魚。有盜焚掠公帑[二]而去。其首多髯[三]。適報團風鎮。有舟載一二十人。蹤跡可疑。中有長髯而實非也。馬竟捕之。以獲盜聞。斃於獄。馬擢御史。真盜後為他邑所獲。部使以馬同臺[四]。不究。馬遷都御史。舟泊團風。夜為盜劫。合室俱死。

❖字句解說：

一、**馬炳**：應為馬炳然，乃明朝內江（今四川省境內）人，字思進，成化進士，知嘉魚縣，清廉有惠政，吏不能欺，後擢副都御史，巡按貴州，才名益著，遷總督南京糧儲，為流賊劉六所狹，令作書退軍，不從，遇害，諡毅愍。

二、**公帑**：國有的府庫。

三、**髯**：鬍鬚。

四、同臺：同僚、同事。

❖白話解說：

明朝的馬炳然，在嘉魚（今湖北省武昌西南）當縣令的時候，有一夥強盜，焚燒官府，掠奪公庫的財物後離去，其帶頭是一個臉上多鬍鬚的人，剛好有人來報稱團風鎮（今湖北黃岡縣西北），有一隻舟載了一二十個人，行跡非常可疑，其中有一個臉上長滿鬍鬚的人，其實不是那位為首的盜匪，馬炳然將他逮捕，並向上報稱破案，那個人死於監獄中。

馬炳然擢升為御史，真正的盜匪，後來被他縣所緝獲，該縣長官因和馬炳然是好同事，就不加追究。後來馬炳然又升遷為都御史，舟停泊在團風鎮的時候，晚上被盜匪所劫掠，全部的家人都被殺死。

❖本文：

閻公撫南京。有誣鎮江民。周志廉。主盜者。廉富民。畏刑。賂屬權貴請寬。閻益疑。竟杖殺廉。後竟為廉索命而死。夫疑其賂而殺之。似屬公正。然殺非其罪。尚能為厲。可自恃無私。遂妄決斷乎。

❖白話解說：

有一位閻公，在當南京巡撫的時候，有人陷害鎮江（今江蘇省境內）百姓周志廉，說他是強盜的首領。周志廉是有錢人家，很怕受到刑罰，所以請託有權勢的人，為他賄賂官員，請求寬恕。閻公愈加懷疑，竟然將周志廉打死，後來閻公也被周志廉的冤魂索命而死。

雖然懷疑周志廉賄賂，可能有罪而將他殺死，好像是很公正，然他並沒有犯罪，就將他殺掉，當然受到周志廉變成厲鬼來索命，由此可見，怎麼可以自認為無私心，就可以隨意濫加決斷呢？

❖本文：

李龜正。久居憲職[一]。嘗一日出。至三井橋。睹十餘人。摧頭披髮。叫曲稱冤。漸來相逼。李懼。徑歸。誡子曰。爾等筮仕[二]。勿為刑曹[三]。以吾清慎畏懼。因循成律。遂至冤人如此。今日悔之何及。未幾死。觀此則不清慎畏懼者。更何如哉。

❖字句解說：

一、憲職：擔任司法的工作。

二、筮仕：古時將要出去當官前，先占卜問吉凶。

三、刑曹：分管刑事的官員。

❖白話解說：

有一位李龜正，任職司法斷案的工作已經很久，有一天外出，到了三井橋的地方，親眼看到十幾個人，披頭散髮，口中直喊冤枉，漸漸逼近身

體，李龜正非常害怕，趕快回家，告誡兒子說：「你們將來要去當官，不要去當司法審案的官，以我的清白謹慎畏懼的態度，一切依據成典法律，都還造成那麼多的冤獄，現在後悔也來不及了。」過了不久就死了。由此來看，那些不以清白謹慎畏懼的態度，去辦案的人，更會受到如何的報應呢？

【殺人取財。傾人[一]取位。】

❖字句解說：

一、傾人：設計害人。傾，讀坑。

❖白話解說：

殺害他人以取得財物，設計害人以取得職位。

❖本文：

殺人取財。不必盡是強盜。如貪吏取財。斃人於刑獄之中。毫家嗜財。迫人於顛沛[一]之際。忍人圖財。害人於險難之地。庸醫[二]為財。致人於危急之時。皆是從財起見。其殺人一也。然未有不為厲鬼索命。隨亦死亡者。而所取之財。不亦終歸烏有乎。貪吏之案。見前已多。茲略

之。

❖字句解說：

一、顛沛：傾倒。

二、庸醫：技術凡庸的醫生。

❖白話解說：

殺害他人以取得財貨，不一定都是強盜所為，就是像貪官污吏非法取財，將人害死在刑罰，或牢獄之中。有錢人家喜好財貨，在人家危急傾倒的時候強迫他。殘忍的人，為了圖謀財貨，將人殺害在危險困難的地方。技術平庸的醫生，在人家生命危急的時候，致人於死地。這些都是從財貨上，生起殺害人的念頭，其殺害人的結果都是一樣的。然而到後來，沒有不被那人變成惡鬼來索命，隨即而死的。他所取得的財貨，到最後不也是變成空了嗎?貪官污吏的案件，前面所看到已經很多，在此就省略了。

❖本文：

劉鑰匙。放債[一]為業。有借債者。積年[二]不問。忽一日執券算之。即倍數極廣。既償未畢。即以年係利。略無期限。遂至產盡。負債者。往往濱死。後鑰匙死。鄰家生一犢。有鑰匙姓名於肋。日受債家鞭使。體無完膚。夫人間徵子母[三]。苟存恕心。亦是隨處作方便。然無奈其知而不為何也。

❖字句解說：

一、放債：借錢與人收取利息。
二、積年：多年。
三、子母：子為利息，母為本金。

❖白話解說：

有一個劉鑰匙，平時以借錢給人，收取利息為事業，有向他借錢的負

債人，幾年沒有清理。忽然有一天拿著借據去清算，就多出當時借款的好幾倍，在清償一部分後，其未還的部分，就以每年來計算利息，在長期利息的壓力下，到最後財產都被算盡了。

那負債的人，往往被逼得無路可走的地步。後來劉鑰匙死了之後，隔壁人家的牛，生了一頭小牛，在腹部有「劉鑰匙」的名字，每天受到負債人家的鞭打，可說是體無完膚。談到人間那些放債的人，如果人人能心存寬恕，也可以隨時隨地，作一些方便於人的事，然而很無奈的是，有些人雖然知道，但卻不去做，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呢？

❖本文：

揚子江[一]。舟人龔僎。乘大風。擠一巨商於水。取其資。成富室。居維揚[二]。生一子。既長。視父如仇。僎忿怒。叩乩仙[三]。仙判曰。庚子八月西風[四]惡。揚子江中波浪作。二十年前一念差。貴君試把心頭摸。僎大

驚。棄家去。不得其死。夫謀財不能自用。仍為怨家所有。所落下者。二十年提心弔膽。及不得其死耳。且陰司尚未算帳。其苦當奈何。

❖字句解說：

一、揚子江：即長江，在江都、鎮江間的舊稱，因其地名為揚子津，舊有揚子縣而得名。

二、維揚：揚州的別名。

三、乩仙：就是請仙靈附於乩童的身上，以為求福問事。

四、西風：比喻惡勢力或傾向。

❖白話解說：

在長江一帶，有一行船為生的人，名叫龔僎，乘著大風吹襲的時候，將一個很有錢的商人擠落水中，取走他的錢財，成了當時的有錢人，就落居在揚州。後來生下一個兒子，到長大後，看到父親就如同看到仇敵一樣，龔

僎非常生氣，去叩問乩仙。

乩仙說：「庚子年八月有一天，西風狂作的惡劣天氣裡，在長江滾滾的波浪中所做的事情，至今剛好二十年，從前這一念的差錯，請你好好摸良心想想看。」龔僎嚇了一大跳，於是離開家，最後不得好死。

其實謀財害命，自己是用不到的，最後仍然歸怨家所有，所落得的下場，是二十年來天天提心弔膽，以及不得好死而已。而且陰間冥司，還沒有算帳，所受的痛苦，還不知如何呢？

❖本文：

一卒[一]早行，至棘野。有賫[二]輕資者。見卒來。疑有他志。匿棘中。卒亦暗不辨也。第聞行止[三]聲。近身不見。恐是虎豹。因以鎗徧刺叢中。中之拽而出。則死矣。方知其誤。既無奈何。取其囊中金。棄尸於棘。人莫之知。卒由是家富。妻生一女。卒一日在門首。忽見所刺人來。亟

闔戶窺之。竟入對門皮匠家。遂生子。卒知因緣。厚遇匠。愛其子。以女妻之。匠喜。令其子事卒如父。卒後飲酒而臥。盛暑汗湧出。匠家子侍側。微以刀刮去其汗。卒醉中不辨何物。以手擊之。刀入腹。未即死。呼家人言其故。女卒歸之。并家私還焉。

❖字句解說：

一、卒：在官府當差役的人。

二、賷：同齎，身懷。

三、行止：行動。

❖白話解說：

有一個官差，早上起來外出，走到一處滿是荊棘的野外，有一個身帶錢財的人，看到官差來，怕他有壞念頭，就藏匿到草棘中。官差也不仔細去辨別，只聽到有行動的聲音，靠近的時候就不見了。他怕是虎豹藏匿其中，

用鎗在草叢中到處戳刺，結果刺到了，將他拖出來，這人已經死了，才知道是誤殺了。

既然無可奈何，就取下他囊中的金錢，將屍體棄置在荊棘中，沒有人知道這件事。官差從此家中變成富有，他的妻子生了一個女兒。官差有一天在家門口，忽然看到被他刺死的人來，趕快將門關上，偷偷的看著那人，竟然走入對門皮匠的家中，不久生了一個兒子。

官差知道這事的因由，對皮匠非常好，愛護他的兒子，並答應要將女兒嫁給他的兒子。皮匠很高興，叫自己的兒子要事奉官差，像自己的父親一樣。有一天。官差喝醉酒後睡覺，在炎熱的夏天，汗水如泉一般湧出，皮匠的兒子在旁侍候，輕輕的以刀刮去他身上的汗水。

官差在酒醉中，不能辨明是什麼東西，就大力用手擊刀，使得刀子進入肚裡，沒有即時斷氣，馬上呼叫家人過來，將這事情全部說明清楚。後來他的女兒嫁給皮匠的兒子，所有的財產也歸還給他。

❖本文：

目連尊者[一]。晨出城。見一餓鬼。泣告曰。我之此身。有類塊肉。無有手足眼耳口鼻等。被諸禽蟲。常時噉食。何罪所至。目連曰。汝前生行醫。不精其術。妄投藥餌[二]。使病者不生。故至於此。宋范文正公。不為宰相。願為名醫。以其救人多也。近世庸醫。不知此意。惟識重財。多犯七殺。如病證原有緩急。今乃緩其所急。急其所緩。一殺也。以小為大。以輕為重。故用毒藥。使之沈苦。而徐收其功。二殺也。病有貧富。富則用心。貧則忽略。三殺也。懶惰遊睡。畏避寒暑。博弈飲賭。四殺也。方脈不精。疑疾試藥。眾醫相聚。彼此詆毀。五殺也。見病不治。來請不去。致病增重。六殺也。藥味不精。不全製度。或加或減。以致誤傷。七殺也。有此七者。殺人甚於梃刃。梃刃不傷要害。尚有可活。惟一劑入口。則五臟皆裂矣。猶得自恃曰。吾名醫也哉。至於服藥之家。尤當勿晦病源。若匿而不言。及藥貴則棄而不用。甚至使低銀。吝謝金。則亦自尋死路而已。與醫何尤。

❖字句解說：

一、**目連尊者**：世尊十大弟子之一，為神通第一，相傳曾入地獄救母，亦稱大目犍連。

二、**藥餌**：可供調補的藥品。

❖白話解說：

目連尊者，有一天早上出城門的時候，看到一個餓鬼，哭泣著告訴他說：「我這個身體，就像一塊肉球似的，沒有手足眼耳口鼻等器官，還經常被各種飛禽或蟲類吞食，我到底是犯了什麼罪業呢？」目連尊者告訴他說：「你在前生行醫的時候，對於醫術研究不精，對病人妄投藥物，使病人無法活下去，所以才有此等報應。」

宋朝的范文正公（即是范仲淹），不想當宰相，願意當一位名醫，因為當醫師可以救很多人。近來很多庸俗的醫生，不知道這話的內涵，只是知道要賺很多錢，大多犯了七殺之罪，有如病的症狀本來就有緩急的差別，現在

卻將急病緩醫，或將緩病急醫，這是第一種殺之罪。以小病當大病，以輕病當重病來醫治，所以猛下狠毒的劇藥，使病人受到沉重的痛苦，卻只緩慢見其功效，這是第二種殺之罪。

把病人分成貧富兩類，有錢的富人就用心醫治，沒錢的窮人就馬虎看診，這是第三種殺之罪。當醫生生活懶散，喜於遊樂睡覺，天氣太熱太冷都不看病，喜歡賭博下棋飲酒，延誤醫病，這是第四種殺之罪。對於醫理處方把脈不精熟，對疾病的症狀不明就亂投藥，醫生相聚不談醫理，卻互揭瘡疤，這是第五種殺之罪。

醫生看到病人已經嚴重，來請延醫卻不出診，導致病情加重，這是第六種殺之罪。對於藥物的特性不熟悉，對於對症下藥，應加減藥物也不清楚，以致誤傷病人，這是第七種殺之罪。這七種殺人之罪過，比用刀杖殺人還更厲害，刀杖殺人只要不傷到要害，還有救治的餘地。唯獨一服藥劑入口，那麼五臟就全毀了，自己卻還大言不慚的說：「我是一位名醫。」

說到被醫治服藥的人家，尤其不可以隱瞞病情，如果匿病不說，或是

怕藥物太貴了，就捨棄而不用，甚至於使用低劣的銀兩，吝嗇付給醫師謝禮，這都是自尋死路而已，這就不能全怪醫生了。

❖本文：

一官一職。皆有義命[一]。下僚修善。可至巍顯[二]。平人為善。可沾官祿。若陰險相傾。坑人取位。則傾人者還為人傾。奪人者終為人奪。報應之速。翹足可待[三]。

❖字句解說：

一、**義命**：天命。

二、**巍顯**：高官顯赫的地位。

三、**翹足可待**：比喻極短的時間。

❖白話解說：

要擔任一官一職，都是有天命的，在下位的人，平時能修持善事，也可達於高官顯要的職位。平常的人行善事，也可以當官受俸祿。如果以陰險的手段來陷害人，以奪取他人的職位，那麼陷害人的人，還是會被人所陷害，奪取別人的職位，最後職位還是被別人所奪取，這種報應之快速，是在極短時間內就可以看到的。

❖本文：

宋彌德超。見樞密[一]曹彬。勳望隆重。因誣以不軌。由是彬罷。而德超拜樞密矣。未幾。趙普[二]力為辯雪。帝悟。遠竄德超。待彬如故。觀此。則傾人實以自傾。不更信乎。然此猶害之小者也。至如唐李林甫居相位。反覆傾陷。以固己位。時邊帥皆名臣。功著者。入為宰相。林甫欲杜其路。乃奏言。文臣怯當矢石[三]。以胡人代之。能盡死力。由是

致祿山之亂。此以爵位之念。而害及天下者也。卒坐私通叛逆。剖棺斬尸。非其罪也。然以傾賢固位。而用祿山。卒以叛逆加之。詎非皇天暗中默定公案哉。嗟乎。食君之祿。臣事惟何。乃令有此。昔人云。委身事君。此身當非己有。故念念在於君國。豈再顧及身家。何有不忠之患乎。此言可為前項人之藥石。

❖字句解說：

一、**樞密**：權同宰相。

二、**趙普**：宋朝幽州薊人，沉厚寡言，剛毅果斷，佐太祖定天下，陳橋之變，普有佐命之功，歷相太祖太宗兩朝，宋代規模多普所措畫，封魏公，卒封韓王，謚忠獻。

三、**矢石**：箭和石頭，都是古時守城的工具。

❖白話解說：

宋朝的彌德超，看到樞密使曹彬，功勳名望都很大，因而以圖謀不軌的罪名陷害他，也因此曹彬受到罷黜，而彌德超升任樞密使。過不多久，趙普全力為曹彬辯白，皇帝知道全情之後，就將彌德超流竄到遠地，對待曹彬和以前一樣。由此可見，陷害人實在是陷害自己，不是更讓我們相信嗎？然而這種還是為害較小的事。

至於像唐朝的李林甫，在當宰相的時候，經常反覆的陷害他人，以鞏固自己的權位。當時守邊疆的將帥都是名臣，那些功勞卓著的大將，都可入朝廷當宰相，李林甫為了杜絕他們的仕途，向皇帝啟奏說：「這些文臣都是膽小懦弱，無法保護城池的安全。如果以勇敢的胡人來代替他們，就能盡全力來保障城池。」

於是導致了安祿山的叛亂，這是因為眷戀爵位，而害及整個國家的實例，最後被判私通敵人叛逆國家的罪名，處以將棺材剖開斬斷其屍體的極刑。這本來不是他所犯的罪名，然而因他為了保固權位陷害賢良，任用了胡

人安祿山，最後被判以叛逆的罪名，加在他身上，這豈不是上天暗中早已有定案嗎？

噯呀！食用君王的祿位，當人家的臣下，應該要知道如何去做，怎麼會弄到這種下場呢？以前有人說：「臣下已委己身去事奉君王，這個身體就不是自己所有，所以每個念頭，都應該要為國為君著想，怎麼可以再去顧慮到自己的身家呢？怎麼還有不忠的憂患呢？」這句話可作為治療，前面那些人的藥石之言。

【誅降戮服。貶正排賢。】

❖白話解說：

誅殺投降的人，砍戮順服的人，貶抑正直的人，排除賢能的人。

❖本文：

兵凶戰危。聖人不得已而用之。故古者殺敵眾多。則以悲哀憐之。戰勝。則以喪禮處之。至於歸降服順。更當憐憫撫諭。若已降服而又誅戮之。忍心造業。禍莫大焉。

❖白話解說：

用兵是凶惡的事，戰爭是危險的事，聖人是在不得已的情況之下才使用，所以古時候的人，遇到殺死很多敵人時，就以悲哀的神情，來哀傷憐

憫，戰爭勝利了，則以隆重的喪禮，來埋葬戰死的人。對於那些歸順降服的人，更是要憐憫撫恤告諭他們，使能得到安心，如果已經降服了，又再將他們殺戮，心懷殘忍來製造殺業，這種禍患是很大的。

❖本文：

明顏茂猷[一]曰。慈不掌兵。為將同死法乎。曰。非也。將以救民止暴。戡亂定國。則生機在焉。故能以生用殺。則功無在將上者。何也。拋一死救萬生。視尋常行善。固有不同。若以殺用殺。則罪亦無在將上者。何也。敗則多殺己。勝則多殺敵。軍律不嚴。則多殺無辜。皆主將之責也。故遣將不可不慎也。而將之遣屬。尤不可不慎也。古云。三世為將。道家所忌。然以殺止殺。亦其必有。顧用之何如耳。第一怕無事生事。以百萬枯骨。博封侯印。第二怕以暴易暴[二]。冒殺平民。攘功[三]首級。第三怕鏖[四]戰屠害。主敵俱挨。身其任者。可曰。殺人由己。立威以

逞。又可曰。殺人由人。聽其冒殺劫掠。虛張聲勢。而我因以為功哉。蓋為將之道。首在戢軍[五]禁殺。夫嚴於馭兵。則兵不受害。而所向有功。是以生道殺也。

❖字句解說：

一、顏茂猷：明朝平湖（在今浙江省杭州市東北）人，字壯其，崇禎時特賜進士，有《迪吉錄》的著作。

二、以暴易暴：驅除暴惡而仍代以暴惡。

三、攘功：盜取功名。

四、鏖戰：竭力苦戰。鏖讀熬。

五、戢軍：禁止軍隊不用。戢讀及。

❖白話解說：

明朝的顏茂猷說：「具有仁慈之心的人，不能掌兵權，這好像是與當將

軍，率領軍隊絕緣了是嗎？」他說：「不是的，將軍本來就是以救助百姓，制止殘暴，戡平動亂安定國家為主要任務，那麼生機就存在了。所以能夠為了整體的生存，不得已對反亂者動用殺戮，那麼功勞沒有比得上將軍了。

為什麼呢？犧牲少數人的生命，卻救了千萬人的活命，這和平常行善相比，是有不同的地方。如果只是為了成就個人的功名，以殺戮的手段去殺人，那麼所犯的罪過，也沒有比將軍更大的了。為什麼呢？因為打戰失敗了，大多是自己的人被殺死，戰爭勝利了，大多的敵人被殺死。軍隊的紀律不嚴格，就會多殺一些無辜的人，這些都是統率軍隊的將軍的責任啊！所以皇上在派遣將軍的時候，不可不謹慎，而將軍派遣部屬出去作戰，尤其不可不謹慎。

古時有人說：『三代的人都當將軍，是道家所忌諱的事。』然而在事實上，以殺戮的手段來制止殺戮，也是難免的事，那麼值得顧慮的事是什麼呢？第一件就是怕沒戰事，找理由打戰，犧牲百萬人的生命，來成就一己封侯掛印的功名。第二件怕的是以暴力來制止暴亂，濫殺無辜的百姓，拿人頭

來盜取功名。第三件怕的是兩方對抗激戰，彼此殺害對方將士的生命。擔任作戰任務的人，可說：『由自己親手殺人，就可以樹立威信』。又可說：『由部屬去殺人，讓他們自由去濫殺掠奪，虛張聲勢，我可以把它當作自己的戰功。』

要知道當一位將軍，最重要是在禁止軍隊，不可以隨意殺戮。如果能夠嚴格管理軍紀，那麼士兵就不會受傷害，才能夠真正取得功勞，這是以生之道，來行殺戮的道理。」

❖本文：

漢李廣[一]。猿臂[二]善射。匈奴畏之。號曰飛將軍。然數奇[三]。不得封侯。嘗謂望氣[四]王朔[五]曰。廣自結髮[六]。與匈奴戰。未嘗不先登。漢兵擊匈奴。廣無不從。然後進者皆封侯。廣獨不能。何也。朔曰。將軍得微有遺恨乎。廣曰。曾有降胡八百。廣盡殺之。頗以為恨。朔曰。禍莫大於

殺已降。此君所以不得封侯也。後廣以出征失道。自殺。其孫陵[七]。又以降虜族誅。

❖字句解說：

一、**李廣**：西漢名將，成紀（今甘肅省泰安縣）人，武帝時為北平太守，與匈奴七十餘戰皆勝，匈奴號為飛將軍，後從大將軍衛青擊匈奴，以失道，自刎而死。

二、**猿臂**：形容臂長如猿，行動敏捷。

三、**數奇**：舊時稱人的命運不佳為數奇。奇讀機。

四、**望氣**：古時占候的一種方法，由觀望雲氣而知道人事吉凶的徵兆。

五、**王朔**：漢朝術士，善望氣。

六、**結髮**：少年束髮。

七、**李陵**：李廣之孫，字少卿，漢武帝時拜騎都尉，將步騎五千，與

匈奴戰，力竭矢盡而降。

❖白話解說：

漢朝的李廣，手臂長得像猿猴一樣長且靈活，善於射箭，匈奴非常怕他，號稱他為飛將軍。然而時運不濟，屢次無法封侯，曾經對善望氣的相士王朔說：「我李廣自少年從軍，和匈奴打戰，每次都是在最前面，漢兵攻擊匈奴的戰役，我李廣每次都參與。然而比我晚當兵的後輩，都已經封侯了，而唯獨我不能，這到底是什麼原因呢？」

王朔說：「李將軍你仔細的想想看，有那些事情讓你覺得遺恨的呢？」李廣說：「曾經有投降的胡人八百人，我全部把他們殺掉了，我對這事感到很後悔，深以為恨。」王朔說：「災禍沒有比殺害投降的人更大了，這就是你之所以不能封侯的原因啊！」

後來李廣有一次出征的時候迷路了，因此而自殺身亡。他的孫子李陵，因戰爭失利被擄獲而投降，導致被抄家滅族。

❖本文：

元江陵初下。廉希憲[一]。省荊南。下令。凡俘獲敢殺者。以故殺平民論。其為軍中所擄。病而棄之者。許人收養。病愈。故主不得復爭。若有質妻賣子者。重其罪。仍沒其直。蓋希憲不嗜殺。故能如此。卒謚文正。一弟六子俱貴。

❖字句解說：

一、廉希憲：元朝維吾爾族人，布魯海牙的兒子，字善甫，初布魯海牙拜廉使，命下之日，希憲適生，喜曰，吾聞古以官為姓，天其以廉為吾宗之姓乎，故子孫皆姓廉氏。世祖立，希憲年十九，得入侍，一日因讀孟子，嘗以性善義利之旨為對，世祖目為廉孟子。累拜中書平章政事，至元中以平章行省事於荊南，禁剽奪，通商販，興利除害，兵民安堵，復內召為相，卒謚文正。

❖白話解說：

元朝時在江陵縣（今湖北省境內）初下的地方，有一位廉希憲，在荊南（在湖北省境內）當平章行省的首長，他下了一道命令，凡是敢殺害俘虜的人，以故意殺害一般的百姓論罪。被軍中所擄獲的俘虜，因生病而遺棄的，准許百姓收養，等病好了以後，原來的主人不可以再爭奪回去。

如果典質妻子賣子女的人，重判其罪，所得的價金要沒收。由於廉希憲不喜歡殺人，所以才能有這樣的作風，死後追諡為文正，他有一個弟弟六個兒子，都很顯貴。

❖本文：

放之遠方曰貶。陷之失位曰排。正人賢士。國家之楨幹[一]。所當柄用[二]。庶幾[三]朝廷有人。中外知畏。若忌其異己。而多方貶排之。妨賢病國。罪惡孰甚。

❖字句解說：

一、楨幹：比喻賢良的人才。

二、柄用：被任用而掌有政權。

三、庶幾：稱賢人為庶幾。

❖白話解說：

流放到遠方叫做貶，陷害而使人失去職位叫做排。正人君子賢能之士，乃是國家的棟樑，本來就應該要重用他，使得滿朝廷都是賢能之士，國內外的人知道後，都很畏懼而不敢隨便來侵犯。如果忌妬人家的才華排除異己，到處貶放排斥他人，以致妨害賢能的人禍害國家，這種罪過就太大了。

❖本文：

世有伯樂[一]。然後有千里馬。千里馬恆有。伯樂不恆有。人才遭遇。亦復如是。使在位者。皆如伯樂。則有德量者。便可作宰相。識大體者。便可作諫官[二]。有方略[三]者。便可付兵權。能鎮撫[四]者。便可寄方面[五]。有風力[六]者。便可作監司[七]。廉於財者。便可主錢穀。知愛民者。皆可作守令。如此則大小之職。各得其人。野無遺才。而百事舉矣。

❖字句解說：

一、伯樂：周代善於相馬的人。
二、諫官：司諫諍之職的官吏。
三、方略：方法謀略。
四、鎮撫：安撫。
五、方面：獨當一面的職務。
六、風力：氣慨魄力。

七、監司：監察地方屬吏的司、道諸官。

❖白話解說：

世間上有了伯樂，然後才能發現千里馬，千里馬是常有的，但伯樂可不是經常有的，人才在世上的遭遇，和這種情況是一樣的。如果在位掌權的人，都能像伯樂一樣識才，那麼有才德雅量的人，就可以當上宰相；那些識大體的人，就可以當諫諍的官吏；具有方策謀略的人，就可以請他來掌兵符；有安撫能力的人，就可以讓他擔任獨當一面的職務；有氣慨魄力的人，便可以請他當監察的工作；操守廉潔的人，就可以請他掌理財糧；知道愛護百姓的人，都可以任他當太守或縣令。像這樣，一個國家中，無論大小的職務，都有適當的人擔任，在野的人才，沒有不被任用的，當然國家的各方面，一定會興盛的。

❖本文：

明顏茂猷曰。凡排貶之人。與容賢之人。原差不遠。只是我見[一]為累耳。有聞其名。雅相愛慕。及到面前相處。便有一二事忍耐不過。積久愈成仇隙。故容遠賢易。容近賢難。容賤易。容貴難。容暫易。容久難。何也。氣相觸也。才相抵也。名相傾也。勢相軋[二]也。而彼賢人。亦未能盡平心無我。交久以後。實見他有不是處。往昔慕德。已認為錯敬。今朝嫉賢。已覺為平心矣。夫是之謂實不能容。彼實實是消遣[三]不下也。故有君子相遇。而卒悖戾[四]者。弊正坐此。須是平日克己忍辱。無名無相。實實挺身為國。於一切毀譽愛憎。纖毫不掛。方能為子孫黎民造福也。

❖字句解說：

一、我見：指執著有實我的妄見。

二、相軋：互相排擠。軋讀訝。

三、**消遣**：排解愁悶。

四、**悖戾**：違逆、乖張。

❖白話解說：

明朝的顏茂猷說：「凡是會排擠貶抑他人的人，和能容納賢才的人，本來是差別不遠的，只是因為心存『我見』而受牽累了。有些人聽到他的名氣，很有雅量去愛慕他，等來到面前互相接觸以後，便會發現他有一二件事情，讓你無法忍受，這種心情積忍久了之後，就會生出仇恨。

所以要容納遠處賢能的人，比較容易；要容納近身的賢人，比較困難。要容納比你低賤的人，比較容易；要容納比你富貴的人比較困難。要容忍短時間，比較容易；要容忍長時間，比較困難，這是什麼原因呢？

這是兩人的氣勢互相碰觸，才能互相抵制，名氣互相傾陷，勢利互相排擠的原故。而那所謂賢能的人，也不能完全做到平心靜氣，無我無私的境地，所以在來往久了之後，實在發現他也有不對的地方，過去對他的仰慕，

這時已經認為對他的尊敬是錯誤了，現在去嫉妬這個賢人，還感覺心裡比較平衡一些。

這種情況，實在就是容不下別人，在心中那個念頭無法平靜下來，所以有一些所謂君子，互相見面之後，最後弄得反目成仇，不歡而散，弊病就是出在這個地方。必須要平常做好克己忍辱的工夫，使心中不存名相，實實在在的為國為民做事，對於一切外來的毀謗、讚譽、愛憐、憎恨，絲毫都不掛在心上，這樣才能實際為子孫百姓添造福祉。」

❖本文：

宋謝泌[一]。最為知人[二]。不輕許可。平生所薦。不過數人。每發薦牘[三]。必焚香望闕再拜曰。老臣又為陛下求得一人矣。文正[四]王旦[五]。皆其薦也。臨死之日。盥沐焚香。端坐而逝。頭不少欹[六]焉。非尸解[七]乎。

❖字句解說：

一、謝泌：宋朝歙（今安徽省境內）人，少好學，有志操，太平天國進士，端拱間為殿中丞，數上疏陳得失，太宗稱其任直敢言，官至右諫議大夫。

二、知人：有眼光能體察人的品行或才能。

三、薦牘：推薦的信函。

四、文正：即是范仲淹。

五、王旦：宋朝大名人，真宗時知樞密院，進太保，當國最久，事至不膠，有謗不校，卒封魏國公，謚文正。

六、欹：讀七，傾倒也。

七、尸解：修仙者遺其形骸而仙去。

❖白話解說：

宋朝的謝泌，對人性有深入的理解，不輕易許諾人，一生所推薦的

人，只有少數幾個而已。每次發出推薦函，一定向皇帝所住的宮闕焚香禮拜，說：「老臣又為皇上找到一位好人才了。」范仲淹和王旦二位賢臣，都是他所推薦的。在臨死的那天，將身體盥洗乾淨並點燃香，端坐著過世，頭一點也不傾斜，這不就是已成仙道的現象嗎？

❖本文：

周春秋時。晏子[一]謂齊景公[二]曰。國有三不祥。而怪不與焉。夫有賢而不知。一不祥。知而不用。二不祥。用而不任。三不祥也。所謂不祥。乃若是。然則正可貶。賢可排乎。

❖字句解說：

一、晏子：就是春秋時代的齊人晏嬰，字仲，歷事靈公、莊公，相齊景公，尚儉力行，為當時的名臣，諡平，史稱晏平仲，後人採其行事及諫議

之言，輯為《晏子春秋》。

二、**齊景公**：春秋時齊莊王的弟弟，名杵臼，公好治宮室，聚狗馬，厚賦重刑，在位五十八年，諡景。

❖白話解說：

周朝的春秋時代，晏子對齊景公說：「國家有三件不吉祥的事，神怪之事不算在內，有賢良的人不知道，是第一件不吉祥的事；知道了卻不任用，是第二件不吉祥的事；雖任用了，卻不委以重任，是第三件不吉祥的事。」所謂的不吉祥，就是指這些事，然而正派的人可以貶謫嗎？賢良的人可以排擠嗎？

❖本文：

唐盧杞[一]惡顏真卿[二]。欲出之。時李希烈[三]叛。杞奏言。欲得儒雅[四]

重臣。為陳禍福。可不勞軍旅而服。顏真卿三朝舊臣。忠直剛決。名重海內。人所信服。真其人也。上然之。詔遣真卿。宣慰希烈。後希烈欲留為相。真卿死之。奉天之變[五]。實杞所致。李懷光[六]奏杞。殘害忠良。奸佞悞國。竄新州而死。顏茂猷曰。小人之媢嫉[七]。只恐他攻擊我。傾伐我。卻不知智謀不敵造化。命裡敗時。用盡機關。無能為也。盧杞諸人。非不知之。卻自無奈何。起初只一念固寵。事到頭來。騎虎之勢。不能下也。尚當慎之於始哉。

❖字句解說：

一、**盧杞**：唐朝滑州（今河南省滑縣）人，貌陋性險，有口才，德宗時為宰相，專權自恣，毒害忠良，後被貶為新州司馬，徙澧州別駕時卒。

二、**顏真卿**：中唐書法家，臨沂人，玄宗時為平原太守，安祿山反，倡義討賊，肅宗時，亂平，遷刑部尚書，封魯郡公，德宗時，李希烈反，遣往慰諭，持節不屈，為所縊殺，卒贈司徒，諡文忠。

三、李希烈：唐朝遼西人，初為李忠臣偏裨（即是小將），忠臣被逐，代宗使希烈專留後事。德宗立，拜淮西節度使，進南平郡王，李納叛，詔希烈往討，希烈約納為脣齒，與朱滔、田悅等速和，旋破汴，僭即皇帝位，國號楚。

四、儒雅：溫文爾雅。

五、奉天之變：就是唐德宗於建中四年，為了李希烈的叛亂，帶著嬪妃到奉天逃難的事件，史稱為奉天之變。

六、李懷光：唐朝靺鞨（我國東北一帶的種族，後稱為女真）人，本姓茹，父常徙幽州，為朔方部將，賜姓李，德宗時懷光以戰功為都虞侯，郭子儀委以紀綱，軍中畏之，德宗奔奉天時，懷光率所部救駕，以破朱泚功進副元帥。

七、媢嫉：嫉妬。

❖白話解說：

唐朝的盧杞，很討厭顏真卿，想要排擠他，恰好當時李希烈叛亂。盧杞就向皇上啟奏說：「只要能派出溫文爾雅的重要大臣，向李希烈說明其中的禍福利害關係，就可不必動用軍隊，而使李希烈臣服了。顏真卿是我朝的三代老臣，個性忠直剛毅果決，名譽震響國內，為大家所敬佩，派他去是最好的人選。」

皇上同意他的建議，下詔派遣顏真卿，前往宣慰李希烈，後來李希烈要留顏真卿當他的宰相，顏真卿不許諾而被殺死。歷史上德宗逃到奉天避難的奉天之變，實在是盧杞所導致的。於是李懷光彈奏了盧杞，說他殘害忠良，狡猾奸詐誤國殃民，皇上就將他流竄到新州地方，死於任上。

顏茂猷說：「小人所以要嫉妒，是因為怕別人攻擊他，陷害討伐他，所以才先發制人，卻不知道所用的智謀，是沒有辦法來改變上天的造化的，命中註定要失敗時，哪怕你用盡辦法，也是無法改變事實的。盧杞等這類的人，並不是不知道，卻是無可奈何，首先只是單純的想法，為了鞏固皇上對

自己的寵愛而已，後來事情演變到騎虎難下的態勢，只有將錯就錯了。所以事情剛開始的時候，一定要謹慎小心啊！」

【凌孤逼寡。】

❖白話解說：

欺凌孤兒，逼迫寡婦。

❖本文：

此意於前矜孤恤寡。註中已及之。太上既勸矜恤於前。復戒凌逼於後。反覆叮嚀。意誠至切。蓋孤寡。人生之不幸。天地之所重。豈可幸其無依。乘機騙害。或侵產奪財。或詭派差役。恃勢恐嚇。使孤寡流離。無所控訴。毋論鬼神伺察。報應不貸。且思孤亦人子也。寡亦人妻也。請將我子我妻。一反觀之。

❖字句解說：

一、差役：官府的工役。

❖白話解說：

這句話的意思，在前面「矜孤恤寡」的地方已經說到，太上老君既已勸導大家，要對孤寡矜恤在前，又禁戒凌辱逼迫在後，如此反覆的叮嚀，其用意是很真切的。由於孤兒寡婦，是人生中的不幸事，天地所重視，怎麼可以乘他們在無所依靠的時候，利用機會來欺騙迫害他們呢？或是侵奪他們的財產，或是使用詭計，指使官方的差役，仗勢欺人恐嚇勒索，使得孤兒寡婦流離失所，沒有地方去控訴呢？

暫且不去談論鬼神暗中的視察，將來受到報應，絕無寬貸。也要想想看，孤兒也是人家的兒子，寡婦也是人家的妻子，請將自己的妻兒，換成他們的立場，反過來想一想就知道了。

❖本文：

方城鞏固。與富民周姓為鄰。周忽男女俱亡。止遺老嫗[一]幼孫。固治酒[二]紿[三]曰。爾孫單弱。挾產自活。非計也。曷盡鬻我。我當養老撫孤。嫗喜立券。價止少半。固纔得券。即逼他徙。固夢一人責曰。汝謀我基業。逐我妻孫。我已訴於上帝。明年爾闔家死。次年賊至。鞏果合家俱死。嫗孫以離業免難。歸復其產。業歸原主。禍及全家。彼凌逼孤寡者鑑此。亦可省改矣。至兄弟同族之凌逼者。滅絕天倫。慘報更鉅。茲何忍再言。

❖字句解說：

一、嫗：婦人。讀育。

二、治酒：備辦酒筵。

三、紿：欺騙。讀代。

❖白話解說：

在方城（今河南省境南）地方，住有一個叫鞏固的人，和一位周姓的富翁住隔壁，周姓人家忽然家中的男女都死了，只剩下一位老婦人和年幼的孫兒。鞏固就辦了一桌酒席，請他們吃飯，欺騙他們說：「你們婆孫住在一起，力量又微弱，依靠這些產業要自箇兒活下去，並不是上策，不如將所有的財產賣給我，我來照顧撫養你們婆孫。」

老婦人非常高興立下買賣契約，價錢不到時價的一半。鞏固剛拿到契約，馬上逼迫他們婆孫遷出去，鞏固有一天夢到有一人責備他說：「你圖謀我的基業，趕走我的妻子孫兒，我已經向上帝投訴了，明年你們全家都會死光。」

過了一年，盜賊來了，鞏固全家都被殺死，老婦人及孫子因離開家業，所以免於災難。後來他們回到家中，所有財產又歸還他們所有。這個災禍遍及全家人的事件，可以做為那些欺凌逼迫孤兒寡婦之人的借鏡，也可以使他們多一個反省改過的機會。至於兄弟以及同宗族間，互相逼迫欺凌的人，更是滅絕了天倫，慘痛的報應更是鉅大，實不忍心再說下去。

【棄法受賂。】

❖白話解說：

拋棄法令，接受賄賂。

❖本文：

自此至見殺加怒。俱就問刑上說。凡衙役書吏。亦在其中。非專指刑官也。太上言曲直輕重。首以棄法受賂為言。蓋曲直輕重。自有一定之法。惟意在得錢。故任賂己者之所請而顛倒之。若不知有法然。出死入生。而民無所措手足。獨不念天怒人怨。必罹奇禍乎。

❖白話解說：

從「棄法受賂」開始，到「見殺加怒」為止，都是就官府審問刑案來說

的，凡是與這有關的官府裡的差役，以及文書幫辦，都包括在其中，並不是專門指審判刑案的官員而已。在太上老君所說的「曲直輕重」，首先就談到「棄法受賂」。

由於「曲直輕重」，本來就有其依循的定則，只是因為心中想要得到錢財，所以就任意接受，讓賄賂的人能得到所請求的意願，因而顛倒是非去判案。好像是沒有法律的存在，隨著自己的意思，隨便判犯人的生死，使得百姓無所適從而不知所措，難道沒有想到，這樣是會導致天怒人怨的，必定會遭到奇禍的報應的。

❖本文：

明顏茂猷曰。居官之人。業自詩書禮樂中來。豈不知廉潔足尚。第習見夫營官還債。餽遺薦拔。非此不行。初猶染指[一]。而積久日滋。性情已為腥羶[二]所中矣。且人心何厭。至百金。則思千金。至千金。必思萬

金。又甚則權勢薰赫[三]。財帛充棟。已積為陳朽。而猶未足也。旁觀莫不笑之。而當局者不知。蓋實有錢癖焉。大都為子孫計久遠。不知多少癡豪子弟而滅門。多少清白窮淡而發跡。矧福祿有數。多得不美之財。留怨債與子孫償。非所云福也。至於立廟祀。贍[四]宗族。救窮親。固是美事。然有欲速盡美之心。則悖入必甚。何如積德凝祥。官久自富之為綿遠哉。凡居官嗜酒。嗜淫。嗜殺。皆起於貪財。嗜財之病。皆起於縱意成習。習已成時。肝腸為換。捨死以徇。不自管其有用無用也。有初筮仕時。猶能矜持。至老境。卻低回[五]就之者。只緣漸漸以官為家。以財為性命耳。然殊勝於一入榮膴[六]。便帶鋤頭畚鍤[七]來也。

❖字句解說：

一、染指：沾取非分的利益。

二、腥羶：比喻人間醜惡污濁的現象。

三、薰赫：形容氣焰很盛。

四、**贍**：供給。讀善。

五、**低回**：留戀的樣子。

六、**榮膴**：富貴榮華。膴讀五。

七、**畚鍤**：起運泥土的工具。讀本查。

❖白話解說：

明朝的顏茂猷說：「當官的人，都是熟讀詩書禮樂，然後參加考試中舉而來，難道不知道要崇尚廉潔嗎？實在是習慣於官場上升官要送錢，才能受到提拔，所借來送禮的錢，必須靠收受賄賂償還。剛開始時，貪污還覺得不好意思，久而久之，越貪越多，最後性情已經中貪污之毒太深，而習以為常。而且人心往往是貪得無厭的，貪得了百金，就想貪得千金；貪得了千金，就想貪得萬金。

更嚴重的是，權勢已經很大了，財帛已經很多了，已經積蓄到財物都陳舊不堪了，還是不能滿足。連在旁觀看的人都覺得好笑，但貪污的人自己

還不覺得，這實在已染上愛錢的癖病。

他們大都為子孫的將來打算，難道他不知道，歷來有多少愚癡的富豪子弟，因而遭滅門之禍嗎？他不知道有多少因家境清白，窮困淡泊的子弟，自知努力而發達的例子嗎？何況福祿的到來，本有定數，如果以不法手段，多取得財物，那只是留下怨恨和債務，給子孫去償還而已，這不是所謂的福氣啊！

至於當官的人，要拿錢出來蓋祖廟祭祀，供給宗族的人，救助窮困的親友，這本來是件好事，然而為了要想儘快來做好這些事情，致使自己違背良心，增加更多的收賄，那倒不如好好的積德，以凝聚吉祥之氣，當官久了自然能富有，而且其德行，能使子孫源遠流長。

凡是當官的人，喜歡喝酒，喜歡淫慾，喜歡殺戮，都是因貪財而起，而貪財的毛病，都是起於放縱自己的貪念，成了習慣，習慣已經養成，良心就改變了，拚死也要貪污，不管貪來的錢財，有沒有用到。有些剛當官的人，還能保持操守，到了老年，卻把持不住而隨波逐流，只因為已經以官場

為家，以金錢為自己的生命。然而這些人總比那些一進官場，就像拿了鋤頭畚箕裝土一般大貪特貪的官員，要好得多了。」

❖本文：

凡受賂。則必酷。彼以為不打。則羣情不驚。貨賄不來也。受賂。則必橫。彼以為不顛倒曲直。則理勝於權。人有所恃以無恐也。受賂。則必護近習[一]。通意旨[二]。彼以為不虎噬成羣。則威令不重。不曲庇私人。則過付無託。且短長既為所挾。肝腸陰有所屈也。一貪生百酷。一酷吏。又生百爪牙[三]。吁。民幾何而不窮且盜哉。最難堪者。得強劫之獄。亦為賣放。受枉法之賕[四]。轉而樹威。奪小可[五]鋪行[六]之貨。執徹骨[七]窮獨[八]之刑。至於官爵愈大。統轄愈眾。一人受賄。則千人骫法[九]。十人弄法。則萬人作俑[十]。如元載[十一]之胡椒八百石。賈似道[十二]之糖霜八十甕。夫固已亂天下矣。然其積蓄。亦安在哉。

❖字句解說：

一、近習：帝王所親幸的人。

二、意旨：意趣，尊長的意向。

三、爪牙：黨羽。

四、賕：賄賂。讀求。

五、小可：輕微。

六、鋪行：店鋪和商行。

七、徹骨：透入骨髓，比喻深刻，常用來形容寒冷的感覺或忿恨、思念等情緒。

八、窮獨：孤獨無依。

九、骫法：專講情面，不做法律上正面的解決。骫讀委。

十、作俑：造假像。

十一、元載：唐朝岐山（今陝西省鳳翔縣東南）人，天寶初舉明莊老列文四子學，入高第，補新平尉，後附李輔國，代宗時累官中書侍郎，判天

下元帥行軍司馬，輔國被殺，載陰與其謀，復結中人，使刺取密旨，縱諸子關通貨賄，擠遣忠良，進貪猥，帝盡得其狀，嘗因其獨見，深戒之，載不悛，賜自盡。

十二、賈似道：南宋台州天台（今浙江省境內）人，少時遊博無行。姊為理宗寵妃，遂得赴廷對，淳祐中，為京湖安撫制置大使，旋移鎮兩淮。後以右丞相入朝，度宗時，封太師，平章軍國重事，專恣日盛，朝政決於葛嶺私宅中。

❖白話解說：

凡是要使人來賄賂，一定要用酷刑，那些人認為不用嚴刑拷打，那麼就不會引起大家的注意，賄賂的東西就不會送來。要使人來賄賂，就必須要蠻橫，那些人認為，不以顛倒是非曲直的方法，恐怕理智勝過權勢，他們就有理智為依恃而不害怕，當然就不來賄賂了。接受賄賂後，就必須親近帝王所親幸的人，揣摩並迎合他們的意向，那些人認為不把這些人聚集在一起，

而成為一股惡勢力，那麼所發出去的威令，就不受重視，不歪曲事實私下庇護，那麼發生了過錯，沒有人幫他扛，當是非的裁決權控制在手中，心就大膽起來，暗中就敢去違背良心動手腳了。

一個貪官就會產生百個酷吏，一個酷吏又會養出百個黨羽。哎！百姓怎麼不會變得窮苦，而去當盜匪呢？最讓人難過的是，連關在獄中的搶劫強盜，也可以以金錢買通放出來。為了掩蓋其貪贓枉法，在表面上更變得執法嚴格，所以就捉一些市面上偷竊小商店的案件，當做大案來施以嚴刑，屈打成招。

至於那些官位高大的人，所管轄的人多地廣，當你一人接受賄賂時，則往下就有千人違法來講情；有十人玩弄法令，往下就有萬人造假違法。就像唐朝的元載，私藏胡椒八百石，宋朝的賈似道，私藏糖霜八百甕一樣，這種做法固然已經使得天下大亂，然而他們所私下積藏的東西，最後又在那裡呢？

❖本文：

夫官長。豈第以清白自了哉。又當禁下僚下吏下役之貪。何也。官長耳目有限。其事全操之公門中人。即如常常比較。時時刑罰。其間貧而遭累。冤而負罪。愚而被欺。弱而受制。呼天控地[一]。無可告訴。惟公門中人。下接民隱。上通官情。艱苦孤危之時。扶持一分。勝他人方便十分。寬假[二]一次。勝他人方便十次。若能釋貧解怨。教愚扶弱。無乘危索騙。無因賄酷打。無知情故枉。無舞文亂法。則一日間。可行十數善事。積之三年。有數萬善。人當困阨[三]。誰不知感。神明三尺。寧無保佑。自然吉慶日至。子孫昌盛。如其不然。怨毒[四]之財。得亦非福也。又有窮人無財可騙。從而酷刑。徒損陰騭[五]。積怨何為。無論古昔。即今豪傑之士。潛身衙門中者。亦時祭孤修齋。收葬髑髏。亦有親老家貧。求財養贍。盡是好心好人。誰非孝子慈父。但恐視財太重。或乃陰譴[六]非輕。何如酌財可否。存心方便。稍貶虎威。莫肆狼毒。命裡有時終須有。享福後來必長久乎。中有善信妙人。能以此意化導同儕。功德

尤無量也。夫為公役者。慣扞文網。習鞭撻。如人業屠相似。積久殺機日盛。生意日微矣。故有初入衙門。猶有心存。老年猾賊。并忘前性。又有自己尚是好人。大眾一攻。竟墜惡道者。故術不可不慎也。其蹶喪[七]甚者。狐假虎威。自謂豪傑。作奸不法。爭誇膽智。而不知造惡造業。子孫受之。來生償之。亦何益乎。休論其遠。即觀耳目前。害人過多。索騙過甚。為邑民共側目[八]者。有誰不罹憲網哉。間有持齋誦經。以贖前罪。固亦良心之萌。可解一二。然恃此謂過惡可贖。肆行不顧。則非也。得財不義。布施無益。且懺罪而復造罪。罪益重焉。不如就此作方便。寬貧窮。救冤苦。人知其忠厚長者。則倚仗必多。得財亦裕矣。近有公憲。遠有冥責。思之思之。

❖字句解說：

一、呼天控地：形容非常悲痛。

二、寬假：寬容原諒。

三、**困阨**：艱困窮阨。

四、**怨毒**：仇恨。

五、**陰騭**：陰德。

六、**陰譴**：冥冥中受到造物者的譴罰。

七、**斲喪**：摧殘、傷害。斲讀卓。

八、**側目**：嫉視，忿怒之狀。

❖白話解說：

當人家長官的人，怎麼可以認為自己操守清白就可以了，也應當要禁止屬下的幕僚、官吏、僕役去貪污，為什麼呢？因為當官長的人，耳目是有限的，而且裁決事情的權限，都操在衙府人的手中，所以像平時要常常比較，時時刻刻要去關心刑罰的案件，其中有沒有貧窮的人遭到拖累，因冤枉而背負罪名，因愚癡而被人欺負，因勢弱而受制於人，這些人都是心中非常悲痛，求訴無門。

只有在衙府中工作的人，可以接受下民的隱情，可以通報給上面的長官，如果能在人家艱苦危急無助的時候，幫他一分，這就勝過他人方便幫他十分；寬容原諒他一次，勝過其他人方便原諒他十次。如果官方的人，能幫人救濟貧窮解除怨恨，教導愚癡扶持弱小，不要乘他人危急的時候索賄欺騙，不要因受到賄賂，施行嚴刑酷打，不要知情而故意冤枉人，不要賣弄文章以違法亂紀。那麼一天當中，就可以作十多件的善事，累積三年，就有數萬件善事。

人正遇困苦危險的時候，受到幫助，有誰不知道感恩的，在頭上三尺的神明，怎會不保佑你呢？自然吉祥的好事每天都會到來，子孫就會昌旺繁盛。如果不是這樣做，恐怕人家因怨恨不高興，而給你的財物，雖然得到了，也不是福氣啊！又有一些窮人，因拿不出錢財給你索騙，就接著用嚴刑加以酷打，這只有暗中損自己的陰德而已，又何必為此去積怨呢？

不論是古時候，或者是今日的豪傑之士，已置身在衙門中做事的人，也有時常為亡者祭祀，或濟助孤兒修行持齋，為暴屍在野外的髑髏收葬，也

有親近老年人，幫助家貧的人，幫他們爭取財物來撫養他們，這些都是有善心的好人。誰不想當一位孝子或慈父，但恐怕把錢看得太重了，善事做不出來，冥冥中要受到上天的譴罰，可就不會太輕哦！

有一些親人當官想，幫助家貧的老人，不如斟酌自己的財力是否足夠，存心給人方便就可以，不必要靠著官威嚇人，來毒害人以取得財物，再去幫助別人。命裡註定有時，到最後就會有，不要靠非法手段取得，這樣所得到的福報才會長久。官僚中如有善良的好人，能夠用這樣的善意，來教化開導同仁，其功德是無量無邊的。

在官府當差役的人，已經習慣在訟狀上賣弄文章，也習慣以鞭來打人，如同以屠殺為業的人一樣，日子久了，心中的殺機愈來愈重，心中仁慈的生機愈來愈少。所以剛進衙門當官吏的人，還存有良心，到了老年，就老奸巨猾，忘記以前所具有的好心性。

又有一些官吏差役，自己還是一個好人，但受到大眾的攻擊之後，把持不住，就同流合污而造惡了。所以對於自己的心術，不可以不謹慎，那些

喪盡天良的人，經常狐假虎威，自己以為是豪傑志士，盡是作奸犯科，在惡行上爭相誇讚比賽膽識，卻不知道自己已經在造惡業，讓子孫去受惡報，自己來生再來償還前債，這又有何益處呢？

暫且不要去談論將來如何，就看目前，被他所害的人太多了，被索取欺騙也太過分了，這些行為已被縣民所共嫉視，到後來有哪一個人，不遭到國家法律制裁的呢？其中有人用持齋誦經的方式，來贖以前所犯的罪過，固然是良心已經有所發現，可能會化解其業報的一二分。但如果認為依靠這樣的做法，就可以贖回過多的罪惡，對於所做的非法，一點也不悔過，那就大錯特錯了。

要知道，用不正當的方法，所得錢財去布施，那是沒有助益的，而且懺悔之後，又再造罪業，罪業會更加深重的。不如衡量自己的情況，方便行善事，寬待貧窮的人，解救冤枉受苦的人。人家知道你是忠厚老實的長者，那麼信賴你的人自然就很多，所得的錢財也就充裕了。在近處有國家的法令制裁，在遠處有地府的譴責，所以官吏在行事的時候，要好好的去思慮，好自為之。

❖本文：

明耿九疇[一]。為兩淮鹽運司。廉名大著。嘗坐水傍。一童子曰。水之清。不如使君之清。天順初。欲舉廉介之仕。以風[二]天下。召用為都御史。後為尚書。子裕[三]。遵父教。世守清修。亦官太子太保。吏部尚書。

❖字句解說：

一、耿九疇：明朝盧氏（今河南省境內）人，永樂進士，宣德間授給事中，議論持大體，有清望。天順初，累遷右都御史，石亨用事，九疇率屬劾之，為所誣，出之外。亨敗，召為南刑部尚書，卒謚清惠。

二、風：讀奉，宣告訓示。

三、耿裕：明朝耿九疇的兒子，景泰進士，改庶吉士，授戶科給事中，孝宗嗣位，歷遷禮部尚書，力勸皇上節儉，父子皆以清廉著名，卒謚文恪。

❖白話解說：

明朝的耿九疇，當兩淮（即淮河以南和以北）鹽運司，廉潔之名人人都知道，曾經坐在水邊，有一個童子說：「水很清澈，但它不如你的清廉。」在明英宗天順初年，皇上要推舉廉潔的官員，以教化天下，因而下詔任用他當都御史，後來又當了刑部尚書。他的兒子耿裕，遵從父親的教導，一生以清修為守，後來官當到太子太保，以及吏部尚書。

❖本文：

樊光。為交趾郡[一]佐。在廨[二]視事[三]。忽風雷大作。光及男并犬。俱震死。妻於霆擊之際。見一道士。撮置其身於別所。遂得免。人問其故。妻曰。曾有二人相訟。同繫獄。無理者。納賂於光。光即出之。有理者。大被拷掠。抑令款服[四]。所送飲食。光悉奪與男并犬食之。其囚餓將死。聞於獄內。披髮訴天。不數日間。遂有此事。

❖字句解說：

一、**交趾郡**：安南（今越南）北部東京州。

二、**廨**：官署。讀謝。

三、**視事**：治事，俗稱辦公。

四、**款服**：罪人自供實情而願伏罪。

❖白話解說：

樊光在當交趾郡郡佐的時候，有一天在官署裡辦公，忽然雷雨大作，樊光和他的兒子及狗都被雷打死。他的太太在打雷的時候，看到一位道士打扮的神仙，將她的身體移置到別的地方，才免於雷擊。

有人問是什麼原因？他的太太說：「曾經有兩個人來府打官司，一同都下獄，無理的那個人，向樊光行賄，樊光就把他放了，有理的那個人，被嚴刑拷打，並命令他自己招供，所送給他吃的東西，全被樊光拿給兒子及狗吃了。那個囚犯在快餓死的時候，聽說有人看到他在牢獄內，披頭散髮向上天

訴苦。過不了幾天，就發生了這件事情。」

❖本文：

侯鑑。為江夏令。與一僧有舊。每暇必訪。訪則必已先治具。偶一日至。延待殊闕。鑑問之。僧曰。公每來。土地必先報。此番不報。是以失待。鑑驚。諭僧問土地不報之由。是夕僧夢曰。侯鑑本合作宰相。近受胡氏銀六十兩。枉斷一事。天曹已削宰相位。但得作監司。與吾無統攝。故不報也。夫以六十賄金。易了宰相之位。智耶愚耶。且神明不盡逐一詔人。則受贓減福。而不自知者眾矣。又如推官[一]魏釗。曾受賄四百金。故出人罪。使死者含冤莫伸。上帝削其祿秩[二]年壽。逾年而卒。今人往往謂出罪不比入罪。藉為口實。其如法之不容縱。冤之不可枉何。

❖字句解說：

一、推官：掌理刑罰的官。

二、祿秩：俸祿。

❖白話解說：

侯鑑，在當江夏（今湖北省武昌市）縣縣令的時候，和一位僧人很熟，有空就前往拜訪，每次拜訪時，僧人都早準備好招待事宜。偶而有一次到的時候，卻延遲接待，也沒有準備飯菜。侯鑑問他，僧人回答說：「侯公每次來的時候，土地神必定先來告訴我，這次沒有先來報，所以才沒有接待。」侯鑑心裡很害怕，於是請僧人問問土地神，不先來報知的原因。

當天晚上，僧人夢見土地神說：「侯鑑本來是應該當宰相的，最近收受了胡氏六十兩錢，冤枉判斷一個案件，上天已經將宰相的職位削除，只能當監司而已，這就和我沒有統轄的關係，所以就不報了。」如果以六十兩的賄金，來換一個宰相的位置，到底是聰明呢？還是愚笨呢？而且神明是不會

一一的將事情，全部告訴我們的，那麼接受贓款而削減福報，自己卻不知道的人還有很多呢！

又如推官（今審判法官）魏釗，曾經接受賄賂四百金，故意為人開脫罪行，使死去的人含冤無法申辯，上天削除他的俸祿和壽命，過了一年就死了。現在的人，往往認為替人開脫罪行，比不上入人於罪，並以此為藉口，這怎可誤解法律是既不可放縱壞人，也不可冤枉好人的道理呢？

❖本文：

秀水賀燦然。為刑幕。廉介不貪。治事平恕。情法允當。罪之可矜者。每多超豁[一]。值山東河南兩省凶荒。賀又作疏。勸姚思仁請賑。所活千萬。後賀四十成進士。官至吏部尚書。

❖字句解說：

一、超豁：宥免。

❖白話解說：

秀水（在浙江省境內）的賀燦然，在當審理刑案的幕僚時。個性清廉耿直，辦事平和寬恕，對於情理法的處置非常穩當，如果罪行可以原諒的，每次都能寬諒罪人。有一年正當山東和河南兩省，發生災荒的時候，賀燦然又作疏上書，勸請姚思仁請求賑災，使成千上萬的人能存活下來。後來賀燦然到四十歲考上進士，官當到吏部尚書。

❖本文：

陳公才。嘗夢神曰。子醉魁也。且聯第。官至巡撫。覺而語人。或曰醉。辛酉也。至辛酉。果中式。會試不第。訝夢不驗。復夢神曰。

天數固定。轉移在人。如天子寵一大臣。厚與爵祿。大臣茍不效忠。能無奪其爵祿耶。或恃寵而專恣刑戮。且及之矣。天數國法一也。子鄉舉後。所行五事。受人賄賂。損德多矣。安得怨天之奪汝福耶。從今修德。或保天年[一]。不然。并奪汝壽。陳泣拜而覺。悔過遷善。僅以訓導[二]終。夫孝廉[三]矜貢[四]。當修身如玉。務為種德之事。則登第特升階之易耳。奈何走入勢利門中。惟圖快心濃意。不知文高不遇。功名有礙。甚至削年夭壽。皆此類也。有志者。請即返而修己。至於鄉紳。為民之望。家居而為善。可以感郡縣。風州里。培後進。其為功化。百倍於士人。故能親賢揚善。主持風俗。上也。正身率物。恬靜自守。次也。下此則求田問舍[五]。下此則欺孤暴寡。下此則圖財謀利。說事過錢。風之變也。非敢道矣。

❖字句解說：

一、天年：天然的壽數。

二、**訓導**：為明、清時府、州、縣學的副教官。

三、**孝廉**：科舉時代的舉人。又漢代時各郡推舉的人才。

四、**矜貢**：憐惜職位。

五、**求田問舍**：言僅知營置家產，而無遠志。

❖白話解說：

有一位陳公才，曾經夢見神明對他說：「你是醉魁星降世，考試可以一直考中，官可當到巡撫。」睡醒後，將這件事告訴他人，有人說他在說醉話，他卻說辛酉年可考中。到了辛酉年，果然考中，但到京師會試時卻落榜了。他懷疑夢說得不準確，又夢見神明說：「天數是固定的，但會因人的作為而改變，好像皇帝寵幸一個大臣，給他優厚的爵位俸祿，大臣如果不忠心的話，皇帝會不除去他的爵祿嗎？有些人因依恃寵幸，所以就專門隨意刑求殺害人，這將受到國法制裁。天數和國法都是同一個道理，你在鄉試考上舉人後，所作的五件事，接受他人的賄賂，所損棄的德行太多了，怎可以怨恨

上天，奪去你的福報呢？從現在開始，趕快修好德行，或者可以保命，要不然，連你的壽命都要奪去。」陳公才哭泣著拜謝後醒過來，真正改除過錯多作好事，最後只當到訓導的官位。

當一位舉人，就應該好好愛惜職位，修身養性愛身如玉，必須多作善德之事，那麼要登科升官是很容易的事。怎麼可以在進入勢利場中，只有圖謀一己的快樂，卻忘記了即使自己具有高深的文才，卻遇不到機會，使得功名受到阻礙的，甚至於削除壽命使人夭折的，都是這種人。有志氣的人，要即時反省，好好的去修養自己。

至於地方上的仕紳，是百姓所觀望的對象，平常在家能多行善事，就可以感化郡縣，為鄉里的表率，培養後進的人才，這對於人心的淨化，其功勞是百倍於讀書人。所以能夠移風易俗的人，是最上等的；能正己身作為他人的榜樣，安定自守的人，是次一等的。再往下就是，只知道多置家產，而沒多大志氣的人，更下的是，欺負孤兒加暴於寡婦的人，再更下的是，只知圖謀財利，不顧道義，辦事就要拿錢，使社會風氣敗壞，到此不敢再說下去了。

❖本文：

王藻。為刑吏。每日持金歸。妻疑其「鬻獄」所得。因遣婢。餽豬蹄十臠。及歸紿曰。送十三臠。藻怒婢竊。嚴掠之。誣伏。妻乃曰。君日持錢歸。我疑煅煉成獄。姑以婢事試汝。夫刑罰之下。何事不承。願自今勿以一錢來。不義之物。死後必招罪咎。藻悚然大悟。汗流浹背。題詩曰。枷拷追來只為金。轉增怨業幾何深。從今不願顧刀筆。放下歸來遊竹林。即散所有。棄家學道。後證保和真人。

❖字句解說：

一、鬻獄：因為訟案而收受賄賂。

❖白話解說：

王藻在當刑部的官吏時，每天都拿金錢回家，妻子懷疑他，收受人家的賄賂所得到的，因而派了一個婢女，餽贈十塊豬蹄肉給他，等回來後騙

他說：「是送了十三塊肉。」於是王藻很生氣，以為婢女偷了，經過嚴刑拷問，被逼伏罪。妻子說：「你每天拿錢回家，我懷疑你是屈打成招，暫且以婢女這件事來試驗你，在你嚴刑處罰之下，有哪件事不承認的。希望從今天開始，不要再拿一分錢回來，這些不義之財，死後一定會遭到罪罰的。」

王藻害怕之下恍然大悟，汗流浹背，於是題一首詩說：「上枷鎖嚴拷打，終究是為了錢，到最後卻轉成怨氣，罪業不知有多深重，從現在開始不願意在刀筆上下功夫，放下一切回家，快樂的遊走於山林之間。」馬上散去所有家產，離開家庭入山去學仙道，後來仙證保和真人。

❖本文：

張一索者。京師刑官差役也。謀票拘人。動以一絕大鐵索自隨。得錢快意。方行釋放。稍不遂欲。非私加弔拷。即妄稟本官。言此人踪跡詭祕。宜送監禁。且上結書吏。下構禁兵」。誣妄嚇詐。無所不為。三年

致富。人皆畏之。號曰一索云。當被孔巡按[二]訪拏處死。抄產入軍。妻女發入教坊[三]。今之衙門中吏役等輩。磨牙吮血[四]。如張一索者甚多。未入則勸其務農貿易。已入則勸其改惡從善。凡在親朋。皆當留意。

❖字句解說：

一、禁兵：看守罪犯的獄卒。

二、巡按：明朝的官名，每省遣監察御史巡察州縣之巡按，三歲一更，清初因之。

三、教坊：唐代始設左右教坊，專門負責教習和管理宮禁中的優伶和歌妓，凡是宮中宴會，都用女樂歌舞表演，所以官妓也稱教坊。

四、磨牙吮血：磨利牙齒，吮吸鮮血，形容像野獸一樣嗜殺。

❖白話解說：

有一個叫張一索的人，在京師刑部官府中當一名差役，常向司方謀取

拘票捉人，動不動就身邊帶一付很大的鐵索。遇到犯人給錢讓他心中愉快，就可以放人，如果稍微不合他的意，不是私加刑拷，就是妄加罪名稟告上官，說這個人行跡可疑，應該送監牢關起來。而且還向上勾結文書的官吏，向下勾結看守監獄的獄卒，來陷害犯人，妄加罪名加以恐嚇詐財，無所不為，三年之間變成很有錢，人人都很怕他，所以稱他叫張一索。

當被孔巡按察訪之後，將他處死，並將他的財產沒入軍（宋代行政區域的單位）中，妻女都發放進入教坊。現在衙門中的官吏差役等人，磨利牙齒，吸吮百姓的血汗錢，像張一索這種的人非常多。所以奉勸各位，還沒有進入衙門當官差的人，就要好好做生意種田；已經入衙門當官差的人，就要改除收受賄賂的惡習，多做善事。凡是親朋好友，都要小心注意。

❖本文：

張和思。為獄官[一]。貪賄而酷。每斷囚。必諸刑備施。枷鎖杻械。困楚至極。囚見之。莫不破膽。號生羅剎[二]。所生男女。皆著肉枷肉杻。墮地即死。後和思亦坐法受誅。又一獄卒。貪虐諸囚。囚不堪其苦。卒必得錢乃少止。後生子。亦有肉枷。不數年死。卒亦杖斃。夫生人之苦。牢獄為最。其中穢雜疫痢之苦。暑月[三]為最。京師每年奉旨熱審[四]也。未有行者。若得仁人君子。請定為例。未減者。清理一番。重囚在繫者。務遣的當[五]幕官。掃囹圄[六]。滌枷杻。以廣聖主好生之仁。暑月無得濫受詞[七]。無得輕羈候[八]。不時調監簿。查囚數。嚴禁吏役不得濫入人罪。務使眼前火坑。化作清涼世界。此只在當路[九]者。念頭動。舌頭動。筆頭動。一霎時耳。

❖字句解說：

一、獄官：掌理牢獄的官吏。

二、羅剎：食人的鬼神，有暴惡可惡之意。

三、暑月：陰曆六月。

四、熱審：清制於每年小滿後十日起，至立秋前一日止，在這段期間內，審訊犯人稱為熱審。熱審時杖罪的犯人，可獲得減刑。

五、的當：確當。

六、囹圄：監獄。讀零與。

七、受詞：聽取供詞。

八、羈候：羈留候審。

九、當路：身居要津，指掌握政權者而言。

❖白話解說：

張和思在當掌理監獄的官吏時，貪贓枉法施以酷刑，每次對囚犯問案，必定將所有的刑具備齊施用，手鐐腳銬，讓囚犯非常痛苦。當囚犯看到他之後，沒有不嚇破膽的，號稱為生羅剎，所生的男女孩子，都帶著肉枷鎖

出生，出生後就死了，後來張和思也因犯法被誅殺了。

又有一個看守監獄的獄卒，為了要貪取錢財，虐待所有的囚犯，囚犯受不了他的虐待之苦，他一定要拿到錢財，才稍停施虐。後來生的小孩，身上帶有肉枷，活不了幾年就死了，這獄卒也被杖刑打死。

活在世上的人，被關在牢獄是最痛苦的事，其中又以牢房堆滿骯髒東西，在炎熱的夏天，流行痢疾瘟疫時最為痛苦。所以京師每年都奉旨，在小滿後十天，到各牢獄作巡視減刑的工作。有些官員不按規定去做，如果恰好遇到仁人君子擔任此工作，按照規定，將未減刑的案件清理一番，尤其關在獄裡罪刑重大的囚犯，一定要派遣恰當的幕僚官吏，去打掃監獄，將枷鎖洗滌乾淨，以宣揚聖上好生之德。

在炎熱的夏天，不可隨意聽取供詞，不可輕易羈留人犯候審，要隨時調閱監獄的名冊，查看囚犯的人數。嚴格禁止所屬的官吏差役，不可隨便入人於罪，必須要讓眼前有如火坑的監獄，化作清涼的世界，這都掌握在當權者的手裡，只要念頭一動，舌頭一動，筆頭一動，在短時間內就可實現了。

❖本文：

嗟乎。如上歷說。吏役酷民之弊。何處無之。牧民[一]者。在衙內熟睡清夢。亦思量到此乎。善夫朱勝[二]之言曰。吏書貪。吾詞不付房[三]。隸卒貪。吾不妄拘杖。獄卒貪。吾不輕繫囚。

❖字句解說：

一、牧民：治理人民，管理民事。

二、朱勝：明朝湯溪（今浙江省境內）人，永樂舉人，累遷知蘇州，廉靜精敏，下不能欺，嘗曰：吏貪吾不多受牒，隸貪吾不行杖，獄卒貪吾不繫囚。由是公庭清肅，民安而化之，居七年，超遷江南左布政使。

三、付房：託付給官吏。

❖白話解說：

哎呀！像上面所說的諸案例，可見官吏差役，以酷刑害民的弊病，到

處可見，治理百姓的官員，在衙府內熟睡做夢的時候，也應該要想到這些事情啊！明朝的朱勝先生說得好，他說：「作文書的官吏貪污，我問訟詞的時候就不委任他們；隸卒貪污，我更不可妄加拘留杖打；獄卒貪污，我更不可輕易將人關入牢獄中。」

【以直為曲。以曲為直。】

❖白話解說：

把理直的當作理曲，把理曲的當作理直。

❖本文：

兩訟在官。曲直未定。生死與奪。在吾一言。豈可輕忽。今乃曲直顛倒。非因受賂。即是徇情[一]。否則率意鹵莽[二]。有一於此。豈宜居官為民上乎。

❖字句解說：

一、徇情：受私情所左右，而不能秉公處理事物。

二、鹵莽：粗鹵莽撞。

❖白話解說：

兩造訴訟人在官府打官司，理曲理直都還未確定，生死的爭奪，就決定在我的一句話，怎可隨便判決。現今卻將理由的曲直顛倒，這不是因為接受人家的賄賂，就是徇私情枉顧法令，不然就是任意作出粗魯的決定，其中有一種原因出現，怎麼適合當官，站在百姓之上，來裁定事情呢？

❖本文：

張某。仕於蜀。以酷濟貪。凡理民詞。不論是非。能進賄。則曲者亦直也。不能進賄。則直者亦曲也。民皆切齒。後敗官歸。遭人命訟。其子不肖。家資竟成烏有。惡疾而死。

❖白話解說：

有一位張某人，在四川當官，常以酷刑來達到貪污的目的。凡是審理

百姓的訴訟案件，不管誰是誰非，能賄賂的一方，雖然理曲也變成理直；不能賄賂的一方，雖理直也變成理曲。人們對他都很痛恨，後來官場幹垮了，被迫辭官回家，遇到人命的官司，他的兒子又不賢肖，家產被他花費一空，染上惡疾而死。

❖本文：

劉安民者。一縣吏也。持心公平。為人所敬。民有訟。不即詣縣。必先詣公。決曲直。陳可否。然後行之。公即負責。受而不辭。直即許之曰。此直也。可行也。曲即數之曰。此曲也。行之必有失也。由是一邑之訟頓省。後二子登第。至今為望族。

❖白話解說：

有一位劉安民，在縣衙裡當一位小官吏，因居心公正平和，為百姓所

敬重。百姓有訴訟案件，不馬上告到縣衙，必定先到劉公處，讓他評論理的曲直，認為有沒有理，作為要不要提出告訴的決定。劉公答應了，一定負責到底，接受案件，一定不會推辭，如果是理直，就贊許說：「這件事是理直的，可以提告訴。」如果是理曲，就責備他說：「這件事是理曲的，提出告訴終會敗訴。」因此全縣的訴訟案件，忽然減少很多。後來他的兩個兒子，都考試上榜當官，到現在還是望族。

❖本文：

趙時。為無為州教授[一]。夢一囚曰。某不幸為祖翔所害。時曰。祖翔明法律。又廉謹。安得枉汝。囚曰。某死雖非祖意。因其一疑。遂至曲直不分。竟以論死。怨有所自。非翔而誰。某已訴於陰司。翔不久矣。月餘果卒。近日訐訟大行。即不能以德化之。若誣告加三等之律一嚴。庶可少訟乎。即訟矣。亦不致疑誤紛然也。最患在左右原告。雌黃[二]審

語。以鼓扇其風。惟恐其易盡耳。

❖字句解說：

一、教授：舊時府學的正教官。

二、雌黃：比喻改易文字。古人用黃紙寫字，有錯誤時，塗上雌黃再改易，故得名。

❖白話解說：

以前有一位趙時，當無為州（今安徽省境內）的教授，有一晚夢見一個囚犯說：「我不幸被祖翔害死。」趙時說：「祖翔對法律很清楚，操守又廉潔，做事又謹慎，怎麼會冤枉你呢？」囚犯說：「我的死雖然不是祖翔的本意，由於他一時的懷疑，導致曲直不分明，最後將我判死刑。我心中所怨恨的人，不是祖翔又會是誰呢？我已經向陰府提出告訴，祖翔不久於人世了。」過了一個多月，果然死了。

最近攻訐他人的訴訟很暢行，如果當政者，不能即時行德政來感化，也要對誣告的人，加重其三等的量刑，只要嚴格執行，自然訟案就可以減少很多。即使有訴訟案件，也不致於有太多，因懷疑而誤判的案件。最怕的是，審判官左右原告者的本意，隨便更改審判的內容，以鼓動訴訟的風氣，惟恐這種案件就輕率結案了。

【入輕為重。】

❖白話解說：

本來應判輕刑，卻判了重刑。

❖本文：

書曰。罪疑惟輕[一]。又曰。寧失出。毋失入。乃故意入輕為重。聖人卹刑[二]之意安在乎。人命關天。有司最宜留意。世有誣賴[三]一節。極為慘酷。下輩恃此放刁[四]。至奴僕脅主人。頑佃梗[五]業主。妻妾制夫長。一有不虞[六]。則鄉族乘而攘臂[七]。縉紳因而磨牙[八]。搶家私。辱婦女。縛屍灌汁。簇攢[九]酷打。以求賄賂。則有子激母死。妻氣殺夫。恃多男為賴死[十]之根。指富家為甘脆[十一]之質。則有儒紳親奴婢。衣冠族乞丐。陰設陽施。朝怒夕喜。則有虐屍燒骨。踏門壞屋。貧怨對[十二]（一為懟）袖手

旁觀。富親戚遭殃坐罪。種種未易[十三]殫述[十四]。世之官長。獨謂屍場一驗。足以辯怨稱快。而孰知其魚糜肉爛[十五]。鯨吞虎噬[十六]。已至此極也。此弊不革。不惟啟人自殺。且令父子兄弟。以死為利。暴屍滅法。揣其情節。與手刃無異。真堪凌遲[十七]處死者。今既難概置不理。但嚴誣告加三等之法。不論極冤極迫。凡藥死而不以藥首。自縊投水。而不以自縊投水首者。即問如律。務在懲一警百。張榜告諭。其係親人逼死。以為圖賴之本者。勘破其情。益宜重處。有乘亂索騙。冒認挾打者。嚴究號令。則事情得矣。事情得，而後可論是非。究輕重。生無痛苦。死無疵癘[十八]。親戚無利死之心。風俗無搬搶之惡。其陰德寧有量乎。

❖字句解說：

一、罪疑惟輕：出自《書經・大禹謨》：「罪疑惟輕，功疑惟重。」

就是說對犯罪的事實有所懷疑，就要輕判。

二、恤刑：明慎刑罰，不使枉濫。語出《書經・舜典篇》：「惟刑之

恤哉！」

三、誣賴：冤枉別人。

四、放刁：以詐偽欺人或暴露惡性以凌人。

五、梗：阻塞。

六、不虞：非意料所及。

七、攘臂：捋袖子、伸胳膊，形容奮起的樣子。

八、磨牙：磨利牙齒，伺機攫食。

九、簇攢：聚集在一起。

十、賴死：以死耍賴。

十一、甘脆：甘美爽口的滋味。

十二、怨對：應為怨懟，乃怨恨。

十三、未易：不容易

十四、殫述：完全敘述。

十五、魚糜肉爛：嚴重的欺壓百姓。

十六、**鯨吞虎噬**：像鯨魚和老虎一樣吞食，比喻吞併土地財物。

十七、**凌遲**：古代的一種酷刑，先斬斷犯人的肢體，然後處死。

十八、**疵癘**：邪惡。讀ㄘ力。

❖白話解說：

《書經・大禹謨篇》說：「對犯罪事實有懷疑的時候，就要輕判。」又說：「判罪寧願判輕一點而有失誤，不可因判重而有失誤。」但居然有判官，將輕罪判成重罪，要知道聖人明慎刑罰，不使冤枉的用意所在。有關人命生死的重大案件，有關的審判機關最應該注意。

世間上有以冤枉別人，來達成他的目的，那是最殘酷的事情；晚輩的人以誣賴為手段，來達到欺詐凌辱長輩的事實；奴僕以誣賴的手段，來達到脅迫主人的事實；頑劣的佃農以誣賴的手段，來達到不繳租給業主的事實；妻妾以誣賴的手段，來達到其控制丈夫的事實。

只要一不小心，讓鄉族的人有機可乘，就奮起干預事情；地方的仕紳

也借機來敲詐。用搶奪家產，侮辱婦女，捆綁身體強灌藥汁，集體求刑的方式，來達到索取賄賂的目的。有些被誣陷，使得兒子激動才殺死母親，妻子氣憤才殺死丈夫。有些自己仗著男孩多，用殺害孩子來誣陷別人，以作為求償的原因，認為可以此來向富家予取予求。有些讀書人或地方仕紳，親暱奴婢，簡直是衣冠禽獸，暗中設計膽大妄為，早晚表現喜怒無常，以達到他的目的。

有些人使用虐待屍體燒毀骨骸，侵門奪戶毀壞房屋的殘酷手段，使得貧窮的人心中怨恨，卻無可奈何；且讓富貴的親戚，連帶受罪而遭殃，導致被判刑坐牢，這種種的情況太多了，不容易一一的去敘述。

在世上一般執行審判的官長，自己卻認為，只要將屍體驗完就沒事了，就足夠辯明案情，讓世人認為很好了，哪裡知道，這正極度的欺壓百姓侵奪家產，已經到了很嚴重的地步。這種弊端如果不趕快改革，不只是開啟百姓自殺的風氣，而且還讓父子兄弟之間，誤認為可用死來得到利益，這種傷害身體枉顧法令的作法，揣度其中發生的情節，和自己親手殺害有什麼不

同呢？真的可以將這種人，施以碎屍萬斷的方法處死。

到了現在，實是已經到了，不能一概置之不理的情況，只要將誣告他人的人，嚴格加重三級的處罰。不論是多麼冤枉多麼逼迫，凡是以毒藥殺害他人者，而不以藥死人定罪的；自己上吊自殺或投水而死的人，不以自縊投水來處置者，就要按照法律的規定，嚴加處罰這些失職的人員，必須做到懲罰一人，以達到警告百人的效果。

張貼告示告知眾人，如果是自己的親人逼迫而死，以作為意圖誣賴的依據的人，一經查出實情，就要加重處罰。那些乘著混亂的機會來索騙，故意冒認，並要脅打人的人，要加以依照法令嚴辦，使事情能真象大白。真象大白之後，才可依案情來論斷是與非，追究刑責的輕與重，務必使在世的人，覺得沒痛苦，死去的人不含恨。如果有人能做到讓親戚之間，沒有以死誣賴人以得利的存心；讓社會的風氣，沒有任意搬弄是非搶奪財物的惡習，他的陰德是無量無邊的。

❖本文：

今人凡遇人命。不問情之輕重。事之真假。竹板不足。轉而拶指[一]。又轉而夾棍[二]。而甚且有敲至百餘者。痛苦之下。何求不得。即後來問成大辟[三]。此時且求緩須臾矣。世有仁人。能無惻然於是哉。朱日升曰。假命[四]圖賴。南俗更甚。予令烏程時。痛懲此弊。另發人命狀格。直書時日情詞。不許即用參語刁字。狀後印成正面。反面。左旁。右旁。死屍傷單。令告人自填其上。傳鼓而進。不拘時刻。予即刻親至屍所。照詞訊問。照圖簡驗。並不批委僚佐而假手吏仵。果係真傷。依律定罪。若係誣罔。即加痛責。至於自縊投水跌誤等類。則又原情分別。押令即埋。以斷抄詐拖累之苦。雖遇盛暑隆寒。山僻水窪。亦不少避少遲。故二年之內。並無以人命來告者。噫。人命一事。關係生死。可不謹哉。

❖字句解說：

一、拶指：舊日酷刑之一，用五根手指小木條，夾犯人的手指，使痛

而招供。拶，讀ㄗㄢˇ。

二、**夾棍**：舊刑具名，以二木為之，用以夾逼犯人腿部。

三、**大辟**：死刑。

四、**假命**：指虛假的人命案。

❖白話解說：

現在的官吏，凡是遇到人命的案件，不去問清楚事情的輕重或真假，就先以竹板打人，還不承認，就以木條來夾手指，再不承認，就以木棍夾腿，更厲害的，還有打到一百多下的。使犯人在極為痛苦之下，屈打成招，到最後問成死罪，這時才能讓他有稍微休息的機會。世間的仁人君子，對這樣的事情，能不起憐憫之心嗎？

朱日升說：「製造假命案以欲圖誣賴別人，在南方的風俗更是盛行，我在烏程（今浙江省吳興縣）當縣令的時候，曾經痛下決心懲處這種弊端。另外發給『人命狀』的表格，直接將死亡的實情及時間，寫在表上，不許用干

預的語句，及欺騙的文字述說。人命狀印成正反兩面，再分成左右兩旁。死屍的傷單，由告訴人自己填寫。當來衙門敲鼓報案的時候，就傳他進來，不論什麼時間，我就即刻親自到屍體的現場，照他所填的文詞內容審問，照著所畫的傷害圖示檢驗，不批准委託幕僚輔佐人員，或假手官吏仵作去驗屍。

如果真的是傷害致死，就依據法令定罪；如果是誣告陷害人，就要痛加斥責。至於那些自己上吊自殺，投水死亡，跌倒誤傷而死的人，就依據各自的情況，命令他畫押，即刻埋葬，以便斷除抄作詐偽，拖延累贅的痛苦。雖然是在炎熱的夏天，或寒冷的冬天，無論是在山區偏僻，或有水的低窪地，也都不稍許的逃避或延遲。所以在兩年內，並沒有以人命誣賴別人，來提告訴的人。」哎呀！人命的這件事，是關係到人的生死，能夠不謹慎嗎？

❖本文：

李若水。為淮南司理[一]。時有劫賊五人。事敗繫獄。且言曾與僧人自成為黨。既而五人就戮。而僧方出。僧言。實未嘗為盜。若水於此從輕可矣。乃堅執賊語為實。慘殺之。月餘。獄卒李能無故大叫。和尚不干我事。特司理驅使耳。言訖卒。明日推司[二]劉元亦卒。又明日若水暴卒。一門死喪殆盡。

❖字句解說：

一、司理：官名，掌理獄訟的事。

二、推司：古代掌刑獄的官員。

❖白話解說：

李若水在當淮南（今河南省境內）縣府的司理時，有搶劫的賊匪五人，因事跡敗露被捕入獄。在審理時曾說，和一個僧人結成黨羽，接著這五人被

執行死刑，之後僧人才出現，僧人說：「我實在不曾和他們結成強盜。」李若水在此時，實在可以從輕發落，但他卻堅持，賊匪所說的話是真實的，乃將僧人慘殺而死。

經過一個多月，獄卒李能無故大聲驚叫，說：「和尚這不關我的事，是司理李若水，特別叫我去做的。」說完後就死了，明天推司劉元也死了，又再過一天，李若水暴斃而死，縣府裡這一些人幾乎死光了。

❖本文：

宋趙清獻[一]公。為武安節度推官。民有偽造印者。吏皆曰。當死。公獨曰。造在赦前。用在赦後。赦前不用。赦後不造。法皆不死。遂以疑釋之。及知成都。有李孝忠。聚二百人。私造符牒[二]。度人為僧。或以謀逆告。獄具。公不畀[三]法吏。以意決之。處孝忠以私造符牒。餘皆免死。喧傳京師。謂公脫逆黨。朝廷取獄詞核之。卒無易也。後以太子少保致

仕。子岏屼[四]（一為岏）。皆貴。冒起宗曰。抑赦前而為赦後。是亦入輕為重之類。善乎殷文莊[五]曰。詔釋[六]有罪。而論決如舊也。詔蠲逋負[七]。而催科[八]愈急也。德意壅閼[九]。天民末由被澤。此仁人君子。所為痛心切齒[十]也乎。

❖字句解說：

一、**趙清獻**：即是趙抃，宋朝衢州西安（今浙江省衢縣）人，字閱道，為殿中侍御史，彈劾不避權倖，時稱鐵面御史，歷益州路轉運使，加龍圖閣學士，知成都，為政以簡易著，官至參知政事，與王安石不合，卒諡清獻。

二、**符牒**：官符和度牒。官府給予僧道的證明文件。

三、**不畀**：不贊同。畀讀必。

四、**趙屼**：應為趙岏，乃宋朝趙抃的兒子，由蔭登第，神宗時擢監察御史，以父老請外，提舉兩浙常平（主管調節穀物的官）。元祐中復為御

史，所言皆切時務，避執政親嫌，出提點京東刑獄，元符中，歷鴻臚太僕少卿卒。

五、殷文莊：即是明朝的殷士儋，歷城（今山東省濟南市東）人，嘉靖進士，隆慶中累官武英殿大學士，高拱專政，屢加排擠，遜避以歸，築廬濼水之濱，以經史自娛，卒謚文莊，學者稱棠川先生。

六、詔釋：皇帝下詔開示。

七、蠲逋負：免除拖欠的賦稅。蠲讀捐。

八、催科：催索賦稅。

九、壅閼：壅塞。閼讀餓。

十、痛心切齒：非常傷心憤怒的樣子。

❖白話解說：

宋朝的趙抃，謚清獻公，在當武安（在河南省北方與河北省交界之處）節度的推官時，老百姓有偽造印信的人，官吏都說要判死刑，唯獨趙公說：

「偽造在大赦之前，使用在大赦之後；或是大赦之前不使用，大赦之後不偽造，依法都不得處死。」所以就以疑罪從輕發落。

等到了成都（今四川省境內）當知縣的時候，有李孝忠的人，聚集二百人，私自偽造符牒，引度人出家為僧，有人密告他們要謀反，通通將他們下獄。趙公獨排眾議，自己下決定，只將李孝忠以私造符牒的罪名，判處死刑，其他的人都免死。這件事情傳到京師裡，有人說趙公替叛逆的亂黨脫罪，朝廷取他的審判文件來查看，最後認為他沒有判錯。後來他被任命為太子少保，他的兒子趙岏及趙屼，都很富貴。

冒起宗說：「故意不用大赦前減免的規定，而用大赦後不利於犯人的規定判罪，這也是屬於『入輕為重』的情況。」

明朝的殷文莊說得好：「皇帝詔告要釋放，判官卻仍舊執意要判刑；皇帝詔告要免除拖欠的賦稅，官吏卻仍舊急促去催，使得皇上的美德受到閉塞，百姓無法受到德澤的好處，這是身為仁人君子的人，最為傷心痛恨的事啊！」

❖本文：

後漢郭宏[一]（一為弘）。習小杜律[二]。太守寇恂[三]以宏（一為弘）為決曹掾[四]。斷獄三十年。用法平恕。民無怨情。比之東海于公[五]。年九十五卒。子躬[六]。少傳父業。後拜廷尉。躬家世掌法。務在寬平。及典理官[七]。決獄多所矜恕。乃條諸重文。可從輕者。四十一事奏之。事皆施行。著為令。躬奉（一為奏）讞[八]法科[九]。多所全活。後數世皆傳法律。貴盛無比。

❖字句解說：

一、**郭宏**：應為郭弘，乃後漢陽翟（今河南縣禹縣）人，習法律，太守寇恂以為決曹掾，斷獄至三十年，用法平，諸為弘所決者，退無怨情，郡內比之東海于公。

二、**小杜律**：指漢杜延年所訂的法律。

三、**寇恂**：東漢功臣，昌平（今北平市之北）人，從光武破賊，拜河

內太守，行大將君事，後拜潁川、汝南太守，均有治績，卒諡威。

三、**決曹掾**：漢朝官名，主掌刑法的官吏。

四、**于公**：西漢東海郯（今山東省郯城縣西南）人，為縣獄吏郡決曹掾，善治獄；東海有孝婦，為太守冤殺，于爭之不得，辭疾而去。

五、**郭躬**：後漢郭弘的兒子，少傳父業，講授徒眾常數百人，累官至廷尉，決獄多矜恕，元和間卒官。

六、**典理官**：主持審理的官。

七、**奏讞**：應為奏讞，乃對獄案提出處理意見，報請朝廷評議定案。

八、**法科**：法律。

❖白話解說：

後漢的郭弘，熟習小杜律，當時的太守寇恂，派郭弘去主掌刑法，在斷案三十年當中，應用法律都很平和寬恕，被判刑的犯人都沒有冤情，可以和西漢東海（今山東省境內）的于公相比美，活到了九十五歲才逝世。

他的兒子郭躬，自小就跟父親學習法律，後來當廷尉〈掌刑獄〉的官，郭公的家世，在執法時都以寬恕平和的態度，在當訟案的主審官時，審判案件斷理獄事，多秉持著憐憫寬恕的心。對於當時的律令，規定比較重，卻可以從輕發落的條文，列了四十一條，上書給皇上，每條都獲得皇上的同意，制成法令加以施行。郭躬又將獄案提出改進的意見，報請朝廷議定，大多被採用，因而獲救的人很多。他以後幾代都學法律當審判官，富貴繁盛無比。

❖本文：

省刑箴[一]。無任威恣臆[二]。以國憲適我喜怒。無徇情傾法。以民命視若蠕蠉[三]。無以其瞋目[四]強項[五]口吶舌蹎[六]。輒故加以舞文[七]巧詆[八]之愆。杖頭人鬼判。筆底死生連。一髮摘知痛。一指嚙知憐。一日服敲朴[九]。三時[十]耒耜[十一]懸。一夫繫圜扉[十二]。八口衣糧捐。動植皆是命。血肉總關天。所以于東海。仁聲億萬年。

❖字句解說：

一、箴：規戒。

二、恣臆：放任自己的私意。

三、蠕蠉：指飛翔及爬行的昆蟲。讀如宣。

四、瞋目：怒目相向。

五、強項：秉性剛直不肯低頭屈服。

六、口吶舌蹪：說話遲鈍，舌頭打結。蹪讀至。

七、舞文：以文字來歪曲事實。

八、巧詆：用動聽不實在的話誣陷他人。

九、敲朴：鞭打的刑具。

十、三時：春、夏、秋三季農作之時。

十一、耒耜：耕具，耒為其柄，耜即其刃，起土所用。

十二、圜扉：獄門。圜讀原。

❖白話解說：

對於減省判刑的規戒，不要任意使用威勢，把國家的法令，因我心情的高興或生氣，而在執行上有所不同；不要因循私情而枉顧法律，把人民的生命看成如昆蟲一般沒有價值。不要因為犯人怒目相向，不肯屈服說話，遲鈍舌頭打結，就故意用文字來歪曲事實或用不實的話來陷害他，使他入罪。

在杖刑之下，使人變成鬼；在刀筆之下，使人生成死。一根頭髮被拉扯都覺得痛，一隻手指頭被咬痛，也知道他很可憐。有一天被刑以鞭打，那麼春夏秋三個農忙季節，都痛得無法工作。家中的男主人被關在監牢裡，那麼一家八口就要缺衣糧了。無論動植物都是有生命的，血肉的生命和上天都有關係的。所以于東海的作為，其仁德的聲譽，可以流傳億萬年。

❖本文：

省罰箴。無取民鬻兒貼婦[一]之錢。以肥妻子。無攘民[二]破家拆產之

貲。以腴[三]屋田。無斂民啼飢號寒搶地呼天之怨。以供歌笑之筵。一贖[四]百畝稅。一紙十日饘[五]。一粒耕夫血。風霜幾苦酸。一綃[六]織婦淚。宵晝幾餐眠。官府堆膏日。窮黎[七]疾首[八]年。神明不可昧。天道急復還。所以楊白起。清風[九]萬古筌[十]。

❖字句解說：

一、鬻兒貼婦：賣兒子典當妻子。
二、攘民：奪取百姓。
三、腴：增添。讀於。
四、贖：以財物或勞役，來抵銷罪過或免除刑罰。
五、饘：稠濃的稀飯。讀沾。
六、綃：生絲的織物。讀消。
七、窮黎：貧窮的百姓。
八、疾首：心有所憎恨而至於頭疼，言怒恨之甚。

九、清風：高潔的品格。

十、筌：詮釋。

❖白話解說：

對於減省處罰的規戒，當官的人不要以奪取百姓，賣兒子典當婦人的錢財，來豐厚自己的妻兒；不要奪取百姓的血汗錢，使他家破財盡人亡，來增添自己的房屋田產；不要聚斂百姓的財物，使他們遭受饑餓寒冷而哭啼，產生心中的悲痛而怨恨，卻來供給自己歌唱歡笑的餐會。

讓百姓來贖罪，卻要花上百畝田的稅收；要百姓呈上一張狀紙，就要花費十天的稀飯代價。要知道農夫的一粒粟米，都是血汗所得，必須經過酸苦的風霜辛苦努力；一塊絲綢是織婦血淚換來，經過多少的晝夜，不眠不吃才有。當官府堆積民脂民膏，開始的那一天，正是窮苦的百姓心中，被欺壓而產生怨恨的年頭。上天的神明是不可以欺騙的，天道是很快將你的作為，報應給你的，所以像楊白起的行為，可說是萬古高潔品格最好的詮釋。

【見殺加怒。】

❖白話解說：

看到被殺，心無慈念反而更加憤怒。

❖本文：

曾子[一]曰。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此言有罪之人。當其受刑之時。猶當原[二]其犯事之情。不可率意加刑也。況死者不可復生。雖彼罪由自取。然目擊心傷。方且[三]掩面揮淚之不暇。加怒何為。忍心極矣。至於六畜禽魚。被人宰殺。更當憐其無罪無辜。方便救護。若見而加怒。則殘虐嗜殺之惡人而已。

❖字句解說：

一、曾子：即是曾參，春秋時魯國武城（今山東省費城縣西南）人，父曾點，皆是孔子弟子，性至孝，相傳《大學》為其所述；又作《孝經》，以其學傳子思，子思傳孟子，後世稱為宗聖。在此所言出自《論語・子張篇》曾子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則哀矜而勿喜。」

二、原：寬恕、體諒。

三、方且：方將、正要。

❖白話解說：

曾子在《論語・子張篇》說：「如果能獲知事情的真相，就應該憐憫他，而不應該高興。」這是就已經犯罪的人而言，當他要受刑的時候，更應當體諒他犯罪事實的情況，不可以隨便濫加判刑，何況執行死刑之後，就不能再生了，雖然他所犯的罪過，是由自己所獲取。

然而眼睛所看到的實況，讓人覺得非常傷心，正要為這樣悲慘的事

情，掩著臉哭泣都來不及了，如果在審案時更是憤怒的話，那心中的殘忍真的已經到了極點了。另外對於六畜飛禽魚類，被人所宰殺，更應該憐憫這些眾生，根本沒有犯罪而無辜被殺，所以要在隨時方便的情況下加以救護。如果看到牠們被殺反而更惱怒，那一定是非常殘忍，喜歡殺戮的惡人而已啊！

❖本文：

宋盧多遜[一]。貶朱（一為珠）崖[二]。諫議大夫[三]。李符[四]入見趙普[五]。言朱（一為珠）崖雖海外。而水土無他惡。流竄者多獲全。春州雖內地。而去者必死。望追改前命。外彰寬宥。實置之死地。普頷[六]之。月餘。符坐事。貶春州。至郡而卒。

❖字句解說：

一、**盧多遜**：宋朝河南人，周顯德初舉進士，官集賢校理。太宗時拜中書侍郎平章事，尋加兵部尚書。多遜博涉經史，文辭敏捷，好任數，有謀略，以交通秦王廷美，流崖州卒。

二、**朱崖**：應為珠崖，古郡名，在今海南島特別行政區瓊山縣東南，因其地產真珠而得名。

三、**諫議大夫**：古官名，掌諫諍及議論之職，簡稱諫議。

四、**李符**：宋朝內黃（今河南省境內）人，太祖時，歷官京西南面轉運使。奏便宜百餘條，凡四十八事，命著為令，太祖欲幸西京，符上書陳八難。太宗時知開封府，坐事貶寧國軍行軍司馬，徙知春州卒。符無文學，有吏幹，好希人主意，以求進用，終以致敗。

五、**趙普**：宋朝薊（今河北省唐山市西北）人，初事太祖為書記，能以天下事為己任。太宗時拜太師，封魏國公，歷相兩朝，決事如流。嘗謂太宗曰：「臣有論語一部，以半部佐太祖定天下，以半部佐陛下致太平。」卒封韓王，諡忠獻。

六、頷：微微點頭，以表同意。

❖白話解說：

宋朝的盧多遜，被流放到珠崖（今海南瓊山縣東南），當時的諫議大夫李符去進見趙普，說珠崖雖然是在海外，但水土還是適合人住的，被流放到當地的人，多能保全生命。春州（今廣東省陽春縣）雖然是內地，流放到到當地的人必死無疑，希望能將流放到珠崖的命令，改成春州，使外表看起來好像是寬容原諒他，其實是要置他於死地。趙普點頭表示同意，過了一個多月，李符因犯案，被流放到春州，到該郡就死了。

❖本文：

羊道生。為邵陵王參軍。有兄海珍。任溠州刺史。乞假省之。臨別

祖送[一]。見一人縛於樹。泣請道生曰。滻州欲見殺。乞求救解。道生問。汝何罪。曰。造意[二]逃叛。道生怒曰。此最可忿。即以佩刀剖其睛。吞之。須臾兄至。囑決斬之。道生遂覺睛鯁不下。漸至脹塞。在路不食而死。

❖字句解說：

一、祖送：用酒食餞別相送。

二、造意：教唆他人實施犯罪的行為。

❖白話解說：

有一位羊道生，當邵陵王的參軍（掌參謀軍務），他有一個哥哥叫海珍，擔任滻州（今湖北省境內）的刺史，他請假去探望哥哥。在臨別時以酒食向他餞行，看到一個人被綁在樹上，哭著請求羊道生說：「滻州刺史要把我殺掉，請你救救我罷！」

道生問說：「你是犯了什麼罪呢？」那人說：「我是犯了教唆別人逃跑叛離的罪。」羊道生很生氣說：「犯這種罪最讓人生氣。」就用自己身上的佩刀，挖出他的眼睛，吞下去。過不多久，他的哥哥到了之後，命令屬下將他殺了。羊道生忽然覺得眼睛鯁住喉嚨，漸漸膨脹而塞住喉頭，在路上無法吃東西而餓死。

❖本文：

春秋時衛[一]高子羔[二]。刖囚足。臨刑愀然[三]。後蒯聵[四]之難。子羔出走。刖者守門。謂曰。於彼有缺。子羔曰。君子不踰[五]。又曰。於彼有竇[六]。曰。君子不隧[七]。又曰。於彼有室。乃入焉。追者罷。子羔曰。我親刖子之足。子乃三逃我。何也。刖者曰。斷足。固我之罪。君臨刑愀然。君豈私我哉。天生君子。其道固然。今所以免君也。

❖字句解說：

一、衞：古國名，周武王少弟康叔封於衞，今河北省大名、濮陽縣，以河南省衞輝、懷慶、淇縣等縣皆其故地。

二、高子羔：本名高柴，字子羔，或名子皋，春秋齊人，孔子弟子，性拘執，至孝。

三、愀然：憂傷的樣子。愀，讀巧。

四、蒯聵：春秋時衞靈公的兒子，為太子時，欲殺靈公夫人南子，靈公怒，聵出奔晉。及出公立，晉人送聵，衞人拒之，不得入。

五、踰：超越。

六、竇：孔穴。

七、隧：鑽洞。

❖白話解說：

春秋時代在衞國當官的高子羔，於執行囚犯斷足的刑罰時，心中感到憂

傷。後來遇到蒯聵之難的時候，子羔逃離，剛好遇到斬斷腿的人守門，就告訴他說：「在城牆那裡有一個缺口。」子羔說：「君子是不能跳牆的。」又說：「在那裡有一個孔洞。」子羔說：「君子是不鑽洞的。」又說：「在那裡有一個房間。」於是就進入裡面，追擊的人找不到就回去了。

子羔說：「我親自斬斷你的腳，你還讓我有三次逃離被追殺的機會，是什麼原因呢？」被斷足的人說：「被砍斷腳，那是我應得的罪，你在臨場執刑的時候，心中感到難過，難道你私偏我嗎？君子的天性，其道理本該這樣，所以今天才能使你，免於被追殺的災難。」

❖本文：

張慶。一獄吏[一]也。矜慎[二]自持。獄具必沐。暑月灑掃尤勤。嘗戒人曰。人之犯法。豈得已哉。飲食臥具。必加精潔。素奉佛。每囚受戮。必為之齋素。虔誠誦經念佛。願彼脫苦超生。其餘陰功甚多。壽

八十三。無病終。子孫後成顯宦[三]。

❖字句解說：

一、獄吏：掌理牢獄的官吏。

二、矜慎：莊重謹慎。

三、顯宦：顯達的官吏。

❖白話解說：

有一位張慶，是掌理牢獄的官吏，平時以莊重謹慎自持，對於牢獄中囚犯所使用的器具，都一定清洗乾淨，在炎熱的夏天，對於牢獄的灑掃尤為勤勞，經常告戒他人說：「人所以犯法，大都有其不得已之處。對於他所使用的飲食，及睡覺用的器具，一定要加以清洗清潔。」

平常他供奉禮佛，每次有囚犯執行死刑，必定為他持齋，虔誠為他誦經念佛，希望他能脫離苦海往生淨土，其他暗中所行的功德非常多。活到

八十三歲，無疾而終，他的子孫，後來都當上顯達的官吏。

❖本文：

明劉錫元。嘗夢一人拜曰。余宋將曹翰[一]也。昔在唐為小吏。因聽法師講經有感。設齋一供。自此感報。生生不失衣冠。漸積善因。至宋為副將。因屠城妄殺之故。生生為豬。以償所殺。曾於往歲。佃戶[二]以我抵公之租。蒙公憐而活之。今又在此償報。特來求救耳。公曰。何法可救。曰。每當屠割之時。苦不堪忍。唯聞念佛聲音。遂解其苦。望公凡見宰殺之際。或當烹煮之時。發大悲心。但念阿彌陀佛[三]。或持大悲咒[四]。準提[五]呪。不獨解余之苦。且有超脫[六]之益。言已。悲謝而去。又鄭鄰暴死。以悞追放還。閻王曰。汝還陽間。勉力為善。見人殺生。但念南無[七]阿彌陀佛。與觀世音菩薩[八]。彼既受生[九]。汝亦得福。乃知念佛能薦亡[十]者。現世能增福壽。身後必生西方矣。或曰。但念佛名。何以自他

俱利。曰。眾生迷昧本性。覺悟無期。一聞佛名。如昧斯醒。矧彼以殘忍殺生。而我以慈悲念佛。則舍惡從善之路。即在此矣。故見殺念佛。功德無量。明憨山大師[十一]曰。余居常。每聞宰殺之聲。不覺心痛。即念佛。及往生咒。將謂自盡此心耳。今觀此案也。乃知彼受苦者。實得利樂。推此以往。凡見殺聞殺。或見宰割刀砧湯鑊之物。隨時在處。咸發此心。觸目慈悲。應念拔苦。一切世人。若能發此慈心三昧[十二]。盡是菩薩度生之事。其功德烏可思議乎。

❖字句解說：

一、**曹翰**：宋朝大名（在河北省境內）人，少為郡小吏，多智數，飲酒數斗不亂，好使氣淩人，不為鄉里所譽。累遷左千牛衛上將軍。卒謚武毅。

二、**佃戶**：租借他人土地耕種，按期納租的農家。

三、**阿彌陀佛**：西方極樂世界的教主。阿彌陀，是梵語，義譯為無

量，含無量壽、無量光二義，或譯為無量壽佛、無量光佛、無量清淨佛。

四、大悲呪：千手陀羅尼之別名，《千手經》云：「若能稱誦大悲咒，婬欲火滅邪心除。」

五、準提：又稱準提觀音、準提佛母，意譯作清淨。護持佛法，並為短命眾生護壽命的菩薩。

六、超脫：超然物外，不為世事所拘束。

七、南無：合掌稽首、歸依、歸向之義。讀拿模。

八、觀世音菩薩：觀察苦惱眾生之音聲，而解脫之之意，通常所稱之觀世音，指聖觀音，世俗多塑為女像，實為男身，簡稱觀音，尊稱觀音大士。

九、受生：投生。

十、薦亡：為死者念經或作佛事，使其亡靈早日脫難超生。

十一、憨山大師：明朝僧人，安徽全椒人。俗姓蔡，名德清，字澄印，號憨山。十二歲從金陵報恩寺永寧誦習經教。十九歲出家受具足戒，倡

導念佛與看話頭雙修。

十二、三昧：是梵語的音譯，又作三摩地，意譯等持、定、正定。即將心定於一處的一種安定狀態。

❖白話解說：

明朝的劉錫元，曾經夢見一個人向他拜求說：「我是宋朝的將軍曹翰，以前在唐朝的時候，曾經當過小官吏，因聽過法師講經而有感悟，供養法師一頓齋食，從此之後，感招福報，生生世世出生為士大夫，漸漸累積善德。到了宋朝當了副將，由於攻陷城池而妄殺無辜的原故，每世轉生為豬身，以償還自己的殺業。曾經在前年，你的佃戶把我的豬身，拿去抵充租金，承蒙你的愛憐，讓我存活下來。現在我又在此地要償還宿債，所以特別來向您求救。」

劉公說：「我要用什麼方法救你呢？」他說：「每次我被宰割的時候，非常痛苦難以忍受，只有聽到念佛的聲音，就可以解除痛苦。希望您以後，

凡是看到殺生的情事，或在烹煮的時候，生發大悲心，但念『阿彌陀佛』，或持念《大悲咒》、《準提咒》，這樣不但可以解除我的痛苦，而且還有幫我超脫的好處。」說完，很悲傷的道謝後離去。

又有一位鄭鄰，暴斃而死，到了冥府，因冥吏捉錯人，將他放回陽間，閻羅王向他說：「你回到陽間，要努力勸人為善。如果看到有人殺生，只要念『南無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的佛號，被殺者可仰仗佛力超生，你也可以得到福報。」從此地可知，平時念佛，可以為亡靈脫難超生，現世的人，能夠增加福壽，將來死後，可以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有人問說：「只有念佛號，怎麼可能自利利他呢？」我說：「眾生都是迷昧了本性，才使自己長期以來無法覺悟。如果聽到佛號之後，就像睡覺醒過來一樣。何況他們以殘忍的手段去殺生，而我卻能以慈悲的心，來念誦佛號，這樣能讓心靈走向去惡向善的道路，就從此處開始，所以看到殺生能念佛號的人，真是功德無量。」

明朝的憨山大師說：「我在平常的時候，聽到宰殺生物的聲音，不知不

覺就感到心痛，即時念佛號以及往生咒，我只能為這些亡靈，盡一點心意而已。」

現在看這二則公案，乃知那些因被宰殺而受苦的眾生，實在能因聽到佛號而實際得到利樂。由此推論，凡是看到殺生或聽到被殺的慘叫聲，或者被宰割，放在砧板上被剁，置於湯鍋中被烹煮的生靈，我們都要在隨見可聞處隨時隨地，生發慈悲心，應多念佛號來拔除其痛苦。所有世間人，如果能以慈悲存心，盡力去實行菩薩救度眾生的事情，他的功德實是不可思議的。

❖本文：

刑獄者。國之大事。民之生死係焉。故太上立言。首嚴行賄。至於曲直輕重之間。尤致意於問刑者。以當權易於行方便也。然一人之耳目有限。為吏書衙役者。能去其惡習。倚官行善。以救人患難。造無量無邊功德矣。夫善惡分途。在一念之微。而借風使帆。為力更易。人道公

門不可入。我道公門好修行。古人之言。豈欺我哉。至於殺人殺物。人殺我殺。同是一殺。縱不能遇物救活。難道虔心念佛。亦費財費力不可為乎。思之思之。

❖白話解說：

刑罰和獄政兩者，是國家的大事，關係著人民的生死問題，所以太上老君的立言，首先嚴斥行賄賂之事。至於案情的曲直輕重之間的衡量，尤其提醒那些審判案件的官員，因為當權者在此處，容易行使方便之道。然而一個人所能用耳目，關心到的範圍有限，所以當官府的小官吏，為文書及衙役的人，能夠去除壞習慣，在官位上方便去行善事，救助人於患難的時候，是可以建造無邊無量的功德的。

善惡是兩種不同的路，卻是自己一念的差別而已，如果能借力使力，行善更是容易。他人說公家的門不要進入，我卻說在公家當官好修行，古人難道會欺騙我嗎？至於殺的是人或是物，是他人殺或是我所殺，同樣都是殺

生。縱使不能在遇到的時候，把他們救活了，難道虔誠的為他們念佛，你也認為會花費自己的錢財，或浪費自己的力氣而不去做嗎？這個道理，希望大家仔細思考一下。

【知過不改。知善不為。】

❖白話解說：

知道過失，不肯悔改；知道善舉，不肯去做。

❖本文：

文殊菩薩[一]白佛言。少年造孽。到老修行。得成佛否。佛言。苦海無邊。回頭是岸。圓悟禪師[二]曰。人誰無過。過而能改。善莫大焉。唯君子能改過遷善。則其德日新。小人則蔽慝飾非[三]。故其惡彌著。小人之過也必文。太上所以諄諄[四]誡之。何龍圖曰。有口過。有身過。有心過。善改惡者。只當靈靈惺惺[五]。力去執吝。研勘入微。剗換到底。精修無已。致曲有誠矣。聖學。佛學。玄學。皆淵微不易言。然下學之法。可貫三教者。改過而已。

❖字句解說：

一、文殊菩薩：即是文殊師利菩薩，其義為妙吉祥，簡稱文殊，為佛陀直傳弟子之一，以智慧見稱，以五台山為道場。

二、圓悟禪師：宋朝僧人，號肯庵，建寧（今福建省境內）人。居武夷山十餘年，因聽《牛歌》悟道。慶元間，住崇德開善寺，能詩善畫。嘗於福唐天目禪苑授儒學於朱熹，與辛棄疾為同門友。

三、蔽慝飾非：故意掩飾自己邪惡的行為。

四、諄諄：叮嚀告諭，懇切勸導。

五、靈靈惺惺：機敏清醒。

❖白話解說：

文殊師利菩薩向佛陀請益說：「在年輕的時候造下罪孽，到年老修行，可以成佛嗎？」佛陀說：「苦海是沒有邊際的，唯有回頭改過向善，才能上岸得救。」

宋朝的圓悟禪師說：「人生誰沒有犯過錯，知道過錯能改除，善事沒比此更大了。」只有君子能夠改過向善，所以其德行能日新又新。小人就會故意掩飾自己邪惡的行為，所以他的惡性愈來愈重大，小人的過失一定會掩飾，這就是太上老君要諄諄教誨的原因。

何龍圖說：「人會犯口過、身過、心過三種過失，善於改過的人，應該保持機敏清醒，努力去除執著吝嗇的習氣。對於真理，一定要深入研究，窮究到底，一直到細微，以致脫胎換骨。精進修持不可停止，這樣精心努力就能達到誠意了。成聖之學，修佛之學，探玄之學，都是很深奧，不容易講得很清楚，然而其最根本的方法，且可以貫通三教的，就是改過而已。」

❖本文：

宋司馬溫公五歲時。脫一胡桃皮不得。婢以熱湯脫之。其女兄[一]從外來。問之。公曰。自脫耳。父叱曰。小子安得誑語[二]。公警悔。平生不敢

誑語。

❖字句解說：

一、女兄：姊姊。

二、誑語：騙人的話。

❖白話解說：

宋朝的司馬光，在五歲的時候，想不到方法去除胡桃皮，婢女就用熱水燙過後去皮，他的姊姊從外頭回來，問他，司馬溫公說：「是我自己將皮去除的。」他父親聽到了，斥責他說：「小孩子怎麼可以騙人。」司馬溫公受到告誡後，覺得很後悔，自此一生都不敢再說謊話。

❖本文：

宋徐節孝積。初見安定先生。頭容稍偏。安定厲聲曰。頭容要直。公即悔悟曰。頭容要直。心安可不直。自此未嘗少曲其心。或問立身行己之要。必大書正直二字與之。

❖白話解說：

宋朝的徐積，謚稱節孝，在初次面見安定先生的時候，頭稍微偏歪，安定先生即以嚴厲的口氣說：「頭一定要保持正直。」徐公即時後悔感悟說：「頭要保持正直，心地當然不可不正直。」從此時開始，他的心地不曾不公正。有人問他：「要如何修身處世？」必定以大字書寫「正直」二字送給他。

❖本文：

宋曾子固[一]。與王荊公[二]相善。神宗問安石於子固。曰。安石文章行誼[三]。不減揚雄[四]。以吝故不及。上曰。安石輕富貴。何謂吝。子固曰。臣所謂吝者。以安石勇於有為。吝於改過耳。神宗頷之。安石以王佐之才。竟以怙非[五]。至禍流宗社[六]。萬世詬罵。況乎今人之剛愎[七]無才者。日在過中。而不知改哉。

❖字句解說：

一、曾子固：即是曾鞏，宋朝南豐（今江西省廣昌縣東）人，字子固，官至中書舍人，深於經術，工文章，為唐宋八大家之一。

二、王荊公：即是王安石，宋朝臨川人，字介甫，號半山老人，相神宗，封荊國公，卒謚文。

三、行誼：品行道德。讀性意。

四、揚雄：西漢成都人，字子雲，為人口吃而博學深思，文章多有模

擬創意。

五、怙非：不願承認過失。

六、宗社：宗廟和社稷，即是指國家。

七、剛愎：固執己見。

❖白話解說：

宋朝的曾鞏（字子固），和王安石（封為荊國公）很要好。宋神宗有一次向曾子固問，王安石的為人如何？他回答說：「王安石的文章品德，都不輸給漢朝的揚雄，由於太吝嗇，所以比不上揚雄。」

皇上說：「王安石不注重富貴，為何會吝嗇呢？」子固說：「臣下所說的吝嗇，是說王安石勇於有作為，卻是吝於改過。」宋神宗點點頭表示同意這種看法。以王安石擁有宰相的才能，竟然無法改進自己的過失，導致危害整個國家，也遭到後世的人臭罵他。更何況那些自以為是，而沒有才能的人，天天都生活在過失中，而不知道改進，真是讓人擔心啊！

❖本文：

取小所以就大。積一所以成億。故善貴乎積。知之即為。為之當力。老子曰。九層之臺[一]。始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人若日改一過。則消一罪業。日行一善。則增一福基。紫虛元君[二]曰。道生於安靜。德生於謙退。福生於清儉。命生於和暢。患生於多慾。過生於輕慢。戒眼莫視他非。戒口莫談他短。戒心莫恣貪瞋。戒身莫隨惡伴。性命猶如風燭。恆思身後之身。形軀暫寄塵寰。休造業中之業。故善惡皆存靈府[三]。昭昭不昧毫釐。人能巧於機謀。天更巧於報應。由此觀之。人若一日之間。或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行一善事。此日方不虛過。若彼知善不為者。不知是何肺腸。自甘暴棄。玩日愒月[四]。而絕於天。亦愚矣哉。

❖字句解說：

一、**九層之臺：**出自老子《道德經・六十四章》：「合抱之木，生於毫末；九層之臺，起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表示天下間大、高、

遠，都是起始於小、低、近。

二、**紫虛元君：**又稱南岳夫人、魏夫人，亦稱南真，死後受封為「紫虛元君上真司命南岳夫人」。為晉代的女道士，曾為女官祭酒，姓魏名華存，字賢安，任城〈今山東濟寧〉人。撰有《黃庭內景經》。

三、**靈府：**靈性的發源處，指心。

四、**玩日愒月：**偷安歲月而怠廢職務。玩讀萬，愒讀慨。

❖白話解說：

漸取小數可以成就大數，積一數可達於億數，所以善事以能積蓄為可貴，知道是善就要去做，去做就要盡力。老子在《道德經‧六十四章》說：「九層的高塔，是要從地上積累土石開始；千里的行程，也是從腳下的第一步開始。」人如果每天能改除一件過失，消除一件罪業，行一件善事，就能增加一份福報的基礎。

紫虛元君說：「真道是在安靜中生發，德行是在謙虛退讓中得到，福氣

是在清廉節儉中生發，生命是在和平順暢中取得。憂患是從諸多的慾望中生出，過失是在言行輕慢中生出。眼睛要守不看他人非的戒律，口要守不談他人短處的戒律，心要守不要任意生貪瞋的戒律，身要守不要隨便和惡人接觸的戒律。人的性命就像風中之燭火一樣脆弱，要常想到死後靈性的歸宿，我們的身體只是暫住這世間而已，不要去造罪業中的罪業。所以人的善惡都是存於己心的，一點也無法欺瞞的，人類雖然能詐用機巧，上天更能巧妙的報應。」

由此來看，人如果能夠在一天裡，或者能聽一句善言，看到一件善行，行一件善事，那今天才不會白白的過了。如果有人明知是善事，卻不去做，不知道他心存什麼想法，自甘墮落，浪費生命，而自己斷絕於上天。實在也太笨了。

❖本文之一：

元天如則禪師[一]普說。古教云。我見他人死。我心熱如火。不是熱他人。看看輪到我。似此等說話。那箇不得知。知則固知。只是不肯修行。道你不肯修行。也是屈你。現前諸大德。多是下手做工夫來底。只是未到千了百當[二]田地。過在甚麼處。過在不勇猛。不精進。不堅固。不久長。暫時發肯心[三]。未久又退了。所以道。佛法無多子。長遠難得人。學道如初。作佛有餘。始終不變。真大丈夫。如今能有幾人。始終不變。往往十箇五雙。都是退道心底。考其退道心底因緣。蓋亦各有所累而然也。所累者何。有三種累。第一無問僧俗男女。各各為身口所累。其次。有眷屬者。為眷屬所累。有家計者。為家計所累。這三種累。累殺天下人。盡天下人。遭這三種累。忙了一世。鬧了一世。苦了一世。乾弄了一世。空過了一世。何況又因這三種累。起了無量貪瞋癡。造了無量大小惡業。由此業報。墮落三途八難苦海之中。生死輪迴。受了無量苦惱。不得解脫。雖遭無量苦惱。只是始終不醒。其不醒者。因其不

悟故也。不悟者何。不悟其身體眷屬家計。皆不是你底。如今向道身體不是你底。你尚未信。山僧盡情為你從頭說破。你最初來母腹中。投胎之時。單單只是一箇識神。何曾有身體來。此箇身體。乃是父母赤白和合。結成底一塊頑肉。本無知覺。不知痛。不知癢。不知冷。不知熱。不知饑。不知飽。不知苦。不知樂。因你一箇識神。著在這一塊頑肉之中。從此知痛癢。知冷熱。知饑飽。知苦樂。及乎出胎之後。索性認著。喚作我身。向道身非我有。決不肯信。由是佛祖憐之。又苦口向你道。此非汝身。此是精血結成底臭皮袋。不屬你管。不由你差排。以至生老病死。皆不由你處分。

❖字句解說：

一、**天如則禪師：**元朝僧人，字天如，廬陵（今江西省吉安）人，俗姓譚，幼即參學，二十入天目，依中峰明本參究有所入，晚至蘇州，於東河得地作小屋曰獅子林，士大夫登門問法者無虛日。

二、千了百當：一切妥當，到了究竟。

三、肯心：願心。

❖白話解說：

元朝的天如則禪師經常對眾人說：「古人訓誨說：『我看到他人死亡，我急得心熱如火，不是因急他人而發熱，看一看馬上就輪到我了。』像這一類的話，哪一個人不知道呢？知道當然是知道，只是不肯去修行。說你不肯修行，也是委屈了你。現前諸位大德，大多是來這裡修行的，只是不能到大徹大悟的地步。

過失出在何處呢？過失在實行不能勇猛，不能精進，不能堅固，不能長久。短時間雖然發願要做，不多久就退道心了。所以說修佛法，沒有很多人有成就，是因為無法保持長久；學道的人如果能堅持初發心，要修成佛是絕對沒問題，如果能夠保持始終不變，才是真正的大丈夫。

到現在能真的有幾個人，始終不變心的，往往是十個人合成五雙，沒

有一個不存退道心的，考察其退道心的原因，也是各有不同的原因造成。造成連累的原因有三種：第一種，不論是僧俗男女，各各都是為了養活身體所連累；第二種，有眷屬的人，被眷屬所連累；第三種，有家計負擔的人，被家計所連累。這三種連累，就累壞了天下所有的人。

所有天下間的人，遭受這三種連累，就要忙一輩子，喧鬧一輩子，苦了一輩子，白白做一輩子，空虛的過一輩子。更何況為了這三種的連累，生起了無量的貪瞋癡，造下了無量的大小不等的惡業。由此所產生的業報，卻墮落到三惡道，遭受八難肆虐的苦海中，受到生生死死不停的輪迴，遭受無量無邊的苦惱，沒有辦法解脫。

雖然遭受無量無邊的苦惱，還是始終不能清醒，之所以不能清醒，是因為不能覺悟的關係。不能覺悟的是什麼？不能覺悟你的身體、眷屬、家計，都不是你的，如今向你說身體不是你的，你還是不相信，我這個山僧就徹底向你說個清楚。你最初在母親的腹中時，只不過是孤單的一個識神而已，何曾有身體的形狀呢？這個身體，乃是父母親精血的結合，形成了這一

塊頑強的肉質，本來就沒知覺，不知痛癢，不知冷熱，不知饑飽，不知苦樂。因為是你的識神，附著在一塊頑肉上，從那時起才知道痛癢，知道冷熱饑飽，知道苦樂。

等到出生之後，乾脆就說這是我的身體。此時向你說，身體不是你所有的，你決不相信。因而佛祖憐憫你，又苦口婆心的向你說，這不是你的身體，這是父母精血結合而成的臭皮囊，不是屬於你管的，不能任由你安排，甚至於生老病死，都沒有辦法由你來處理。」

❖本文之二：

何以知其然耶。且如你最初投胎之後。住母胎中。七日一變。次第生長。曰五臟[一]六腑[二]。百骸[三]九竅[四]。四肢六根。筋骨皮肉。漸漸成形。乃至出胎。皆是熱風所吹。業力所使。你是不知不覺。何曾由你差排。既生之後。長養至三四十歲。他便髮白。齒搖。面黃。肌瘦。

漸漸變來。漸漸老來。老相現前。從而病到。病既到。死便來。如此等變壞。一一不由你。你本不願如此。爭奈管他不下。論你從生至死。向這臭皮袋上。用了多少恩愛情義。種種保養他。種種護惜他。種種醫治安排他。他便忘恩負義。如此得人憎。何況更有得人憎處。只如盛夏炎蒸之月。有一壯健好漢。忽於黃昏之際。得箇急證死了。死到二更半夜時分。便覺臭穢逼人。近傍不得。急急用棺材盛卻蓋卻。等不到鐘鳴天曉。急急扛出燒了。縱是至親至愛底眷屬。也不容停留矣。以此觀之。昨日晚間。猶是一箇健漢。今日早起。便做一撮骨灰。知他一箇識神。又向何處去了。如此急變。並不由你。既是你身體。合當由你管。既不由你管。如何妄認他是你身。徒爾遭他所累。退卻道心。你之眷屬亦然。彼此拖箇臭皮袋。彼此不自由。彼此管不下。無常到來。彼此替代不得。平生眼前。彼此被一種恩情纏繞。喚作眷屬。眼光一閉之後。彼此不相識了。如何妄認他為眷屬。遭他所累。退卻道心。你之家計亦然。眼開腳健之時。計較經營。慳吝守護。將謂百千萬年。得他受用。

誰知一氣不來。一毫也將不去。如何妄認是你家計。遭他所累。退卻道心。今日諸人。既聞此話。便合回光照破。痛自醒悟。於此三種累上。莫認著。莫戀著。莫貪著。安其定分。任運過時。卻須撥轉念頭。向生死事上。奮發勇猛精進。堅固久長。討箇分曉。則上座[五]自愧匪才。卻乃嘮嘮叨叨。說出許多淺陋庸腐之語。取笑作者[六]。雖然。若是作者。應不見笑。一曲村田樂。悲歡各自聞。

❖字句解說：

一、五臟：心、肝、脾、肺、腎為五臟。

二、六腑：指胃、膽、三焦、膀胱、大腸、小腸為六腑。

三、百骸：指人體的各種骨骼。

四、九竅：眼二、鼻二孔、耳二、口一，及排尿口、肛門等為九竅。

五、上座：一寺的領袖。尊稱居高位的僧人。比丘的泛稱。長老亦稱上座。

六、作者：有德行的隱逸之士。凡一切人、事、物的生產者、製造者、教養者皆可稱作者。此篇的作者應是指不懂覺照，不知迴光返照，終日紛紛擾擾，為世事忙碌之人。

❖白話解說：

怎麼知道是這樣呢？就像你在最初來投胎了以後，住在母體的胎胞中，七日變化一次，依序成長，就是從五臟六腑，全身骨骸眼耳鼻口排尿口及肛門九竅，手腳四肢及眼耳鼻舌身意等六根，筋脈骨頭皮肉，漸漸形成人形，到了從胎中出生，都是被熱風所吹，宿世的業力指使，你自己是不知不覺的，不曾有你自己安排的機會。

既然出生到這人間，活到三四十歲，他的頭髮便白了，牙齒搖動了，面黃肌瘦，一樣一樣的變化，漸漸變老了。衰老的現象已經顯露在眼前，繼之各種的病狀也到了，病症既然來了，死期也就不遠了。這樣變壞的情況，每一樣你都控制不了，你本來就不願意如此，但對此現象又無可奈何。

談到你自己從生到死，在這個臭皮囊上，用了多少的恩愛和情義，用種種方法去保養，用各種方法去保護愛惜他，用種種方法去醫治安排他，但他還是忘恩負義，這真叫人生氣，更何況有更讓人生氣的地方。

就像在炎熱的夏天，有一個健壯的好漢，忽然在黃昏的時候，得了一個急症死掉了，到了二更半夜的時候，就覺得屍體腐爛的臭味讓人難受，無法靠近，趕快用棺材將他裝起來封蓋，等不到天亮鐘響的時刻，又急急忙忙的把他抬出去火化了，縱使是至親或是至愛的親戚，也是不能片刻停留。

以此來看，昨天晚上，還是一個健壯的好漢，今天早起，就變成一堆骨灰了，怎麼知道他的識神又到何處去了呢？這樣急速的變化，一點也由不得你作主，既然是你的身體，照理是應該由你來管理；既然不是由你管理，怎麼能夠說是你的身體呢？只是徒然被它連累，使得修道之心退轉了而已。

你的眷屬也是一樣的，互相都是扛著這個臭皮囊，都是不得自由，也互相管不著，只要黑白無常一來，互相之間也無法代替得了。平時在我們眼前，互相被一種恩情所束縛，這叫做眷屬。等眼睛一閉，生死兩途不相干，

就互相不認識了，怎麼妄認他是你的眷屬呢？被他所連累，導致使修道心退除了。

你的家計也是一樣，在眼睛能張開手腳還健壯的時候，還會用心計較經營事業，貪婪吝嗇的守護財產，以為可以留著，供自己百千萬年來使用，哪知一口氣接不上來，一點點東西也帶不走，怎麼能妄認那是你的家計呢？只有遭受其牽累，使得修道心退除而已。

今天各位既然聽了這些話，就應該要好好的反省一下，深深自我醒悟，在這三種的連累上下功夫，不要妄認，不要迷戀，不要貪著，要適可而止，如果已經追求過頭，就必須趕快回心轉意，針對生死一大事去探究，好好的奮發圖強勇猛精進，使修道的心能堅固而持久，能對真理弄個明白。

到此，我實在很慚愧，自己的才疏學淺，還在這裡囉囉嗦嗦說了一堆，講了許多淺陋庸俗陳腔濫調的話，讓那些有道之隱士見笑了。雖然那些隱逸之士是不會取笑我，但我還是講出來了，讓有心人就像聽了一曲《村田樂》之後，感覺是悲是喜，各自的感受不同，那就各取所需罷！

❖本文：

唐蘇成。性頑劣。生平無一善狀。見書籍中嘉言懿行。必指為飾說。見人勤修善事。必笑為奸邪。既壯。體漸縮小。兩手蹲地而行。與犬同眠食。經歲乃死。

❖白話解說：

唐朝的蘇成，本性很頑皮又惡劣，一生沒有做過一件好事，看到書中有嘉言美行，必定說是假的，看到別人在修行或行善事，一定譏笑他是奸詐邪惡。到了壯年，身體漸漸縮小，手與腳都落地爬行，和狗同在一起吃住，經過一年就死了。

❖本文：

周齊桓公過郭氏之墟。問老人曰。郭氏何以亡。對曰。善善而惡

惡。公曰。善善惡惡。何亡也。曰。善善而不能為也。惡惡而不能去也。由此觀之。今人自迷神識。不悟本性。萬緣交擾。八面應酬。一念來。一念去。一日一夜。有八億四千念。如風在空中。無依止所。如石壓草。旋止旋生。那得有專心為善的日子。故縱知善之當為。而為物欲所移。即終日談經說法。往往帶葉隕根[二]。坐取顛躓[三]也。豈不深可惜哉。

❖字句解說：

一、墟：荒廢的城市、村落。

二、帶葉隕根：樹葉雖茂盛，但根已腐爛。

三、顛躓：傾仆失足，比喻處境困窮。躓，讀至。

❖白話解說：

周朝末年的時候，齊桓公路過郭氏的廢墟，問一位老人說：「郭氏為什

麼會滅亡？」老人說：「喜歡善事而厭惡惡事。」齊桓公說：「喜善厭惡，怎麼會滅亡呢？」老人說：「喜歡善事卻不去做，厭惡壞事卻不能改。」

由此可見，現代的人自己迷惑神識，不能開悟本性，在萬緣的交相困擾下，須要面面去應付，使得自己的念頭，來來去去不能稍停，在一日一夜之間，就有八億四千個念頭，好像風在天空中，無處可停留；又好像石頭壓在草上，一停止隨即生出，哪有時間可以專心去做善事。

所以縱使知道應當要行善事，但隨即被物慾所轉移；即使是整天講經說法，往往像外表有茂盛的樹葉，根部卻已腐爛一樣，內心為名利充昏了頭，那只有自取滅亡而已，豈不是太可惜了嗎？

【自罪引他。壅塞方術。】

❖白話解說：

自己犯罪，卻牽引嫁禍他人；故意阻撓方術，使其不能發展。

❖本文：

罪由己犯。及事發。乃牽引他人。諺所謂拖人下水也。其意非圖飾漏[一]。即係仇扳[二]。孰知己過終不可掩。他人終不可誣。徒孽中造孽耳。縱逃王法。難免天誅。

❖字句解說：

一、飾漏：掩飾缺失。

二、扳：連累。讀搬。

❖白話解說：

罪過是自己所犯的，等到東窗事發，還連累嫁禍他人，俗語所謂的拖人下水。他的心意不只是圖謀掩飾過失而已，還想要報仇並嫁禍於人。卻不知道，自己的過失是不能掩飾的，他人也是無法去誣賴的，只是讓自己在冤孽中又再造冤孽而已。縱然可以逃離王法的制裁，也無法免除天律的誅罰。

❖本文：

趙業。嘗觀賈奕殺牛。奕死。引業分罪。逮業至冥。幾不能辨。俄見一鏡。徑可丈餘。懸空中。明見奕鼓刀。業負門有不忍之意。奕始服。業乃得還。按佛言。一切世間。生死相續。臨命終時。未捨煖觸以前。一生善惡。俱時頓現。大抵臨終所現境界。即吾人平日心地境界。地藏罪珠。即我之心珠。閻王業鏡。即吾之心鏡。且今作一不善。曷嘗不往來胸次。而可妄引他人乎。

❖白話解說：

有一個叫趙業的人，曾經觀看賈奕殺牛，當賈奕死後，向閻王說：「趙業也有參與殺牛。」於是將趙業的靈魂拘來冥府，幾乎不認識賈奕了。不久看到一座大鏡子，直徑約有一丈多，懸掛在空中，很明顯的看到賈奕操刀殺牛，趙業躲在門後觀看，臉上露出不忍心的樣子，賈奕此時才服氣認罪，趙業又回到陽間。

按照佛經說：「一切世間的現象，都是生死相續不斷的。在生命臨終，身上還有溫度和觸覺的時候，一生中所做的善惡事，都會在意識中顯現。大概在臨終時所顯現的境界，就是我人平日所存心的境界。」地藏王菩薩的罪珠，就是我的心珠；閻羅王的業鏡，就是我的心鏡，而且今日作一件不善的事情，就會在我們的心中，留下不可磨滅的印象，怎麼可以隨便去牽引嫁禍他人呢？

❖本文：

方術。如醫卜星相。及一技一藝皆是。淺者藉以養生。高者用以濟世。若壅塞[一]之。使不得行。亦是吾道之不廣。而四方多饑寒失業之人矣。至邪師庸醫。傷教悞命。及燒煉方士等類。俱不得援此為例。所當禁制者也。而士庶人家。須要清嚴門戶。凡三姑六婆[二]。俱宜戒絕。縱有往來。亦當視其人。誠端本杜微之道也。

❖字句解說：

一、**壅塞：**淤塞不通。

二、**三姑六婆：**三姑是尼姑、道姑、卦姑；六婆是牙婆（介紹買賣的婦人）、媒婆、師婆（巫婆）、虔婆（如老鴇）、藥婆、穩婆（接生婆），舊時被識為非高尚職業婦女。

❖白話解說：

所謂方術，就是指醫術、卜術、觀星術、相術，以及各種的生活技藝都是。功夫較淺的人，可以依靠此方術來生活；功夫高深的人，可以用方術來濟世，如果故意阻撓，使其不能行事，也是表示我的心胸不夠廣闊，而且各地也會增加，饑寒挨餓的失業人口。

至於那些邪惡之師、庸俗之醫，傷害正教誤人生命，以及燒丹的術士之類，都不能援用這個事例，是應當要禁止的。而且一般的讀書人或百姓的家中，也多要嚴謹清理門戶，凡是三姑六婆之類的人要接近，都應絕對禁止，縱使有所往來，也要看那些人的品行，這才真正是正本防微杜漸的方法。

❖本文：

翟乾祐[一]（一為佑）在世時。以考召[二]著名。每念雲安一邑。江險有一十五處。因召灘神平之。應召者一十四處。獨一灘。乃一女神。峨

冠大袖。慨然進言曰。觀君之意。不過欲便舟楫。不知從事舟楫者。日嘗倍利。縱有少費。不足為損。沿江小民。三四百家。無田可耕。無桑可蠶。全賴挽負資生。今若盡平灘險。在舟楫固甚便。其如小民之衣食何。太上之意。必不如此。深恐異時獲罪。不免負累。宜更裁之。天師歎（一為嘆）曰。汝之所慮。非我所及。於是復命十四灘神。各復其險。觀此。非獨方術不可壅塞也。但凡服力餬口之類。尤當設法流通。勿盡其力。勿窮其技。處處留以餘地。使之不至困於饑寒。斯仁人之心也。

❖字句解說：

一、翟乾祐：應為翟乾佑，即是翟法言，唐朝夔州雲安（今四川雲陽縣）人，字乾佑。少時喜聞老子之說，志清質樸，不貪五辛，嘗遊仙都觀，師事宋沖元天師，得葛玄所傳《鎮元策》靈書，遂修鎮元大法。代宗時，征召入內，賜號「通靈大師」。

二、考召：迎請呼喚。

❖白話解說：

唐朝的翟乾佑，還在人間的時候，以能招請神明出名，每次想到雲安（今四川雲陽縣）這個地方，在江邊有十五處險灘，為此召請灘神來商量，能使其風平浪靜。應召而來的，有十四處灘神都同意了，唯獨有一灘，是一位女神，戴著高帽子身穿大袖衣袍，很慷慨的向翟乾佑進言說：「我看你的用意，只不過是想方便那些行舟的生意人，你不知道從事行舟生意的人，每天收入都很豐厚，縱使損失一些，對他們的生活也沒關係。

但那些在江邊居住的三四百戶小民人家，沒有田地可耕作，沒有桑葉可以養蠶抽絲，全靠拉船做苦力來維持生活。現在如果將險灘全平了，在行舟的生意人固然是方便，但那些小民的生活要怎麼辦呢？太上老君的意思，必定不是這樣的，我深怕到那時候，你會獲罪於天，我們不免也會受到連累，請你慎重考慮。」

翟天師感嘆的說：「你所考慮的問題，我倒還沒想到。」於是又再命令其他十四位灘神，各自回復險灘。

由此可見，不只是方術不能故意阻撓，凡是以勞力來賺取微利餬口的人，更應當想辦法，使它能順利工作，不要任意消耗他的體力，也不可使其技藝不能發揮，到處給他們留一些生存的餘地，使他們不至於受到饑寒，這就是仁人應有的存心啊！

【訕謗聖賢。】

❖白話解說：

侮辱毀謗聖賢。

❖本文：

訕。是戲侮[一]。謗。是非毀[二]。訕謗有二種人。一是愚癡昧其影響。是名聾裡憎天。一是才辯煽其風波。是名水中捉月。聖賢。儒釋道三教也。儒以正設教。釋以大設教。道以尊設教。觀其好生惡殺。同一仁也。視人猶己。同一公也。懲忿窒慾[三]。禁過防非。同一操修也。雷霆眾聵。日月瞽盲。同一風化也。由粗迹而論。天下之理。不過善惡兩途。三教之意。無非教人之改惡從善耳。由心地法門而論。則無不歸一。故宋孝宗[四]原道辨曰。以佛治心。以道治身。以儒治世。誠知心也。身也。

世也。不容有一之不治。則三教豈容有一之不立哉。今之儒者。或以聖闢佛。或以佛駕於聖。今之僧道。或為佛而滅道。或為道而議佛。總皆我見能所。謬[五]分大道。抑知三教原無同異。惟患妄生臆見[六]。以私意卜度[七]。以浮心騁辯[八]耳。上智者。果能平心融會。直探源頭。則知佛之明心見性。去迷求悟。道之清心寡欲。積功累行。儒之致知格物。正心誠意。攝化[九]多方。無有乖戾[十]。總歸引人入道而已。有何名相之可以執持哉。故知三教正法。同為萬世生靈之眼目也。訕謗之者。胡為自造拔舌之因乎。至於經典。書籍。字紙。乃聖賢精神所寄託。作踐之者。與訕謗同罪。

❖字句解說：

一、戲侮：戲謔侮辱。

二、非毀：毀謗。

三、懲忿窒慾：懲止忿恨，窒塞情慾。出自《易經・損卦》：「君子

以懲忿窒欲。」

四、宋孝宗：高宗嗣子，即位後力圖恢復而伐金，屢無功，乃復修好。宋自靖康之後，對金稱臣，至帝乃正敵國之禮，在位二十七年，廟號孝宗。

五、謬：錯誤。

六、臆見：用自己的看法來揣測。

七、卜度：預測。

八、騁辯：強詞奪理。

九、攝化：教化。

十、乖戾：不和諧。

❖白話解說：

所謂「訕」，就是戲謔侮辱的意思；所謂「謗」，是毀謗的意思。有關「訕謗」，有兩種人：一種是因為自己愚昧，不知道聖賢對世間有深遠的影

響，這就像蹲在甕裡的人，埋怨天空的渺小；另一種是靠他的伶牙利齒，來鼓動他人毀謗聖賢，這就像是在水中撈月一樣，一點作用也沒有。

所謂的「聖賢」，是包括儒教、佛教及道教等三教在內。儒教以「正」為基礎，來設立宗教；佛教以「大」為基礎，來設立宗教；道教以「尊」為基礎，來設立宗教。從他們好生惡殺的立場來看，都是同出自一個「仁」心；從他們能看待別人，像看待自己一樣的立場來看，都是同出自一個「公」心；從他們能懲止忿恨，窒塞情慾，禁犯過錯，防杜錯誤的立場來看，都是同出自一個「操守修養」的功夫；從他們能以雷霆之勢的真理，來震醒迷昧眾生，有如日月之光，能照亮群盲的立場來看，都是出自同一「風俗教化」的功能。

簡單的說，天下間的道理，不過是向善或向惡兩條路而已，三種宗教的教義，也都是要教導人去惡向善而已。從心地的法門來說，沒有一種宗教不歸於「一」的真理。所以宋孝宗在對韓愈所作《原道》一文的辯解說：「可以用佛教的道理來治理心，用道教的道理來治理身，用儒教的道理來治

理世。」宋孝宗實在能深入了解心、身、世的道理，不容許其中一樣不調理，那麼怎麼可以使三教中的其中一教，喪失其教化的功能呢？

現今信奉儒教的人，有些人只發揚聖人之道，而排除佛教的道理；有些人以為佛教的道理，勝過儒教聖人的道理。現今的出家人，有些人為了闡揚佛教的道理，卻想盡辦法滅除道教的道理；有些人卻為了道教的道理，卻去非議佛教的道理，這些都是我見執著太深所造成的，導致對大道錯誤的分別。

要知道三教的道理，同出一理本無分別，都是因個人癡妄的揣測，所以造成私自推測，用輕浮的心態，強詞奪理而已。有上等智慧的人，如果能以平等的心，將三教的道理融會貫通，追根究底的加以研討，那麼就會知道佛教的「明心見性」，就是要我們去除迷惑求得覺悟；道教的「清心寡慾」，就是要我們多行功累積德行；儒教的「格物致知」，就是要我們以誠正的心意，來教化各方的眾生，不要有不和諧的現象，總而言之，就是要引導眾人能依真道修行而已，有什麼名相可以讓我們執著呢？

因此我們知道三教正確的教導方法，都同樣是萬世以來的眾生，要依

以修行的重點。那些任意毀謗聖賢正法的人，為何要自造，拔舌地獄苦報之業因呢？至於聖賢所遺留下來的經典、書籍、字紙，都是聖賢精神的結晶所在，如果加以踐踏輕視的人，就是與「訕謗」同等罪過。

❖本文：

嘗觀中國之有三教也。猶天地人之名三才。君臣父子夫婦之為三綱。一刻而不可相無也。蓋自伏羲[一]畫卦，而儒已肇矣。夫儒之在中國。能使綱常[二]以正。人倫以明。禮樂刑政。四達[三]不悖。卒至天地萬物。各得其所。其有功於斯世大矣。故秦皇[四]欲去儒。而儒不可去也。不可去。而可訕謗乎。或者徒見公孫宏[五]（一為弘）之曲學[六]阿世[七]。祝欽明[八]之五經[九]掃地。揚子雲[十]悟太玄之妙。而諂事新莽。許敬宗[十一]知帝丘[十二]之義。而失身[十三]偽武。是皆出於儒。而實則儒之罪人也。豈可以其流入不肖。而遂訕謗立教之聖賢哉。抑自老子入關。而道已始矣。夫道在中國。能

使清虛[十四]自守。恬退自牧[十五]。一洗紛紜[十六]轇轕[十七]之習。卒至靜默無為。返其天真。其有功於世教至矣。故梁之武帝[十八]。力欲除道。而道不可除也。不可除。而可訕謗乎。或者徒見鼠道士[十九]。以子夜術欺東坡[二十]。林靈素[二一]。以神霄夢惑徽宗。天上神仙鄭化基。不過大言而欺世。地下神仙何得一。終為飾詐以盜名。是皆出於道。而實則道之罪人也。豈可以其流入邪術。而遂訕謗興教之聖賢哉。迨至漢之明帝[二二]。感夢金人[二三]。而佛遂興矣。夫佛之在中國。能使棄華就實。去偽存真。由力行而造安行。始自利而終利彼。卒至慈悲一視。怨親平等[二四]。其為生民之所依賴者至矣。故魏之武帝[二五]。極欲滅佛。而佛不可滅也。不可滅。而可訕謗乎。或者徒見胡僧[二六]之呪術[二七]。不能加於傅奕[二八]（傅奕謗佛。妄造謠言。後人不達。以為實典。可為哀憫。）石佛之現光。不能動乎。程子佛齒靈矣。而碎於羚羊之角。佛牙神矣。而壞於趙鳳[二九]之斧。且白蓮[三十]無為之縱橫[三一]。歸香羅氏之虛誣[三二]。一倡而眾和也。是皆出於佛。而實則佛之罪人也。豈可以其流入外魔。而遂訕謗傳教之聖賢哉。

❖字句解說：

一、**伏羲**：古帝名，教民佃漁畜牧，始畫八卦，造書契。

二、**綱常**：就是指三綱五常。三綱為君臣、父子、夫婦。五常為仁、義、禮、智、信。

三、**四達**：四方皆可通達。

四、**秦皇**：即是秦始皇，是秦代併吞六國，統一中國的君主，名政，因三皇稱皇，五帝稱帝，故兼稱皇帝，自稱始皇帝，因有焚書坑儒之舉，素有暴秦之稱。

五、**公孫宏**：應為公孫弘，漢朝薛（今山東滕縣東南）人，家貧，牧豕海上，年四十餘，乃學春秋雜說。武帝初以賢良為博士，免歸。元光中有詔徵文學，弘對策擢第一，拜為博士，元朔中為丞相，封平津侯。開東閣以延士，帝賢之。然為人意忌，外寬內深，諸嘗與弘有郤者，雖陽與善，陰報其禍。殺主父偃，徙董仲舒於膠西，皆弘為之也。

六、**曲學**：邪曲的學術。

七、阿世：迎合世俗。

八、祝欽明：唐朝始平（今陝西省咸陽西北）人，舉明經，為太子率更令。中宗復位，擢國子祭酒，帝將郊，欽明與國子司業郭山惲，陰迎韋后意，謂后有郊天地之理，帝用其言。後宴全臣，欽明據地作八風舞，盧藏用嘆曰：「五經掃地矣。」景雲初被劾，貶饒州刺史，入為崇文館學士卒。

九、五經：易、詩、書、禮、春秋為五經。

十、揚子雲：即是漢朝成都的揚雄，字子雲。少好學，不為章句訓詁，博覽無所不見，為人簡易佚蕩，口吃不能劇談，好深湛之思。成帝時召對承明庭，奏甘泉河東長楊等賦。多仿司馬相如，後仕於王莽，所著有《太玄》等書。

十一、許敬宗：唐朝人，性輕傲，善屬文。隋大業中第秀才，貞觀中除著作郎，兼修國史，尋專掌誥令。高宗時為禮部尚書，帝將立武昭儀，大臣切諫，敬宗陰揣帝私，即妄言之，帝意遂定，陰附武后，謀逐褚遂亮，殺長孫無忌等，致位右相，威寵無比。又竄改高祖太宗實錄，專出己私，其言

率多誣罔，咸亨初以特進致仕卒。

十二、**帝丘**：帝王建都的地方。

十三、**失身**：失去貞操。

十四、**清虛**：清高淡泊。

十五、**恬退自牧**：以淡泊謙讓的態度來修養。

十六、**紛紜**：雜亂貌。

十七、**轇轕**：雜亂分不清楚的樣子。讀糾格。

十八、**梁武帝**：姓蕭名衍，南北朝梁開國主，南蘭陵（今江蘇省武進縣西北）人。與南齊同族，仕齊，簒而自立，在位四十八年，崇信佛教，博學能文，後侯景叛，攻陷臺城，帝餓死，謚武，廟號高祖。

十九、**鼠道士**：行為不正當的道士。

二十、**東坡**：即是宋朝的蘇軾，眉州眉山人。王安石倡行新法，軾上書痛陳不便，得罪安石，被連貶數州。在黃州（今河北省黃岡縣）時，築室於東坡，自號東坡居士，後累官至端明殿侍讀學士。

二一、**林靈素**：宋朝永嘉（今浙江省境內東南方）人，少從浮屠學，苦其師笞罵，去為道士，善妖幻，以方術得幸徽宗，賜號玄妙先生，惑眾僭妄，眾皆怨之。在京四年，恣橫不悛，斥還故里死。

二二、**漢明帝**：漢光武帝第四兒子，十歲能通《春秋》，建武十五年封為東海公。建武十七年進爵為王，十九年立為皇太子，光武帝中元二年二月即皇帝位。

二三、**感夢金人**：相傳漢明帝夢見神人，後知是佛，便派蔡愔、蔡景去西域取經，後與印度僧人迦葉摩騰、竺法蘭來到洛陽，並用白馬馱回佛教經典，永平十一年，在洛陽城西建白馬寺。

二四、**怨親平等**：以大慈悲為本，對於怨敵，心無憎恨；對於所愛，亦無執著，而以平等、愛憐之心接待眾人。

二五、**魏武帝**：即是曹操。

二六、**胡僧**：古代泛稱西域、北地或外來的僧人。

二七、**呪術**：舊傳詛呪對方，使遭不利的邪術。

二八、**傅奕**：唐朝鄴（今河南省臨漳縣）人，武德中為太史令，上疏極詆佛法，貞觀中卒。將卒，自誌曰：「傅奕，青山白雲人也，以醉死。」嗚呼！奕善數，然嘗言其學不可傳。

二九、**趙鳳**：後周棗強（今河北省石門市東南）人，幼讀書舉童子，既長，凶豪多力，以殺人暴掠為事，吏不能禁。晉天福中往投契丹。漢祖時回歸，廣順初為巡檢，善捕盜，擢單州刺史，剛忿不仁，得位愈熾，被訟，賜死。

三十、**白蓮**：一種祕密教派，為偽託佛教的邪教。元末韓山童、劉福通等偽託彌勒下世，白蓮華開，言可救劫。清乾隆、嘉慶間作亂，蔓延湖北、四川、陝西諸省，嘉慶後仍未根絕，義和團亦其支流。

三一、**縱橫**：恣意。

三二、**虛誣**：虛假誣妄，憑空誣陷。

❖白話解說：

請看在中國有佛、道、儒三種宗教，就像似世間的天地人，叫做三才；社會的君臣、父子、夫婦，叫做三綱，這些都不能在頃刻之間沒有的。自從伏羲氏畫八卦開始，儒教就已經開始了。儒教在中國地方，能應用三綱五常來導正社會秩序，人倫關係才能明朗而不亂，禮數、樂理、刑罰、政事，四者才能發揮其作用而不違背，最後使得天地間的萬事萬物，都能各取所需，各得其所，這對於治理世間的功用，是很偉大的。

所以秦始皇焚書坑儒，要想滅除儒教，但儒教終究不能滅除。既然不能滅除，那還能毀謗嗎？有些人可能看到漢朝公孫弘曲解儒教，而用來諂媚世俗；唐朝的祝欽明踐踏儒教，而將五經掃地；漢朝的揚雄以感悟太玄的奧妙，卻做出諂事新朝王莽的不忠之舉；唐朝的許敬宗，明知要忠於皇上的道理，卻失去節操而附身諂事於武則天，這些人雖然都是出自儒教，實在是儒教的罪人，怎麼可以因為這些人的不肖，就去毀謗建立儒教的聖賢呢？

自從老子入關以來，道教就已經開始了。道教在中國所發揮的功能，

就是能使人以清高淡泊自守，以安靜謙讓來自我修持，洗去從前那些不乾不淨，難以清明的習氣，最後達於「靜默無為」的境界，返回天真無邪的心地，對於世間教化的功能，實在是至大啊！所以南北朝時的梁武帝，想要盡力滅除道教，道教還是不能被滅除，既然不可滅除，怎麼可以毀謗呢？

有些人只看到一些行為不正當的道士，以「子夜術」欺騙蘇東坡；宋朝的林靈素，以「神霄夢」蠱惑宋徽宗；自稱天上神仙的鄭化基，只不過是大言不慚，欺世盜名的道士；自稱地下神仙的何得一，最後還是以掩飾欺詐的方式，來盜取虛名而已。這些人雖然都是出於道教，但實際上是道教的罪人，怎麼可以因為他們以邪術騙人，就毀謗真正設立宗教，教化人心的聖賢呢？

到了漢朝明帝的時候，因被夢見金人所感悟，佛教於是興起。佛教在中國的功能，能去除奢華之心而保有實在，去偽而存真。從力行修持開始，而建造安定的心境，始於自利而終於利他，可見慈悲心可使人心一視同仁，怨親平等，這使人間的百姓，能有所倚賴而不致茫然，其功能是很大的。所

以魏武帝想盡辦法要滅除佛教，而佛教是不可滅除的，既然不能滅除，怎麼可以毀謗呢？

有些人只看到胡僧的詛咒之術，對傅奕不能有所作用；石佛發出光芒，卻不為所動；程子以佛齒為靈物，卻被羚羊角所擊碎；以為佛牙很神妙，卻被趙鳳的斧頭所毀壞；而且白蓮教無為的縱橫影響，又被香羅氏的虛假誣陷所作用，一經提倡，眾人盲從附和，才成亂象。這些人雖然都是出自佛教，實際上都是佛教的罪人，怎麼可以因這些人，以外道邪魔來誤導人，於是就任意毀謗，宣傳正教的聖賢呢？

❖本文：

明李卓吾[一]。好非毀[二]聖賢。每創二人語。其一曰。天不生仲尼[三]。萬古如長夜。其一曰。然則羲皇[四]而下。盡燃燭而行耶。次至孟子。迄於程朱。訕謗尤甚。後坐事死獄。

❖字句解說：

一、**李卓吾**：即是明朝的李贄，晉江人，字卓吾，嘉靖舉人，萬曆中為姚安知府，其後坐妖言入獄，自殺。贄議論奇闢，行動駭俗，世以妖邪視之，而影響於明季思想、藝文者甚大。

二、**非毀**：毀謗。

三、**仲尼**：孔子的字。

四、**羲皇**：即是伏羲氏。

❖白話解說：

明朝的李卓吾，喜歡毀謗聖賢，經常創造「二人語」，其中一人說：「上天如果不生仲尼，萬古以來，就像處於長期的夜晚一樣。」另一人則說：「然而自從伏羲開始，所有的人都點著蠟燭走路了。」其次是對孟子，最後到程子、朱子，對他們的批判更是嚴厲，後來因事坐牢而死於獄中。

❖本文：

文昌帝君曰。士之隸吾籍者。皆從敬重文字中來。宋王沂公[一]父。見字遺棄。必拾之。以香水洗之而焚。一夕夢宣聖[二]撫其背曰。汝敬我教。惜汝已老。當遣曾參。來生汝家。晚年生子。因名曾。為名宰相。又如瀘州楊百行。坐經文而舉家害癩[三]。昌郡鮮於（一為于）坤。殘孟子而全家滅亡。楊全善。埋字紙而五世登科。李子材。葬字紙而一身顯宦。報應昭然在人耳目。其可不敬惜乎。詩曰。世間字紙藏經[四]同。見者須將付火中。或送長流埋淨土。賜君福壽永無窮。又曰。敬惜字紙付水火。人人知道善因果。夾鞋樣簿那家無。換將白紙方為妥。

❖字句解說：

一、**王沂公**：即是宋朝的王曾，益都（今山東省濟南市東）人，咸平中，由鄉貢試禮部廷對皆第一。仁宗立，累拜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封沂國公。正色獨立，朝廷倚以為重，卒諡文正。

二、**宣聖**：漢平帝元始元年，諡孔子為褒成宣公，此後歷代王朝，皆尊稱孔子為聖人，詩文中多稱為宣聖。

三、**癩**：痲瘋病。

四、**藏經**：佛家諸書的彙刻。梁武帝於華林園中，總集釋氏經典，凡五千四百卷，沙門寶唱撰經目錄，是為佛經有藏之始。

❖白話解說：

文昌帝君說：「讀書人隸屬於我的簿冊管轄之下的人，都是從『敬重文字』中所得來的。」宋朝王沂公的父親，看到被丟棄的字紙，一定把它撿起來，用香水洗過後，才將它焚燒。有一天晚上夢見孔子，拍他的背部說：「你敬奉我的教化，可惜你已經年紀老了，所以派遣曾參，到你家出生。」他到晚年才生兒子，因而名叫王曾，後來成為宋朝知名的宰相。

又如瀘州（今四川省宜賓縣東）的楊百行，因坐在經典上，所以全家得痲瘋病。昌郡（今四川省境內）的鮮于坤，破壞孟子的書籍，遭致全家滅

亡。楊全善因埋字紙，使他的五世子孫都中式當官。李子材因埋葬字紙，使得他本身當上顯要的官位。

這些報應都很明顯，讓人們能看到聽到，難道可以不敬重愛惜字紙嗎?有一首詩說：「世間上的字紙和佛教的經藏是一樣的，看到丟在地上要將它用火燒掉，或者是送入乾淨的河流讓水流走，或埋葬在乾淨的土裡，這樣就會受到上天賜給無窮的福氣和壽命。」又說：「要敬重愛惜字紙，就將它放水流或用火燒，人人都知道這樣，可以得到善因果的福報；但看看撕下樣本簿冊當鞋墊的，那個人家沒用過，希望換成白紙來墊鞋才是妥當的。」

❖本文：

高之綬。不信仙佛。詆毀備至。曾以法華經糊壁。人送玉佛一尊。綬曰。此可為器。因鋸之。作環物十枚。後因訕謗朝政。詔發刑部勘問。腰斬於市。

❖白話解說：

有一位高之綬，不相信有仙佛，所以用盡各種方法毀謗仙佛，曾經用《法華經》來糊牆壁。有人送他一尊佛像，高之綬說：「這佛像可作成裝飾品。」因而將它分割，作成十枚的環狀裝飾品。後來因為譏諷誹謗朝廷的政事，皇上下詔文交刑部審問，被判斬腰於市集上。

❖本文：

明戚繼光。素持金剛經。忽夢一亡卒。乞誦一卷。以資冥福。公晨起誦畢。復夢云。荷公大恩。然僅得半卷。以其中雜不用二字耳。公思其故。乃婢送茶餅。公揮手卻之。口雖未言。心中卻有不用二字耳。次早。閉戶誦經。復夢卒謝云。已獲超度矣。夫一念之雜且不可。況戲侮乎。

❖字句解說：

一、戚繼光：明代名將，定遠人，世襲登州衛指揮僉事，好讀書，通經史大義，歷官浙江參將、福建總兵官等，平海盜，功最著，總理蘇州、昌平、保定三鎮練兵事，節制嚴明，邊備修飾，後改官廣東，罷歸，卒謚武毅。

❖白話解說：

明朝的戚繼光，平時常持誦《金剛經》，有一晚，忽然夢見一個亡卒的靈魂，求乞念誦《金剛經》一卷，以作為超薦增進陰間的福祉。戚公早晨起來念誦完畢，又夢見亡卒說：「承蒙您的大恩德，然而只得到半卷而已，因其中夾雜著『不用』二字。」戚公想其原因，就是那時剛好婢女送茶餅進來，戚公揮手示意她拿回去，口裡雖沒有說話，心中卻已經有「不用」二字了。隔天早上，就關起門戶再誦經一次，又夢見亡卒來感謝說：「我已經獲得超度了。」如此連一個雜念都不可以，更何況是戲謔侮辱呢？

❖本文：

趙居易。持玉皇經。未戒酒肉。暴卒。冥王問曰。平生作何善。對曰。自少持玉皇經。王起合掌曰。如此功德。最為第一。當為延紀。又曰。罪重殺生。何故以豬羊充庖。因命卒以長釘。釘居易頭。易默誦玉帝寶號。金光罩體。遂不復釘。既甦。捨家入道。後成仙。又聞竟陵王病危。以崇信楞嚴。而金臂灌湯。盧景裕繫獄。以專誦心經。而枷杻自脫。金剛經朝夕自隨。鑛人脫地窟之災。法華經心念不休。蘇妾免江濤之厄。蓋崇信聖賢者。未有不獲聖賢之報者也。

❖字句解說：

一、玉皇經：全稱《高上玉皇本行集經》，共三卷，為道士齋醮祈禳及道門功課的必誦經文，敘天尊說靈寶清淨不二法門，贊頌玉皇神變化生故事。

❖白話解說：

有一位趙居易，平時常誦持《玉皇經》，卻不戒除吃肉喝酒，有一天暴斃而死，閻羅王問他說：「你平時作什麼善事？」他回答說：「我自小就持誦《玉皇經》。」閻羅王起立，雙手合掌恭敬的說：「這樣的功德，是最為第一大的，應當要延長一紀的壽命。」

接著又說：「你殺生的罪業很重，為何豬羊充滿了庖廚呢？」因而命令冥卒，用長釘釘趙居易的頭，居易默念「玉皇大帝」的寶號，忽然閃閃金光罩住他的身體，於是就不釘了。當醒過來後，隨即捨棄家人事業去修道，後來證入仙道。

又聽說竟陵王在病危的時候，因他崇敬信仰《楞嚴經》，所以金臂神拿湯藥給他喝。盧景裕被關在牢裡的時候，因專心念誦《心經》，使得手銬腳鐐自動脫落。《金剛經》早晚伴隨念誦，使得開礦的礦夫，免於受困地窟的災難。對於《法華經》用心念念不休，使得蘇妾免於受江濤波浪滅頂的厄運。這說明了崇敬信仰聖賢的人，沒有不獲得被聖賢救護的報應。

【侵凌道德。】

❖白話解說：

侵犯欺凌有道德的人。

❖本文：

世間道德之人。如讀書明理之儒士[一]。刻苦修行之僧道。言為法則。行則楷模。超等[二]出倫[三]。天地正氣之所鐘[四]（一為鍾）也。愛敬不暇。何可侵凌耶。

❖字句解說：

一、儒士：宗孔子之道者。

二、超等：高出尋常等第以上。

三、出倫：出眾。

四、鍾：聚。

❖白話解說：

世間上有道德的人，有如讀書明理的儒家學士，以及刻苦修行的僧人道士，他們所說的話，可以作為法則；他們的行為，可以作為楷模。是在眾人中出類拔萃的人，為天地之正氣所聚之人，所以敬愛他們都來不及了，怎麼可以侵犯凌辱呢？

❖本文：

國清禪師[一]說法。有某為分守道[二]。素不信佛。縛而與二十杖。夜夢亡父。泣且怒曰。汝何敢辱禪師。冥王與我二十鐵鞭。而削汝官矣。

❖字句解說：

一、**國清禪師：**又稱國清普明禪師，或稱普明，南朝僧人，浙江會稽道紹興縣人，俗姓朱，初名法京，屬天台宗，陳太建十四年，入天台山，值智者大師講經，即禮拜為師，作其弟子。

二、**分守道：**由布政司的佐官左右參政、參議各分理一部分府州縣的錢穀，稱為分守道。

❖白話解說：

國清禪師在說法的時候，有一位分守道的官，平常不信仰佛教，就將他綁起來，打了二十大板。晚上夢見死去的父親，哭泣又生氣的說：「你怎麼敢侮辱國清禪師，閻羅王打了我二十鐵鞭，並且削除你的官職。」

❖本文：

淳于崇德。弱冠[一]入泮[二]。性邪僻[三]。凡士之有道德者。德必肆意凌詆。一夜忽見一神曰。汝百計侵凌道德。故來奪汝智慧。言訖。持刀一砍。昏仆而甦。後竟如愚。數載卒。

❖字句解說：

一、弱冠：古代男人年滿二十歲而加冠，稱為弱冠，表示開始為成年人。

二、入泮：古代學宮之內為泮水，故又稱學宮為泮宮，童子初入學為生員，則稱入泮。

三、邪僻：不合正道。

❖白話解說：

有一位淳于崇德的人，在二十歲的時候入學當生員，個性偏邪孤僻。

對於所有有道德的讀書人，崇德一定任意加以欺凌詆毀。有一天晚上，忽然夢見一位神明說：「你千方百計去侵犯欺凌有道德的人，所以來奪取你的智慧。」說此話之後，於是刀向他砍去，當昏迷又復醒的時候，竟然變成像傻瓜一樣，過幾年就死了。

❖本文：

漢張良[一]少時。遊下邳。圯上[二]有老人。履墮圯下。謂良曰。孺子[三]下取履。良念其老。強忍下取。老人又舉足曰。孺子履我。良因跪進之。老人曰。孺子可教也。出書一卷曰。讀是。可以為王者師。遂去不回。視其書。乃太公兵法[四]也。由是習讀。佐高祖。取天下。封留侯。觀此。則道德成就人材者多矣。彼侵犯凌侮者。譬如逆風揚塵。徒手障天。多見其不知量耳。

❖字句解說：

一、**張良**：漢初名臣，字子房，本韓公子，秦亡韓，為韓報仇，使人刺秦始皇不中，遂更姓名隱於下邳，受太公兵法於圯上老人，後為高祖策畫定天下，封留侯，晚好黃老，學辟穀之術，卒諡文成。

二、**圯上**：橋上，在江蘇省邳縣南，即張良遇黃石公之處。

三、**孺子**：幼童的通稱。

四、**太公兵法**：舊本題周呂望撰，此書首見於《隋書‧經籍志》中著錄。

❖白話解說：

漢朝的張良，在年少的時候，到下邳（今江蘇省邳縣南）去遊玩，在橋上遇到一位老人，所穿的鞋子掉到橋下，他對張良說：「小朋友你到橋下將我的鞋子拿上來。」張良體諒他年紀大了，所以強忍心中的不滿，到橋下取回鞋子。那老人又將腳舉起來說：「小朋友把鞋子給我穿上。」張良跪下來

幫他穿上鞋子。

老年人說：「你這個小朋友值得教導。」從身上拿出一本書說：「讀這本書，可以作為國君的老師。」隨即不回頭走了。張良把書拿出來一看，原來是《太公兵法》，於是開始研究，後來輔佐漢高祖，奪取了天下，封為留侯。

由此可見，有道德能成就的人材可多了。那些要故意侵犯欺凌侮辱的人，就有如逆風向人撒灰塵，終是害己，以手遮天而終不能掩，可見這種人是多麼的不自量力啊！

【射飛逐走。發蟄驚棲。填穴覆巢。傷胎破卵。】

❖白話解說：

射殺飛禽，逐捕走獸，挖掘蟄蟲，驚擾棲鳥，填塞蟻穴，翻覆鳥巢，傷害胞胎，破壞蛋卵。

❖本文：

射。不止用弓箭。凡火鎗。鳥銃[一]。藥弩[二]。彈弓。粘竿[三]。扣索[四]。網縵皆是。或賣銀錢。或貪口腹。殺機布處。飛禽隕命。折項驚羣。穿胸貫髓。苦何如之。仁人當倍發慈心。食之者。何忍結必復之怨仇。充我可減之肴饌。業之者。何苦造無窮之怨孽。盈我有限之囊資[五]耶。

❖字句解說：

一、烏銃：射鳥所用的槍。銃讀衝去聲。
二、藥弩：裝有彈藥的大弓箭。
三、粘竿：竿端塗以粘質，樹立田野，用以捕鳥。
四、扣索：用來捕捉鳥獸的繩索。
五、囊資：利益。

❖白話解說：

所謂「射」，不只是使用弓箭，凡是使用火鎗、烏銃、藥弩、彈弓、粘竿、扣索、網緩等，都是包括在內。有的人射殺之後，是拿去賣錢的，有的人是拿去自己吃的，在四處設下殺機的陷阱，使得飛禽喪命，有的頭部被斬斷了，使得群鳥受到驚嚇；有的胸部被刺穿了，骨髓也流出來了，這有何等的痛苦啊！

仁慈的人應當要加倍生發慈悲心，吃的人，怎麼忍心結下必定被報復

的怨仇，卻只是充當我們可以減免的食物呢？以殺生為業的人，何苦要去造下無窮的怨孽，卻只滿足我們有限的利益呢？

❖本文：

董某。好羅取飛禽。得則以竹貫腦。稻稈燎其毛。乃貨之。所殺不可計。老得奇疾。徧體生粗皮。鱗皺如樹。遇癢。取稻稈以燎。又頭痛。每令人以竹擊之。竟以其疾死。又劉冬兒。專用弩箭。傷命甚多。一日倚門射雀。偶耳癢。乃將箭頭搔癢處。忽風吹門拍手。箭穿耳過。流血如注而死。嗚呼。弩之自射。稻之自燎。一一如其所作。報施抑何巧也。

❖白話解說：

有一位董某人，喜歡用網來捕捉飛禽，捉到之後，就用竹子貫穿頭

腦，並燃燒稻草來燒烤出售，所捕殺的飛禽不計其數。到了老年得了奇怪的病症，全身的皮膚都很粗糙，有鱗狀皺得像樹皮一樣，遇到癢的時候，必須取來稻稈，燃燒後加以燒烤；又頭痛的時候，每次都要叫人，用竹子敲擊他的頭部，到最後就得此怪病而死。

又有一位劉冬兒，專門用弩箭來射殺飛禽，被他射殺的生命很多。有一天正靠在門邊，射殺麻雀的時候，突覺耳朵發癢，就以箭頭去耳內搔癢，忽然有一陣風吹門連著拍到手，使得箭頭穿過耳朵，血流如注而死。哎呀！拿箭弩來自射，拿稻稈來自燒烤，每一樣就是自己所造作的惡業，報應的回復就是那麼巧妙。

❖本文：

唐韋臯[一]。蓄一鸜鵒。每聽念佛。則抑奮傾承。及使念佛。則大聲念南無阿彌陀佛。一日端逝不仆。焚之得舍利十顆。韋為立塔瘗之。又宋

元祐間一僧。養一鴝鵒[二]。恆隨僧念佛。一日低頭斂翼立逝。主僧憐而葬之。忽葬處生青蓮花一朵。芬馥異常。開視之。花從鴝鵒舌根生出。合郡往觀。太守作偈曰。天產靈禽八八兒。解隨[三]僧口念阿彌。飛禽尚證無生忍[四]。我輩為人豈不如。合而觀之。天下大小物類。俱屬生靈。我佛慈悲。平等曲護。而人乃戕之。何哉。

❖字句解說：

一、韋皋：唐朝萬年（今江西省南昌市東）人，初以殿中侍御史知隴州行營留事，後拜奉義軍節度使，貞元初，代張延賞為劍南西川節度使，經略滇南，封南康郡王。順宗立，詔檢校太尉，卒謚忠武。

二、鴝鵒：讀渠育，屬鳥綱，雀形目，體黑，剪其舌端令圓，能效人言，俗稱八哥，又稱八八兒。

三、解隨：會隨著。

四、無生忍：悟入諸法不生之理，而安住其境。

❖白話解說：

唐朝的韋皐，養一隻鸜鵒，每次聽到念佛號，就會非常安分的傾聽，教牠念佛，就會大聲的念「南無阿彌陀佛」。有一天，端立著往生，沒有倒下來，將其焚燒之後，得到十顆的舍利子，韋皐為牠建塔埋葬。

又在宋朝哲宗元祐年間，有一位僧人，養了一隻八哥，常隨著僧人念佛號。有一天低下頭，收斂翅膀站立著往生，住持憐憫牠，就將牠埋葬，忽然從埋葬的地方，生出一朵青蓮花，氣味非常芬芳。將它打開來看，花是從八哥的舌根生出來的，整個郡裡的人都相繼前往參觀。

太守為此作一首詩說：「上天生下這一隻八哥，會隨著僧人念阿彌陀佛，天空的飛鳥，尚能證悟無生忍的境界，我們身為人的怎可不如牠呢？」從這兩個故事綜合來看，天下間生長的萬物，無論大小，都是具有生靈的。我佛非常慈悲，都是給予同等的愛護照顧，身為人類的我們，怎麼可以殺害牠們呢？

❖本文：

明顏茂猷曰。今人盡謂造化生物養人。理宜逐而食之。不知人亦天地間一物耳。能修真好生。方靈於物。不然。與蠢動[一]何別。且人未入正修。諸趣輪迴。有所不免。今為異類。前生或是人身。今受人身。前生或為異類。貪瞋貪殺。假手[二]相啖。生死路頭。最為可畏。一入冥途。則今之逐走者。安知不為走者所逐乎。思之思之。

❖字句解說：

一、蠢動：泛指動物。

二、假手：藉此。

❖白話解說：

明朝的顏茂猷說：「現在有很多人都說上天生養動物，是要來養活世人的，理當追逐捕殺來吃，難道不知道，人類也是天地間的一種動物嗎？如果

能把真性修持好，才能成為萬物的靈長，不然的話，和其他的動物有何差別？而且人類還沒有進入正道修持，在六道輪迴是在所難免。

現在出生為其他的動物，在前一世可能是人；今生是人，說不定上一世，是其他的不同類的眾生。如此貪瞋念貪殺業，藉此互相吞食，在生死的關鍵時，最讓人覺得恐怖。只要一進入陰間，那麼現在以追逐捕捉動物為業的人，怎會知道你下一世，會被你追逐的走獸所追逐呢？」請好好的想一想！

❖本文：

或曰。人皆不殺。則禽獸充滿世間。至如豺狼虎豹。又將食人。豈非養畜害人耶。答曰。佛言。若人具慈心功德者。一切刀兵水火不能傷。一切惡獸毒蟲不能害。昔有惡王。驅猛象。欲害佛。而佛起慈心憐憫。見佛五指。化為獅子大吼。於是眾象倒地盡服。故涅槃經。極讚慈心功德者此也。蓋至慈。故能化天下之至暴。昔漢光武「時。洪（一為弘

）農郡。多虎。太守令民。設陷阱。操弓弩以治之。虎患尤甚。及劉昆[二]為太守。乃曰。暴政之所致也。令民各填陷阱。折弓弩。惟務行仁政。恤民隱。虎遂相與渡河而去。夫昆未曾身證大道。止以一念仁心。遂能頓格暴虎。何況學佛慈悲者乎。又如聖僧伏虎降龍[三]。昭昭在人耳目。不可誣也。使人皆能學佛。學聖僧。則縱使虎豹之類。充滿世間。尚不能為害。何憂禽獸之害人哉。蓋殘暴之人。盡皆化為慈悲。則毒害之物。亦皆化為麟鳳[四]。乃知物雖至猛至毒。亦有可感可化之處。但恐人之不能慈悲耳。

❖字句解說：

一、**漢光武：**東漢中興之主，蔡陽（今湖北省棗陽縣西南）人，名秀，高祖九世孫，定都洛陽後，天下大定，在位三十三年崩，諡光武，廟號世祖。

二、**劉昆：**後漢東昏（今河南省蘭封縣東北）人，王莽時教授弟子恆

五百餘人，建武中舉孝廉不行，教授於江陵，除江陵令，縣連年火災，昆向火叩頭，能降雨止風。旋遷弘農太守，先是殽黽驛道多虎，行旅不通，昆為政三年，仁化大行，虎皆負子渡河，帝異之，徵為光祿勳，召問其事，對曰：「偶然耳。」左右皆笑其質訥。帝笑曰：「長者之言也。」累官騎都尉，以老乞休。

三、伏虎降龍：指釋道兩家以法力制御龍虎等猛獸。

四、麟鳳：吉祥的動物，比喻世間賢聖的人。

❖白話解說：

有人說：「如果人都不去殺動物，那麼禽獸不就充滿整個世間嗎？甚至於像豺狼虎豹這類的兇猛動物，又會吃人，這豈不是養動物來傷害人嗎？」回答說：「佛說：『如果人類具有慈悲功德的人，所有的刀兵水火的災難，是不能傷害到他的，所有的惡獸毒蟲，是不能傷害到他的。』」

以前有一個壞國王，驅使猛象要去傷害佛，但佛卻在內心生起了憐憫

的慈悲心，只見佛的五根手指頭，變化成獅子大吼，於是所有的猛象都屈服的倒在地上。所以《涅槃經》非常讚歎行慈心功德的人，原因在此。因為要發至慈的心，才能化解天下間至暴的災難。

以前在漢光武帝的時候，弘農郡（今河南省量寶縣南，即秦時之函谷關）的地方，多虎為患，當時的太守命令百姓，多挖陷阱，並以弓弩來射殺老虎，但虎患卻更為嚴重。

到了劉昆當該郡的太守時，說：「這乃是暴政所導致的。」於是命令百姓，各自將所挖的陷阱填平，將弓弩折斷，只是致力於施行仁政，體恤百姓的疾苦，於是老虎相繼渡河離開了。

其實劉昆也未曾身證大道，只是出於一個仁慈的心念，就能在短時間內除去暴虎為患，何況是真正學佛，心存慈悲的人呢？又像聖僧能修到降龍伏虎的功夫，在世間上是歷歷可見可聞的，是假不了的。

如果讓每個人都能學佛、學聖僧的修持，那麼縱使是像虎豹之類的猛獸，充滿整個人間，都還不能危害世人，那還憂慮禽獸危害人類嗎？由於殘

暴的人，都已經受到感化而變成慈悲，那些會毒害的動物，也都已經變成吉祥的麟鳳。可見動物雖然非常凶猛惡毒，也有可以受感化的地方，只怕是人類自身，不能發慈悲心而已。

❖本文：

德興程氏。世以弋獵[一]為生。殺命不可勝計。一日入市。買數鬼臉。與諸孫各戴之。忽所畜數十獵犬見之。爭前搏噬[二]。驅之不退。諸孫俱斃。

❖字句解說：

一、弋獵：打獵。

二、搏噬：擊打咬食。

❖白話解說：

住在德興（在江西省境內）有一程氏人家，世代以打獵為生，所殺的生命不計其數。有一天到街市上，買了幾張鬼臉面具，回家後分給他的孫子戴上。忽然間，他所養的數十隻獵犬看到鬼臉，爭相攫擊咬食，趕都趕不走，所有的孫子都被咬死了。

❖本文：

一人入山。得猿子歸。猿母自後逐至家。此人縛猿子於樹上以示之。猿母搏顙[一]哀乞。直口不能言耳。此人終不放。竟擊殺之。猿母悲蹲而死。其家於半年內。疫起滅門焉。夫靈蠢同一覺性。人獸皆有父子。豈特殺害因緣。來生不爽[二]。抑亦現在情形。當前可懼。且爾民不有身家乎。不有父母妻子乎。借令長民者。以虐政破爾家。以嚴刑殘爾身。令爾夫不能有其妻。父不能有其子。有不仰天號泣。怨深莫解者乎。

❖字句解說：

一、搏顙：用力叩頭。顙，讀嗓。

二、不爽：不差。

❖白話解說：

有一個人到山裡，獲得一隻小猿猴回家，猿母跟在後面追到家裡，這人將猿子綁在樹上給猿母看，猿母非常哀傷的，向這人用力叩頭，希望他放走他的孩子，只是嘴巴沒有辦法說話。這個人最後不放走猿子，並把牠給殺了，猿母非常悲傷，於是蹲在地上死了。這一家人在半年內，感染瘟疫全部死了。

實在說，凡是具有靈性的動物，都是賦有同一覺性。人和獸同樣都有父子，怎可能說有人殺害動物，而來生不受報的特殊因緣。就以現在的情形來看，當前就有很多可怕的實例。況且我們不是有身家嗎？不是有父母妻子嗎？假使讓那些作父母官的人，用暴虐的政策來破壞你的家庭，用嚴酷的刑

罰來殘害你的身體，讓你身為丈夫的，不能和妻子在一起，當父親的不能和兒子在一起，如此你不會仰天哀號，內心存有難解的怨恨嗎？

❖本文：

蟲之伏蟄。發之必傷。故太上書以戒人。而諸佛尤皆愛惜也。人可不體此意而妄有所發乎。

❖白話解說：

冬天蟲類伏蟄在地下，如果將牠挖出，一定會受到傷害。所以太上老君在此，特別寫出來告誡大家，諸佛尤其都很愛護牠們，身為人類可以不體恤這種美意，而隨便將牠們挖出來嗎？

❖本文：

宋曹彬[一]。隆冬不修牆屋。人問之。公曰。恐傷蟄蟲[二]耳。曹公奕世[三]封王。卻自不肯發蟄種因。今乃有無故燒荒者。逞一時之嬉戲。傷萬種之生靈。何不以曹公之事。更相告誡乎。苟一遇之。即宜撲滅。至於村民童子。無知為此。尤當善諭之。若人家熱灰熱水傾地。及祀先焚化紙陌[四]。皆宜隨在留心保全。仁莫大焉。

❖字句解說：

一、**曹彬**：宋朝靈壽人，輔佐太祖平定天下，性清介仁恕，從伐蜀，又下江南，不妄殺一人，不妄取一物，封魯國公，卒諡武惠。

二、**蟄蟲**：冬季伏藏土中的蟲。

三、**奕世**：累世。

四、**陌**：田間或城市的道路。

❖白話解說：

宋朝的曹彬，在寒冷的冬天，不修造牆壁或房屋，有人問他，他說：「恐怕傷害到冬天伏在土裡的蟲類。」曹彬的世族累世封王，卻是不肯讓自己作出傷害冬蟄的蟲類，以種下惡因。現在卻有無緣無故，去放火燒荒野的人，為了逞其一時嬉戲的快感，傷害萬種的生靈，為什麼不看看曹彬的做法，更應該要互相告誡才對。

如果碰到有人放火，就應該把它撲滅。至於那些不懂道理的村民或小孩子，不知道而去做出此事，更應當要勸告他。如果有人家把熱灰或熱水傾倒在地上，或為了祭祀祖先，在地上焚化紙錢，都應該要隨時注意勸導，以保全其生命，這種仁德是很大的。

❖本文：

鳥之既棲。如人已寢。忽爾有驚。豈不舉家擾亂。太上之戒。與孔

子弋不射宿意同也。仙經曰。凡人隨時方便救物。必獲福德長壽之報。

❖白話解說：

已經在休息的鳥，就好像人已經上床睡覺了，如果突然驚醒，豈不是全家都受到擾亂嗎？太上的告誡，就和孔夫子所說的「不射已經休息的鳥」的意思是一樣的。道教的仙經說：「凡是人能夠隨時，以自己方便來救助生物的，一定會獲得上天，給予福德長壽的報應。」

❖本文：

李奚子。一山嫗也。每遇大雪。鳥無安枝。往往集其家。嫗濟以穀。且不敢驚。上帝謂有仁心。壽至五百歲。

❖白話解說：

有一位李奚子，是住在山裡的一位老婦人，每次遇到天下大雪的時候，鳥類沒有樹枝可以休息，常常都棲集在她家中。老婦人就用穀物來給牠們吃，而且不敢驚擾。上帝稱讚具有仁心的人，所以能活到五百歲的長壽。

❖本文：

楊某。捕禽為業。一日有寒鵲棲於樹上。乃裝黏登枝。枝折而墮。腦刺於竹。血流而死。

❖白話解說：

有一位姓楊的人，以捕捉飛禽為業，有一天，看到一隻寒鵲棲息在樹上，就拿著裝有粘膠的竹竿，爬到樹上，樹枝折斷，人就摔下來，頭腦被竹竿刺中，血流滿地而死。

❖本文：

穴者。一切含靈聚居之所。自人視之。固一穴也。自彼則安土寧家。與人無二。豈可填塞之。斷生門。絕出路。且覆其宗族矣。忍何如之。

❖白話解說：

所謂「穴」，就是指一切含有靈識的小生物，聚居的地方，從人類的立場來看，固然只是一個小洞穴而已，但對牠們而言，卻是一個安寧的居所，和人的住屋沒有兩樣。怎麼可以把它填塞起來呢？堵斷了牠們的生門，斷絕了牠們的生路，而且還全滅牠們的家族，怎會如此的殘忍呢！

❖本文：

昔有比丘[一]。得六神通[二]。與一沙彌[三]同處。定中見沙彌七日當死。因

作方便遣歸。過八日。沙彌復來。比丘異焉。入定[四]觀之。乃知沙彌於歸路中。見一蟻穴。流水將入。急脫袈裟。取土壅水。令不得入。以此因緣。延壽一紀。沙彌因此精進。得證四果[五]。

❖字句解說：

一、比丘：佛教對男子出家，受具足戒者的通稱。

二、六神通：三乘的聖者所得的神通，有天眼通、天耳通、他心通、宿命通、神足通、漏盡通。

三、沙彌：男子出家受十戒者之通稱。

四、入定：入於禪定。

五、四果：阿羅漢果。

❖白話解說：

以前有一位比丘，證得六神通，和一位沙彌住在一起。他在禪定時看

到，沙彌在七天內會死，於是找個適當的理由叫他回家。過了第八天，沙彌又回來了，比丘非常驚訝。又再入禪定中觀察，才知道沙彌在回家的途中，看到一個螞蟻的洞穴，水快要流進去了，急忙脫下袈裟，去取土來堵住水，使水不能流進穴內。因為這個緣故，所以延壽十二年。從此沙彌更為精進修行，後來證得四果阿羅漢。

❖本文：

杭州民婦某氏。好殺生。尤惡蟻。污損飯食。輒燒殺之。尋蟻穴。非填塞之。即以湯澆之。殺蟻無算。後生一子。方孩抱。為羣蟻攢囓。則徧身腫爛而死。朱璣曰。婦人以子為命。勸其戒殺。當以此案示之。則彼自知懼矣。故璣戒殺之誓。有若再舉刀。即係殺我兒女二語。蓋一以自警。一以警內人也。

❖白話解說：

在杭州有一位婦人，喜好殺生，尤其討厭螞蟻污染了飯菜，經常用火燒死螞蟻，只要發現蟻穴，不是把它填塞住，就是用熱湯澆灌，被她殺死的螞蟻，不可計數。後來生了一個兒子，年紀小還抱在懷中的時候，就被群蟻爬上去，咬得全身腫爛，最後死掉了。

朱璣說：「婦人往往把自己的小孩，看成自己的生命一樣，要勸告她戒除殺生，應當用這個案例來告戒，那麼她就知道害怕了。」所以朱璣在戒殺的誓言中，有「如果再舉刀殺生，就像殺自己的兒女一樣」兩句話，這一方面是用來警惕自己，一方面用來警告妻子。

❖本文：

巢者。一切大小禽鳥。依止[一]其中。哺乳產生。所以避風雨霜雪。網繒彈射。以自藏護者也。若不仁者覆之。與毀宅焚舍何異。豈不致之死地乎。太上保嗣章曰。凡人嗣續[二]衰絕。皆由往世。覆巢毀卵。焚山竭澤。墮胎落子。犯一千六百二十條章之人。觀及此言。彼無嗣者。更當猛省矣。

❖字句解說：

一、依止：依附。

二、嗣續：子孫。

❖白話解說：

所謂「巢」，就是指所有大小鳥類，棲息依附的地方，可以用來哺乳及生產的處所，也可以用來躲避風雨霜雪，或者用來自我保護，以免受到網羅

捕捉，或被彈射殺。如果有不仁慈的人，將鳥巢翻覆，就如同毀壞焚燒，他人的住宅是一樣的，豈不是要置他於死地嗎？

在《太上保嗣章》說：「凡是人類子孫滅絕的人，都是因為過去諸世，曾經傾覆鳥巢毀壞鳥蛋，焚燒山林打獵，竭盡澤水捕魚，墮胎損子，犯了第一千六百二十條規章的人。」由這句話來看，那些沒有子嗣的人，更應當要趕快反省了。

❖本文：

佛言。若見一切世人。上樹捕卵。下水取魚。當默念寶勝如來[一]數十聲。即得脫去。此亦救生之法也。或曰。仁民而後愛物。今止教人愛物何也。曰。仁民易。愛物難。忍於害物。則必忍於害人。不忍於害物。則待人可知矣。故華嚴經曰。我尚不忍與一蟻子作苦事。何況人耶。成湯[二]推解網之心[三]以及人。故仁覆天下。齊王[四]不忍一牛之觳觫[五]。充之足

以保四海。使白起能存愛物之心。則長平四十萬人。可以不坑矣。故愛物愛人。同一仁也。如來因地。憐憫於一鴿[六]。推而極之。慈悲充滿於十方。洋溢於萬劫也。孰謂愛物者。不能愛人也哉。然則心心救苦。即是觀音出現。念念行慈。即是彌勒下生矣。

❖字句解說：

一、寶勝如來：於施餓鬼法，五智如來之南方寶生如來，稱為寶勝如來。

二、成湯：商朝的開國君主，契之後，名履，初居亳，為夏方伯，專主征伐；夏桀無道，湯興兵伐之，放桀於南巢，遂有天下，國號商，在位三十年。

三、解網之心：商湯出行，見捕鳥人在四面放置網，而後祈禱說：「從天上飛下來的鳥，從地上飛起來的鳥，從四面八方飛來的鳥，都鑽入我的網中。」商湯教導他，要把三面的網都收起來，只留一面，並教他重新祈

告說：「想向左飛的向左，想向右飛的向右，想飛高的飛高，想飛下的向下，我只捕捉自投羅網的鳥。」後人以「網開三面」、「網開一面」、「解網祝禽」、「湯網」等表示為政寬仁，或表示給人一條生路。

四、齊王：戰國時齊威王的兒子，名辟疆，曾擊魏救韓，喜文學游說之士，在位十九年，卒諡宣。

五、一牛之觳觫：觳觫，讀胡訴，恐懼的樣子。有一天齊宣王坐於堂上，有僕人牽牛從堂下經過，宣王問：「把牛牽到哪裡去？」答：「要殺死牠，用牛血塗在鐘上的隙縫。」宣王說：「饒了牠吧！我不忍心看牠，無罪被殺而發抖的樣子。」僕人說：「那就不殺了。」宣王說：「為什麼不要呢？就換羊血吧！因我沒有看到羊發抖。」後人用「齊王捨牛」表示帝王惻隱的仁心。

六、憐憫於一鴿：如來在薩波達王之世，因地修行的時候，因憐憫一隻鴿子被老鷹追逐，就保護牠，但老鷹責怪國王太殘忍了，為了救鴿子卻讓牠饑餓，國王就將手臂上的肉，割下來餵老鷹，而心中沒有一點怨恨。（出

自《六度集經》卷一第二薩波達王本生中的「割肉餵鷹」。）

❖白話解說：

佛說：「如果看到任何人，爬到樹上去捕鳥取卵，下到水中去捕魚，應當要在心中默念『寶勝如來』幾十遍，就可以讓動物解脫不被捕捉，這也是救助生靈的方法。」

有人說：「應該先對人民仁慈，然後再去愛護其他的萬物才對，為什麼現在只教導人要愛物而已？」我說：「對人民仁慈是比較容易，對他物愛護比較困難。對他物會殘忍傷害的，一定會殘忍的傷害人。如果不忍心傷物，那麼對待人，就可知道是仁慈的。」

所以《華嚴經》說：「我對於一隻小螞蟻，都不忍心讓牠受苦了，何況對人呢？」在商湯看到獵人捕鳥時，而教以「網開三面」的道理，發揮其愛物的心，使其能讓人感到其仁慈，所以最後天下的百姓，都受到其仁慈的德澤。齊宣王不忍心看到，牛無罪被殺而發抖，所以命令僕人不要殺牛，用此

愛護動物的仁心推廣，就足以保有天下。

如果能讓戰國時，秦國的白起心存仁愛，那麼就不會有，在長平坑殺四十萬降兵的事。所以愛物和愛人，都是同出自人心中的仁慈。如來在薩波達王，因地修行的時候，為了憐憫鴿子被老鷹追攫，為保護牠而割肉餵鷹，這種仁心加以極度的推展，慈悲心可以充滿十方世界，洋溢於萬劫的長久時間。

誰說能愛物的人，不能愛人呢？然而在平時能心存救苦的人，就如同觀世音菩薩現世；心中念念能慈悲的人，就是彌勒菩薩已經降世了。

❖本文：

宋蘇軾字子瞻。築室於東坡。因號東坡居士。書室前。有竹柏雜花。叢生滿庭。眾鳥作巢其上。因禁兒僕。不得捕取。數年間。皆巢於低枝。其卵可俯而窺也。昔聞羽族。巢必近人。蓋欲遠蛇鼠鴟鳶也。今

人肉其雛。覆其巢。豈不仁甚於蛇鴟乎。

❖白話解說：

宋朝的蘇軾，字子瞻，他在東坡（今湖北省黃岡縣東）地方建築一室，所以號稱東坡居士。在書房的前面，種有竹子柏樹及雜花，庭院中長滿了樹木花草，各種鳥類在此築巢。因而禁止兒子及僕人，不可以捕捉。幾年之後，鳥巢就築在低枝的地方，所生的卵，可以俯視。

以前聽人說，飛禽類的鳥巢，都建築在近人類的地方，就是為了遠離蛇、鼠、鴟、鳶等的侵害。現在的人，卻吃牠們的小雛鳥，傾覆牠們的巢穴，這豈不是比蛇、鴟更為不仁慈嗎？

❖本文：

薊州薛氏小兒。升木探鵲巢取雛。先有大蛇。啖雛巢中。兒始驚

視。張口。蛇入兒口。兒墮水中。救之。則蛇食兒心。兒與蛇俱死矣。又宋朱某。好覆巢。尤惡蜂。見其房。雖高處。必設梯而壞之。後生二子。穀道[一]俱塞。即死。嗣竟絕。慈壽禪師[二]曰。世人多殺生。遂有刀兵劫。負命殺汝身。欠財焚汝宅。離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影響各相似。洗耳聽佛說。

❖字句解說：

一、**穀道：**肛門。

二、**慈壽禪師：**即是宋朝僧人法晝，杭州徐氏，依明智寺元湛出家、圓具，聽習經論。後詣瑞光圓照法席，投機開悟，先住北京天鉢，次遷香山，被詔往東京慧林。

❖白話解說：

在薊州（今河北省唐山市西北）地方，有一個薛家小孩，爬到樹上要探

取鵲巢裡的小鳥。在他之前，已有大蛇在巢內吃幼鵲，小孩子一看，嚇得嘴巴大張，蛇就進入小孩的口裡。隨即小孩掉入水中，當救起來時，蛇已經吃掉小孩的心臟，小孩和蛇一起死了。

又在宋朝時，有一位朱姓人家，喜好翻覆鳥巢，尤其討厭蜜蜂，只要看到蜂巢，無論有多高，一定架梯將它破壞掉。後來生了兩個兒子，肛門都閉塞不通，馬上就死了，終至絕嗣。

慈壽禪師說：「由於世間人太多殺生，所以有刀兵的劫難，欠他人命就殺你來償還，欠他錢財就燒你的住宅償還。有人來使你妻離子散，是因為前世你曾破壞他的巢穴。這種報應的影響，道理都是相同的，要多多洗耳恭聽佛的開示。」

❖本文：

嚴紹庭曰。聖人戒殺。其心甚切。麒麟一獸耳。以其不踐生草。

不食生蟲。從而瑞之。曰四靈長[二]。王者有仁德。則麟至。又曰刳胎殺天[三]。則麒麟不至其郊。竭澤涸魚。則蛟龍不處其淵。覆巢破卵。則鳳凰不翔其邑。所以示好殺不及禽獸也如此。而謂聖人不戒殺乎。嘗見無賴者。今日為盜。明日被縛。猶且為盜不已。則以為盜當下得金寶。而被縛乃在明日。姑無暇慮耳。夫食啖當下快口腹。而罪過遠在形壽之外。無怪乎戒殺之說愈詳。而無救屠戮也。但願人以執刀捕捉之時。暫試回心一觀。觀彼眾生。逃竄飛撲。投冥入隙。登天無梯。鑽地無孔。與吾人類。畏怖王法。聞有擒追。魂飛魄震者。有異無異。觀彼眾生。黨類相憐。棲啄相並。如割一雞。則眾雞驚啼。屠一豬。則羣豬不食。與吾人類。被執向官。舉室徬徨。或當死別。六親踊哭[四]。平日眷愛。難割難捨。有異無異。觀彼眾生。受縛被刀。宛轉悲鳴。冀或見赦。血瀝命斷。聲猶憤憤。時或動掣。與吾人類。疾病無措。號神念佛。庶幾保護。神識告離。睜眼努脣。手起牽引。以冀或存。有異無異。諦審思惟。不必別論千生萬劫之果報。即今當下一念中。尚敢忍心殺傷乎。

❖字句解說：

一、**麒麟**：古人傳說中一種罕見的野獸，似鹿而大，牛尾馬蹄，獨角，背上有五彩的毛，是仁獸，相傳世有聖人的時候，牠才出現。

二、**四靈長**：指麟、鳳、龜、龍四種動物。

三、**刳胎殺夭**：出自《史記‧孔子世家》：「刳胎殺夭則麒麟不至郊，竭澤涸漁則蛟龍不合陰陽，覆巢毀卵則鳳凰不翔。」此句就是剖開母胎，殘害幼體，謂凶殘不義的意思。

四、**踊哭**：頓足痛哭。

❖白話解說：

嚴紹庭說：「聖人勸人戒殺，他的心情是很殷切的。麒麟只不過是一種獸類而已，由於牠能做到不踐踏生草，不吃生蟲，因而變成祥瑞，被稱為四靈長之一。當國王的人有仁德，那麒麟就會出現。又說有些地方的百姓有剖開母胎，殘害幼體的凶殘不義事實，那麼麒麟就連郊外也不來；有些地方的

人取乾澤水來捕魚類，那麼蛟龍就不住在這深水中；有些地方的人常傾覆鳥巢破壞鳥卵，那麼鳳凰就不飛來這個地方。由此可見，那些好殺的人，實在比不上禽獸呀！這樣可以說聖人不勸戒殺生嗎？

經常看到一些無賴之徒，今天當了盜匪，明天被執綁了，還是繼續當盜匪。那些人以為當下盜得金銀財寶，被捉到是明天的事，現在沒有時間顧慮那麼多。那些吃禽獸類美食的人，以為可以滿足當下的口腹就好，那些罪過的報應，還遠在下一世的事，難怪戒殺的勸說愈詳細，也無法救助被屠殺的生靈。

現在只希望人類，在拿刀捕捉屠殺的時候，暫且回心想一想，看那些將被殺害的眾生，驚慌逃竄到處飛撲，往暗處跑，往有空隙的地方鑽，恨不得登天卻無梯，恨不得鑽地卻無孔的情況，和我們人類，害怕王法的制裁，聽到有官方追捕，就嚇得魂飛魄散的人，有什麼不同呢？

觀看那些眾生，同類相憐憫，棲息在一起，互相以嘴啄訴情，就像宰一隻雞，群雞就害怕得啼叫；屠宰一頭豬，群豬就不吃東西。這和我們人

類，被官府所緝捕，全家的人都很惶恐一樣；有時被判死刑，六親就相擁頓足痛哭，平日恩恩愛愛的眷屬，此時難分難捨的情況，有什麼不同呢？

看到那些眾生，被捆綁要被殺的時候，那種宛轉悽厲悲哀的聲音，希望得到釋放的情景，最後被宰殺而血流命斷，那種聲音還含帶悲憤，讓人聽了心中難過。這和我們人類，在生病的時候，手足無措，哀號的哭求神明念佛幫助，希望能保護我們的生命。當神識要離開肉體，眼睛睜大努力動唇，奮舉手來祈求幫助，希望能生存下去的情況，有什麼不同呢？

從此處來詳細思考，不必再去論以後，千生萬劫果報的事，就是今日當下的念頭中，還敢忍心去殺傷牠們嗎？」

❖本文：

白龜年。得異書。能辨九天[一]禽言。九地[二]獸語。一日與潞州太守坐。適驅羊過庭下。中一羊。鞭不肯行。且悲鳴。守曰。羊何說乎。白

曰。羊言腹中有羔。俟產訖。甘就死。守乃留羊不殺。果生二羔。

❖字句解說：

一、九天：舊說天有九重，比喻高遠。

二、九地：舊說地有九層，比喻深藏。

❖白話解說：

有一位白龜年，得到一本異書，從書中學會，聽懂天地間各種鳥獸的語言。有一天和潞州（今江西省境內）太守坐在一起談天，剛好有趕羊的人經過庭下，其中有一隻羊，任人鞭打也不肯走，而且發出悲哀的聲音，太守問他說：「這隻羊說什麼呢？」白龜年回答說：「這羊說牠腹中有小羔羊，等到生產後，甘願受死。」太守就將這羊留下來不殺牠，果然生了兩隻小羔羊。

❖本文：

文立。業烹屠。嘗殺一鹿。鹿跪而泣。以為不祥。鹿懷一麑[一]。尋當產育。就庖哀切。同被刳割。後患奇疾。毛落皮爛。乃深起悔心。傾家買地。造小莊嚴寺。病乃愈。修行終其身。夫刳胎殺夭。罪之至大。然有改過法焉。請觀此案。

❖字句解說：

一、麑：小鹿。讀泥。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文立的人，以屠殺烹煮畜牲為業，曾經殺一頭鹿，該鹿跪下來哭泣，以示求情。但文立以為不吉祥之兆，當時母鹿身中懷有小鹿，不久就要生產。該母鹿又到廚房，悲切的哀求，但他仍然將母子一併宰殺。

後來罹患奇怪的疾病，毛髮脫落皮膚潰爛，於是內心深感懺悔，就將

家產全部賣掉，後買一塊土地，建造一所小莊嚴寺，疾病才痊癒，於是終身修行。對於殺母胎殘害幼兒，罪惡是最大的，但仍然有改過的方法，觀看本案就可知道了。

❖本文：

佛言。人若暴惡。不信罪福。捕雛食卵。令諸禽鳥。各失其子。悲鳴叫裂。眼中血出。當得孤獨無子報。

❖白話解說：

佛說：「人類如果殘暴極惡，不相信作惡造罪、行善積福的觀念，捕殺幼鳥食用鳥蛋，讓各種飛禽，失去其子，使得悲泣之哭聲肝腸斷裂，眼睛出血，如此當得孤獨無子的果報。」

❖本文：

楊序夢神曰。子逾旬當死。若能救億萬命可免。序告期迫不及。神曰。佛言魚子不經鹽漬[一]。三年尚可再活。序醒。日買有子魚放之。且大書神語於通衢[二]。人見知戒。見人殺魚。取子投之江中。數日復夢神曰。億萬之數已滿。壽可延矣。附施愚山放魚子法。凡魚既死。將子輕輕取出。勿損壞。勿著鹽水。攤置稻草把上。俟水迹略乾。淺埋水際沙泥中。庶免魚吞。自得全活。但埋處不可離水。又法。將乾泥拌裹。曬暖收藏。自冬底及三春[三]。積至四月望後。放河灘水草中。無不全活。餘月隨時可放。尤為至便。

❖字句解說：

一、鹽漬：泡在鹽水當中。

二、通衢：四通八達的要道。

三、三春：孟春、仲春、季春三個月。即是陰曆的正月、二月、三月。

❖白話解說：

有一位楊序夢見神明說：「你再過十天就會死，若能在此期間內，救活億萬條生命，可免死。」楊序告訴神明說：「時間太緊迫，來不及了。」神明說：「佛說：『魚子不要泡在鹽水裡，三年還可以存活。』」楊序醒來後，每天去買有魚子的魚放生，而且以大字書寫，神明所說的話，張貼在四通八達的要道，使人看到之後，知道警戒。看到別人殺魚，就將魚子投到江中。過了幾天又夢見神明說：「救活億萬條生命之數已經夠了，壽命可以延長了。」

附錄「施愚山放魚子法」，凡是看到魚死了，可以將其肚內的魚子輕輕取出，不要損壞了，也不要碰到鹽水，把魚子攤放在稻草上，等到水滴稍乾的時候，淺埋在水邊的泥沙中，避免被魚吞食了，自然就可以全活下來，但埋藏的地方，不可以離開水。

又有另一種方法，將乾的泥土和魚卵拌和，讓太陽曬暖和後收藏起來，從冬天開始，經過陰曆的正月、二月、三月，到四月十五日之後，把它

放進河灘的水草中，沒有不活的。其他的月份隨時可放卵，尤其非常方便。

❖本文：

周豫嘗煮鱔。見有鞠身向上。首尾就湯者。蓋腹中有子故耳。因戒殺。

❖白話解說：

有一位周豫，有一次煮鱔魚的時候，看到鱔魚彎曲著身向上，頭和尾就在沸湯當中，原來是鱔魚為了保護腹中的魚子，自此之後開始戒殺。

❖本文：

唐文宗[一]尚食廚[二]。進御膳[三]。烹雞卵。忽聞鼎中微有聲。羣呼觀世音菩薩。悽愴之甚。監宰[四]以聞。帝遣驗之。果然。帝歎曰。吾不知佛道神力。乃能若是。因敕自今勿用雞卵。夫救苦救難。觀世音菩薩之本行

也。釜中尚有羣呼。為人乃不敬念乎。

❖字句解說：

一、**唐文宗**：穆宗的第二子，名昂，帝深知兩朝之弊，及即位，勵精求治，出宮女三千餘人，放五坊鷹犬，省冗食千二百餘員。太和初政號清明。其後宦官撓權，帝仁而少斷，制之不得其術，遂成甘露之變，在位十四年崩，廟號文宗。

二、**食廚**：飲食。

三、**御膳**：皇帝所用的膳食。

四、**監宰**：負責監廚的官員。

❖白話解說：

唐文宗很重視飲食，平常很喜歡御膳房，烹雞蛋給他吃，有一天忽然聽到鍋中，有微小的聲音，群體呼叫「觀世音菩薩」的聖號，聲音非常悲

慘。負責監廚工作的官員，就將這情形稟告皇帝，皇帝派人前往查看，果然如此，文帝贊歎的說：「我不知道佛道的神力，能夠有這樣的情況。」因此下令從現在開始，不要再烹煮雞蛋。這救苦救難的工作，是觀世音菩薩救世的本願。在鍋釜中烹煮的雞蛋，都能群體呼「觀世音菩薩」的聖號，做人可以不尊敬念誦嗎？

❖本文：

梁朝有人。以雞卵白和水浴髮。欲令髮光可鑑。破卵甚多。臨死。髮中但聞。啾啾數千雞聲。

❖白話解說：

梁朝（西元五〇二年至五五六年）時有一個人，常以雞卵白和水用來洗頭髮，想使頭髮保持烏黑亮麗，所以被他打破的雞卵非常多。於他將死的時候，在頭髮中，聽到數千隻雞的啾啾啼叫聲。

❖本文：

胡嘉棟曰。物之飛走。猶人行動。物之蟄棲。猶人臥處。物之巢穴。猶人宮室。物之胎卵。猶人孕育。豈可種種殘害。絕天地造化之慈。乖萬物一體之仁哉。然此八者。在在皆有。不能一槩盡望其無也。惟普勸世人。有財則以放生為主。無財則自己戒殺之外。仍善勸親鄰朋友。令其不再造孽。此法一行。庶幾少有瘳乎。

❖字句解說：

一、瘳：差錯。讀抽。

❖白話解說：

胡嘉棟說：「動物的飛翔行走，就像人類的行動；動物的蟄伏棲息處，就像人類睡覺的地方；動物的巢穴，就像人類的宮室住宅；動物的胎卵，就像人類孕育子女一樣。怎麼可以用種種的殘害方法，絕滅天地造化的仁慈，

違背萬物本是一體的仁心呢？

然而這八種情況，到處都可看到，不能一概指望完全不發生。只是要全面的勸戒世間人，有錢人要以放生的事為主要；沒有錢的人，除了自己戒殺之外，還要好好的勸戒親鄰好友，叫他們不要再製造罪孽。這種方法如能施行，幾乎就很少有差錯了。」

❖本文：

明蓮池大師放生文曰。蓋聞世間至重者生命。天下最慘者殺傷。是故逢擒則奔。蚤虱猶知避死。將雨而徙。螻蟻尚且貪生。何乃網於山。罟於淵。多方掩取。曲而鉤。直而矢。百計搜羅。使其膽落魂飛。母離子散。或囚籠檻[一]。則如處囹圄[二]。或被刀砧。則同臨殺戮。憐兒之鹿。舐瘡痕而寸斷柔腸。畏死之猿。望弓影而雙垂悲淚。恃我強而凌彼弱。理恐非宜。食他肉而補己身。心將安忍。由是昊天[三]垂憫。古聖行仁。解

網著於成湯。畜魚與於子產[四]。聖哉流水。濟枯槁以囊泉。悲矣釋迦。代危亡而割肉。天台智者[五]。鑿放生之池。大樹仙人。護棲身之鳥。贖鱗蟲而得度。壽禪師[六]之遺愛猶存。救龍子而傳方。孫真人之慈風未泯。一活蟻也。沙彌易短命為長年。書生易卑名為上第。一放龜也。毛寶[七]以臨危而脫難。孔愉[八]以微職而封侯。屈師縱鯉於元村。壽增一紀。隨侯濟蛇[九]於齊野。珠報千金。拯已溺之蠅。酒匠之死刑免矣。捨將烹之鼈。廚婢之篤疾[十]瘳[十一]焉。貿死命於屠家。張提刑魂超天界。易餘生於釣艇。李景文毒解丹砂。孫良嗣解矰繳之危。卜葬而羽蟲交助。潘縣令設江湖之禁。去任而水族悲號。信老免愚民之牲。祥符甘雨。曹溪守獵人之網。道播神州[十二]。雀解銜環報恩[十三]。狐能臨井授術。乃至殘軀得命。垂白壁[十四]（一為璧）以聞經。難地求生。現黃衣而入夢。施皆有報。事匪無徵。載在簡編。昭乎耳目。普願隨所見物。發慈悲心。捐不堅財。行方便事。或恩周多命。則大積陰功。若惠及一蟲。亦何非善事。苟日增而月累。自行廣而福崇。慈滿人寰。名通天府。蕩空怨障。多祉萃[十五]於今

生。培漬善根。餘慶及乎他世。倘更助稱佛號。加誦經文。為其回向西方。令彼永離惡道。則存心愈大。植德彌深。道業資之速成。蓮臺生其勝品矣。

❖字句解說：

一、**籠檻**：拘囚鳥獸的器具。

二、**囹圄**：監獄。讀零與。

三、**昊天**：上天。昊讀浩。

四、**子產**：春秋時鄭國大夫公孫僑，字子產，博洽多聞，長於政治。當國歷簡公、定公、獻公、聲公，為政寬猛並濟。時當晉楚爭霸，鄭處兩大之間，子產能事大以禮，而不苟徇其欲，晉楚皆敬憚之。卒，孔子為之出涕。

五、**天台智者**：即是我國天台宗的開宗祖師智顗大師，隋代荊州華容（今湖南省潛江西南）人，俗姓陳，字德安，世稱智者大師、天台大師。

六、壽禪師：宋僧，依智門光祚受法，住黃州護國院。

七、毛寶：晉國陽武（今河南博浪縣東南）人，王敦以為臨湘令。敦卒，後為廬江太守。

八、孔愉：晉國山陰人，惠帝末避難入新安山中，改姓孫氏，以耕讀為事，信著鄉里。建興初為丞相掾，以討華軼功，封餘不亭侯。成帝時，遷左僕射，出為會稽內史。

九、隨侯濟蛇：傳說中隨侯因救蛇，而得到蛇回報寶珠。

十、篤疾：不治之症。

十一、瘳：痊癒。讀抽。

十二、神州：指中國。

十三、銜環報恩：漢末楊寶曾放一黃雀，後黃雀銜白環四枚以報。

十四、垂白壁：應為垂白璧，古代的美玉名，因產於垂棘而得名。

十五、祉萃：聚集幸福。

❖白話解說：

明朝蓮池大師的《放生文》說：「在這個世界上最被重視的是生命，在天下間最悲慘的是殺傷。所以遇到要被捕捉就奔逃，就連很小的跳蚤虱子，都知道避開恐被打死。快要下雨時就遷離，就連小螻蟻尚且貪生怕死。人類怎麼可以在山上設網羅鳥，在水中以網捕魚，多方面設法掩藏捕捉，用曲釣鉤，用直箭射，千方百計去搜捕網羅，使得禽獸嚇得膽破魂飛，母離子散。有些把牠們關在鳥籠獸檻裡，好像人類被關在監獄一樣；有些被置於刀砧上宰割，好像人類面臨被殺戮一樣。

憐憫小鹿的母鹿，以舌頭舔小鹿的創傷，心中卻柔腸寸斷；怕死的猿猴，看到射殺牠的弓影，就嚇得兩眼哭泣流淚。如果倚恃我強悍，就欺凌弱小，恐怕不合道理；吃牠們的肉，來進補自己的身體，心中能安嗎？

因而上天垂示好生之德，古聖人教導人行仁德，在商湯有網開三面的教訓，只留一面，使禽鳥可逃生。春秋時鄭國的子產，有養魚的美行。流水長者子真是聖人呀！為了挽救乾旱之池中魚蝦生命，以大象用皮囊運水，入

池中救魚蝦；釋迦佛真是慈悲呀！為免除鴿子被攫食的厄運，卻割自己的肉餵鷹。天台宗的智者大師，開鑿放生池讓人放生；大樹仙人以禪坐入定，保護懷中小鳥棲息，等鳥飛走才出定。宋朝延壽禪師出家前任庫吏，以庫錢買魚蝦水族放生，臨刑不懼，獲得皇帝赦免無罪；因救了龍王子的生命，得到龍王宮的藥方，用來救世的孫思邈，至今慈風猶存。

因一次救活螞蟻，使得短命的沙彌延長生命，也使得讀書人變落第成高中；因一次放生靈龜，使得毛寶在面臨危急時，得以脫險，也使得孔愉從小官位，而升遷封侯。屈師因在元村（今河北省境內）放生鯉魚，增長壽命十二年；隨侯在齊國（今山東省臨淄縣）的野外，救活一條蛇，所以受到蛇回報，價值千金的珠寶。

由於拯救快被淹死的蒼蠅，酒匠因而免除死刑；放走將要被烹煮的鱉魚，使得廚房的婢女，不治的疾病痊癒。冒著生命的危險，救出屠家的牲畜，使得張提刑，死後靈魂超生天堂；改變餘生，在釣艇上捕魚的生活，使得李景文得到丹砂解毒。孫良嗣因解開被羅住的鳥獸，讓牠們逃離危險，所

以在下葬的時候，羽蟲類都來幫助；潘縣令因設立，不准濫捕江河生物的禁令，在他離開任所的時候，水族都哭泣了。

信老因免除愚蠢百姓，被無理課征牲畜稅，所以上天降下甘雨，以表吉祥；惠能六祖在曹溪時，放走獵人捕捉的獵物，使得佛道傳播全中國。黃雀被救而銜白環報恩，狐狸能到井邊教授方術的故事，使得殘缺的身體，得以復活，回去後拿著白玉環回來，用以報答在困難時，尚能求生的恩德，是以黃衣童子出現在夢中。

這些施捨都有福報的，事情不是沒有證驗，都記載於書籍上，耳可聽到眼可看到。希望大家都能隨著，自己所看到的生物，生發慈悲心，捐獻錢財不要吝嗇，行方便之事，或者可以救濟很多生命，那就大大的積蓄陰德了。如果只惠及一隻蟲類，也未嘗不是一件善事，如能日積月累，自然就能廣行善事，而使福德崇高，使得慈悲充滿人間，名氣上通天庭，盡除怨氣罪障，多於今生聚集幸福，培養積累善根，讓多餘的吉慶，能留存到下一世。

假使能更一步稱念佛號，加上誦讀經文，為眾生回向往生西方，使眾

生永遠離開三惡道，那麼所存的善心愈大，所種植的善德愈深，道業受到資助，可以早日完成，使在蓮臺上，能生出殊勝的蓮品果位。」

【願人有失。毀人成功。】

❖白話解說：

希望他人失敗，毀壞他人成功。

❖本文：

人之有失。蓋不幸也。不為哀矜。而反願之。是幸災樂禍也。彼既以災禍為可幸可樂。則災禍安得不隨之耶。是失不在人。而反在己矣。人雖至愚。當不為此。

❖白話解說：

他人有了失敗，是一件很不幸的事情，不去憐憫他，反而希望他失敗，就是幸災樂禍。那人既然以為災禍，是值得慶幸歡樂的事，那麼災禍怎

麼不會跟隨他呢？所以失敗不是在他人，反而是在自己。雖然是至為愚蠢的人，也不會做這種事啊！

❖本文：

李士衡。奉使高麗。俞英副之。所得禮帛。一切委英。英恐過海有濕。盡以衡物置船底。而以己物蓋上。不意遇大風。舟人請減所載。倉忙中信手拋之。及風定。檢點所棄皆英物。衡物以在船底。一無失也。此等私意。何人無之。總緣不能平等耳。涅槃經曰。諸修行人。要當以六法[一]平等智力攝制自心。必使於運用時。一切平等。邵康節[二]詩曰。每日清晨一炷香。謝天謝地謝君王。但求處處田禾熟。惟願人人壽命長。國有賢臣安社稷。家無逆子惱爺娘。四方寧靜干戈息。我若貧時也不妨。是知三教之心。皆由平等。吾人當存此量。克己治心。勿以念念之私。而造重重之惡也。

❖字句解說：

一、**六法**：依《大般涅槃經》卷二十六《師子吼菩薩品》：「後有六法壞菩提心。何等為六？一者悋法，二者於諸眾生起不善心，三者親近惡友，四者不勤精進，五者自大憍慢，六者營務世業。如是六法，則能破壞菩提之心。

二、**邵康節**：即是邵雍，宋朝范陽（今河北省涿縣）人，字堯夫，寓洛四十年，稱所居為安樂窩，卒謚康節。精先天象數之學。

❖白話解說：

當李士衡奉命出使高麗國（今韓國）時，俞英當他的副使，李士衡將他所得到的禮物，全部委託俞英保管。俞英恐怕在海上的濕氣太重，所以將李士衡的財物，全部放到船倉的底部，把自己的東西覆蓋在上面。沒有想到在海上遇到大風浪，船伕請求要減少船上的東西，在倉促當中，隨手將東西拋到海裡，等到風浪平靜的時候，檢點所拋棄的東西，都是俞英的，李士衡的

東西都放在倉底，一件也沒有損失。像俞英這樣的私心，哪一個人沒有，總是因為自己不能持有平常心而已。

《涅槃經》說：「所有修行人，應當要以六法，去啟開自己的平等智慧心，攝伏抑制自己的私心，一定要使自己的心，在運作的時候，要能夠一切平等。」

宋朝的邵康節說：「每天清早起來燒一炷香，感謝天地以及君王，只求到處稻穀都豐收，但願人人壽命都很長。國家能多任用賢臣，使國泰民安，家家沒有忤逆的兒子，氣惱父母親，各地都能平靜沒有戰爭，能如此那麼我貧窮也沒關係。」

可見佛、道、儒三教的心法，都是教人要平等，所以我們要心存有平等的心量，來克制自己的心，不要拿出自己私心的念頭，去造下重重的罪惡。

❖本文：

毀有二義。一是毀壞。一是毀譖。人之欲立功者。無論大小。莫不竭力圖成。而我必撓阻敗毀之。心術真同蛇蠍矣。宋真西山[一]曰。人若聞人一善。當贊和之。聞有諸惡。必力掩之。使之成功。不致爽德[二]。古人存心如此。況已成功而毀之哉。

❖字句解說：

一、**真西山**：即是宋朝的真山民，始末不可考，宋末竄跡隱淪，以所至好歌詠，或自呼山民，因以稱之，今傳有《真山民集》一卷，《四庫提要》云：李生喬嘗歎其不愧乃祖西山，以是疑其姓為真。

二、**爽德**：失德。

❖白話解說：

所謂「毀」有兩種意思，一種是毀壞，一種是毀譖（讀ㄗㄣˋ，即以惡言誣

毀他人）。人想要立功，無論大小事，沒有不盡全力去完成的，然而我卻要加以阻撓，毀滅敗壞它，心術之惡毒就像蛇蠍一樣。

宋朝的真西山說：「人如果聽到別人有一件善事，應當要讚歎附和他；聽到有任何的罪惡，一定要盡力掩飾它，使他能成功，才不致於失德。」古代的人有這樣的存心，何況有的人已經成功了，你還要去毀壞它嗎？

❖本文：

明曾銑[一]。總督[二]三邊。欲復河套。嚴嵩[三]忌其成功。反譖曾銑。夏言[四]。擅起邊釁[五]。俱戮西市[六]。後嵩籍沒[七]。子世蕃[八]。梟斬[九]。

❖字句解說：

一、曾銑：明朝江都（今江蘇省鎮江縣西北）人，嘉靖進士，歷總督陝西三邊軍務，有膽略，長於用兵，立志復河套，條上方策十八事，為嚴嵩

所誣，誅死。隆慶初追諡襄愍。

二、總督：舊官名，始置於明代，有管轄事務和管轄地方，以及管轄一省的及專管一務的，和管轄數省的。

三、嚴嵩：明朝分宜（今江西省境內）人，世宗時為相，攬權貪賄，斥戮異己，後被劾罷，以子世蕃仍縱恣，籍沒，寄食墓舍而死。

四、夏言：明朝貴溪（今江西省境內）人，正德進士，世宗時為給事中，以強直開敏結主知，去諫官未浹歲而拜六卿，遂參機務，居首輔。意頗驕滿，嚴嵩妒之，言漸失帝意，後以贊決陝西總督曾銑，請復河套事，奪職放歸。嵩復奏訐言受銑金，交通為奸利，卒坐棄市，後嵩敗，其家訟冤，復其官，追諡文愍。

五、邊釁：邊疆的衝突。

六、西市：明清時，北京處決死囚的刑場。

七、籍沒：登錄其財產以沒收充公。

八、嚴世蕃：明朝嚴嵩之子，累官工部左侍郎，與父相濟為姦利，尤

好古器文玩之屬，憑勢脅求，後獲罪戍雷州，未至即還鄉，肆意淫樂，又被劾，乃斬於市並籍其家。

九、梟斬：斬首懸於木上，為古代的酷刑。

❖白話解說：

明朝的曾銑，為三邊（即榆林、寧夏、甘肅三鎮）的總督，想要收復河套。嚴嵩怕他成功，不但不幫助，反而向皇上進言，誣陷曾銑和夏言二人，擅自挑起邊疆的衝突，將他們在西市刑場處死。後來嚴嵩被彈劾，抄籍沒官，他的兒子嚴世蕃，被斬首示眾。

❖本文：

宋宣奇英。性險。鄰人造屋將成。宣忌之。夜往斷其柱腳。忽梁墜壓死。嗟乎。毀人者。自毀而已。今人於一事一物。或至交易借貸等

妬。每逞一言。毀其成功。是何心哉。吾知其徒自毀耳。凡我良民。共當戒之。

❖白話解說：

宋朝的宣奇英，個性陰險，鄰居建造房屋，快完成的時候，由於宣奇英忌妬鄰居，趁夜晚時，前往折斷房屋的腳柱，忽然樑柱坍塌下來，將他壓死了。哎呀！要毀壞他人，只有自遭毀壞而已。現在的人對於一事一物，甚至對於財貨上的交易、借貸等情事，每每逞一時口舌之快，毀壞別人的成功，這是什麼居心呢？我知道這只有自我毀滅而已，凡是有良心的人，應該共同以此為戒。

【危人自安。減人自益。】

❖白話解說：

讓別人承擔危險，只顧自己安全；扣減別人的利益，只圖自己的權益。

❖本文：

千經萬典。只論個心字。今乃與人同處禍患。竟欲令人當其危險。而我則居其安乎。先喪本心矣。于鐵樵曰。舍危就安。情理之常。而天惡之者何也。非惡其自安也。惡其危人也。人生所歷之境。莫不有安危之判。苟但知安己。而不顧危人。則殺機伏於中。可以無所不至。使其計得行。則譎者[一]皆高枕。而愿者[二]無噍類[三]矣。豈天地之心乎。況安危之幾。如環之轉。到底不容私心人識破。故所趨或反險地。而所避或反坦

途者有之矣。苟平心於人己之間。則何往而非磐石耶。

❖字句解說：

一、譎者：詭詐的人。譎讀決。

二、愿者：忠厚老實的人。

三、噍類：指活著的人。噍，讀焦。

❖白話解說：

在所有的經典裡面，只是談論一個「心」字，現在和別人同處在禍患的時候，竟然叫別人去擔負危險的責任，自己卻享受安寧，這已經先喪失良心了。

于鐵樵說：「要離開危險到安全的地方，這是人之常情，然而上天所厭惡的，是怎樣的人呢？並不是厭惡那些自求安全的人，而是厭惡那些把危險推給他人的人。人生所經歷的環境，沒有不加以作安危判斷的，如果只顧及

自己安全，卻不顧危害別人，那麼殺機就潛伏在其間了。

如果可以讓這種人為所欲為，也能讓他的計畫得逞，那麼詭詐的人，都能高枕無憂；而忠厚老實的人，就沒有存活的餘地了。這難道是天地的本意嗎？何況安危的機緣，就像環在轉動一樣，終究不容許私心的人看破的，所以他所趨向的，反而是危險之地；然而他所避開的，反而是平坦的道路，這種情況隨時是可見的。如果平時能以平常心待人，那麼無論到何處，都是會很安穩的。」

❖本文：

宋李緒。知永安軍。時大盜方起。恐及禍。乃詭薦其友范鉶代己。於是鉶知永安。緒得離任。後鉶舉家為盜所害。未幾。緒赴調臨安。路逢寇。亦合家死。嗟乎。見人之危。君子尚思救之。寧忍危人自安乎。此刻薄小人所為。得禍最大。

❖白話解說：

宋朝的李緒，在掌理永安軍（今福建省中部）時，盜賊橫行，他怕會遭到禍害，就使詐推薦自己的朋友范鍘，來代替自己的職位，於是范鍘來掌理永安軍，李緒離開任所。

後來范鍘全家被盜匪所殺害，過不多久，李緒奉調臨安（今浙江省杭州西方）就任，在途中遇到匪寇，也是全家被殺死。哎呀！看到別人有危險，君子都還想辦法去救他，怎麼可以使他人，代替自己遭受危險，而只顧自己的安全呢？這種尖酸刻薄的小人，所得到的禍害是最大的。

❖本文：

天下惟益人者。方能自益。苟無益於人。而有益於己。尚非真益也。況減損他人。自取饒益乎。所謂只顧己富。不顧他貧是也。于鐵樵曰。今人於財帛田廬等事。往往為此。豈知此特借債而不立券者耳。子

錢將日增。限期將日滿矣。何所謂益哉。

❖白話解說：

天下只有利益別人的人，才能利益自己；如果沒有利益別人，而只利益自己，這還不算是真正的利益，何況那些減損他人的利益，只顧自己獲得利益的人呢？這就是所謂的，只顧慮自己有沒有富有，卻不顧慮他人是否貧窮的人就是了。

于鐵樵說：「現在的人對於財物、田地、房屋等等的事情，往往只顧自己不替別人著想，他們怎能知道，這樣就是等於向他人借債，卻不立字據而已。他們的利息雖然天天增多，而期限很快就到了，這又有什麼利益呢？」

❖本文：

明崇禎初。甲乙二士相善。值武闈[一]。各薦武舉[二]一名。甲託縣令。乙託司李[三]。各該酬五十金。甲揣縣令望輕。必不得。司李望重。事必成。因欲滅乙以益己。設策語乙曰。我兩人同心。宜共甘苦。如止錄其一。勿論爾我。均分其謝。乙首肯。及放榜。則託司李者竟遺。而託縣令者得錄。向所封酬儀[四]。皆在乙處。甲不能食言[五]。惟悵悵[六]而已。夫甲欲益己而反以益人。推此則凡官吏剝民。富室盤息[七]。思以充囊[八]肥己者。未有不反受損者也。

❖字句解說：

一、武闈：舊時武舉人的考試。

二、武舉：武舉人，即武科鄉試中式的人。

三、司李：即是司理，掌理獄訟之事的官。

四、酬儀：答謝的酬金。

五、食言：不按照自己所說的話去做。

六、悵悵：失意的樣子。

七、盤息：剝奪利息。

八、充囊：中飽私囊。

❖白話解說：

在明思宗崇禎年初，有甲乙兩人的感情很要好，剛好朝廷舉辦武舉人的甄試，由於地方官員，可以向朝廷保薦武舉一人，甲就請託縣令，乙請託司理。按當時的規矩，錄取的人要給五十金的酬謝。

甲想縣令的名望不太夠，所推薦的人一定不能錄取，司理的名望比較夠，所推薦的人一定錄取。為了減損乙的利益給自己，就設計向乙說：「我們兩個是一條心的好朋友，應該要同甘共苦，如果只錄取兩人其中的一人，不論是你或是我，我們就平分謝禮。」

乙點頭答應了，等放榜的時候，請託司理推薦的人落選了，請託縣令

推薦的人卻錄取了。以前所存封的禮金，都存放在乙處，甲也不好不按約定分禮金，唯有心中悶悶不樂而已。

由此可見，甲想利益自己，卻反而利益別人。由此推論，凡是官員剝削民眾的利益，富人剝奪窮民的利息，想要中飽私囊，來增加自己的財富，到後來沒有不反受到減損利益的。

【以惡易好。以私廢公。】

❖白話解說：

為了私利，把不好的換成好的，為了私心而不顧公理。

❖本文：

以惡易好。如鐵易金。石易玉。布易綢等類。其事不滿達觀者一笑。而其心則鄰於竊矣。四祖[一]曰。境緣無好醜。好醜從心起。心若不強名。妄情從何起。東海元曉法師[二]來唐國尋師。夜宿荒塚。因渴思漿。坐側見一泓水[三]。掬飲甚美。至曉觀看。是一死屍之汁。當時心惡吐之。遂豁然大悟。乃曰。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美惡自我。何關水乎。

❖字句解說：

一、四祖：此為我國禪宗四祖道信，嗣法於僧璨，傳於弘忍。蘄州廣濟（湖北廣濟）人，俗姓司馬。

二、元曉法師：唐新僧，東海湘州（今韓國）人，俗姓薛。幼年入道，淹通三學，機敏過人，人稱萬人敵。仰慕慈恩玄奘、窺基之門，與義湘結伴入唐，第行跡不拘，人頗輕之。返國後居黃龍氏。

三、一泓水：一清澈的深水。

❖白話解說：

所謂的「以惡易好」，就是像拿鐵塊換金塊，拿石頭換美玉，拿粗布換絲綢之類的事情，這種事讓達觀的人看到了，只是一笑置之，但這種人的心態，實是近於竊盜啊！

禪宗四祖道信說：「環境機緣沒有好壞的分別，好壞都是從人心的感覺生出來的。心如果不強加分別，虛妄之情感是無由生起的。」

東海（今韓國）的元曉法師，來我國的唐朝，尋拜師父的時候，有一天晚上，睡在野外荒墓旁邊，因口渴想要喝水，在他坐的旁邊，看到一池清澈的水，就隨手捧來喝。到早上一看，有一具死屍浸在水中，當時感到非常噁心，而嘔吐不已，於是豁然開悟，就說：「三界都是由心所造，萬法都是從心識所生，美或惡都是自我的感覺，和水有什麼關係呢？」

❖本文：

宋蘇東坡。珍藏一美玉。有章持者。求觀。潛以燕石易之。東坡不覺。抵黃州發視之。始知為章持所易。但發一笑。未幾。章持流死台州。不知美玉又歸何人矣。

❖白話解說：

宋朝的蘇東坡，珍藏了一塊美玉，有一個叫章持的人，請求觀賞，他

卻暗中拿燕石替換，蘇東坡沒有發現，等到了黃州（今湖北省黃岡縣）之後，打開來看，才知道美玉已經被章持調換了，蘇東坡只付之一笑而已。過不多久，章持因案被流放台州（今浙江省臨海縣）後死了，不知道這塊美玉，又歸到誰的手中了？

❖本文：

私。以心言。公。以理言。以私意之喜怒恩怨。廢公道之是非曲直。上而忠佞不分。則朝廷有朋比[一]之禍。下而邪正不審。則朋友鄉黨。有黨同伐異[二]之嫌。更進而愛憎不當。則家人父子。至親骨肉亦成怨藪[三]。人情之蔽。莫甚於此。無論賢愚貴賤。人人皆坐此病。但有甚有不甚耳。知其蔽者。察理以銷偏執之性。平心以化城府之見。便是大學問。大手段人矣。

❖字句解說：

一、朋比：勾結、串通。

二、黨同伐異：幫助同類攻擊異己。

三、怨藪：怨恨的原因。藪，讀叟。

❖白話解說：

所為「私」，是從人心來說；所謂「公」，是從理上來說。用自己私心的喜怒恩怨，卻廢除了公理的是非曲直。在上位的人，對忠貞或巧佞的人不分別，那麼朝廷會有奸臣，互相勾結串通的禍害；在下位的人，對於邪惡與正義不明察清楚，那麼在朋友鄉里之間，就有幫助同類，攻擊異己的情事發生。

更進一步，對於感情的愛與憎生發不當，那麼在同一家中的父子，至親的骨肉，都會反目成仇。人情中的蔽害，沒有比這個更嚴重了。無論是賢能愚蠢或富貴卑賤，人人都患有這種毛病，只是嚴重或不嚴重而已。知道這

種蔽害的人，要明察其理，加以清除偏差頑執的個性，平下心來化除心中的成見，這就是有大學問、有大用心處事的人。

❖本文：

宋趙抃[一]。范鎮[二]。以論事有隙。及王安石作相。恨范許奏。乘上問鎮。遂曰。趙抃可知其人。上問抃。抃曰。忠臣也。上曰。何以知其忠。抃曰。仁宗違豫[三]。鎮首請建立皇嗣以安社稷。章十九上。候命百日。鬚髮為白。非忠臣而何。既退。安石責曰。公不與之有隙乎。抃曰。何敢以私隙而廢公道。

❖字句解說：

一、趙抃：宋朝衢州西安（今浙江省衢縣）人，字閱道，為殿中侍御史，彈劾不避權倖，時稱鐵面御史，歷任益州路轉運使，加龍圖閣學士。知

成都，為政以簡易著，官至參知政事，與王安石不合，卒諡清獻。

二、范鎮：宋朝華陽（今四川省成都市）人，字景仁，舉進士第一。仁宗時知諫院，嘗請建儲，面陳懇切，至涕下，前後章十九上，待命百餘日，鬚髮為白，後為翰林學士。論新法，與王安石不合。哲宗即位，起為端明殿學士，固辭不拜，累封蜀國公，卒諡忠文。

三、違豫：帝王有病的諱稱。

❖白話解說：

宋朝的趙抃與范鎮兩人，因在議論朝政意見不合。等到王安石當宰相的時候，很痛恨范鎮向皇帝承奏他的缺失，所以乘皇帝，向他問起范鎮的為人時，就說：「范鎮的為人，趙抃最清楚了。」皇上問趙抃，趙抃回答說：「他是一位忠臣。」皇上說：「何以知道他是一位忠臣呢？」趙抃說：「在仁宗身體有病的時候，范鎮最先請求仁宗，儲備皇太子，以安定社稷民心，一共上書十九次，等候皇上的批示，共等了一百天，頭髮鬍鬚都白了，

這不就是忠臣嗎？」等到退朝時，王安石責備他說：「你不是和他感情不好嗎？」趙抃說：「我怎敢為了報私怨而廢了公理呢？」

❖本文：

洛陽令。孔翊。置火庭前。有囑託之書。皆投之於火。曰。縣令與民最近。宦途多有所託。從之。則民受害。不從。未免招尤。惟書至不開。即投於火。則在吾不知為何事。而在彼亦不至見忤也。曲直從民。公斷有法。何至以私廢哉。後一子。十九歲成進士。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洛陽（今河南省境內）縣令，名叫孔翊，在縣府的庭前，放置一個火爐，凡是有關說請託的書信，通通都丟入火爐中燒毀。他說：「縣令和百姓是最接近的，官場上難免會有許多的請託，如果照辦，那麼百姓就

會受害；如果不照辦，就會得罪人。只有信件到的時候，不要開啟，就把它投於火中，那麼對我來說，我不知道請託的事是什麼；對請託的人來說，也不至於得罪他們。因為百姓的是非曲直，國法自有公斷，怎可以私廢公呢？」後來他生了一個兒子，十九歲就考上進士了。

❖本文：

仰思忠。精堪輿[一]。為顯者擇地甚佳。方點穴[二]。俄驟雨下山。夜夢神曰。此地勿與之。此人為考官。鬻三舉子。當有陰禍。與地恐違天意。仰覺。託故歸。尋以爭地構訟。未葬。家遂貧落。

❖字句解說：

一、堪輿：相地、看風水。

二、點穴：堪輿家尋龍脈結穴之處，以為墳塋之所。

❖白話解說：

有一位仰思忠，對於看風水很專精，有一次為一顯官選了一上好風水地，正要尋龍脈結穴之處的時候，忽然下大雨，就下山了。當天晚上夢見神明說：「這塊寶地不能點給他，這個人當考官的時候，曾收了三個舉人的錢而讓他們考中，當會受到陰禍報應，如果將此地點給他，恐怕會違反天意。」

仰思忠醒來後，就找個理由回家去了。過了不久，果然因和人爭地而打官司，還沒來得及將祖先下葬，家道就貧窮沒落了。

【竊人之能。蔽人之善。】

❖白話解說：

竊取他人的才藝，以為己有；掩蔽他人的善事，使不得彰。

❖本文：

竊者。非其有而取之之謂。如竊人之文。以為己作。竊人之謀。以為己畫。竊人之功。以為己之所成。竊師傅之教誨。以為己之識見。皆是自欺欺人之事。獲譴必矣。

❖白話解說：

所謂「竊」，就是指本來不是自己所有，而是向別人取來的，以作為己有的意思。就像抄襲別人的文章，以為自己所作；竊取別人的謀略，以為自

己的籌畫；竊取別人的功勞，以為自己的功勞；竊取老師的教誨，以為自己獨到的見解，這些都是自欺欺人的事，必定會遭受天譴。

❖本文：

周梁山崩。晉君召大夫伯宗[一]。道逢輦[二]者。問曰。子有所聞乎。曰。梁山崩。壅河不流。召大夫伯宗。伯宗曰如之何。曰。君率羣臣而哭之。已而祠焉。河斯流矣。伯宗以其言告。而河流。晉君問伯宗曰。何以知之。伯宗以自知對。孔子聞之曰。伯宗其無後乎。攘人之善。後伯宗果遇害。卿位遂絕。夫竊人一言。尚且獲譴如此。則其大者可知矣。

❖字句解說：

一、伯宗：春秋時晉國大夫，賢而好以直辯凌人，每朝，其妻常戒之

曰：盜憎主人，民慢其上，夫子好直言，枉者惡之，禍必及身矣。不聽，及欒弗忌之難，三郤譖而殺之。

二、輦者：人力車伕。

❖白話解說：

周朝春秋的時候，梁山（今山西省境內）發生山崩，晉國的國君召見大夫伯宗，在前往晉見國君的途中，遇到一位人力車伕，問他說：「你最近有聽到什麼消息嗎？」車伕回答說：「梁山崩落了，把河流給堵塞不流暢了，晉國國君召見伯宗，要商量對策。」伯宗問他要怎麼處理，車伕說：「只要國君帶領群臣，前往山崩之地哭泣之後，再以拜祭，河水就能流通了。」

伯宗在晉見晉君的時候，將這些話告訴晉君，晉君照辦之後，果然河流暢通。晉君問伯宗說：「你怎麼知道要用這方法？」伯宗回答說：「是我自己知道的。」孔子聽到這件事之後說：「伯宗這個人，就要絕後了，攘取別人的好處，當做自己所有。」後來伯宗果然遇害而死，卿大夫的職位也沒

有了。這只是竊取別人一句話，就受到如此大的天譴，那麼比這大的事，就可想而知了。

❖本文：

蔽者。蓋也。使不露也。佛經曰。善之一字。最能成就世人一切行願。故人有一言一行之善。所當表而揚之。惟恐不能光顯。則不但成本人之令名[一]。且可動他人之善念。彼傳此勸。興起實多。亦樂事也。奈何蔽之。蔽之者。必其中毫無好善之心。兼懷嫉妬之念。故不欲顯人之美。以形己之惡。此天下之不祥人也。

❖字句解說：

一、令名：美名。

❖白話解說：

所謂「蔽」，就是掩蓋，不讓它顯露的意思。佛經說：「善這一個字，最能夠讓世間人的行願，有所成就了。」所以遇到他人有一句話，或一行為是美善的，都應當要表揚，惟恐無法光大彰顯。能這樣做，那麼不但能成就本人的美名，而且還能引動他人的善念，在互相傳導勸告當中，使得行善的人愈來愈多，這也是一件喜事，為什麼要去掩蔽呢？

會去掩蔽別人行善的人，一定心中不存好善，而且還懷著嫉妒的念頭，所以不想去彰顯別人的好處，更顯出自己內心的醜陋，這是天下間最不吉祥的人了。

❖本文：

晉陳壽為三國志。謂丁梁州曰。君若以千斛米見借。當為尊公作佳傳。梁州不應其求。乃不作傳。史出。人共譏之。壽後遇害。

❖字句解說：

一、**陳壽**：晉安漢（今四川省境內）人，少好學，師事同郡譙周，仕蜀為觀閣令史，入晉舉孝廉，除著作郎，終御史治書，撰《三國志》，其書以魏為正統，宋以後人多非之。又丁儀、丁廙有盛名於魏，壽謂其子曰：可覓千斛米見與，當為尊公作佳傳。丁不與，竟不為立傳。嘗以私廢公，褒譏失當，有乖直筆，非良史才也。

❖白話解說：

晉朝的陳壽著作《三國志》，對丁梁州說：「你如果能拿一千斛的米糧來借給我，我就為你父親寫一篇好傳記。」丁梁州不答應他的請求，於是不替他父親寫傳記。當《三國志》完成之後，大家都譏笑他，陳壽後來遇害而死。

❖本文：

江陰兩生。纂修[一]縣志。偶見二節婦[二]事。平平無奇。遂削之。城隍廟道士。夜聞二婦人泣訴云。某等一生苦節[三]。死載縣志。今無端為人削去。神曰。二生合登黃甲[四]。既蔽人節義[五]。當削其祿。二婦泣拜而去。二生聞之。斥為妄語。明年果劣考奪廩[六]。同憤鬱死。

❖字句解說：

一、纂修：編纂修訂。

二、節婦：夫死後守貞不再嫁的婦人。

三、苦節：堅苦卓絕，守志不渝。

四、黃甲：科舉時代，甲科進士及第者的名單。

五、節義：操守與正義。

六、奪廩：削除廩生的資格。廩生：科舉時代生員給廩祿者。

❖白話解說：

在江陰（今江蘇省無錫市之北）地方，有兩個讀書人，奉命編纂修訂縣志，偶然看到兩位守貞節的婦人，很平庸沒有奇特的事蹟，就將她們的姓名削除。當地城隍廟的道士，晚上聽到有兩位婦女，向城隍哭訴說：「我們兩人一生堅苦的守著貞節，死後被載入縣志，現在卻無故被人削除。」

神明說：「這兩位讀書人，本來可以考上甲科進士，既然掩蔽他人的節義，理當削除他們的祿位。」二位婦人向城隍拜謝後離去。這兩位讀書人聽到之後，斥為無稽之談。到了明年應試的時候，果然兩人的成績考得很差，因而被削除廩生的俸祿，兩人心中感到氣憤憂鬱而死。

【形人之醜。訐人之私。】

❖白話解說：

形容宣揚他人的醜事，揭發傳播他人的隱私。

❖本文：

人之醜行。所謂言之辱而不可聞於人者也。爾乃形容暴露之。則厚道既傷。陰騭[一]隨捐矣。盤山語錄[二]云。修行人。大忌說人是非好醜。乃至一切世事。非干己者。口不可說。心不可思。但口說心思。便是昧了自己。若專鍊心。恆搜己過。那得有工夫管他家屋裡事。粉骨碎身。唯心莫動。收拾自心。時時刻刻體究自己本命[三]元辰[四]端的處[五]。由此觀之。人當自治為急。念念恐自家身心有錯。尚暇管及他人耶。

❖字句解說：

一、**陰騭**：陰德，暗藏不露的德行。

二、**盤山語錄**：元朝王志謹述，共一卷。為錄作者與其弟子問答語，大旨云修行人須清心無慾，顯露自己本命元神，即是金丹。

三、**本命**：即先天炁，又稱命蒂、丹基，為性命未判前的原初狀態。

四、**元辰**：指人的生日。依《六十甲子本命元辰曆》載：謂人之本命元辰，有神值日，如遇惡星所臨，則有災病，須醮請值日神消解。

五、**端的處**：究竟的地方。

❖白話解說：

人類醜陋的行為，所謂的「說出去讓人覺得恥辱而且難以讓人聽聞」，既然如此，你還加以形容故意暴露，不但有傷厚道，陰德也隨之消失了。

《盤山語錄》說：「修行的人，最忌諱談論他人的是非美醜，甚至於一切世間的事情。不是有關自己的事，口不要說，心不要想；只要口說了心想

了，那就是已經欺昧自己的良心。若專就洗心鍊性來說，應該常常尋找自己的過錯，哪裡還有時間，去管別人家裡的事呢？就是遇到粉身碎骨的事，也唯有保持心念不動，收斂自己的心思，時時刻刻探究，自己的本命元辰的究竟地。」

由此可見，人人應當要以自我檢點為最緊要，每個念頭，唯恐自己的身心有所錯誤，哪裡還有時間去管到別人的事呢？

❖本文：

劉仲輔初婚。有偷兒入室。公驚視。乃所識也。曰。汝貧耶。檢二首飾與之。且曰。我終不言。汝勿再犯。遂令去。後夫人訊其姓名。公曰。已許不言。胡問及。公歿。有一人先無賴[一]。後為善行者。服衰絰[二]。哭甚哀。家人疑是昔偷兒焉。孫璲。官尚書。謚莊襄。

❖字句解說：

一、無賴：品行不良的人。

二、衰絰：用麻葛布所做的喪服。讀催蝶。

❖白話解說：

有一位劉仲輔，在新婚之夜時，有一個小偷進入他的臥室，劉公驚訝的看一下，原來是相識的人，就對他說：「你家裡貧窮嗎？」於是拿了兩件首飾給他，並對他說：「我絕對不會說出去，你不要再犯案了。」於是叫他離去。

後來夫人問這小偷的姓名，劉公說：「我已經答應不告訴別人，不要再問了。」等到劉公死了之後，有一個人先前是品行不良，後來成為行善的人，穿著喪服，哭得很悲切，家裡的人認為，他就是以前的小偷。他的孫子劉璲，後來官當到尚書，死後被追謚莊襄。

❖本文：

席匡。有相者言其某年當死。匡甚憂。偶遇人有談閨門事[一]者。匡對之。勃然作色[二]。談者心愧而止。其事遂隱。至某年竟無恙。後官登台輔[三]。古人云。一座之中。有彈射[四]人者。吾獨端坐沈默以消之。此不言之教也。如席公者。可以為法矣。

❖字句解說：

一、閨門事：內室中男女之間的事。

二、勃然作色：臉上表現很生氣的樣子。

三、台輔：三公、宰相之稱。

四、彈射：指摘。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席匡的人，相命先生預測他在某一年會死，席匡非常擔憂。

偶然間遇到有人，在談論別人閨房中，男女間的事，席匡對這個人，臉上表示很生氣的樣子，談論的人覺得，心中慚愧就不講了，這件事也就隱藏下來，不再繼續宣揚了。到了那一年不但沒有事，後來官還當到台輔的高官。

古人說：「在一群人坐談當中，如果有人隨意指摘他人，而我卻端坐保持沉默不出聲，使他感到不好意思而不講，這就是不言之教，就像席匡一樣，可以當我們學習的榜樣。」

❖本文：

聶從儀。好嘲。人有醜行。必形之詩賦歌謠。使盛傳難掩。甚至破人婚姻。辱人閨閫[一]。隔人眷屬。後坐事竄死登州。嗟乎。形醜之罪。他尚可恕。惟閨門一事。所繫尤重。訕笑[二]傳聞。吠聲附影[三]。我既造拔舌之因。彼尤抱沒身[四]之恥。骨肉殘夷[五]。子孫蒙垢[六]。所關非細。大孽難超。

❖字句解說：

一、閨闥：內室。讀歸捆。
二、訕笑：譏笑。
三、吠聲附影：人不辨真偽，盲目附和傳說。
四、沒身：終身。沒讀末。
五、殘夷：殘殺。
六、蒙垢：遭受恥辱。

❖白話解說：

有一個人叫聶從儀，很喜歡嘲笑人，如果他人有醜陋的行為，一定作成詩賦歌謠，來大加傳誦，使他人難以掩蓋，甚至於還破壞他人的婚姻，侮辱人家閨房中的醜事，使人家的眷屬分離，後來因犯案被流竄到登州（今山東省蓬萊縣）而死。

哎呀！形容他人醜陋的罪過，其他的都還可原諒，唯獨閨房的醜事，

所關連到的部分尤為重大，如果把它當作，譏笑他人的笑話來宣傳，而且不辨真偽的加以擴散，這對我自己來說，就是製造拔舌的罪因；對他人而言，尤其是讓他抱著終身的恥辱，使得骨肉親情分散，讓他的子孫遭受恥辱，所關係到的不是一件小事，所犯下的罪孽，是讓人永遠難以超生的。

❖本文：

鄭瑄。性簡默。嘗曰。稠人廣眾之中。不可極口議論。非唯惹妒。抑亦傷人。豈無有醜者在其中耶。議論到彼。則彼不言而心憾矣。如對官言清。則不清者怒。對友言直。則不直者憎。彼謂我有意而為之耳。惟有簡言語。和顏色。隨問即答者。庶幾可乎。此言深得應世之道。故併附此。

❖白話解說：

鄭瑄的個性簡樸，沉默寡言，曾經說：「在大庭廣眾人多之處，不可大聲放肆談論是非，這不但會遭人嫉妒，也會傷害到他人。在人群中，難道沒有曾作過醜事的人嗎？如果議論到他，那麼他雖不出聲，但心中也會感到難過。

有如對當官的人說『當官要清白』，那麼不清白的官員就會生氣；對朋友說『交友要直爽』，那麼不直爽的朋友就會怨恨你，他會以為我是故意，在他面前說的。只有少說話，保持和善的表情，他人有問起，我才回答，這樣就可以了。」這句話很合乎待人處事的道理，所以一併附錄於此處。

❖本文：

指斥[一]攻發之謂訐。私者。昧暗不光之事也。人非聖賢。誰無陰私[二]。我本不應伺得[三]之。若窺諸屋漏[四]。而播諸大庭。使其無容身之地。最

為險毒。天怒人怨。種禍非小。戒之戒之。

❖字句解說：

一、指斥：指摘責備。

二、陰私：隱祕不可告人的事。

三、伺得：窺伺而獲得。

四、屋漏：人所見不到的地方。

❖白話解說：

指摘責備，攻擊揭發人的隱私，叫做「訐」，所謂「私」，就是指在隱密不便公開的事。凡人不是聖賢，誰沒有自己隱祕的私事，我們本來就不應該，以窺伺的方式去獲得。如果故意探取，別人暗中的隱私，而在大庭廣眾面前傳播，使他沒有容身之地，這是最為陰險的事，會引發天怒人怨，所種下的禍根不小，應要謹慎引以為戒。

❖本文：

蘇頌[一]在杭州。人有以私事囑公者。公不聽。其人後居言官[二]。懷怒詆公。或勸公上昔日書。公曰。許人之私。我豈為之。虛靖真人[三]曰。凡掩過匿非。自家不可有。為人不可無。蓋自家掩護。則善不能入。為人掩護。乃盛德之事也。

❖字句解說：

一、**蘇頌**：宋朝晉江（今福建省境內）人，徒居丹陽，第進士，累遷集賢校理，富弼稱為古君子，與韓琦同表其廉退。英宗時遷度支判官，元祐中拜右僕射，兼中書門下侍郎，後以太子少師致仕卒。

二、**言官**：主諫議的官。

三、**虛靖真人**：即是三十代天師張真人虛靖天師。

❖白話解說：

蘇頌在杭州當官的時候，有人向蘇公講私事，蘇公不聽，後來這個人當諫官，因懷恨而向上級詆毀蘇公。有人勸告蘇公，將他的往事上書揭發，蘇頌說：「揭發他人的隱私，我是不願意的。」

虛靖真人說：「凡是掩飾過失藏匿不是，對自己是不可以的，但對人是不可沒有的。因為對自己掩飾錯誤，那麼善念就不能入心了；替別人掩飾錯過，乃是有盛德的善事。」

❖本文：

唐則天朝[一]。禁屠宰。拾遺[二]張德生男。私殺羊。會同僚。杜肅。懷肉訐奏之。明日后謂德曰。聞卿生男甚喜。德拜謝。后曰。何從得肉。德叩頭伏罪。后曰。朕禁屠宰。吉凶不與。自今召客。亦須擇人。出肅表示之。肅大慚。舉朝欲唾其面。肅後淪落。

❖字句解說：

一、則天朝：武則天主朝政的時代。

二、拾遺：唐朝諫官名，掌供奉諷諫，以補救人主言行之缺失。

❖白話解說：

唐朝的武則天在當政的時候，禁止屠宰牲畜，有位諫官叫張德的，生了一個男兒，私下宰殺羊，請同事吃飯慶祝。杜肅暗中拿了一塊羊肉，向武后揭發他違反禁令。

隔天，武后召見張德說：「聽說你生了一個男兒，非常高興。」張德向武后拜謝，武后說：「你所用的肉，是從哪裡來的呢？」張德就跪下來叩頭認罪，武后說：「我下了禁止屠宰的命令，但有喜事或喪事不在此限。然從今以後，你要請客也要選擇一下啊！」就將杜肅告密的奏摺拿給他看，杜肅感到非常慚愧，滿朝的官員都想向他臉上吐口水，後來杜肅就漸漸淪落了。

❖本文：

梁到溉之[一]（一無之）。祖彥之[二]。曾擔糞自給。及溉掌吏部尚書。何敬容[三]有請不允。乃語人曰。到溉尚有餘臭。今遂學作貴人。溉聞而深恨之。溉弟洽[四]。一日問劉孝綽[五]。吾甚欲買東鄰地。而其主難之。奈何。綽曰。但多輂糞於其旁。以苦之。則遷矣。洽怒。竟以事害之。嗟乎。一言而傷天地之和。一事而釀終身之禍。故吾人處世。不可激言謔語。使人怨深骨髓也。諺曰。打人莫打膝。道人莫道實。旨哉。

❖字句解說：

一、到溉：南朝梁彭城武原（今江蘇省邳州西北）人，少孤貧，與兄沼、弟洽俱知名，起家王國左常侍。天監初，與名士劉孝綽等遊，號曰蘭臺聚。武帝用為通事舍人、中書郎，歷御史中丞，掌吏部尚書。尚書令何敬容參選有不允事，輒遭評議，敬容則以其祖彥之，曾擔糞自給譏之，後因疾失明，以散騎常侍歸第養疾。

二、到彥之：到溉之祖，初以擔糞自給。晉末，以鄉里從劉裕討孫恩，補鎮軍行參軍，後以軍功遷至南郡太守、寧蠻校尉，後為護軍將軍。

三、何敬容：南朝梁人，拜騎馬都尉。天監中歷官並有美績，累遷尚書左僕射，聰明識達。

四、到洽：到溉之弟，少知名，有才學，武帝時，召為太子中舍人。普通中，累遷尚書吏部郎，後為御史中丞，卒於尋陽太守任內。

五、劉孝綽：南朝梁彭城（今江蘇省徐州）人，幼聰敏，號神童。天監初，起家著作佐郎，遷太子舍人，轉尚書水部郎。為昭明太子蕭統所重，

遷員外散騎常侍，兼廷尉卿，卒官祕書監。

❖白話解說：

梁朝有一位到溉，他的祖父叫到彥之，在貧窮時，曾經以擔糞的工作來養活，到了到溉任吏部尚書的時候，何敬容有事請託他，沒有獲准，向人說：「到溉祖父從前擔糞的臭味，到現在還有，現在任官，卻學起作貴人的氣息。」到溉聽到之後，非常的怨恨他。

到溉的弟弟到洽，有一天問劉孝綽說：「我很想買我家東鄰的土地，但這位地主很難溝通，不知怎麼辦才好？」劉孝綽說：「你只要用車子多運一些糞，經過他的旁邊，使他聞臭味而受不了，他就會搬遷了。」到洽聽了之後，非常生氣，後來利用其他的事情，將他謀害了。

哎呀！可見人常為了一句話，而傷了天地的和氣，為了一件事情，而惹來終身的大禍。所以我們在處世方面，不可以說太過刺激，戲謔輕浮的話，使他人聽了之後，對我們恨之入骨。古人的諺語說：「打人的時候，不

要打膝蓋；說人的時候，不要說盡實話。」這是做人的宗旨啊！

【耗人貨財。】

❖白話解說：

耗費他人的財貨。

❖本文：

此指一輩奸惡小人。蠱惑[一]愚癡之人。誘之嫖賭鬬訟燒煉[二]等事。而己得於中取利者言也。不肖子弟。為其所愚。不顧父祖創業艱難。一旦敗盡。家喪身亡。揆厥所由。係誰之咎。其能免於惡報乎。

❖字句解說：

一、**蠱惑**：誘惑，使人心意迷亂。

二、**燒煉**：道家的煉丹。

❖白話解說：

這裡是指那一些奸惡小人，專門誘惑愚癡呆笨的人，誘使他去嫖妓、賭博、爭鬬、訴訟、煉丹等事，而自己卻從中，得取利益的人來說。那一些不肖子弟被他愚弄之後，往往不顧父親祖先，在創業時的艱辛困苦，總有一天，事業會失敗財產花盡，身家敗亡。觀察會導致如此的主要原因，到底是誰的罪過呢？這些人能免除「耗人貨財」的惡報嗎？

❖本文：

文奇。蜀人。挾[一]燒煉之術。諸貴悉為所欺。富商李十五。惑奇之術。三年家破。自縊。奇又往劍州。僦[二]一屋煉藥。偶失火。延燒一方。奇走避入山。為鷙獸[三]逐出。被執送官。依律擬斬。

❖字句解說：

一、挾：仗著。

二、僦：讀就，租賃。

三、鷙獸：猛鳥野獸。

❖白話解說：

有一個叫文奇的四川人，仗著他會煉丹的技術，很多富貴人家都被他騙了。有一個叫李十五的富商，被文奇煉丹之術所迷惑，三年就花盡家產，最後上吊自殺了。

文奇又搬往劍州（今四川省劍閣縣），租一間房屋繼續煉丹，忽然被火燒掉了，延燒到其他的住家，於是文奇逃到山中躲避，卻被猛鳥野獸驅逐出山，被人家發現扭送到官府，依國法問斬了。

❖本文：

明徐池。富而暴。欲得徐八房。故令人誘其子嫖蕩。累債數多。果得其房。後二子五孫。俱染病。巫言徐八為祟。池懼。設醮[一]。向城隍廟求解。一丐迎問曰。公非徐池乎。昨夜我宿廟僻地。有人向神呼汝名。汝害他。神亦大怒。池驚返而卒。子孫無噍類[二]。夫青樓[三]為償債之業因。紅粉[四]實破家之孽海[五]。今人皆知之。獨是穢質[六]一交。瘡毒隨發。五官易位。三代流殃。則知之者。又以身試之而不避也。何哉。

❖字句解說：

一、醮：僧道設壇祈神。

二、噍類：活著的人。噍，讀焦。

三、青樓：古指顯貴人家，梁後始稱妓館。

四、紅粉：比喻美人。

五、孽海：業海，就是由於種種惡因，而使人淪溺之海。

六、**穢質**：污濁的品質，此處指妓女而言。

❖白話解說：

明朝時有一位徐池，很富有但很殘暴，想要得到徐八的房屋，所以就叫人誘使他的兒子，嫖妓遊蕩，使他負債累累，不得不把房子賣掉，徐池果然獲得他的房子，後來徐池有兩個兒子五個孫子，都染上了疾病。

聽巫師說，是徐八的魂魄在作祟，徐池非常害怕，就請僧道設醮，乞求城隍廟的神明化解。有一個乞丐對著他說：「你就是徐池吧！昨天晚上我睡在廟中的偏僻處，有人向神明呼喊你的名字，說你陷害他，神明也非常生氣。」徐池聽後嚇了一跳，回家後就死了，子孫沒有一個活下來的。

要知道妓館，是償還宿世業因的場所，美女實在是破害家庭的造孽之海，現在大家都知道這個道理。只是到了嫖妓的時候就忘了，使得毒瘡病發，五官都變形了，餘毒的災害，遺傳到下三代子孫，為什麼要以身試法而不避開呢？此時雖然說知道道理，也是無濟於事啊！

❖本文：

無錫錢某。串黨[一]十餘人。誘富家子弟。至用藥骰擲之。賭輒勝。後與一少年對局。勝至數十萬。忽諸骰飛迸盆外。錢仆地。口鼻出血而死。時一道士請將。關聖降示。在某處除凶。并將骰子三隻。置伊梁上等諭。道士隨訪至其家。正見羣聚咤（一為詫）異[二]。命引梯上視。得之。因詳言關聖語。羣惡大驚。相繼疫死。又丁湜。相者許其大魁[三]天下。後復遇相者。駭曰。君作何事。已奪去矣。丁思曾作法延。賭得六百萬。因以實告。相曰。是也。丁大悔。急還所勝贖罪。後僅得附榜尾。夫今之犯此者。在在皆然。而鄉紳士子。津津[四]為此。尤可痛恨。語云。做秀才如處女。要怕人。做進士如媳婦。要養人。在林下[五]如阿婆。要教人。彼不能養人教人則已矣。而又欲害人子弟。何心歟。

❖字句解說：

一、串黨：勾結惡徒。

二、咤異：應為詫異，乃驚奇。

三、大魁：科舉時代的狀元稱大魁。

四、津津：非常有興趣。

五、林下：古時稱罷官為退隱林下。

❖白話解說：

無錫（在江蘇省境內）有一位姓錢的人，勾結十幾個同黨，專門誘騙富家子弟，使他們吃迷藥，並擲骰子賭博，常常用詐賭贏錢。後來有一次在與一個少年人賭博的時候，已經贏了數十萬了，忽然所有的骰子飛出盆外，錢某仆倒在地，口鼻都出血死掉了。

在此同時，有一位道士剛好在請神將，關聖帝君借竅來降諭說：「我在錢某的家中除凶，並且將飛出的三顆骰子，放置在他家的屋樑上。」道士隨即前往錢某家中，正遇見很多人，很驚奇的聚集在那裡，叫人拿梯子上屋樑，果然拿到了三顆骰子，因此將關聖帝君所說的話，告訴大家，那些賭徒

聽了都很害怕，後來相繼得瘟疫死了。

又有一個叫丁湜（讀實）的人，相命的人稱許他會考上狀元，後來又遇到這位相士，他驚駭的說：「你到底做了什麼壞事，你的狀元爵祿已經被削除了。」丁湜想自已曾設局詐賭，贏了六百萬，於是就將實情告訴相命的人。相命的人說：「這就對了。」丁湜很後悔，趕快將所贏的六百萬，還給人家以為贖罪，後來才考上榜尾而已。

現今的人，犯此事的到處可見，而且鄉里的紳士讀書人，都對此很感興趣，這是讓人尤感痛恨的事。俗語說：「做秀才的人，像是處女一樣，要怕見人；考上進士的人，像媳婦一樣，要會養人；已經辭官回鄉的人，像阿婆一樣，要會教導人。」這些人如果不能養育人教化人，就已經很過份了，又想要去害人，這是居什麼心啊？

❖本文：

明冒起宗。江蘇如臯人。嘗作警世語曰。予每見權貴之門。及豪富之室。不肖子孫淫蕩恣靡。或身未死而產已暗鬻他家。或肉未寒而人已裂據其室。前人銖寸而積之。後人泥沙而棄之。而彼不肖者。又大半聰明人也。此何以故。蓋由當日逞威挾智。逼勒牢籠。破耗他人無數。湊成我一富家。始而耗人。後為人耗。語云。來得不明。去得正好。此之謂也。由此觀之。乃知今日為人所耗者。是當日耗人者也。則今日耗人者。有不轉眼而又為人耗者乎。

❖白話解說：

明朝的冒起宗，是江蘇省如臯人。曾經作《警世語》說：「我每看到權貴富豪的人家，出了一些不肖子孫，平時行為淫蕩縱慾奢靡，有時本身還沒有死，但財產已經暗中賣給他人了；或者是屍骨未寒，他人已經拆分，並佔據他的家室了。祖先點點滴滴的積蓄，後來的子孫卻視如糞土的揮霍。

而且這些不肖子孫，大半是聰明的人，為什麼會如此呢？乃是因為當時逞一時威風，仗著聰明才智，逼迫勒索他人，使人進入牢籠，破損耗費他人無數的財富，才湊成今日自家的富貴，開始是耗損人，後來被人所耗損。俗語說：『得來的不清不楚，失去的也是一樣。』就是這個意思。」

由此可見，那些被人耗損的人，是以前耗損他人的人。那麼今日耗損他人的人，有不在轉眼間，又被他人所耗損的道理嗎？

❖本文之一：

附戒賭十則。一壞心術。一入賭場。遂成利藪[一]。百計打算。總是一片貪心。兩相傾危[二]。轉生無窮惡念。雖至親對局。必暗設戈矛[三]。即好友同場。亦儼如仇敵。只顧自己贏錢。那管他人破產。心術豈不大壞。二喪品行。凡人良賤高下。各自不同。賭博場中。只問錢少錢多。那計誰貴誰賤。坐無倫次[四]。廝役[五]即是友朋。分無尊卑。奴僕居然兄弟。任

情嘲笑。信口稱呼。有何體統。成何品行。三傷性命。贏了乘興而往。晝夜不分。輸了拌命[六]再來。饑寒不計。從此耗精疲神。必致損身喪命。一或負債難償。相對無面。含羞忍忿。遂至多病相牽。計屈勢窮[七]。且拌一死塞責[八]。枉死城[九]之去路。洵[十]賭博場之歸著[十一]也。豈不可傷。四玷[十二]祖宗。送了人的金錢。還笑浪子發獃。破了你的家產。轉歎（一為嘆）癡兒作孽。不能光祖耀宗。反至辱門敗戶。鄉黨皆歸咎其先人。祖父必含怨於死後。五失家教。賭博一事。引誘最易。家庭之內。見聞極親。尋常教訓子弟。都說須學好榜樣。當場窺看父兄。且云願照現規模。父子博。兄弟博。奴僕博。戲法成何家法。白日賭。深夜賭。窩室賭。牌風且讓（或為釀）淫風。家教大壞。可為寒心。六蕩家產。始而氣豪。則揮金如土。終而情急。則棄產如遺。祖父一生辛苦。僅立門戶。子孫片時揮霍。遂敗家聲。衣裳典盡止留身。親朋誰惜。田宅鬻完猶負債。天涯何歸。想到此間。豈不可憐。

❖字句解說：

一、利藪：利之所聚。藪讀叟。

二、傾危：險詐。

三、戈矛：爭鬥。

四、倫次：條理次序。

五、廝役：供使役的人。

六、拌命：拼命。

七、計屈勢窮：謀慮用盡勢力用完，比喻窮途末路。

八、塞責：抵罪。

九、枉死城：舊謂陰間枉死鬼所住的地方。

十、洵：真是。

十一、歸著：歸宿著落。

十二、玷：污辱，讀電。

❖白話解說：

附錄：戒賭十則：

第一則：存心不良：一進入賭場，就開始互爭利益，千方百計的思考，總是一片的貪心，互使險詐的手段，瞬間生出無窮的壞念頭，雖然是至親對賭，必然使計明爭暗鬥；即便是好朋友，在同一場所賭博，也儼然如看到仇敵一樣，只顧慮到自己是否贏錢，哪裡還管得著，他人是否會破產，難道存心不會因此，而被破壞無虞嗎？

第二則：喪德敗行：凡是人在世間的人格，良賤高下，每人各自不同。但在賭博場所，只問你帶來的賭資多與少，哪會計較你的品格的貴與賤。在座位上根本沒有倫理、次序的分別，僕役就像朋友一樣，沒有主僕之分；奴僕居然像兄弟一樣，互相打情罵俏，稱兄道弟，這成何體統，還有什麼品行可說呢？

第三則：傷害性命：當贏錢的時候，就乘著高興的氣氛前往，晝夜不分的繼續賭下去；輸了錢卻不甘願，拼命要扳回，不管身體的饑寒，因此精

神就開始萎靡了，最後必定導致，損壞身體喪失生命。如果遇到賭債高築，難以償還的時候，無臉見人，心中羞忿難過，於是衍變成羸弱多病。到了窮途末路的時候，只有以死來抵罪，死後到枉死城，真是成了進出賭場者的歸宿了，這豈不是讓人感到悲傷嗎？

第四則：污辱祖宗：賭博輸錢，等於是送錢給人花用，還被譏笑是浪子發呆；到了家破財盡的時候，轉而感嘆是癡兒作孽。如此不但不能光宗耀祖，反而侮辱敗壞門風。此時鄉里的人，還歸咎是祖先沒有德行，使得祖先還在九泉下，含怨受譏笑。

第五則：喪失家教：賭博這一件事情，最容易引誘人。在同一家庭內生活的人，平時所見所聞都非常熟悉。平常長輩教導晚輩的子弟，都說須要學習好榜樣。但當子弟當場，偷看到父兄賭博時，還向兄長說，我會好好的學習。因而父子對賭，兄弟對賭，奴僕對賭。這樣的玩法，在一個家庭內成何體統。在白天賭，在深夜賭，甚至在密室賭，使得打牌的風氣，演變成邪淫的風氣，這種家教已經大大的被破壞，真是讓人寒心啊！

第六則：傾家蕩產：開始時表現非常豪氣，揮金如土，到後來輸錢而氣急敗壞的時候，傾家蕩產。祖先父親一生辛苦，積蓄下來的錢，僅能成家立業，子孫卻在短暫的時間內，將它揮霍一空，於是敗壞家門的聲譽。最後將衣服全部拿去典當，只剩下孤獨的一身，昔日的親朋好友，誰會憐惜你呢？把祖先留下來的，田地房屋賣完了，還欠人家債務，天涯茫茫何處是我家，想到這裡，豈不是太可憐了嗎？

❖本文之二：

七生事變。通宵出賭。徹夜開場。門戶不關。盜賊每多乘間。燈燭不息。室廬[一]猶致被焚。甚至浪子夤緣[二]而使計。匪人窺伺以為奸。滅火敲門。主賓莫辨。絕纓解襦[三]。男女踰閑[四]。禍機所伏。人何不慮。八離骨肉。士農工商。各勤職業。父母妻子。互相歡娛。此天倫之樂。亦人情之常。自入賭場。遂成苦海。典質釵釧。妻子吞聲而飲恨。變賣田

宅。父母蒿目而攢眉[五]。只計一人豪爽。不思舉室怨嗟[六]。撫心自問。其何以安。九犯國法。賭博之禁。新例最嚴。輕則杖一百。枷兩月。害切肌膚。重則徒三年。流三千長別鄉井。紳士照例斥黜[七]。成何面目。吏役加倍發落。須顧身家。與其事後而悔。何如先事而戒。十遭天譴。歷看開賭之家。每多橫禍。贏錢之輩。偏至奇窮。總由噬人血肉。飽我腹腸。斂彼怨愁。供吾歡笑。所以鬼神懷怒。報復不肯稍寬。天道好還。彼此同歸於盡也。通場看來。更有何益。如上十條。言至意切。萬望世人。清心一思。猛然大悟。一刀兩截。誓勿再行染指。則豺狼之塢[八]。翻身可跳出也。何幸如之。吁。賭之害人。甚於水火盜賊。而人特執迷不悟。捨死從之。可憫孰甚。悲哉傷哉。我所以痛哭涕流而言之也。見此而不回頭者。其下愚乎。

❖字句解說：

一、室廬：所居住的房屋。

二、**夤緣：**攀緣上升，比喻拉攏關係，向上巴結。夤讀銀。

三、**絕纓解襦：**扯斷冠帶脫去衣服，形容男女聚會，不拘形迹。襦讀如。

四、**踰閑：**不守禮法。

五、**蒿目攢眉：**因憂心遠望，使得心情不悅而蹙著眉頭。

六、**怨嗟：**怨嘆。

七、**斥黜：**被摒退不用。

八、**塢：**障礙物。讀勿。

❖白話解說：

第七則：易生事變：通宵達旦的聚賭，整晚開賭場，門戶不曾關閉，盜賊就容易趁機偷東西；燈燭不熄滅，房屋容易被燒毀。甚至於可讓浪蕩子，有起念做壞事的機會，也讓行為不良的人，可以窺視做出奸詐的事情。當熄火敲門的時候，主人賓客無法辨認，男女乘機扯冠脫衣，不守禮法的情

事層出不窮，暗藏的災禍隨時待發，為何人不憂慮呢？

第八則：骨肉分離：無論是從事士農工商的家庭，各自勤守職務，家庭中的父母妻子，互相間都很歡樂愉快，這就是天倫之樂，也是人之常情。自從進入賭場開始賭博之後，家庭變成了苦海，賭輸了，就把妻子的釵釧等首飾，拿去典當，妻子忍氣吞聲，心中卻是怨恨。變賣田地房屋，使得父母憂心盼望，而常蹙著眉頭。此時只顧自己一人的豪爽，不去想整個家庭，都在怨嘆你一人，請摸著良心想一想，你心安嗎？

第九則：違犯國法：禁止賭博，在新訂的法律最為嚴格，較輕的就要打一百大板，上枷鎖兩個月，會傷害到肌膚。較嚴重的，就要判三年的徒刑，流竄到三千里外，離開自己的家鄉。地方仕紳賭博，按照法律就被摒棄不錄用，那還有何面目見人。官府的官吏僕役賭博，加倍處罰，平時要多想到自身及家庭，與其事後反悔，倒不如事先戒賭。

第十則：遭受天譴：我們看看這世間，開設賭場的人家，經常遭到橫禍；賭博贏錢的人，偏偏都很貧窮，這些人總是吃人的血肉，以增肥自己，

斂取他們的財物，使他們心生怨愁，卻來供應我花費以取得歡笑，所以讓鬼神對我們懷怒，其報復是無法稍微寬容的。天道很快就會讓作惡的人，得到報應的，到最後彼此都同歸於盡。

從整體來看，那有什麼好處呢？以上所述的十則，所說都至為殷切，千萬希望世人，要醒醒腦想一想，猛然覺悟，將賭博的壞習慣一刀兩斷，發誓不要再去賭了，那麼這些如豺狼所居的惡劣處所，就很容易翻越跳出了，這是何等幸運的事啊！

噯！賭博害人，是比水火盜賊還厲害啊！但人卻特別迷戀，而難以自拔，到死還是要賭，這實在是太可憐了，真讓人感到悲傷啊！這就是我以痛哭流涕的方式，來告訴大家的原因，如果看到此處，還不回頭的人，那就是大白癡了。

【離人骨肉。侵人所愛。助人為非。】

❖白話解說：

離散他人的骨肉親情，侵犯他人之所愛，幫助他人做壞事。

❖本文：

離有二義。一是追迫債欠。及吏役勒索[一]。令人賣男鬻女。一是挾私搬挑。唆間參商[二]。皆不仁之甚也。不知骨肉者。血屬也。天性存之。天倫寓焉。故仁人見人之骨肉。貧困難存者。助以財力。使之安全。怨隙不和者。與之調化。使之敦好。此修真之要路也。

❖字句解說：

一、勒索：強索財物。

二、參商：雙方意見不合。

❖白話解說：

「離」有兩種意思：一種是急迫追討積欠的債務，以及官吏僕役強索財物時，叫人要賣掉男孩或女兒，來付錢給他們；一種是挾著私怨，撥弄是非，挑撥離間，教唆離間，使兄弟不合，這些都是非常不仁道的。難道不知道骨肉親情，是有血緣關係的，天性存於其間，天倫寓於其中。

所以仁人君子，看到人家的親情骨肉，有貧困難以生存的情況時，就拿錢財幫助他，使他感到安全；骨肉間有不和的人，就幫他們調和化解，使他們和好，這就是修真的重要方法。

❖本文：

宗傳[一]。聞鄰婦與子女抱泣一夜。問之。則夫罹罪[二]。自賣以贖者。公悚然[三]。解橐[四]周之。俾夫妻子母如初。時公艱於子。是年遂舉子。今子孫蕃盛。

❖字句解說：

一、宗傳：明朝如皐（今江蘇省內）人，字習夫，嗜學，夏夜常納足兩甕中以避蚊，嘉靖間以舉人知邛州，一意撫循，絲粟不取。

二、罹罪：犯罪。罹讀離。

三、悚然：嚇一跳。

四、解橐：出錢幫助人家。橐讀駝。

❖白話解說：

明朝有一位宗傳，聽到鄰居的婦人，和子女整晚相擁抱哭，問她是什

麼原因，乃是丈夫犯罪，自己想賣身來替丈夫贖罪。宗公聽後嚇了一跳，就拿出錢財來幫助她們，使得他們夫妻子女一家人，完好如初的生活在一起。當時宗公沒有兒子，當年就生了一個兒子，現在他的子孫滿堂。

❖本文：

安庭柏。好離間。且有口才。雖至親。一為所間。立生仇釁[一]。李中甫。兄弟相和。因庭柏挑之。而至爭鬬。蔡倫。張義。中表[二]相善。以聽信庭柏而絕交。其他不可枚舉。後庭柏潦倒貧困。兩頰生瘡。喉舌潰爛。絕食叫號而死。

❖字句解說：

一、**仇釁：**因意見不合而生仇恨。

二、**中表：**泛指父親姊妹的子女，或母親兄弟姊妹的子女，即姑表

親、姨表親的總稱。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安庭柏的人，喜歡挑撥離間，而且口才很好。雖然是至親，一經他挑撥離間，立刻就會意見不合而生仇恨。有一個李中甫，兄弟本來很和好，因受到安庭柏的挑撥離間，最後產生了爭鬥。蔡倫和張義，兩個表親很相好，因聽信了安庭柏而斷絕交情，其他的事情不勝枚舉。後來安庭柏窮極潦倒的時候，兩個面頰生瘡，喉嚨舌頭都潰爛，無法吃飯痛得哭叫而死。

❖本文：

宋英宗[一]即位。遇內侍[二]少恩。多於太后前讒間。致兩宮成隙。一日韓琦。歐陽修奏事簾前。太后嗚咽流涕。具道所以。琦曰。此殆因病使然耳。病已。必不然。蓋是時。帝以驚疑得疾也。修進曰。太后事先帝

數十年。仁德著於天下。昔溫成之寵。太后處之裕如。今母子之間。反不能容耶。琦復曰。太后無親生兒女。皇帝少鞠[三]宮中。皇后又是外甥。乃天安排此兒婦以遺太后。豈可不自愛惜。后意稍和。琦慮有變。乃危言動之曰。臣等在外。不得見官家。內中保護。全在太后。若官家失照管。太后不得辭其責。后驚曰。相公是何言。我心更切也。同列聞者。莫不流汗。他日琦獨見帝。奏曰。陛下即位。皆太后恩。不可不報。顧加意奉承。便是無事。帝曰。謹奉教。後數日。琦復見帝。帝曰。太后待我少恩。琦曰。自古聖帝賢王。不為不多。獨稱舜為大孝。豈其餘皆不孝哉。父母慈而子孝。此常事。不足道。惟不慈能孝。乃為可稱。但恐陛下事之未至耳。父母豈有不慈者哉。帝大感悟。時朝廷多故。小人離間者百端。卒使兩宮調和者。琦與諸賢之力也。

❖字句解說：

一、宋英宗：宋太宗曾孫，濮王趙允讓第十三子，名曙。仁宗立為太

子，在位四年崩，廟號英宗，年號治平。

二、內侍：宦官或侍內廷。

三、鞠：養育。

❖白話解說：

宋英宗登上皇位的時候，對內侍者不寬厚，導致常在太后面前，以讒言告狀，離間母子間的感情，使得皇太后和皇帝間的感情不好。有一天韓琦和歐陽修，到太后的簾前奏報，太后突然痛哭流涕，將心中對皇帝不舒服的話，都說出來，韓琦說：「這大概是因為皇帝生病的原故吧，他病好了之後，就不會這樣了。」在那個時候，皇帝因過份驚嚇而生病了。

歐陽修向太后進言說：「太后事奉先帝已經數十年，您的仁德顯著於天下間。過去溫成受到先帝的寵幸，太后都能處之泰然了，現在母子之間，反而不能好好的相處嗎？」韓琦又說：「太后沒有親生的兒女，皇上從小就被太后在宮中養育長大，皇后又是太后的外甥女，這乃是上天特別為太后，安

排的兒子和媳婦啊！怎麼可以不自我愛惜呢？」太后的心意稍微平和下來。

韓琦怕情況有所變化，乃更進一步，用危言來打動太后說：「老臣居在宮外，不能隨時看到皇帝，在宮廷內保護皇上的工作，全要靠太后了。如果皇帝失去照顧和管教，太后是難辭其責的。」太后吃驚的說：「宰相你說這是什麼意思？這使我心中對皇帝的責任更懇切了。」這時同在此地的人聽到這話，沒有不被嚇得汗流浹背的。

他日韓琦單獨去晉見皇帝，奏言說：「皇上能登上皇位，都是太后的恩澤，不可不回報，希望能更用心去奉承太后，自然就沒事了。」皇帝說：「朕會接受你的教導。」過了幾天，韓琦又去進見皇帝，皇帝說：「太后對我不好。」韓琦說：「自古以來的聖帝賢王，可說是很多，為何只稱讚舜帝是大孝子呢？難道是其他人都不孝順嗎？不是的，其實父母親慈愛子女，子女孝順父母親，這是天經地義的事，這是不用再說了，唯有父母不慈，但兒子能孝，才是值得讓人稱讚。這恐怕皇上還沒有做到盡孝吧？父母親哪有對子女不仁慈的？」皇帝於是大為感動覺悟。

當時的朝廷，發生了很多事情，其中大都是出自於，小人的挑撥離間。最後能使皇帝和太后調解復和的，就是韓琦和多位賢臣的努力。

❖本文：

人有所愛。如田地屋產。書籍玩好。器皿衣飾等類。必欲設計侵而奪之。其去劫盜幾何哉。于鐵樵曰。物無美惡。愛者為珍。人侵我之所愛。我心如何。魯子晉曰。此際若作我有所愛。被人侵奪想。不怕貪念不息也。

❖白話解說：

人所喜歡的東西，就像田地房產、書籍、古玩、器皿、衣服、飾品等類的東西，如果必定想辦法設計去侵奪，這和盜賊偷搶有甚麼兩樣呢？

于鐵樵說：「東西本來沒有美醜的分別，喜愛的人就認為它是珍貴的，

別人侵犯我所喜愛的東西，我心中的感受如何呢？」

魯子晉說：「在這個時候，如果假設我所愛的東西，被人家侵奪來想，就不怕貪念不熄滅了。」

❖本文：

張該。有一宅宏壯。因缺用。典張俊千緡。俊心愛。欲侵絕之。乃厚遺牙儈[一]。作絕契[二]。後該窘求絕。出契示之。則絕契也。該灑淚祝天曰。願爾子孫亦復像我。其後俊子孫。皆失音而死。夫田宅身外之物耳。為侵欺故。乃以至愛之子孫償之。抑何愚耶。好侵者戒之。

❖字句解說：

一、**牙儈：**舊時居於買賣雙方之間，從中撮合，以獲取傭金的人。儈讀快。

二、絕契：買斷的契約。

❖白話解說：

有一位張該，擁有一棟很寬大壯觀的房屋，因為缺錢用，就以一千緡典當給張俊。張俊很喜歡這一棟房子，想要侵奪成為己有，所以拿了一份厚禮給仲介人，叫他假造一份買斷的契約。

後來張該生活困難，想要將房子賣給張俊，張俊出示契約，原來是買斷的契約。當時張該哭著對天發誓說：「希望你的子孫像我一樣慘敗。」後來張俊的子孫，都變成了啞巴後死了。

其實田地房子乃是身外之物，為了侵佔擁為己有，乃以自己最愛的子孫去償還，這是何等愚癡的事啊！喜歡侵奪他人田宅的人，要以此為戒。

❖本文：

助人為非。及成人之惡。不能導人於善皆是。佛言。說法教化。名為法施。能令眾生。聽法聞道。以是因緣。得無量善報。功過格[一]曰。教人為非。一事一過。事之大者。隨事論過。積是惡因。得無量惡報。愚謂導人於善。則人善皆為己善。而己善日純。助人為惡。則人惡悉為己惡。而己惡日增。其善惡之歸。懸如天壤。故禍福之應。判若雲泥[二]。人其知所棄從乎。

❖字句解說：

一、**功過格**：即是《道藏》第七十八冊的《太微仙君功過格》，書中說明行善標準，勸人具體實行方法的《功過格》。

二、**判若雲泥**：比喻地位高下懸殊，看起來有如雲泥之別。

❖白話解說：

幫助他人做壞事，以及成就別人的行惡，不能引導他人行善，都是在此範圍。佛說：「宣說佛法來教化人，名叫『法施』，這能夠使得眾生，聽聞佛法真理，由此因緣，可以得到無量的善報。」

《功過格》說：「教唆他人為非作歹，一件事一罪過，惡事較大的，隨著事情論過失，積累這些惡因，就會得到無量的惡報。」

我認為教導他人行善，則他所做的善事，也等於是你的善事，自己所行的善事將日益精純。如果教唆他人做壞事，那麼他所做的壞事你都有分，當然自己的惡事越來越多。到最後總結善惡，就會有天壤之別；當然禍福的報應，就會有如雲泥高下的分別了，既然如此，每個人應當知道何去何從了。

❖本文：

楊開。令丹陽。性暴橫。楊詢。為幕客。好揣人意。冀得其歡。明知其非。亦不敢忤。凡開所為。惟歎美而已。開一日盛暑中杖公吏。及囚繫者四十餘人。二死。詢猶從而稱快。夜夢神呵之曰。助楊開之惡者。實汝也。應與同罪。尋中惡疾而死。觀此則今之為幕賓者。可以省矣。

❖白話解說：

楊開在當丹陽（今江蘇省鎮江市東南）縣令時，個性非常專橫殘暴，楊詢當他的幕僚，很會迎合主上的心意，希望得到上級的賞識。有時明知是錯誤的，也不敢當面違逆，凡是楊開所作所為，只是一味的讚美而已。

楊開有一天在炎暑的天氣裡，以杖責官府中的公吏，以及關在牢裡的囚犯四十多人，有兩個人因而被打死，楊詢還稱讚他說「打得好！」當天晚上就夢見神明斥責他說：「幫助楊開行惡的人，就是你，應該和他同罪。」

不久染上惡疾死了。由此可見，現今當人家幕僚的人，應該要好好反省啊！

❖本文：

蘇州吾翁。家貧無業。遊貴人門。每勸貴人作方便事。或遇性貪暴者。必多力善化之。見人為善。必獎勵贊成之。善德極多。不可殫述。其子從周。少年登第。翁享上壽。

❖白話解說：

蘇州有一位吾姓的老翁，家中貧窮，沒有職業，經常在富貴人家中走動，每次都勸導富貴人家，要多做一些方便於人的善事，有時碰到個性貪婪粗暴的人，一定努力以善勸化他。看到他人做善事，必定獎勵贊成他，他的善德非常多，無法一一敘述。他的兒子吾從周，少年就考試中榜了，吾翁也活到很大的歲數。

❖本文：

普賢菩薩「十大願。一曰隨喜功德。謂見人作諸功德。為之隨喜贊揚也。經曰。隨喜之福。如一人賣香。一人買香。旁人染其香氣。於彼二人。初無減少。隨喜功德之報如此。則助人為非者。可以反觀矣。

❖字句解說：

一、**普賢菩薩**：與文殊菩薩為佛門二聖。普是遍一切處，賢是最妙善義，因以為名，在修持中為救渡利益眾生，曾發十大願。

❖白話解說：

在普賢菩薩的十大願中，有一願叫「隨喜功德」，就是說：「看到他人做了各種功德，都要為他隨喜讚歎稱揚。」佛經說：「能隨喜所得到的福

報，就如有一個人賣香，另一個人買香，旁邊的人都能感染其香氣。對於買賣二人來說，香氣還是像原來一樣，沒有減少。」隨喜功德所得到福報就是這樣，但那些幫助他人為非作歹的人，可以用此道理來反省自己。

【逞志作威。辱人求勝。】

❖白話解說：

任意作威作福，侮辱他人以求勝利。

❖本文：

君子正直律己。和惠待人。人自畏而愛之。若動逞威稜。即有懾服。而人不懷德。何以居人上乎。

❖白話解說：

身為君子就應該以正直來規範自己，以和平恩惠來對待他人，他人自然就會尊敬而敬愛你。如果動不動就逞威風欺凌人，即便是人家因懼怕而服從你，心中也不會懷念你的恩德，這怎能居於人上呢？

❖本文：

明南京史良佐[一]。為西城御史。而家住東城。每出入。怒里人不為起。乃執數輩。送東城御史究治。東城御史詰之。對曰。民等總被倪尚書誤了。曰。何誤。曰尚書亦南京人。其掌兵部時。眾或走避。輒使人止之曰。與爾曹同鄉里。我不能過里門下車。乃煩爾曹起耶。民等甚愚。意史公猶倪公。遂不為起。不意逢彼怒也。東城御史。笑而釋之。尚書。指文毅公倪岳[二]也。噫。史公聞此言。亦當內愧矣。嗟乎。近之倚官挾勢。作威驕人之弊。豈止此哉。有深文峻法[三]。以毒無辜者。有任喜怒為輕重者。有通貨賂為出入者。有假此為恩讎報復計者。有庇奸慝。霸市肆。截商賈者。雖種種差別不同。總皆逞志作威。得罪於天者也。然權勢逞於一朝。怨孽釀於異日。勢盡報來。有不悔之無及者乎。但望將此悔心。早一點兒用。則大妙矣。寇萊公[四]曰。官行私曲失時悔。富不儉用貧時悔。藝不少學過時悔。見時不學用時悔。醉發狂言醒時悔。安不將息病時悔。此銘真寡悔大法。人當時時念之。

❖字句解說：

一、**史良佐**：明朝江陰人，弘治進士，擢南臺御史，劾劉瑾，留劉健、謝遷等，瑾矯旨下詔獄，前後杖九十，削籍南還。瑾誅，起雲南按察使副使，平十八寨苗變，又濬治海口，得農田千頃，尋告歸。

二、**倪岳**：明朝上元（今江蘇省江寧縣）人，天順進士，授編修，弘治中累官禮部尚書。文章敏捷，博綜經世之務，改南京吏兵二部，還為吏部尚書，謚文毅。

三、**深文峻法**：嚴刑峻法。

四、**寇萊公**：即是宋朝的名臣寇準，華州（今陝西省華縣）人，真宗時為宰相，決策請帝親征契丹，成澶淵之功，封萊公，被讒貶雷州而卒，仁宗時謚忠愍。

❖白話解說：

明朝時南京的史良佐，當西城御史的官，他家卻住在東城，每次出入

鄉里的時候，都為鄉里的人沒有起立致敬，而感到生氣，於是捉了幾個百姓，把他們送到東城的御史處究辦。

東城的御史問他們：「為何不起立致敬？」他們回答說：「我們被倪尚書給誤了。」東城御史說：「他是怎麼誤了你們？」回答說：「倪尚書也是南京人，在他當兵部尚書時，眾人看到他都趕快走避。因而他叫人制止我們說：『我和你們都是同鄉里的人，我沒有辦法在經過里門的時候，下車問候你們，還好意思麻煩你們起立致敬嗎？』，我們真是愚笨，還以為史公的作風和倪公一樣，所以沒有起立致敬，沒想到竟然惹他生氣了。」東城御史笑一笑，將他們全部釋放了。哎！史良佐如果聽到這番話，也應當內心感到慚愧吧！

噯呀！最近有仗著官位的勢力，作威作福以驕縱於人的弊病，何止於此呢?還有用嚴刑峻法，來毒害無辜的老百姓的；也有任由個人的喜怒，來作為判刑輕重的；也有拿了人家賄賂的東西，作為出入獄的依據；也有假公濟私，公報私仇的；有庇護奸惡之徒，霸佔市場，官商勾結的。這些形式雖

然各種不同，但都是「逞志作威」，這是會獲罪於天的。

然而雖然逞權勢之威嚇於一時，卻種下來日的怨恨罪孽，權勢使盡之後，惡報就到來了，這將悔之莫及啊！但希望將這懺悔的心，早一些時候拿來用，這樣才是最好的。

宋朝的寇萊公說：「當官的人私心用事，到失勢的時候就會後悔；在富貴時不節儉省用，等到貧窮時就會後悔；小時候不學習技藝，到年紀大時就會後悔；看到的時候不學習，等到要用的時候就會後悔；喝醉酒的時候胡言亂語，醒來時就會後悔；身體安適時不好好作息，等到生病的時候就會後悔。」這座右銘真是減少後悔的好方法，我們應當要時時加以念誦。

❖本文：

以理折人。猶恐起人角勝[一]之心。以至扞格[二]而不入。況理本屈。而強加橫辱。以求勝乎。曾子晉曰。恥心。人皆有之。誰肯甘心受辱者。

乃於此中求勝。天道好還。辱人還自辱矣。

❖字句解說：

一、角勝：較量勝負。角讀決。

二、扞格：抵觸不相入。扞，讀漢。

❖白話解說：

用道理來使人折服，恐怕還會挑起他人爭勝的心，以至於所使用的道理，產生互相抵觸而難以接受，更何況所用的道理，本身不夠充足，而又強行用蠻橫侮辱的方法，來求取勝利呢？

魯子晉說：「羞恥的心，是每一個人都具有的，誰又願意甘心受人屈辱呢？但仍然還有以羞辱人的方法，來取勝於人；要知道天道是善於報應的，羞辱人到最後，還是等於羞辱自己。」

❖本文：

林退齋尚書。臨終訓子孫曰。汝輩只要學喫虧。噫。從古英雄。只為不能喫虧。害了許多事。然從古英雄。亦只為能忍辱喫虧。成了許多事。如韓信[一]受辱胯下。喫虧極矣。後乃築壇拜將。封三齊[二]王。淮陰少年。皆隸麾下。由此觀之。又安知受辱之人。異日不富貴。而辱人之人。異日不反為人辱乎。好勝者思之。

❖字句解說：

一、**韓信：**漢初淮陰人，曾忍少年胯下之辱，後助漢高祖伐魏、舉趙、降燕、破楚，先後封為齊王及楚王，終為呂后所殺。

二、**三齊：**稱膠東（今山東省東北部）、濟北（今山東省中部）、齊（在膠東濟北之間）為三齊。

❖白話解說：

林退齋尚書，在他臨終時，對子孫的訓誡說：「你們只要學會吃虧就對了。」哎呀！自古以來的英雄，只因為不能夠吃虧，因而貽害了許多事情。然而自古以來的英雄，也只因為能夠忍辱吃虧，所以成就許多事情。

有如漢初的韓信，年輕時受了胯下之辱，吃虧已到了極點，後來才獲得登壇拜將，被漢高祖封為三齊王。當時侮辱他的淮陰少年，都是屬於他的部下。

由此可見，又怎知道受人侮辱的人，他日不能變富貴呢？而侮辱人的人，他日不反為別人所侮辱呢？喜歡爭勝的人，應該要好好的想一想。

【敗人苗稼。破人婚姻。】

❖白話解說：

毀壞他人的農作物，破壞他人的婚姻。

❖本文：

民以穀為命。況農夫春耕夏耘[一]。多少勤劬[二]。官糧私債。皆仰賴於此。豈可阻水利以旱之。潰隄防以淹之。縱牲畜以踐食之。使天地所生者。不得收成。人力虛而無功。何不仁之甚乎。然不特此也。在上者。不重農時。不講水利。是亦敗之之類。而亦可以以此罪律之矣。

❖字句解說：

一、春耕夏耘：春天耕種夏天除草。

二、勤劬：勤勞。劬讀渠。

❖白話解說：

人民依靠穀物來活命，何況農夫在春天耕種夏天除草，經過多少勤勞的努力，才能有所收穫。官府的稅糧以及償還私人的債務，都是仰賴這些收成。怎可以阻絕水利的灌溉，破壞隄防使水流潰決而淹沒，放縱牲畜去踐踏濫食呢？讓天地所生長的穀物，不能收成，使得農夫徒勞而無功，這是多麼不仁慈的事啊？

然而不只是如此而已，居上位的人，不重視農作物耕作的時機，不講求水利的灌溉，也是屬於「敗人苗稼」之類，而且也可以用這個罪名，來論斷那些人。

❖本文：

清康熙丁未年。湖廣鄉民李甲。販牛為業。欲牛之肥。每俟稻熟時。四更乘牛縱食。遠至數里。率以為常。地廣人稀。人不能覺。忽一日。為雷震死。背有硃書。縱牛害稼四字。

❖白話解說：

清聖祖康熙丁未年（西元一六六七年），在湖廣鄉（今湖北省武昌市）有一鄉民李甲，以販賣牛隻為職業，想要把牛養肥，每年等到稻穀成熟的時候，在四更天騎牛到處吃稻穀，遠到數里之外，大都習以為常，由於地廣人稀，所以沒有被人發現。忽然有一天，被雷電打死，在他的背部有硃紅的字，寫著「縱牛害稼」四個字。（縱牛害稼：即是放縱牛隻，殘害農作物。）

❖本文：

高斌[一]。知唐州。土曠人寡。田野荒蕪。公至相視田原。知其可耕。所不至者。人力耳。於是召募兩河流民。計口授田。增戶一萬三千三百。給田三萬一千餘。乃至山林蓁棘[二]之地。悉變為良田。

❖字句解說：

一、高斌：清朝滿州鑲黃旗人，姓高佳氏，字石文，號東軒。好讀書，於經史外，博通先儒諸集。雍正間，由內府曹郎，累擢江南河道總督，治河十餘年。官至文淵閣大學士，謚文定。

二、蓁棘：雜草荊棘叢生。蓁，讀真。

❖白話解說：

清朝的高斌，在唐州（今河南省境內）當知府，當地土地空曠人口稀少，田野沒有人耕種。高公到任之後，前往田原各地去巡視，知道這些土地

都可以耕種，所缺少的，就是人力而已。於是召募兩河流域的百姓，按照人口數目，分授給予田地，共增加一萬三千三百戶人家，授給田地三萬一千餘頃，使得山林雜草荊棘叢生的土地，都變成了良田。

❖本文：

許規。知丹陽。適大旱。公冒禁決練湖。以救民田。歲大穫者。一萬餘頃。

❖白話解說：

許規在當丹陽（今江蘇省鎮江市東南）知府的時候，剛好遇到大旱災，許公不顧禁令，導引練湖（在丹陽縣西北）的水，以便救治農民的耕田，那年卻有一萬餘頃的田地大豐收。

❖本文：

王濟[一]。主龍溪簿[二]。縣有陂塘[三]。綿亙數十里。先為土豪[四]獨專其利。公悉奪與民。一邑無愆亢[五]之患。

❖字句解說：

一、王濟：宋朝饒陽（今河北省境內）人，雍熙中式學士院，補龍溪主簿，大中祥符中徙知洪州卒，性剛直，無所畏避。

二、主簿：舊官名，主管文書簿籍，各署皆設有。

三、陂塘：蓄水的水池。

四、土豪：鄉里間恃勢橫暴的人。

五、愆亢：久旱。

❖白話解說：

宋朝的王濟，在當龍溪（今福建省同安縣西南）縣主簿的時候，縣裡有

一處大池塘，相連有數十里，先前被當地的惡霸所佔有，獨自享受其利，王公全部將它收回，給予民眾使用，因而全縣不再有乾旱的憂患。

❖本文：

苗時中[一]。主寧陵簿。縣有古河。久湮廢[二]。公發卒疏導。邑田遂成沃壤。數公之心。利及百世者也。彼有心敗之。及坐視水旱。而不為之立法者。尚其鑒於此哉。

❖字句解說：

一、苗時中：宋朝宿州（今安徽省宿縣北）人，為寧陵主簿，邑有古河久湮，時中濬以溉田，為利甚大，人稱苗公河，終官吏部侍郎。

二、湮廢：堵塞不能流通。

❖白話解說：

宋朝的苗時中，在當寧陵（今河南省境內）縣主簿時，縣內有一條古河，很久以來就堵塞不能流通，苗公派遣兵卒加以疏通，縣內的田地變成肥沃的土地。

以上諸公所付出的心血，都足以利及百世。那些居心想破壞，以及坐視水旱災肆虐，而不想辦法去處理的人，應該要以此為借鏡才是。

❖本文：

有夫婦而後有父子。婚姻之道大矣。破有數等。有百計非毀。而破於未合之先者。有多方阻撓。而破於將合之際者。有無風起浪。而破於既合之後者。豈知婚姻天定。人焉能破。其或為人所破者。畢竟非婚姻也。然離合由天。而起心破之。則在乎人。其罪與殺人等也。嗚呼。造

惡之人。何必徒喪良心。自罹大孽乎。至於夫婦既翕[一]。或岳家以壻賤而生離間。或尊人以媳貧而信譖讒[二]。是又賊愛殺人。倍於挺刃。不可不戒。若夫嫌貧悔盟。恃強奪娶。尤於天理有害。倘官司徇情曲斷。所供成案。即作離書。陰騭大損。譴責必深。斯又涉世[三]居官者。所當戒也。

❖字句解說：

一、翕：合。讀細。

二、譖讒：以惡言誣毀人。

三、涉世：經歷世事。

❖白話解說：

在人間先有夫婦結婚之後，才有父子關係，所以婚姻之道，對人來說是很重大的事。破壞分為幾種方式，有些人用盡各種方法去毀謗，破壞於還未結婚之前；有些人以多方阻撓的方式，破壞於將要結婚的時候；有些人卻

無事生非，破壞於已經結婚之後。

難道不知道婚姻乃是上天所注定，人怎能破壞呢？那些被人為因素破壞的婚姻，究竟不是真正的婚姻。然而分離或結合雖然天定，但起心動念去破壞婚姻，還是由人所為，他所犯的罪過和殺人是一樣的。哎呀！製造罪惡的人，何必徒自喪失天良，使自己犯下彌天大罪呢？

至於夫婦已經結合了，有些人卻因岳父母的一方，認為女婿太貧賤而想使他分離；有些是因夫家的尊翁，因媳婦貧窮，聽信讒言而將她分離，這種迫害夫婦相愛的人，也視同殺人一樣；讓夫婦強行分離，比杖打刀殺還殘忍，不可不謹慎啊！

如果夫家嫌妻太貧窮而毀棄婚約，仗著強權強勢而奪人所愛，這更是有害於天理。倘若判案官偏於私情違理斷案，讓所提供不實之事成案，作成離婚的判決書，這對於陰德有很大的損害，受到天譴也很深重，所以那些老於世故的判官，所應當引以為戒的。

❖本文：

德州小李兒。少貧。為人運船[一]。偶拾遺金十笏[二]。船主曰。我有女妻汝。遂訂約。一日船主他出。失金者訪至。李問確。還之。船主有戚。欲奪其婦。乘間破之曰。彼薄福人。終必餓死。船主遂逐李。其親方具聘。子暴卒。李去。仍為人負舟[三]。暑月浴魯橋下。有物礙足。乃銀數十錠。取以市販。投一主者。即前失銀家也。盡心為脫貨。獲倍息。前船主知其富。終歸以女。且生二子。皆貴焉。

❖字句解說：

一、運船：行船。

二、笏：量詞。條、塊。用於金、銀、墨等。

三、負舟：承載舟船。

❖白話解說：

在德州（今山東省陵縣）地方，有一位小李兒，年少時家庭貧窮，替人行船維生，偶然間撿到他人遺失的金子十條，船主說：「我的女兒就嫁給你。」於是訂定婚約。有一天船主外出的時候，遺失金子的人來拜訪，小李兒問清楚後，將金條歸還他。

剛好船主有一位親戚，很想奪取他的未婚妻，所以乘機破壞說：「小李兒是一個沒有福氣的人，到最後一定會餓死。」船主於是將小李兒趕出去。他那親戚才剛下聘禮，兒子就暴斃了。小李兒離開後，還是替人行舟。

在一炎熱的夏天，小李兒到魯橋下去洗浴，腳底下感覺有一障礙物，取出一看，乃是數十錠的銀子，拿到市上去賣。當他進到一家店時，店主剛好是以前失去銀子的人，盡心的為他賣銀子，結果賣得加倍的價錢。前船主知道小李兒富有，又將他的女兒嫁給他，後來生了兩個兒子，都很富貴。

❖本文：

四明葛鼎鼐。為諸生[一]時。每赴學舍。必過土地祠。廟祝夢神告曰。葛狀元過。我必起立。為我築屏以蔽之。廟祝如言。方鳩工[二]。復見夢曰。無庸。葛生代人寫離書。已盡削其科名矣。蓋里人有棄妻者。不能書。浼[三]葛代筆也。葛聞大悔。力為完其夫婦。止中鄉榜。官副使。

❖字句解說：

一、諸生：稱讀書的儒生，或科舉時代秀才的通稱。

二、鳩工：招集工人。

三、浼：以事託人。讀美。

❖白話解說：

四明（今浙江省東北）地方，有一位葛鼎鼐（讀耐），在當儒生的時候，每天要到學校去上課，一定要經過土地公廟。廟公夢見土地神告訴他

說：「每一次葛狀元經過，我一定要起立致敬，請替我建一個屏障以便遮蔽。」廟公就按照神的意思，剛要招集工人時，又夢見神明說：「沒有關係了，葛鼎鼐代替他人寫離婚書，上天已經削盡他的功名了。」

由於鄉里中有一個人，要離棄他的妻子，不會書寫，所以請求葛鼎鼐代為書寫。葛生聽到這件事後，非常後悔，盡力去挽回，使他們夫婦和好，但也只有考中鄉試而已，官也只當到副使。

❖本文：

孫洪。曾為人寫離書。友人父夢洪以此削第。洪知之大悔。急囑友。力為復敍之。由是專志。完人婚姻。凡有離婚事。必宛轉調護。以是陰功。得為侍郎。生二子。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孫洪的人，曾經替他人寫離婚書，他朋友的父親，夢見孫洪因此削除官位。孫洪知道後，非常後悔，急忙囑託朋友，努力使他們夫妻復好。從此致力於保全他人的婚姻。凡有想要離婚的人，他必定盡力宛轉去調解，因此而積了陰德，才得以當上侍郎的官，生了兩個兒子。

❖本文：

淮安尹。范養吾。有青衿施[一]奇芬。夫婦被訟。法當斷離。公曲全之。及致仕歸。公病。孫瑞芝。請乩仙[二]。及降。乃施奇芬也。批曰。蒙公厚恩。曲全我夫婦。得生四子。今皆在庠[三]。故特來謝。且公仁德。當永享遐福[四]。不足憂也。後果以壽終。子孫甚盛。

❖字句解說：

一、青衿：指秀才。

二、乩仙：祈請神仙附在乩童身上，以傳達意旨。

三、庠：古代的學校。讀詳。

四、遐福：廣大久遠的福祚。

❖白話解說：

有一位淮安（今江蘇省境內）縣尹范養吾，有一次，一位秀才名叫施奇芬的夫婦，被人告到官府，依法應當判他們離婚，范公卻盡力保全他們的婚姻，等到辭官返鄉，范公卻生病了。他的孫子范瑞芝，就請問神仙降在乩童身上指示，等神降下時，乃是施奇芬，批示說：「承蒙范公的深厚恩德，盡力保全我們夫婦，得以生下四個兒子，現在都在學校讀書，所以特別來致謝。而且范公所積的仁德，應當永遠享受長福，不必要憂心你的病。」後來果然長壽安然而逝，子孫滿堂。

❖本文：

何元益。與趙明夫。議親已定。而趙女失明。家計寥落。元益易其親。與單子文為親。次年父子俱喪。趙女適士人葉惟先。惟先登第。三典」大郡。

❖字句解說：

一、三典：指輕、中、重三種法典。刑新國用輕典，刑平國用中典，刑亂國用重典。

❖白話解說：

從前有何元益和趙明夫，兩家已經訂下婚約，之後趙明夫之女卻眼睛瞎了，家道也中落，何元益將她退婚，再與單（讀善）子文結親。隔年，何元益父子兩人都死了。趙明夫之女嫁給讀書人葉惟先，葉惟先後來中式當官，官當到在大郡掌理三典。

❖本文：

鄭叔通。幼定夏氏女為婚。及登第。夏女病啞。伯叔勸別娶。叔通堅不可。曰。此女某不娶。將何所歸。且未啞而定婚。啞則棄之。心何忍乎。竟娶之。後鄭官至侍從。子復登第。

❖白話解說：

有一位鄭叔通，在年幼的時候，與夏氏的女兒訂婚，等到中式當官時，夏女卻在生病後變成啞巴。叔通的叔叔伯伯，勸告叔通另外再娶，叔通堅持不可以，他說：「這女孩如果我不娶她，她將來要怎麼辦呢？而且在她還沒有啞的時候，就已經訂婚了，現在變成啞巴要將她拋棄，於心何忍啊！」於是娶她為妻。後來鄭叔通當到侍從官，兒子也登第當官。

❖本文：

楊紘。怒其壻姚洪不學。遣之使歸。洪求與妻別。不許。女怨憤成疾卒。紘命殯僧舍。壻至殯所。門鎖自掣。扇亦自開。其母聞之。感愴而卒。後十餘年。紘至殯所。亦暴卒。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楊紘（讀宏）的人，因對他的女婿姚洪不讀書，感到非常生氣，就叫他回家去。姚洪請求要和未婚妻告別，楊紘不准許，楊女因而心中積怨，生病而死。楊紘命人將她的棺木出殯至佛寺，姚洪到出殯場所，門鎖自動脫落開啟，她的母親聽到後，感到傷心而死。之後過了十多年，楊紘到女兒的殯葬所，也暴斃而死。

❖本文：

宋司馬溫公家訓曰。凡議婚姻。當先察其壻。與女之性行。及家法何如。勿徒慕其富貴。壻果賢矣。今雖貧賤。安知異日不富貴乎。苟或不肖。今雖富貴。安知異日不貧賤乎。婦者。家之所由盛衰也。苟慕一時之富貴而娶之。彼挾其富貴。鮮有不輕其夫。而傲其舅姑者。養成驕妬之性。異時為患。寧有極乎。借使因婦財以致富。依婦勢以得官。苟有丈夫之志氣者。能無愧乎。又世俗好於襁褓童穉之時。輕許為婚者。及其既長。或不肖無賴。或身有惡疾。或家貧凍餒。或從宦遠方。遂至棄信負約。速獄致訟者多矣。是以人家男女。必俟其既長。然後議婚。既通書納采。不數月即畢姻。故終身無改悔之事。乃後世所當法也。

❖白話解說：

宋朝的司馬溫公家訓說：「凡是要與人論及婚事，應當先察明女婿，或者女方的品行，他的家教是否嚴明，不要只是羨慕人家的富貴。女婿如果是

賢明的，現在雖然是貧賤，怎麼知道他將來不會富貴呢？如果他的行為不肖，現在雖然富貴，怎麼知道他將來不會貧賤呢？

婦道人家，乃是一個家庭是盛是衰的關鍵，如果只羨慕她眼前的富貴，而娶她為妻，她會仗著富貴，很少有不輕視夫家的，而且還對舅姑不禮貌，養成她驕傲嫉妬的個性，到後來成為家庭的憂患，永無安寧的日子可過。假使因藉著太太的財產致富，依靠婦家的勢力當官，如果你是有志氣的男人，能不感到慚愧嗎？

又在世俗上，有喜歡在小時候就訂婚的，這種很輕易就訂下婚約，等到他長大之後，或者變成不肖無賴之徒，或者是身染重疾，或者是家庭變貧窮挨餓受凍，或是跟著當官的家人搬到遠方。於是就不守信用背棄了婚約，因而造成打官司的實例太多了。

所以不管是男方或女方，都一定要等到長大之後，然後再談論婚嫁，既然經過相當的手續訂婚之後，不要隔太久，就要趕快迎娶，如此終身才不會有悔婚的事，這是後世的人所應當效法的。」

【苟富而驕。苟免無恥。】

❖白話解說：

如果僥倖得到財富，而驕傲自大；如果不當免而倖免，卻毫無羞恥。

❖本文：

苟。即論語苟富矣之苟。言不必大富也。但苟富焉。即驕耳。分明寫出小人乍富[一]。無知妄作的光景。蓋富則驕。驕則侈。侈則費。費則貪取不義。剝人肥己。必至恃財桀驁[二]。凌鄰里。慢親朋。自奉[三]千金可揮。待人一毛不拔。然炎炎[四]易盡。天道忌盈。驕未加人。禍先及己。此則萬不爽一者耳。

❖字句解說：

一、乍富：突然富有起來。

二、桀驁：性情暴戾。驁讀熬。

三、自奉：對自己日常需求的供養。

四、炎炎：氣勢很盛的樣子。

❖白話解說：

所謂「苟」就是《論語》上所說的「苟富矣」的「苟」，就是說人不必等到大富，只要僥倖得到財富，就驕傲起來了，這分明寫出了小人，突然富有起來的心態，那一種無知，卻胡作非為的情形。

因為人富有就會驕傲，驕傲就會奢侈，奢侈就會浪費，浪費就會貪取不義之財，剝削別人以自肥，最後必定會仗著財勢，表現出桀驁不馴的態度，欺凌鄰居鄉里，傲慢親朋好友。對自己的供養可揮霍千金，待人卻是一毛不拔。

然而高張的氣勢，很快就會消盡的，天道是忌諱盈滿的，到時候驕傲還沒有影響別人，災禍卻已經傷害自己，這種情形是屢試不爽的啊！

❖本文：

楊溪一富翁。性貪鄙[一]。銀帛財穀。日益充積。陳棟塘勸之曰。積財不散。必有奇殃。曷不行一二施捨善事。以為長久之計。不聽。過二三年。棟塘語人曰。此人禍至矣。向者惟貪吝可鄙。近聞益肆驕橫。傲慢刻剝。無所不為。非速禍哉。未幾。果為賊所殺。古人曰。恭敬撙節[二]。福之輿也。驕吝傲慢。禍之機也。乘福輿者。浸[三]以安休。蹈禍機者。忽而傾覆。古今炯鑒[四]。戒之戒之。

❖字句解說：

一、貪鄙：貪婪鄙賤。

二、撙節：遵守法度。

三、浸：漸漸。

四、炯鑒：明鑒。

❖白話解說：

楊溪（今江西省信豐縣西南）地方有一位富翁，個性貪婪而吝嗇，所積存的金銀綿帛財產穀物，愈來愈多。陳棟塘勸告他說：「積財如果不散財，一定會遭到奇禍，為何不做一兩件施捨的善事，以作為長久打算。」但他不聽。

過了二三年，陳棟塘告訴別人說：「這個人禍害到了，以前他只是貪婪吝嗇，讓人覺得鄙賤而已，最近聽說更加放肆，驕傲而無禮，待人非常傲慢，刻薄而無理，什麼壞事都做得出來，這不是在加速禍害來到嗎？」過不多久，果然被盜賊殺害了。

古人說：「對人恭敬守法，這是造福之因；如果是驕傲鄙吝而傲慢，那

是招禍的徵兆。所以懂得修福的人，就漸漸能獲得平安吉祥；如果經常幹壞事的人，就會突然遭到失敗傾覆。」古今有很多的案例，可當我們的明鑒，要以此為戒啊！

❖本文：

佛言。我有二白法[一]。能救一切眾生。何名二白。一曰慚。二曰愧。夫子曰。行己有恥[二]。禮曰。臨難毋苟免[三]。今也苟免。而又復無恥。人斯下矣。

❖字句解說：

一、二白法：白法是指清淨的善法。二白法是指二種白法的慚與愧，此兩者能使諸行光潔，救度眾生，故稱白法。據《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四十四載：「慚白法，謂內自羞慚，不敢作惡；愧白法，謂內自惶愧，發露

罪瑕，更不敢作。」

二、**行己有恥**：出自《論語・子路篇》：子曰：「行己有恥，使於四方，不辱君命，可謂士矣。」就是說立身行事要知恥。

三、**臨難毋苟免**：出自《禮記・曲禮上》：「臨財毋苟得，臨難毋苟免。」就是說遇到危難，不要隨便逃避。

❖白話解說：

佛說：「我有二種白法，能夠救度一切眾生。什麼叫做二白法呢？第一叫做慚，第二叫做愧。」孔夫子說：「立身行事要知恥。」《禮記・曲禮上》說：「遇到危難，不要隨便逃避。」現今有些人既然不該免而免了，卻又無恥，這種人實在是太下等了。

❖本文：

唐哥舒翰[一]。與安祿山[二]。同為唐將。常負氣[三]不相下。及祿山反。翰被執。祿山曰。汝常輕我。今將何如。翰伏地對曰。臣肉眼。不識聖人。祿山笑。以翰為司空。後盡殺唐降將。翰竟死焉。

❖字句解說：

一、**哥舒翰**：唐朝人，突厥的後裔，世居安西（今甘肅省敦煌東北），輕財任俠，從王忠嗣為衙將，有勇名，破吐蕃，封西平郡王，安祿山反，出戰不利，陷城被害，謚武愍。

二、**安祿山**：唐朝營州柳城（今河北省境內）胡人。本姓康，多智，善憶測人情，通六蕃語。天寶末，以平盧、范陽、河東三鎮節度使舉兵反，陷洛陽，入長安，稱燕帝，尋為其子慶緒所殺。

三、**負氣**：恃其意氣，憤而不肯下人。

❖白話解說：

唐朝的哥舒翰，和安祿山都是唐朝的將軍，兩個人經常爭執而相持不下。後來安祿山舉兵反叛，哥舒翰被安祿山擄走。安祿山對他說：「你以前經常輕視我，你今天要怎麼辦？」

哥舒翰跪伏在地上說：「臣下的肉眼，不能認識你這位聖人。」安祿山笑了起來，就任命哥舒翰當司空。後來把所有的唐將全部殺掉，哥舒翰竟然也被殺死了。

❖本文：

宋范純仁。嘗與司馬光論事不合。後朝廷治司馬黨。韓維[一]以執政日。與光不合。得免。或勸純仁。借維為例。純仁曰。吾昔與君實[二]。同朝論事。不合則可。為今日苟免地。則不可。有愧心而生。孰若無愧心而死乎。遂遠貶。魯子晉曰。不當免而倖免。謂之苟免。所宜深自愧

責。乃有一等人。怙然[三]得計。反嗤忠良之見戮。深識節義之蒙誅。此輩雖苟全性命。心先死矣。亦何顏面向人。正不必論身後之唾罵也。至於市井小人。為非作歹。倖免刑禍。殊不知天以深其禍也。乃習焉不恥。為惡不悛[四]。卒至不能免而不省也。可不悲乎。

❖字句解說：

一、韓維：宋朝開封雍邱人，字持國，因父輔政，不試進士，父歿，閉門不仕。後歐陽修薦為檢討，知太常禮院禮官。

二、君實：司馬光的字。

三、怙然：有依靠的樣子。

四、不悛：不改過。

❖白話解說：

宋朝的范純仁，曾經和司馬光因論朝政而意見不合。後來朝廷懲治和

司馬光同黨的人，當時韓維因在當官執政的時候，與司馬光意見不合，得以免受牽連。有人勸告范純仁，可以引用韓維的例子，以免受罪，范純仁說：「我和司馬光，同在朝廷議論朝政，意見有不同也是正常的。今天為了倖免受罪，那就不對了。與其有愧於心而生，倒不如無愧於心而死。」於是被流放到遠地去。

魯子晉說：「不應當免除，卻僥倖免除，就叫做『苟免』，這種人是應該要感到慚愧自責的。然而世上有一種人，靠著自己的關係得以苟免，反而對信守忠良被殺的人，嗤之以鼻，對崇尚節義而被殺的人，加以譏笑。這些人雖然苟全了性命，但他的心早已死了，現時已經沒有顏面來對人了，更不必去談論，死後會不會受人唾罵。至於那些市井小人，平時為非作歹，雖然表面上倖免於刑罰的災禍，殊不知上天正在加重他的災禍啊！他還習以為常的做壞事，還不感到慚愧，作惡不知悔改，到最後不能避免遭災禍時，還是不知反省，這是何等悲哀啊！」

【認恩推過。嫁禍賣惡。】

❖白話解說：

冒認恩德推諉過錯，嫁禍於人推卸罪惡。

❖本文：

恩非己出。而冒認[一]之。不過一時討好之計。究之必得其實。其人不特不感。而反薄其誣[二]。過實己出。而推委之。不過一時卸火[三]之計。究之必得其真。他人不特不恕。而益憎其狡。所謂小人枉自為小人也。

❖字句解說：

一、冒認：冒名認領。

二、薄其誣：鄙視他人揑造事實。

三、卸火：推卸責任。

❖白話解說：

恩惠不是自己所施予，卻冒名認領，這只不過是討人一時喜歡的方法，只要稍加探究，就會得到實情。到那時，他人不但不感激，反而會鄙視我們捏造事實。過錯其實是出於自己所為，卻把責任推給別人，這只不過是推卸一時的責任而已，當真相大白的時候，他人不但不寬恕我們，而且更痛恨我們狡猾的行為，所謂小人終究還是小人啊！

❖本文：

宋王曾[一]為相。有請差遣[二]者。必正色[三]卻之。已而擢用。絕口不與言。子弟[四]曰。曷不使之知乎。公曰。用賢。人主之事。若使之知。是徇私情而市私恩也。

❖字句解說：

一、王曾：宋朝益都（今山東省濟南市東）人，咸平中，由鄉貢試禮部廷對皆第一，仁宗立，累拜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封沂國公。正色獨立，朝廷倚以為重，卒諡文正。

二、差遣：派遣。

三、正色：持嚴正的態度。

四、子弟：指晚輩。

❖白話解說：

宋朝的王曾當宰相的時候，有人請託他升官派任的事，一定嚴詞拒絕，到最後被錄用了，也都絕口不說。他的晚輩說：「為何不讓他知道呢？」王公說：「任用賢才，是皇上的事，如果讓他知道了，就是徇私人的感情，而且是賣弄私恩。」

❖本文：

昔有一人。欲以千金贈客。恐明與之。則旁有妒者。乃以金置酒甕中。泥封而遺之。其人發視得金。問故。曰。我不知也。此酒買之市上。知為何人所藏。此是定數。當為兄有耳。何以問我耶。

❖白話解說：

以前有一個人，想要以千金贈送給客人，恐怕在大庭廣眾面前給他，會受到旁觀者的嫉妒，所以將千金放置在酒甕中，然後用泥土把甕口封緊，再贈送他。那個人打開酒甕之後，發現這些金子，回來問他是什麼原因？他說：「我不知道，這甕酒是從市面上買來的，不知是何人所藏，大概這是上天安排的定數，當然是你所有囉，你為何問我呢？」

❖本文：

興山一縣吏。工於騙人。官每施人惠澤。乃曰。我吹嘘力也。或饒人責罰。曰。我維持功也。凡有善政。皆認為己恩。人咸頌其有旋轉乾坤之力。後官坐事。上臺併執之曰。官聽爾言。其所為。皆爾主使之也。罪胡容辭。竟笞而死。

❖白話解說：

興山（今河北省宜昌西北）地方，有一個縣吏，很會騙人，官府每次有施恩惠於人，就說：「這是我向上級替你吹噓爭取來的。」如果官方有饒恕人不予責罰時，就說：「這是我向上級替你講情的功勞。」凡是有良好的政策，都認為是出於自己的施恩，大家都稱讚他，有旋乾轉坤的能力。

後來縣官犯案了，上級長官就將他一起捉起來，並說：「平時縣官都聽你的話，所以他的所作所為，都是你所主使的，當然你是罪不容辭。」竟然就把他活活打死了。

❖本文：

明王狀元華[一]。居官時。人以他事誣之。或勸之辯白。曰。此我同年[二]友之事。若白之。是訐友也。竟不辯。後其子守仁[三]。即陽明先生。官京師。聞士論為此事紛紛。欲具疏奏辯。公馳書止之。曰。汝以此事為汝父恥耶。吾本無可恥。今乃無故而攻發吾友。是反為吾一大恥矣。遂止。噫。寧認己過。不揚友非。豈非超出尋常萬萬乎。如此而有己過推人之弊乎。

❖字句解說：

一、王華：明朝王守仁的父親，成化進士，授編修。弘治中累官徐士，官終南吏部尚書。

二、同年：科舉時代，鄉會試等同年中式者。

三、王守仁：明朝大儒，浙江餘姚人，弘治進士。正德時巡撫南贛，定宸濠之亂；嘉靖時封新建伯，總都兩廣，破斷藤峽賊，卒諡文成。嘗築室

於陽明洞，學者稱陽明先生。

❖白話解說：

明朝的狀元王華，在當官的時候，有人以別的事情來誣陷他，有人勸他為自己辯白，他卻說：「這是和我同年中式朋友所做的事，如果辯白了，等於是攻訐朋友。」於是就不予辯白。

後來他的兒子王守仁，也就是王陽明先生，在京師當官的時候，聽到讀書人對這件事情議論紛紛，他想寫一份奏文，上書給皇上，加以辯白。王公知道後，趕快寫一封信制止王陽明，說：「你以為這件事情，是你父親的恥辱嗎？我本來就沒有讓人可恥的地方，現在你無緣無故的，攻擊揭發我的朋友，反而是我的一大恥辱。」於是停止上書了。

噯！這種寧願承認是自己的過失，不去揭發朋友不是的行為，其德行難道不是，超出平常人的萬萬倍嗎？能如此做，還會有自己的過失，推卸給別人的弊病嗎？

❖本文：

嫁禍如嫁女於人。人亦願娶。賣惡如賣物於人。人亦願買。此等機械甚深。受報必慘。終至禍自及而惡自歸。亦何益哉。

❖白話解說：

嫁禍給他人，就像是嫁女兒給他人一樣，要他人願意娶才可以；賣惡給他人，就像賣物給他人一樣，要人家願意買才可以。這種人的心機實在太重了，所以遭受到的報應，必定特別慘重。到最後禍害一定會到自己身上，惡業的報應也歸於自己，這又對自己有什麼好處呢？

❖本文：

宋郭黃中。知雲安軍。一日詣棲霞宮進香。夢神告曰。公惠顧此邦。人人受賜。然事有隱匿。不敢不告。明日有解屠牛者至。九人外。

宜察之。詰旦[二]巡檢[三]司。果解九人來。有一兵自稱捕獲請賞。蓋牛乃兵殺。嫁禍九人。而又執以希賞[四]也。公一詰遂伏。

❖字句解說：

一、郭黃中：宋朝邛州（今四川省邛崍縣）人，嘗往來魏了翁之門，為新都令，以學行著。

二、詰旦：明天早晨。

三、巡檢：宋時設於沿邊之官，轄數州數縣或一州一縣，掌練兵捕盜，聽州縣守令節制，明清則為縣令屬官。

四、希賞：請求獎賞。

❖白話解說：

宋朝的郭黃中，在當雲安軍（今四川省雲陽縣）的知縣時，有一天前往棲霞宮上香，夢見神明告訴他說：「你的恩惠照顧到這地方的人，使人人受

益。然而有一件隱匿的事情，不敢不告知，明天有押解屠宰牛隻的人來，除了那解送的九個人之外，應該要詳細察問。」

明天一大早問巡檢司，果然有押解九個人來，有一個士兵，自稱捕獲殺牛的嫌犯，要請求獎賞。其實牛是這個士兵所殺的，卻嫁禍給這九個人，又捉這些人來請賞。經過郭公察問清楚後，那士兵才伏首認罪。

❖本文：

越中[一]程七。素無賴[二]。鄉鄰有鬬者。必曰。能醉我以酒。酬我以錢。當代為出力。人許之。即乘醉代往。辱罵凶毆。無所不至。又能替人設惡計。只要有利無不為之。一日受人僱倩[三]。入府代責。重傷致死。暴尸於路。人見之。莫不罵且笑曰。惡可責。性命亦可責耶。

❖字句解說：

一、越中：浙江省紹興一帶。

二、無賴：放刁、撒潑等的惡行。

三、僱倩：請人代為作事。

❖白話解說：

浙江省紹興一帶，有一位叫程七的人，平時常耍無賴，遇到鄉閭鄰里有爭鬥的事，就說：「只要你們能給我酒喝醉，拿錢給我當報酬，我一定替你們出力。」有人答應他的條件後，就乘著醉意代為前往，辱罵毆打對方，無所不用其極，又會代替他人設計害人，只要有錢給他，他就無所不為。

有一天受僱於人，代人去官府代為杖責，最後受重傷而死，屍體被拋棄在路邊，經過的人，沒有不臭罵而譏笑的說：「難道壞點子可出賣，連性命也可以出賣嗎？」

【沽買虛譽。包貯險心。】

❖白話解說：

購買虛假的名譽，包藏陰險的禍心。

❖本文：

孟子曰。有諸內[一]。必形諸外。莊子曰。名者[二]。實之賓也。何可沽買哉。沽買。有散財邀致。設餌勾引。行術籠絡之意。每見古來忠臣孝子。節婦正士。身被榮名。必遭困抑。所以然者。名亦福也。造物不肯以全福與人。豐茲嗇彼。必然之數。況無實沽譽者。其所挫更何如哉。于鐵樵曰。今之為士者。或文章播梨棗[三]。而屢蹶[四]科闈。為吏者。或德政歌通衢。而十年不調。毋乃坐此乎。

❖字句解說：

一、有諸內：出自《孟子・告子下篇》孟子曰：「有諸內，必形諸外，為其事而無其功者，髡未嘗覩之也。」就是說內中有所存心，外表一定會表現出來。

二、名者：出自《莊子・逍遙遊》：許由曰：「名者，實之賓也。」就是說名譽是從實際演生而來。

三、梨棗：舊時雕版印書，用梨木棗木，故稱書版為梨棗。

四、蹶：挫敗。讀決。

❖白話解說：

孟子在《告子下篇》說：「心中有所想法，一定會表現在外表。」在《莊子・逍遙遊》載：許由說：「名譽是從實際所生。」然而可以沽買名譽嗎?所謂「沽買」，就是花錢購買，設法勾引，利用權術去籠絡的意思。

每看到古時的忠臣孝子，還有貞節婦女、正義人士，他們雖然享有榮

譽，但一定都遭受困頓折磨的過程。由此可見，名譽也是福報的一種。造物者不可能讓人享有完整的福報，所以常得此而失彼，這是必然的道理。何況那些沒有實德而沽名釣譽的人，他所受到的挫折，更不知道要如何了？

于鐵樵說：「現今的讀書人，有些人的文章，可以翻印成書流傳於世，卻常在考試登科上受到挫敗；有些當官的人，老百姓對他都在歌功頌德，但十年來沒看到他調升，可能就是原因吧！」

❖本文：

宋陳希夷[一]。戒种放[二]曰。名者。古今之美器。造物之深忌。故天地間無完名。子名將起。必有物敗之。後晚節。果以飾御之侈。遂喪令聞。夫以种放之賢。猶以名勝而敗。則今假名士。假文章。假道學。假節義。互相標榜。廣通聲氣者。其敗露當奈何。常見名士得禍。每慘於常流。則鶩[三]虛名者。又不但折福已也。可不戒哉。至於為善。亦貴陰功

實德。天之報必非常也。

❖字句解說：

一、**陳希夷：**即是宋朝真源（今河南省鹿邑縣東）的陳摶，字圖南。五代時隱居華山，自號扶搖子，宋太宗時，賜號希夷先生。

二、**种放：**宋朝洛陽人，自稱退士，沉默好學，奉母隱居終南山，以講習為業。真宗時被徵赴闕，尋以母命還山。种讀崇。

三、**鶩：**讀勿，拼命追求。

❖白話解說：

宋朝的陳希夷告戒种放說：「名譽，是古今的人把它奉為美器一般，造物者卻深為忌諱，所以天地間，沒有享有完美名譽的人。當你漸有名聲時，一定有事情來破壞你。」後來晚節不保，果然為了座車裝飾太奢華，喪失他的美名。

就以种放的賢能，還都為了盛名而敗壞名聲。那麼如今的假名士、假文章、假道學、假節義之徒，互相標榜，打知名度，他們將來失敗露馬腳的情形，實在是難以想像了。

我們經常看到，知名人士遇到災禍的時候，往往比平常人來得悲慘。所以那些拼命追求虛名的人，不但會折損福報，還會遭受災難，可不引以為戒嗎？至於那些有心行善的人，也就是貴在默默行善，積累功德，上天的回報，必定是非比尋常的。

❖本文：

楞嚴經云。當平心地。則世界地一切皆平。蓋心地之險。包藏於中。使人不覺。伏戈矛於談笑。設陷阱於綢繆[一]。機深械密[二]。山川不足踰其險也。包貯。有固不可破。密不可窺之意。了凡先生曰。造物所最惡者。莫甚於機。故天報深險之人。或有時而過當。信然。

❖字句解說：

一、綢繆：連綿不斷。或預先策劃並加以準備。

二、機深械密：比喻人的巧詐而多機的心。

❖白話解說：

《楞嚴經》說：「應當使心地平和，世界的一切就可平和了。」由於心地的奸險是包藏在內心深處，讓人無法發覺。有些人在談笑中藏有利刃，設計連環的陷阱，使人難以跳出，這種居心叵測奸詐的人，用山川之險，還無法來比喻。

所謂「包貯」，有堅固無法破解，以及深密無法窺視的意思。袁了凡先生說：「造物者所最痛恨的人，莫過於機謀很深的人，所以對這種居心深險的人的報應，或者有時有人會認為太過當了，真是這樣嗎？」

❖本文：

唐李義甫[一]（一為府）。為參知政事[二]。容貌溫恭。與人言必微笑。而狡險忌刻。善於傾陷。時人謂之笑中有刀。又以其柔而害物。謂之李貓。後坐事。竄死嶲州。子孫凌替[三]。

❖字句解說：

一、**李義甫：**應為李義府，唐朝饒陽（今河北省石門市東北）人，太宗時為太子舍人，崇賢館直學士，以文翰顯。高宗時，累官禮部尚書，義府貌柔恭，與人言，嬉怡微笑，而陰賊褊忌著於心，時號義府笑中刀，又以柔而害物，稱為人貓，後以罪流嶲州死。

二、**參知政事：**宰相的副貳。

三、**凌替：**衰敗。

❖白話解說：

唐朝的李義府，在擔任參知政事的官職時，外表溫和謙恭有禮，和人說話必面帶微笑，但內心卻是狡詐陰險，嫉妬而且刻薄，善於設計陷害人，當時的人稱他為「笑中刀」。又他善於在陰柔中害人，所以又稱他叫「李貓」。後來因犯案被放逐，死在巂（讀髓）州（今西康省境內），子孫都沒落了。

【挫人所長。護己所短。】

❖白話解說：

挫敗他人的長處，保護自己的短處。

❖本文：

君子樂道人之善。不掩人之所長。正當涵育[一]熏陶[二]。使之造極臻妙。以盡其才。若挫抑之。令之氣喪意沮。不得擴充。此忮心[三]所致。險毒最甚。

❖字句解說：

一、涵育：涵養化育。

二、薰陶：比喻養成人才。

三、忮心：嫉害之心。忮讀至。

❖白話解說：

君子是樂於稱讚他人的善舉的，不會掩蔽他人的長處。人是很須要鼓勵化育培養，才能使善盡他的才能，以達於登峰造極的地步。如果使他的才能受到挫折並壓抑，就會讓他垂頭喪氣心灰意冷，不能繼續發揮他的專長，這種嫉妬人的心所到之處，是最為陰險毒辣的。

❖本文：

宋穆修[一]擅詩名。多遊京洛[二]。有題其詩於禁中[三]壁間者。真宗一見賞歎。問為誰詩。且曰。有文如此。公卿何不推薦。丁謂挫之曰。此人行不逮文。由此上不復問。立心如此。所以死無其地也。吁。挫人者。但

知掩彼之長。何不顧及喪己之德耶。

❖字句解說：

一、穆修：宋朝鄆州（今河南省永城縣）人，性剛介，與眾多齟齬。大中祥符中，賜進士出身，累官潁州文學參軍，徙蔡州。時學者從事聲律，修獨以古文稱，蘇舜欽兄弟多從之游，故一時士大夫言能文者，必曰穆參軍，歐陽修尤稱之。

二、京洛：即洛陽，因周漢諸代曾都於此。

三、禁中：舊稱天子居住的地方，就是皇宮。

❖白話解說：

宋朝的穆修擅長作詩，頗有名氣，經常到京都洛陽去旅遊。有人將他的詩句題在皇宮的牆壁上，被宋真宗看到了，非常欣賞，就問這是誰作的詩，並且說：「有那麼好的文章，為何公卿中沒有人推薦呢？」

丁謂就以挫傷人的話說：「這個人的品行，比不上所作的文章。」因此皇上就不再問起此事了。像這樣狠毒的居心，所以丁謂到最後不得好死。噯！要挫傷人的人，只知道要掩蔽他人的長處，為何沒有想到這種行為，已經喪失自己的道德呢？

❖本文：

小人文過護非。不顧天理。彼固自謂得計矣。抑知天憲[一]難逃乎。護有多方掩飾。堅不肯露之意。人之有疾。亟須醫治。諱疾忌醫[二]。不為一生之害者鮮矣。朱在庵曰。護短不但一身。凡子孫家人門客[三]。所作過惡。我不防檢而養成之皆是。至於父訓或嚴。母氏每欲避子之惡。掩護飾蔽。不使父知。亦護短之大病也。

❖字句解說：

一、天憲：朝廷的法令，或天律。

二、諱疾忌醫：隱祕病情，忌於就醫，比喻有過失而不願聽人規勸。

三、門客：指家裡的食客或稱家中的老師。

❖白話解說：

小人喜歡文飾過失掩蓋短處，不依天理行事，他卻自以為得計了，哪知道天律是難逃的？所謂「護」，有多方去掩護文飾，堅持不肯透露的意思。人有了病痛，就應該趕快醫治，怎麼可以有病卻怕看醫生呢？如此的人，一生不遭受病害的，實在太少了。

朱在庵說：「護短不是只說本身，凡是子孫家裡的人或門客，所做的過錯壞事，如果我不加以預防約束，而讓他養成壞習慣都算是。至於父親的教訓很嚴格，母親為了怕父親，處罰兒子的錯誤，卻替他掩護文飾其過，不讓父親知道，這也是護短的大毛病。」

❖本文：

李叔卿。為郡工曹[一]。最廉謹。同僚孫容。陰媚[二]小人也。恐李發其短。反嫉而毀之。李不能自明。鬱疾死。妻悲憤投繯。未幾。容為雷震死。脅下有字云。護己之短。妄害善人。

❖字句解說：

一、工曹：管工務的官員。

二、陰媚：陰險諂媚。

❖白話解說：

有一位李叔卿，當郡府的工曹，為人廉潔謹慎。他有一位同事叫孫容，是陰險諂媚的小人，深恐李叔卿揭發他的缺點，反而嫉妒毀謗他。李叔卿無法為自己澄清，就憂鬱生病而死，妻子也因此悲憤上吊自殺了。過不多久，孫容被雷打死，脅下有「護己之短，妄害善人」八個字。

❖本文：

明徐文貞公階[一]。督學浙中。有一秀才。文中結語云。顏苦孔之卓。公批抹之曰。杜撰[二]。置四等。此生將領責[三]。稟曰。顏苦孔卓。出揚子法言[四]。實非杜撰。徐起立曰。本道僥倖早。未嘗學問。幾悞責子。改置一等。一時服其雅量。後官至大學士。凡有福德人。定能含容。不護己短。觀此可見。

❖字句解說：

一、**徐文貞公階**：徐階，明朝華亭（今江蘇省松江縣）人，字子升，官至禮部尚書東閣大學士。時嚴嵩在朝，深嫉之，階乃自結於帝，終逐嵩。在位期間，朝政一新，後為高拱所扼，致仕歸，卒諡文貞。

二、**杜撰**：捏造。

三、**領責**：受罰。

四、**揚子法言**：就是東漢揚雄所撰著的《法言》。

❖白話解說：

明朝文貞公徐階，到浙江的中部督學時，有一位秀才，在文章的結語說：「顏苦孔之卓。」徐公就把這些字擦掉，並且在文上批示說：「杜撰」，列為四等，這學生將受罰時稟告說：『顏苦孔卓』是出自揚雄所撰著的《法言》，並不是我自己捏造的。」

徐公站起來向他說：「我只是僥倖早些出來當官而已，其實沒有多大的學問，差一點就犯下責罰你的嚴重錯誤。」於是將他的文章改列一等。當時的人，都很佩服徐公的雅量，後來官當到大學士。可見有福德的人，一定能包容人，不會自我護短，由此可見。

❖本文：

學佛先除我相。論仁首言克己。皆破此護之一字也。

❖白話解說：

要學佛必先去除我相，要談論仁德，首先從克己談起，都是為了要破除「護」（護短）這一字。

【乘威迫脅。縱暴殺傷。】

❖白話解說：

利用威勢脅迫他人，放縱暴行殺害人命。

❖本文：

逞志作威。不過暴厲恣睢[一]而已。迫脅。則實實以力劫人[二]矣。如為官者。罪不服而逼之使服。財不與而逼之使與。以至興一工役。剋期取完。催徵錢糧。急於星火。及富貴之家。凌逼婦女。逼售田產。倚強索債。恃力催租等事。皆是威脅也。人怨天怒。其不受報者鮮矣。

❖字句解說：

一、暴厲恣睢：比喻凶惡橫暴。

二、劫人：以強力脅制人。

❖白話解說：

前面所說的「逞志作威」，也只不過是要耍威風而已，現在所說的「迫脅」，就是實實在在的，以武力強迫制伏人。就像當官的人，犯人不服你所判的罪名，卻強迫他屈服；錢財不給，而強迫人家要給。

甚至於逼迫百姓做勞工，並限期完工；催討賦稅錢糧，往往急於星火；以及富貴人家，欺凌逼迫良家婦女就範；逼迫人家出賣田產，倚靠強勢強索債務，仗著勢力催討租金，這些事都是叫做「威脅」，這會造成天怒人怨，那不遭受惡報的實在太少了。

❖本文：

宋張士遜[一]。轉運[二]江西。見王旦[三]求教。旦曰。朝廷榷利[四]至矣。士遜遵其言。不求羨利[五]。人稱士遜識大體。薛奎[六]發運[七]江淮。辭行。旦無他語。但云。東南民力竭矣。奎退歎曰。真宰相之言也。觀此。則仁人孰不寬恤民力者乎。蓋民之命待於上。而在上者受命牧民。何可以不仁恕寬和哉。歷官行政者思之。

❖字句解說：

一、**張士遜**：宋朝陰城（今湖北省光化縣西）人，淳化進士，累官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封鄧國公。曹利用在樞密，藉寵肆威，士遜居其間，無所可否，時人以和鼓目之，卒諡文懿。

二、**轉運**：即轉運使，為掌理運輸財賦的官。

三、**王旦**：宋朝大名人，字子明。真宗時知樞密院，進太保，當國最久，事至不膠，有謗不校，卒封魏國公，卒諡文正。

四、**權利**：專利。乃官府對某些物資實行專賣，以增加財政收入。權，讀確。

五、**羨利**：盈餘的利潤。

六、**薛奎**：宋朝正平（今山西省新絳縣西南）人，第進士，由隰州推官累歷中外，咸著政聲。仁宗朝擢參知政事。卒謚簡肅。奎性剛，不苟合，遇事敢言，及參政事，謀議無所避，善知人，時范仲淹、龐籍方在下位，皆以公輔許之。

七、**發運**：即發運使，唐宋時所設置，掌漕運米粟的官。

❖白話解說：

宋朝的張士遜，任江西轉運使的官職時，去拜見王旦，並向他請教。王旦說：「朝廷推行專賣，所得的利潤，已經夠豐厚了。」張士遜遵照王旦的話，不再求取更多的盈餘，大家都稱讚張士遜很識大體。

薛奎派到江淮當發運使的時候，去向王旦辭行，王旦沒有說其他的

話，只說：「東南一帶的人民生活，已經很困苦了。」薛奎退出王旦的府第後，讚歎的說：「真是有宰相講話的風度。」

以此來看，仁慈的人，誰不去關心體恤人民的生活呢？由於百姓的生命，有待於在上位的人來照顧，在上位的人，是受皇上的命令來照顧百姓，怎麼可以對百姓，不仁慈寬恕平和呢？那些當官任行政工作的人，要好好的想一想。

❖本文：

漢記[一]（一為紀）。宣城郡守。邵封（一為封邵）。貪殘暴虐。一日忽化為虎。食其郡民。民呼之為封使君。即馴尾而去。其地謠曰。莫學封使君[二]。生不治民死食民。此可為居位者不恤民之戒。

❖字句解說：

一、**漢記**：應為漢紀，書名，後漢荀悅撰，凡三十卷，體制悉依《左傳》，考證《漢書》舛偽之處頗多。

二、**封使君**：《太平御覽》卷八九二，引南朝梁任昉《述異記》：「漢宣城郡太守封邵，一日忽化為虎，食郡民，民呼曰：『封使君』，因去，不復來。故時人語曰：『無作封使君，生不治民，死食民。』」

❖白話解說：

《漢紀》上記載：「宣城郡（安徽省境內，以紙出名）的太守，名叫封邵，個性貪婪殘忍暴虐無道，有一天突然變成老虎，到郡內吃老百姓，老百姓呼叫他為『封使君』的時候，牠就溫馴地搖著尾巴離開了。

當地有民謠說：「不要去學封使君的為人，在世為人的時候，不愛護老百姓，死後還要變成老虎來吃百姓。」這故事可作為當官者，不愛護百姓的警告。

❖本文：

明湖廣一鄉紳。積宦資[一]千金。遣人贖祖產。語子曰。時價已倍原值。贖最便宜。子年十二。默然不答。徐問曰。已賣幾年。曰三十年。曰幾家得業。曰二十餘家。曰小戶得業雜費若干。父言作中推收約若干。曰兒見大明律。產於五年之外。勿許回贖。父何不遵王法。一門客曰。回贖祖產。是爭氣事。子曰。你輩一味阿諛[二]。難道父親做了官。另買肥產。不是爭氣。何必定要這田。父曰。我要贖。鄉人敢不從。曰。兒正怕鄉人畏勢。勉強贖來。有虧陰德。父曰。小兒家曉得陰德也好。我今算還他一應雜費罷。曰雜費事小。我家置田易。小戶置田難。如一家靠十畝田度日的。如今贖了。教他另置。他只置得五畝了。何忍教他家一半人餓。勸父莫贖。積些陰德。以貽子孫。父良久曰。兒言信有理。只墳傍田十八畝。必欲贖為祭田[三]。子又請照時價立契平買。勿言回贖。父從之。鄉人感德。常在猛將[四]祠禱之。後子十八歲。聯捷以部司擢嚴州守。一日騎馬迎詔。過橋馬跌墜河。忽見猛將手扶。端坐橋隅。

方知鄉人禱祝所感。後壽八十外。噫。富貴家威脅之事。不可枚舉。安得為子弟者。推廣楚中[五]少年之心。事事幾諫之而獲福也哉。然我知其難矣。彼鄉紳者。不知種何陰德。生有此子也。

❖字句解說：

一、宦資：當官所得的錢財。
二、阿諛：阿附諂諛。
三、祭田：專供歲時祭祀費用的特置田產。
四、猛將：勇猛的戰將。
五、楚中：湖廣一帶。

❖白話解說：

明朝時湖廣一帶有一位鄉紳，當官積蓄了千金，派人要去贖回祖產，告訴兒子說：「現在的時價，已經高出原來的價格好幾倍，所以用贖回的方

式最便宜。」他的兒子年紀才十二歲，首先聽了之後默不作答，後來慢慢的問說：「已經賣給人家幾年了？」父親說：「已經有三十年了。」又問：「有幾戶人家買這些田地？」父親說：「約二十幾戶人家。」又問：「小戶人家買了這些田地，要花費多少雜費傭金？」父親說作中間的牙人，大概要收取多少費用。

兒子說：「兒子看到大明的法律，田產賣出五年以上，就不准再贖回，父親為何不遵守朝廷的律法呢？」有一個門客說：「贖回祖先的田產，是為了爭一口氣。」兒子說：「你一味的拍馬屁，難道父親當了官，另外再買良田，不算是爭氣嗎？何必一定要贖回這些田地呢？」父親說：「我要贖回祖產，鄉里的人誰敢不從？」兒子說：「兒子就是怕鄉里的人，因怕父親的勢力，不敢拒絕，勉強給父親贖回來，這是有損陰德的事。」

父親說：「小孩子人家知道陰德，也是件好事，我現在就將他們所花費的雜費，和原價一併還給他們就是了。」兒子說：「給予雜費事小，我家要購置田產容易，小戶人家要購置田地困難。就像有些家庭，要靠十畝田的收

入，才能過日子的，現在被我們贖回了，所得到的贖金，叫他另外去買，他也只能買到五畝田地而已，怎麼忍心看到他家裡，有一半的人挨餓呢？」

於是勸阻父親，不要贖田，多積些陰德，以留給後代子孫。父親想了好久說：「兒子所說很有道理，但是在墳墓旁邊的田十八畝地，一定要贖回當祭祀用的田產。」兒子又請求父親按照時價，立契約作平常的買賣，不要說是贖回田地。父親照他的意見去做了，鄉里的人都很感激他的恩德，所以經常在猛將祠，祈禱神明能保佑他們。

後來兒子聯聯捷報登科，以部司被擢升為嚴州（今浙江省建德縣）太守。有一天騎馬要去迎接詔書，過橋的時候，所騎的馬跌倒，他掉到河裡去，忽然看到猛將以手把他扶起來，好端端的坐在橋邊，這時才知道，是鄉里的人，經常為他們禱告所感召，後來活到八十多歲。

噯！富貴人家以勢力來威脅他人的事，實在不勝枚舉，怎麼可能會有這樣的子弟，去推動湖廣一帶，這少年的慈悲心呢？每件事都能對父親，善盡諫勸而獲得福報，我知道這是非常困難的，這位鄉里的紳士，不知種了什

麼樣的陰德，才能生出這樣的兒子。

❖本文：

縱暴。將相吏民皆有之。而莫甚於用兵。恣行[一]屠掠。次則折獄[二]。濫及無辜[三]。夫暴已不可。況更縱心[四]為之。惡之顯而大者。孰過於此。然有縱暴之權。而行以活人之心。則仁之顯而大者。亦無過於此也。

❖字句解說：

一、恣行：任所欲為。恣，讀自。
二、折獄：斷獄。
三、濫及無辜：傷害到無罪的人。
四、縱心：任性。

❖白話解說：

放縱暴行，不論是將相、官吏、百姓，都有可能違犯到，其中最嚴重的是，莫過於利用軍隊的力量，任意的屠殺掠奪；其次是審判案件，容易傷害到無罪的人。實在說，殘暴的行為，已經是不可以了，更何況是任性去做，這種罪惡，沒有比此更顯明而且重大的了。

然而有放縱暴行權力的人，能以此權力來救活他人，這種仁慈的存心，則是沒有比此，更為顯明而偉大的了。

❖本文：

元廣州黃同知[一]。夫婦皆病。異榻而臥。其妻夢吏執公文。引數卒持鎖杻。揭帳如擒狀曰。此非也。遂至對榻。揭帳曰。是也。夫婦俱驚覺。夫曰。我必死。我招安[二]時。多殺無辜[三]。今皆至矣。逾日死。

❖字句解說：

一、同知：知府的輔佐。

二、招安：勸說反抗者投降歸順。

三、無辜：無罪的人。

❖白話解說：

元朝時，在廣州有一位姓黃的同知，夫妻兩人都生病了，躺在不同的床鋪上。他的太太夢見冥吏拿著公文，帶領幾位手持枷鎖的士卒，揭開帳簾，好像要捉人的樣子，說：「不是這個人。」

於是到對面的床鋪，揭開帳簾說：「就是這個人。」夫婦兩人都被驚嚇而醒來，丈夫說：「我死定了，當年奉派招安的工作時，我濫殺無罪的人，現在都要命來了。」隔天就死了。

❖本文：

朱在庵曰。殺傷。兼人物言。蓋己之與人。形骸雖殊。人之與物。靈蠢[一]雖異。然命無兩般。等一痛切。但試自觀。我貪生乎。我畏死乎。我心如何。則人物亦未嘗異我也。安可不知矜惻[二]。而縱虐肆暴。傷人殺物哉。愚謂此意。兼說人物。極合訓意。但傷物之義。篇中見處已多。故不附案。

❖字句解說：

一、靈蠢：靈敏或愚蠢。

二、矜惻：憐惜惻隱之心。

❖白話解說：

朱在庵說：「這裡所談的殺傷，是人和物都論及了。因為自己和別人，形體雖然不同，人與動物，靈敏或愚蠢雖有差異，然而生命是沒有兩樣的，

都是一樣會感到痛苦。但請自我觀察一下，我會貪生嗎？我會怕死嗎？我的心中感覺如何？則其他的人和動物，也未嘗和我有不同之處，怎麼可以不知道，對他們愛惜，並生發惻隱之心，而卻縱容暴虐無道，去傷人害物呢？」我說這裡的意思，人和物都說了，非常符合訓中的意義。然而「傷物」的意義，在本篇之中，可以看到之處已經很多，所以不再舉例。

【無故剪裁。非禮烹宰。】

❖白話解說：

無緣無故剪裁衣布，違背禮法烹殺牲畜。

❖本文：

蠶婦機女[一]。萬縷千絲。無限辛勤。方成布帛。非甚不得已。何忍剪裁。即禮不可廢。尚宜減省。況無故乎。至羅綺[二]之類。尤宜珍惜。趙太守。蠶婦圖詩曰。蠶未成絲葉已無。鬢雲[三]繚亂粉痕枯。宮中羅綺輕如布。怎得王孫見此圖。寇萊公[四]。曾以綾帛[五]賞妓。有詩曰。一曲笙歌[六]一束綾。美人猶自意嫌輕。不知織女機窗下。幾度拋梭織得成。又曰。風動衣單手屢呵[七]。幽窗軋軋[八]度寒梭。臘天[九]日短不盈尺。何似妖姬[十]一曲歌。字字剴切。引而伸之。凡可約己施貧。當無不至矣。

❖字句解說：

一、蠶婦機女：指養蠶及織絲綢布的婦女。

二、羅綺：絲綢衣裳。

三、鬢雲：婦女鬢髮黑潤如雲。鬢指近耳旁兩頰上的頭髮。

四、寇萊公：即是宋朝名臣寇準。

五、綾帛：比緞細薄的絲織品。

六、笙歌：吹笙唱歌。笙是一種樂器，古以瓠為之，共有十三管；今則十七管，以竹為之。

七、呵：噓氣使暖。

八、軋軋：紡織機的聲音。軋，讀訝。

九、臘天：陰曆十二月寒冷的天氣。

十、妖姬：妖豔的婦女。

❖白話解說：

養蠶織絲綢的婦女，要把千萬條的絲線編織成絲綢，是要經過無限的辛苦，才能完成一匹絲布，如果不是情不得已，怎麼忍心將它裁剪呢？即使是禮數不可廢除而需要裁剪，也應該要節省，何況是無緣無故去剪裁呢？至於絲綢衣裳之類的東西，尤其應該珍惜。

以前有一位趙太守，在「蠶婦圖」上題詩說：「蠶還未養到吐絲，桑葉已經被吃光了；蠶女辛苦工作，連雙鬢黑髮都亂了，臉上所抹的粉，也脫落只剩粉跡而已。但見宮中人人都穿著絲綢衣裳，不見得那些穿著，絲綢衣飾的王公王孫，看過這一幅畫。」

宋朝的寇萊公（即是寇準），曾經以綾帛賞給歌妓，有一首詩曾說：「唱一曲笙歌就送一束羅綾布，受贈的美人，還在心中嫌禮太輕了；她哪知道這些織綢布的婦女，在機房的窗戶下，由於太辛苦，多少次想拋離織布的機器，才得以織成這塊布。」又說：「寒風吹動單薄的衣服，冷得屢次呵手以便取暖；在幽暗的窗戶下，陪伴著紡織機的聲音，度過寒冬；十二月的冬

天，白天特別短，總是織不到滿一尺的帛布；怎能像妖豔的婦女，輕鬆的唱完一首歌，就獲得幾尺羅綾。」

這詩句中的每一句話，都描述得非常入理，將此加以延伸，凡是可以節約自己，來施予貧困的人，應當沒有做不到的！

❖本文：

朱無繇。家巨富。妻妾皆衣異錦。裩襪亦用綢綾。所蓄數姬。費耗尤甚。後遭橫禍。家遂零落。及無繇死。妻妾皆破襪敝履。向人求尺布不可得。

❖白話解說：

有一位朱無繇（讀搖），家裡非常有錢，他的妻妾都穿著奇特的錦衣，褲襪也都是用絲綢製成，家中所養的幾個美女，所耗費更多，後來家中

遭到橫禍，家道於是中落。等到朱無繇死了之後，妻妾都穿著破襪破鞋子，向他人求乞一尺的布也得不到。

❖本文：

趙士周。夫人王氏。死數日。憑語女使[一]來喜曰。我平生好費綾帛之物。及洗頭濯足。分外使水。陰司罪我。日加捶楚。幸為我達意[二]於士周。舉家聞之感愴[三]。

❖字句解說：

一、女使：女僕人。
二、達意：表明意思。
三、感愴：感到悲傷。

❖白話解說：

有一位趙士周，他的夫人王氏，死後幾天，又復活起來，依靠著女僕人來喜說：「我一生喜歡耗費綾帛的東西，以及洗頭洗腳的時候，過量的浪費水，陰曹怪罪我，每天痛加鞭打我，希望幫我傳達心意給士周。」全家人聽了之後，感到非常悲傷。

❖本文：

宋范忠宣公。純仁。將娶婦。或傳婦家以羅[一]為幃幔[二]。公曰。羅綺豈幃幔之物耶。家素清儉。安得亂我家法。敢持至。當焚之。嗚呼。此猶公卿之家耳。歷觀古今帝王。如晉文公[三]衣不重裘。劉宋主[四]常藏破襖。漢文帝[五]所幸夫人。衣不曳地。明孝慈皇后馬氏[六]。恆著練裙[七]。唐文宗[八]嘗出袖以示羣臣曰。此衣已經三浣。宋藝祖[九]因衣翠襦[十]而戒公主曰。富貴當知惜福。夫以帝王妃主。尚且惜福如此。奈何今士庶[十一]之家。競

習奢靡。矜鮮鬭麗[十二]。妾媵[十三]羅紈[十四]。兒童錦繡[十五]乎。豈知一片之衣。千蠶之命。若任情暴殄[十六]。恣意費縻[十七]（一為糜）。則造惡業之端。必蹈奢侈[十八]之禍。且今日之鶉衣敝絮[十九]。冽肌凍膚之子。何嘗非當年紈綺[二十]之兒耶。

❖字句解說：

一、羅：輕軟的絲織品。

二、幃幔：單層的帳幕。

三、晉文公：春秋晉國的君王，姬姓，名重耳，獻公次子，太子申生之弟。後繼齊桓公為諸侯盟主，成五霸之一，諡文。

四、劉宋主：就是劉裕。南朝宋國的別稱，因由劉裕開國，故稱劉宋，以別於趙匡胤的趙宋。

五、漢文帝：劉恆，為漢高祖劉邦的第三兒子，母為薄姬，初立為代王，呂后崩，大臣誅諸呂，迎立為帝。所幸夫人，衣不曳地，帷帳無紋繡，

專務以德化民，是以海內殷富，興於禮教。

六、**孝慈皇后馬氏**：為明太祖的皇后，宿州（今安徽省宿縣南）人，母鄭媼早卒，父馬公避仇逃外地，將其託付郭子興。郭子興起兵濠州，朱元璋前來投軍，因作戰勇猛，屢建戰功，郭子興就將她許配給元璋。朱元璋稱帝後，冊封為皇后，對王子管教甚嚴，並能關心民苦，在後宮厲行儉樸，卒謚孝慈高皇后。

七、**練裙**：貧窮婦女所穿的白絹裙。

八、**唐文宗**：唐穆宗的第二子，敬宗李湛之弟，他即位當年就釋放宮女三千餘人，省教坊樂工、翰林冗員一千二百多人，所飼的鷹犬全部釋放。

九、**宋藝祖**：就是宋太祖趙匡胤，先世為涿州人，他發動陳橋之變後，定國號宋。

十、**翠襦**：綠色的短襖。襦讀如。

十一、**士庶**：士大夫及庶民。

十二、**衿鮮鬪麗**：穿著鮮豔的衣飾，互相比賽亮麗。

十三、**妾媵**：古代諸侯嫁女時，充作陪嫁的姪娣。媵讀硬。

十四、**羅紈**：細緻柔軟有光澤的白綢絹。

十五、**錦繡**：絲織品的美麗花紋，織成花紋的是錦，刺成五彩的是繡。

十六、**暴殄**：不知愛惜物力，任意蹧蹋。

十七、**費糜**：應為費糜，乃過份的耗費。

十八、**奢侈**：不節儉。

十九、**鶉衣敝絮**：比喻穿著破舊的衣服。

二十、**紈綺**：精美的絲織品。

❖白話解說：

宋朝的忠宣公范純仁，將要娶媳婦的時候，有人傳說媳婦家，都以羅綺當帳幕，范公說：「難道羅綺是用來作成帳幕的嗎？我家一向清廉節儉，怎麼可以擾亂我的家法呢？如果敢拿來，就把它燒掉。」

嗚呼！這還只是公卿的家庭而已，從歷史上來看古今的帝王，像晉文公從不穿兩件皮衣；劉宋主常穿著破棉襖；漢文帝所喜歡的夫人，衣服不拖地；明朝的孝慈馬皇后，常穿著粗造的練裙；唐文宗經常出示袖子給群臣看，說：「這件衣服已經洗過三次了。」宋太祖因看到公主穿著綠色的短襖，告誡她說：「生在富貴中，更應該要惜福。」

這些帝王妃子公主，尚且如此的惜福，怎奈現在的士大夫，及一般人的家庭，互相比賽奢侈浪費，穿著鮮豔的衣飾，互相比賽亮麗，而且還比賽，誰家陪嫁的女侍及綢絹多，孩子所穿的衣服，誰家的較為錦繡。

他哪知道這一片的衣服，就要用千條蠶吐絲，喪命才得到的，如果任意糟蹋，過份的耗費，那就是造惡業的開始，將來一定遭受不節儉，所帶來的災禍。且看今天有穿著破舊衣服，受凍挨餓的人，那何嘗不是，當年穿著華麗衣飾的富家子弟呢？

❖本文：

禮曰[一]。天子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孟子曰[二]。七十者可以食肉矣。蓋聖人好生。不肯暴殄物命。即有時為祭。為賓。為老。獵取禽獸。原是萬不得已。然後用之。非教斯民徇朝夕之供。極口腹之欲。日以割殺為事也。太上慈悲。已言昆蟲草木。猶不可傷矣。乃為世人說法。不得不降下一流。示出非禮二字。懍然[三]範人以不可踰越之意。蓋即聖人不得已之心也。楞伽經曰。若一切人不食肉者。亦無有人殺害眾生。今人若於肉食。未能盡除。且漸次方便。除去殺心。學前人四不食戒。一者見殺不食。二者聞殺不食。三者為我殺不食。四者我無事殺不食。奉此四戒。則恆食既可不廢。庶於眾生無殺害意。至牛犬有功於世。尤宜戒食。夫如是。則於非禮之犯。或少免乎。因將烹宰禽魚牛犬羊豕諸類證案。備列於後。以垂法戒。

❖字句解說：

一、禮曰等句：出自《禮記・王制篇》：「天子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犬豕。」就是說天子不是因為要祭饗，是不會殺牛的；大夫不是因為要祭饗，是不會殺羊的；士不是因為要祭饗，是不會殺狗豬的。

二、孟子曰等句：出自《孟子・梁惠王上篇》：「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

三、懍然：敬畏的樣子。

❖白話解說：

在《禮記・王制篇》上說：「天子如果不是因為祭祀，就不應該殺牛；大夫如果不是因為祭祀，就不應該殺羊；士如果不是因為祭祀，就不應該殺狗或豬。」孟子在《梁惠王上篇》說：「七十歲的老人就可以吃肉了。」可見聖人有好生之德，不肯任意暴殄生物的生命。即便是有時是為了祭祀，或

為了宴客，或為了奉養老人家，才去獵殺禽獸。

這本來是出於不得已的事，然後才去取用，並不是鼓勵人們，早晚以烹煮生靈來供養自己，以便滿足口腹之慾，天天去做殺生的事情。太上老君慈悲，在前面已經談到「昆蟲草木，猶不可傷。」現在為了對一般的世人說法，不得不降一等來說法，所以才以「非禮」二字來表示，這已經很嚴肅的規範人，不可再超越這個範圍的意思，這是聖人在不得已的考量下，才這麼說的。

《楞伽經》說：「如果所有的人都不吃肉，也就沒有人會去殺害眾生了。」現在的人如果對於肉食，還一時之間無法全部改除，可以隨著自己的方便，一步一步改進，除去殺害的殘心，學習前人的「四不食戒」：第一、就是見到現場宰殺，就不要吃；第二、就是聽到被宰殺的慘叫聲，就不要吃；第三、是為了我要吃，才去宰殺的，就不要吃；第四、不是為了特別的原因所殺的，就不要吃。

如果能遵奉這四戒，那麼平時的飲食，不但不會受到影響，對於牲畜

也沒有殺害的意思。至於牛和狗，是有功於人類的動物，尤其應該戒食，能夠照此去做，那麼對於「非禮烹宰」的戒律，就少違犯了。因而在此將烹宰飛禽、魚類、牛狗羊豬諸類，所發生的案例，一一列在後面，以垂示應該要遵守的禮法戒律。

❖本文：

唐何澤。性豪橫[一]。惟以飲啖為事。雞犬鵝鴨。常豢千百頭。日加烹殺。只一子。甚愛。一日烹雞。湯正沸。其子似為物撮[二]入鑊中。急救之。與雞同爛矣。

❖字句解說：

一、豪橫：仗勢欺人。

二、撮：以指取物。

❖白話解說：

唐朝時，有一位叫何澤的人，喜歡仗勢欺人，尤其對於吃喝很講究。家中經常養有千百隻的雞狗鵝鴨，天天加以殺戮烹煮。他只生一個兒子，對他疼愛有加。有一天正在烹煮雞的時候，湯燒得正滾，他的兒子好像被什麼東西抓進湯鍋中，緊急要將他救出來時，卻已經和雞煮得一樣爛了。

❖本文：

杭州馬姓。賣燒鵝。人呼為馬爛頭。名最著。後脅下患一毒。直爛入骨。口內時作鵝聲。兩手入沸湯始快。皮剝肉盡。儼如鵝掌。

❖白話解說：

杭州有一位姓馬的人，以賣燒鵝為業，當地人都稱他為「馬爛頭」，非常有名氣。後來在他的脅腋下，長了一顆毒瘡，一直腐爛到骨頭裡。口中經

常發出鵝叫的聲音，兩手要放進煮沸的湯水中，才會舒服，到後來皮毛都脫落了，肉也沒有了，就好像是鵝掌一樣。

❖本文：

江北一人。射一雄雁。殺而烹之。雌雁飛觀不去。鍋蓋一開。投入同烹。江北人哀之。遂不食雁。元好問「將兩雁埋之。名雁邱。射雁人即死。

❖字句解說：

一、元好問：金朝時秀容（今山西省沂縣）人，字裕之，號遺山，係出元魏，七歲能詩，興定進士，官至尚書省左司員外郎，以文學著稱，金亡不仕。

❖白話解說：

江北（指長江以北）地方有一個人，射殺一隻雄雁，把牠宰了之後，下鍋烹煮，有一隻雌雁就在上空，飛翔觀看不離去，當鍋蓋打開的時候，自動的投入熱鍋中同煮。江北人聽到這件事情後，都感到傷心，於是從此不吃雁肉。元好問就將兩隻雁埋葬在一起，稱之為「雁邱」，那個射殺雁的人，不久就死了。

❖本文：

宋鄱陽市民。江乙。業販魚。嘗買一黿。重百斤。置室內。夜聞呻吟聲甚哀。視之。乃黿[一]也。江怒。持杖鞭之。鄰叟勸江放之。不聽。明日。叟即勸眾出錢。償所值。江堅不可。竟殺之。後坐事[二]囚獄受杖。夫妻俱餓死。

❖字句解說：

一、黿：讀元，屬爬蟲綱、龜鼈目，似鼈而甚大。

二、坐事：因事獲罪。

❖白話解說：

宋朝時有一位鄱陽（今江西省鄱陽湖東岸）的市民，名叫江乙，以賣魚為生。曾經買一隻黿，重有一百斤，放置在家中。江乙晚上聽到很悲哀的呻吟聲，起床查看，原來是黿的叫聲，他非常忿怒，拿棍杖鞭打牠。

隔壁有一位老人家，勸江乙把牠放生，但他不聽。隔天，這位老人家向眾人勸募，想要以原價買來放生，江乙堅持不肯賣，竟然把牠殺了。後來因事被關在牢裡，受到杖責，夫妻兩人都餓死了。

❖本文：

唐許儼。販魚為業。忽身赤如火。痛如煎炙。自言但見火車燒身。有魚萬頭。攢食其肉。或勸其作功德。遂造觀音像兩尊。誓改業。合家不食酒肉乃愈。

❖白話解說：

唐朝的許儼，以賣魚為生，忽然間身體紅熱得像火燒一樣，痛得像被煎炸燒烤一般，自己說：「只看到有一部火車在燒身，並且有萬頭的魚，聚集在一起吃我的肉。」

有人勸他多作一些功德，於是建造兩尊觀音像，發誓要改變行業，全家不吃酒肉，之後才病癒。

❖本文：

錢塘懷景元。好烹鱉。先以刀斷頭瀝血[一]。云味全而美。後頸患瘰癧[二]。肉爛首斷而死。

❖字句解說：

一、瀝血：流血。

二、瘰癧：淋巴腺的結核症，會延至頸部，使患部出現緩慢的化膿性膿疱。讀裸力。

❖白話解說：

以前在錢塘（今杭州市）地方，有一位懷景元，喜歡烹食鱉魚，每次都用刀將其頭砍斷，使牠的血流出，說這樣才能保持原味而且鮮美。後來頸部生了瘰癧，到最後肉腐爛頭斷掉後才死。

❖本文：

吳俗[一]食鱔者。皆生投沸湯。移時[二]乃死。天寶中。當塗一販子。命其子取鱔烹之。鱔忽變蛇。長數尺。其子反顧。餘鱔亦俱化蛇。化畢皆去。其子病一日死。一家七人。一月中相繼死盡。

❖字句解說：

一、吳俗：吳地（今江蘇省蘇州市）一帶的風俗。

二、移時：一會兒。

❖白話解說：

吳地（今江蘇省蘇州市）一帶的風俗，吃鱔魚的人，都將鱔魚活活的投到沸滾的熱湯中，過不多久就死了。

在唐玄宗天寶年間，當塗（今安徽省蕪湖縣東北）地方有一個賣魚的人，叫他的兒子去取鱔魚來烹煮，忽然間有一條鱔魚變成蛇，有數尺之長，

他的兒子回頭一看，其餘的鱔魚都變成蛇，變化成蛇之後都離去了。他的兒子病了一天就死了，一家七口，一個月裡都相繼死光了。

❖本文：

錢塘呂五。好食鰍鰻[一]。鰍至難死。每置鰍斛中。啖以鹽醯[二]。至困。始加刀炙。云令鹽醯入骨。肉酥味美。後患病胸燥。思飲鹽醯。索而時飲。且言燋了燋了。翻過來看。家人轉反其體。日夜百次。肉爛腸潰而死。

❖字句解說：

一、鰍鰻：俗稱泥鰍。

二、醯：醋。

❖白話解說：

錢塘（今杭州市）地方有一位叫呂五，喜歡吃泥鰍。因泥鰍很難殺死，他每次都將泥鰍置於容器中，用鹽和醋餵食，到泥鰍疲困無法動彈時，才將牠們剖殺加以燒烤。

他說：「這樣的方法，能讓鹽和醋入其骨，所烤出來的鰍肉酥脆味美。」後來他罹患胸部燥熱的病症，常想要喝鹽和醋的溶解水，經常向家人要來喝，而且還說：「烤焦了！烤焦了！趕快翻過來看看！」家裡的人將他的身體翻來覆去，一日夜總要上百次，到最後肉腐壞腸潰爛而死。

❖本文：

泗洲趙璧。夢亡妻曰。我於生前。殺害物命。尤喜醉蟹。殺蟹甚多。死後。閻君敕驅蟹山。被羣蟹鉗目。徧體流血。晝夜受苦。乞為我寫金剛經七卷。仗般若之功。拔地獄之苦。璧允諾。寫經畢。復見夢

曰。已承寫經功德。昇天界矣。

❖白話解說：

泗州（今安徽省境北方）地方，有一位趙璧，夢見他已死去的太太說：「我在生前的時候，殺害很多生靈，尤其喜歡吃醉蟹，所殺的蟹很多。死後，閻羅王命人將我押到蟹山，被一群的蟹鉗我的雙眼，使得遍體都流血，日夜都在痛苦當中。請求為我寫《金剛經》七卷，以便倚仗金剛般若的功德，拔除地獄的苦難。」趙璧允諾她，當寫經完畢之後，又夢見其妻說：「已經承領你寫經的功德，超生到天堂了。」

❖本文：

徐僧保。釣蛙為業。殺時先截其首。蛙已截斷為二。猶齧草跳躑。久之乃死。廿六歲忽死。未入棺。身自腰以下。忽中斷。如蛙被截之狀。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叫徐僧保的人，以釣蛙類為業，在殺蛙的時候，先截斷牠的頭，蛙已被砍成兩段，頭部還會吃草跳躍，經過一段時間才死。在他二十六歲的時候，有一天忽然死亡，還沒將其屍體放入棺木，身體從腰部以下，忽然從中斷裂，就好像蛙被他砍斷的痕跡一樣。

❖本文：

徐松。買螺螄。令僕放之。僕乃烹食。忽徧體生瘡。與螺螄眼無異。痛不可忍。松訊得其實。令典衣買放生命。懺罪乃愈。

❖白話解說：

有一位徐松的人，買了螺螄，叫他的奴僕拿去放生，奴僕卻拿去烹煮後吃掉了。忽然全身生瘡，其狀就像似螺螄眼一樣，非常疼痛。徐松問清楚

情況之後，命令他去典當衣服，所得的錢去買生靈放生。經過懺悔後，瘡病才好起來。

❖本文：

泰州韓姓。自幼屠猪。忽自燒百沸湯。傾滿宰猪大盆。解衣入浴。妻止之不得。遂入盆中輾轉。皮肉潰爛。不知痛楚。且自拔其髮曰。這箇猪頭還有毛。不潔淨。人不買也。隨即死。

❖白話解說：

從前在泰州（今江蘇省高郵縣東南）有一位姓韓的人，從小以殺豬為業。有一天忽然自己燒了一鍋非常沸滾的熱湯，傾倒在殺豬用的大盆中，自己脫去衣服下水洗澡，他的妻子無法制止他。

於是在盆中輾轉翻滾，皮肉都已腐爛了，還不知道痛苦，而且還自己

拔取頭上的毛髮，說：「這頭豬頭還有毛，不乾淨，人家不要買。」隨即就死了。

❖本文：

唐時。長安西。有一家新婦誕男月滿。親族慶會。買得一羊欲殺。羊向屠人跪拜。屠人驚報。不以為怪。遂宰之。產婦抱兒看煮。鍋忽自破。湯衝灰。火直射。母子俱亡。

❖白話解說：

唐朝的時候，在長安的西邊，有一戶新婚人家的婦人，生一個小男孩剛滿月，為了宴請親友，買來了一頭羊，想要殺來請客，羊向屠宰的人跪拜央求。屠夫就很害怕的向主人報告，主人不以為是怪事，於是將牠殺了。

這個產婦正抱著嬰兒，在看煮羊的時候，鍋子忽然自行破裂，熱湯和

火灰到處奔衝，火花直接射到母子的身上，二人都被燒燙死了。

❖本文：

張易之[一]。憶馬腸。破脇取之。良久方死。其弟昌宗[二]。活欄驢於小室中。起炭火。置五味汁。驢繞火走。渴即飲汁。汁盡加火。表裡皆熟。毛落血赤而死。慘不可言。後俱被誅。百姓臠割[三]立盡。

❖字句解說：

一、**張易之**：唐朝定州（今河北省定縣）人，長得很英俊，通曉音技，為武后幸臣，宮中稱為五郎，中宗復位後被誅。

二、**張昌宗**：張易之之弟，美姿容，與其兄皆得武后之寵幸，傳粉衣錦，宮中稱為六郎，其後與兄並被誅。

三、**臠割**：分割。臠讀巒。

❖白話解說：

唐朝的張易之，想要吃馬腸的時候，命人從馬脅下剖腹，取出腸子，過了許久馬才死。他的弟弟張昌宗，將活的驢子，關在欄檻的小房間裡，燒起炭火，放置五味的調味汁，驢子繞著火爐走，口渴了就喝五味汁，喝完了再加火，到最後表裡的肉都一起熟了，毛也脫落，血還是赤紅色的，就如此的死了，非常殘忍不堪言。後來兩兄弟都被誅殺了，百姓分割他們的肉，一下子就沒有了。

❖本文：

士人有學成而久滯黌牆[一]者。禱於文昌。設中鄉科。當宰鹿以祀。俄而[二]中式。既酬願已。上春官[三]。復祀雙鹿。未及第而卒。噫。殺彼鹿。求己祿。於汝安乎。凡牲血祈願者。返而思之。

❖字句解說：

一、黌牆：比喻學校。黌讀紅。

二、俄而：不久。

三、春官：周禮六官之一，掌禮法、祭祀，後以稱禮部。

❖白話解說：

有一位讀書人已經學有所成，但仍然留滯於學校，無法中式。所以向文昌帝君祈求，假設考上鄉試，就宰殺鹿來祭祀還願，過不久果然中式了，於是按所立願殺鹿酬謝。

又當要參加禮部的春官考試時，又殺了兩頭鹿來祭祀，還沒有考中就死了。噯！殺了那些鹿命，以求取自己的功名利祿，你真能安心嗎？凡是那些喜歡用牲畜的血和生命，來祭祀還願的人，要好好的反覆思考一下。

❖本文：

新安一士。入黃山讀書。恆喜捕獼猴食之。後婦產甚難。竟產一獼猴。

❖白話解說：

新安（今安徽省歙縣西北）讀書人，進入黃山（今安徽省歙縣西北）讀書。經常喜歡捕捉獼猴並烹食。後來，他的太太非常難產，結果是生了一隻獼猴。

❖本文：

滁州一屠戶。每宰牛。令其子。視其用刀。欲世其業。一日父睡。子以為牛。持刀宰之。斷其首。眾駭問。子曰。我見是牛。不見是父。父嘗教我殺牛。今見牛睡。試手法耳。

❖白話解說：

滁州（今安徽省境內）地方，有一以屠殺為業的人家，每次屠殺牛隻的時候，都叫他的兒子在旁邊，看他如何操刀宰殺牛隻，想以此傳為家業。有一天。父親在睡覺的時候，兒子以為是牛，就拿屠刀將他宰了，砍斷他的頭。眾人很驚訝的問他，兒子說：「我看到的是一頭牛，而不是父親，父親平時教導我殺牛的方法，現今看到牛隻在睡覺，我只是試一試屠殺牛的方法而已。」

❖本文：

鎮江華回子。父子宰牛。忽仆地牛鳴。臥病月餘。額生雙肉角。長寸許。死時人聞牛尸氣。

❖白話解說：

鎮江（今江蘇省境內）的華回子，有一次，父子兩人一起宰殺一頭牛，忽然間仆倒在地，作牛叫的聲音。後來在床上臥病一個多月，額頭長出兩隻肉角，長約有一寸多，當要死的時候，旁人有聞到牛屍體的臭氣。

❖本文：

鎮江茅惠。暴死。冥官曰。汝父好牛肉。罪惡深重。當受地獄中百千苦報。汝壽未終。合先受責。遂抉其雙目。鐵鞭笞數十。方放。臨行。冥官曰。汝今世無大惡。陽壽尚有廿一年。但汝父罪重。汝歸語之。急戒牛肉。或可少延。汝更能勸人不食。當增壽算。及醒。雙目大痛。兩腿俱腫。遂戒食。并述以勸人云。

❖白話解說：

鎮江的茅惠，忽然暴斃，冥官告訴他說：「你父親喜歡吃牛肉，罪惡已經很深重了，應當遭受地獄中，百千種刑罰的苦報。你的壽命還沒終了，所以先受責罰。」於是挖他的兩顆眼睛，以鐵鞭打他數十下，才給放行。

將要離開的時候，冥官說：「你今生沒有什麼大惡，陽間的壽命，還有二十一年。但你的父親罪惡深重，你回去告訴他，要趕快戒食牛肉，或者還有稍延生命的希望。如果你能更進一步，勸告他人不要吃牛肉，當然就會增長你的壽命。」

當醒過來的時候，兩個眼睛很痛，兩條腿都腫了，於是戒食牛肉，並且將此事轉述給他人，用以勸人。

❖本文：

吳郡司理。暴卒復甦。急請太守羣僚至。牀上叩首曰。某至陰府。乞命甚哀。限我三日。勸千人不食牛肉。方許再生。今懇諸公。為我徧勸百姓。眾以為妄。佯諾之。過三日。司理復死。眾乃驚。共持此戒。復立一簿。勸百姓。皆書姓名。一日得數千人。即望空焚之。忽報司理生矣。往問之。答曰。復被使者攝去。主者怒責。忽一神持一籍至。云是戒食牛姓名。主者啟視。大喜。曰。不但再生。且延壽六紀。太守與眾。俱受福無量矣。

❖字句解說：

一、司理：官名，掌理訟獄的事。

❖白話解說：

在吳郡（今江蘇省東南部）的縣府內，有一司理的官員，忽然暴斃又醒

過來，急忙請太守和同事前來，他在床上叩頭說：「我到陰府，向閻王哀傷的請求，閻王限我在三日內，要勸戒一千人不要吃牛肉，才可以繼續活下去。現在懇求諸公，替我全面勸導百姓，不要吃牛肉。」

眾人以為他病昏了說妄語，所以假裝答應他。過了三天，司理又死了，眾人才害怕起來，共同守不吃牛肉之戒，又準備一本簿子，將那些受勸戒人的姓名，寫在上面，一天就有數千人，隨即向著天空焚燒這名冊。

忽然有人來報稱，司理已經復活了。眾人前往問他，他回答說：「他的靈魂又被冥府的使者勾攝去，主官非常生氣的責罵我，忽然有一神明拿了一本簿冊來，說是戒食牛肉者的姓名。主官打開來看，非常高興，說：『你不但可以再回陽，並且可延壽七十二年。太守和眾人，都會受到無量的福報。』」

❖本文：

管師仁[一]。少時於元旦五鼓。遇鬼數輩。叱問之曰。我疫鬼也。今行疫人間。仁曰。吾家有之乎。曰不食牛肉故免。

❖字句解說：

一、管師仁：宋朝龍泉（今浙江省境內）人，熙寧進士，知建昌軍，有善政，擢右正言，累遷工部侍郎，後召為吏部尚書，同知樞密院事。

❖白話解說：

宋朝的管師仁，在年少的時候，有一年元旦五更天的時候，碰到幾個鬼卒，他很生氣的斥問，鬼說：「我是施染瘟疫的鬼，現在要將瘟疫散播人間。」管師仁說：「我家有沒有在得瘟疫的名單內？」鬼說：「你們不吃牛肉，所以沒有。」

❖本文：

翟節。五十無子。禱觀音甚虔。其妻方娠。夢大士送一兒。妻欲抱取。一牛隔之。不得。既而生子不育。節曰。吾酷嗜牛肉。故有此報乎。遂合家誓戒。遂再符夢。妻抱得之。乃生子成人。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翟節，到了五十歲還沒有兒子，非常虔誠的向觀世音菩薩祈禱，他的太太才有身孕，夢到觀音大士送一個兒子來，太太正要去抱的時候，突然有一頭牛阻隔，所以無法抱得，接著所生的兒子無法養活。

翟節說：「我非常喜歡吃牛肉，所以才有這種報應。」於是全家人發誓不吃牛肉，終於得了一個好夢兆，太太已經抱到了，所以得以生兒子，並長大成人。

❖本文：

徐拭。慈心不殺。尤惡宰牛。居官所至。必嚴禁之。後官至尚書。

❖白話解說：

有一位徐拭，居心仁慈，不殺生，尤其厭惡宰殺牛隻，當官所到的地方，一定加以嚴禁，後來官當到尚書。

❖本文：

餘姚顧屠。將宰一牛。其犢乘無人。銜刀藏灰中。顧索刀得之。知為犢銜。怒欲併殺。封君[一]石泉翁見之。貸穀[二]數石乃免。是年公子登高第。官大中丞[三]。

❖字句解說：

一、**封君**：舊時子孫貴顯，其祖或父受有恩典的，稱為封君。

二、**貸穀**：施予穀物

三、**中丞**：即御史中丞的簡稱，其主要職掌為監察、執法；掌管蘭台所藏圖書祕書、文書檔案。

❖白話解說：

在餘姚（今浙江省紹興市東）有一個姓顧的屠戶，正要宰殺一頭牛，其小牛趁沒有人的時候，偷偷的以口銜刀，藏在灰燼當中。當顧某尋獲屠刀的時候，知道是小牛銜走的，非常生氣，想要一齊將牠們殺了。

有一位封君石泉老先生知道了，給他數石穀糧，才使牠們免於被殺的命運。當年石泉老先生的公子，參加考試就名列前茅，官當到大中丞。

❖本文：

餘姚朱某。屠狗為業。後被火已躍出。復投入。為火所燎。急赴水中。皮捲肉露。竟如一新剝狗。痛楚狂走。繞城吠叫。一帀（讀ㄗㄚ）而死。妻媳俱為火燼。

❖白話解說：

餘姚（今浙江省紹興市東）有一位朱某，以殺狗為業。後來被火燒得奪門而出，之後，又再進入屋內，又被火所燒，急忙跳入水中，皮膚已被燒捲肉也裂開了，竟然像一隻新剝皮的狗一樣，非常痛苦到處狂奔，繞著城市街道，如狗一般狂吠，繞了一圈後死了，他的妻子媳婦，都被火燒死了。

❖本文：

秦隴間一民。好食犬。一日煑犬將熟。見皮上有字。乃其父。左臂

所刺者。時父死已十二年矣。舉家哀慟。遂絕食焉。

❖白話解說：

秦隴（今陝西甘肅一帶）之間，有一個老百姓，喜歡吃狗肉，有一天，煮狗肉快熟的時候，看到狗皮上有字，乃是他的父親在生前，他的左臂所刺的字。當時他的父親已經死了十二年了，全家人都很哀傷而痛哭，於是不再吃狗肉了。

❖本文：

西蜀李紹。好食犬。所殺無計。嘗得一黑犬蓄之。一日紹醉歸。犬迎叫。紹怒。取斧擊犬。值兒自內出。中斧死。闔家大哭。索犬。不知所往。紹得病。作狗嘷而死。

❖白話解說：

西蜀（四川省的西部）的李紹，喜歡吃狗肉，所殺害的狗不計其數。曾經獲得一隻黑狗，就將牠蓄養。有一天，李紹喝醉酒回家時，黑狗迎向他號叫。李紹很生氣，拿斧頭擊打黑狗。剛好他的兒子從屋內出來，被他的斧頭擊中而死，全家的人大哭。等到要找黑狗時，早已不知逃到何處了。後來李紹生病了，乃學狗號叫的聲音而死去。

❖本文：

元帝[一]曰。夫牛者。上天玄武[二]之精。下土太牢[三]之氣。非郊祀[四]不敢用。非天神不敢歆[五]。其形上列天星。其力下興地利。有功於世。無害於民。殺之者。國有刑法。食之者。幽有禍愆。牢字從牛。獄字從犬。不食牛犬。牢獄永免。太乙[六]牢山[七]。上有真形。食之三日。魔神攝精。戒之三日。名上玉清[八]。牛食百草。與人何害。人食百物。牛犬可戒。

❖字句解說：

一、元帝：即是元天上帝，乃道家所祭祀的玄天上帝真武神。

二、玄武：北方的神名，為道家所供奉的真武大帝，即玄武，宋朝因避諱，改玄為真。

三、太牢：古代祭天地，牛羊豕三牲具備為太牢，特稱牛為太牢。

四、郊祀：古代祭天地的典禮。

五、歆：讀心，神享也。

六、太乙：星名，在紫微宮閶闔門中，或作太一。

七、牢山：又作勞山或嶗山，位於山東省青島市東物的嶗山縣境內，自古來被稱為神仙之宅，靈異之府。

八、玉清：道教所稱三清之一，為元始天尊所居之清微天，稱最高仙境。

❖白話解說：

元帝說：「所謂的牛，乃是上天玄武大帝的元精，也是地上太牢的元氣，不是在行郊祀的祭禮時，是不敢殺來使用的，不是天神是不敢享用的。牠的形狀在天上列為天狗星，他的力氣可用來耕田興地利，是對世間有功勞的，也沒有害於百姓的地方。所以殺牛的人，國家有刑律處罰，吃牛肉的人，暗中會有災禍上身。

牢字是從牛旁，獄字是從犬旁，所以不吃牛犬的人，可以永離牢獄之災。太乙和牢山，上面就有真形。吃牛犬經過三天之後，魔鬼就會攝取其元精；戒食牛犬三天，名字就會登上玉清宮。牛是吃百草的動物，也不妨害人，所以人可吃的東西很多，牛犬之肉實在可以戒食。」

❖本文：

人生之罪。殺生為最。殺生之罪。殺牛為最。食者之罪。與殺同等。蕭東白曰。我勸世人。勿食牛肉。服耕效勞。反遭殺戮。爾食何來。忍為烹鬻。又曰。皮解體分。猶張兩目。目豈徒張。看爾反覆。能保他年。不變為犢。讀之。使人心惻骨驚[一]。食不下咽。況殺食報應。鑿鑿[二]不爽。奈何貪此寸臠。自貽伊戚哉。至於犬有功有義。無害於人。宰而食之。為罪甚大。今乃不特匹夫[三]貪饕[四]。即縉紳學士。每以食此為豪舉[五]。美其名曰地羊。何讀書明理。昧昧若此。宋珏[六]曰。吾今不痛除。來生亦有尾。愚謂勿待來生。試觀今之屠者。食者入市。眾犬叢而吠之何也。或其形狀。已先變乎。然吾輩之戒。止於一身一家。為功有限。曷若作一緣冊。時為捧持。隨身所到。宛轉勸化。令皆永戒。豈非大快。且募緣者乞人財物。遇信心人。尚多捨施。今止求人不殺生命。不食牛肉。曾不費彼一錢一粟。而所得福德。殆難比數。凡我同心。豈無隨順。我雖不敏。敢為先驅。感應錄有云。勸百人不食牛肉者。增壽一

紀。斯又明效大驗也。

❖字句解說：

一、心惻骨驚：內心感到極度的驚駭。

二、鑿鑿：確實。

三、匹夫：一般百姓。

四、貪饕：貪吃。

五、豪舉：闊綽的舉動。

六、宋珏（讀決）：明朝莆田（今福建省境內）人，流寓金陵，自號荔枝仙，國子生，善畫山水。

❖白話解說：

人生的罪過，以殺生為最重；殺生的罪過，以殺牛為最重。吃肉的人，與殺生的人，其罪是同樣重大。

蕭東白說：「我奉勸世間人，不要吃牛肉，牛平時幫我們耕作，還為我們效勞，反而要遭受我們殺戮。我們現在所吃的糧食，是誰幫我們耕作得來，怎麼還忍心烹煮或賣掉牠呢？」

又說：「牛被宰殺後，牛皮被取下，肢體又被分割，這時牛還張大兩眼看著你，這眼睛看你，並不是徒張眼睛，而是反覆的認著你，如何來殺害牠，以便來生回報。看你能保證來世，不變成小牛出世嗎？」

讀到此處，讓人內心感到莫大的驚駭，連吃都吃不下了，何況是宰殺其肉來吃，將來的報應是絲毫不爽的，為何要貪吃這一點點的肉，自己卻給下一代，留下悽慘的果報呢？

至於狗對於人類也有幫助，不會對人類造成危害，如果宰殺而烹煮牠，罪過是相當大的。現在的人，不但是一般平民貪吃狗肉，即使是紳仕讀書人或當官的人，每次都以吃狗肉，為時髦的舉動，並將狗美名為「地羊」，為何這些讀書明理的人，會愚昧到這種地步呢？

明朝的宋珏（讀決）說：「我今生如果不痛下決，心戒除吃狗肉，來生

一定生為有尾巴的動物。」我認為不必等到來生，請看現今以屠宰狗為業的人，或吃狗肉的人，進到市區，眾狗就聚集追著叫吠他，這是什麼原因呢？是不是他的形狀，已經有所變化了呢？

然而我們的戒食牛狗肉，只是限於我一個人或一家人，所影響的效力也很有限。為何不準備一本結緣冊子，經常拿在手上，隨時在所到之處，婉轉的向人勸導宣化，請他永遠戒除吃牛狗肉，這不是就會快一些嗎？

而且向有緣的人勸募財物，遇到有信心的人，還會多一些施捨。現今只是懇求人不要宰殺生命，不吃牛肉而已，也不曾讓對方，花費一分錢或一粒粟米，然而所得到的福德，實在是難以說得盡。

凡和我同具有此慈悲心的人，難道沒有隨順的有緣人嗎？我雖然不是很聰敏，但願以此拋磚引玉。《感應錄》上有如此說：「能勸止一百人不吃牛肉的人，可以增長十二年的壽命。」這就是很明顯而有效的證驗啊！

❖本文：

此註於牛犬獨詳。其禽魚眾畜宰殺之案雖備。而訓戒從略。當與慈心於物。昆蟲草木。忍作殘害。射飛逐走等註參看。自詳悉也。

❖白話解說：

這裡的註講，對於牛犬特別詳細，對於飛禽、魚類、眾牲畜的宰殺說明，雖有論及，但訓戒則從略，這可以請你們參看「慈心於物。昆蟲草木。忍作殘害。射飛逐走。」這一部分，自然就會很明白了。

【散棄五穀。勞擾眾生。】

❖白話解說：

任意浪費五穀等糧食，隨便勞動擾亂百姓的生活。

❖本文：

從來散棄五穀[一]者。多遭雷震之禍。蓋民以食為天。輕之是褻天[二]也。故其報甚重。古者天子親耕。聖人重粟。凡為生民粒食[三]計者至切也。奈何今人散之棄之。或在田拋撒而不收。或在倉朽爛而不發。或投之水火之中。或委之踐踏之下。或食其精而棄其粗。或因其多而置其餘。或羹飯[四]已成而妄廢。或苗稼未穫而先芟[五]。或以飲食飼禽。或以菽麥喂畜。皆是暴殄天物之甚者。鋤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餐。粒粒皆辛苦。試思饑荒之歲。顆粒如珠。何忍於有餘之日。而輕棄

之乎。使人人寶愛農桑[六]。凶年必無自而致也。

❖字句解說：

一、五穀：泛指各種主要穀物，一般是指稻、黍、稷、麥、菽為五穀。

二、褻天：不敬上天。

三、粒食：以米供食。

四、羹飯：烹煮米飯。

五、先芟：先行割除。芟讀山。

六、農桑：耕田與種桑養蠶。

❖白話解說：

自古以來隨意散棄五穀的人，大多會遭到雷擊的災禍。因為百姓以糧食為他們所仰賴的，如果輕棄它，就是不敬重上天，所遭受的惡報也很重

大。

自古以來天子親自下田耕種，聖人非常重視粟米的收穫，這一切都表示對百姓所要食用的粟米，非常重視，奈何現在有人，將五穀隨便散棄，或是任棄於田地上，不去收成，或是放在倉庫中，任其腐爛而不發放救助，或是把它投入水火之中，或是置於地上，任人畜踐踏，或是只吃精美的，而丟棄粗糙的，或是因準備太多了，而將剩餘的拋棄，或是將煮熟的米飯隨意浪費，或是農作物還未收穫，就將其割除，或是拿糧食來飼養飛禽，或是以菽麥等五穀餵食牲畜，這些都是太過於「暴殄天物」了。

要知道農夫，是在炎熱的太陽下，耕種稻禾，所流的汗水一滴滴掉在，禾稈所種的地上，誰又去了解所吃的盤中餐食，每一粒米糧都是辛苦得來的。請想一想，在饑荒的年頭，每一顆米糧就像珠寶一樣可貴，怎麼忍心在豐盛之年頭，將它輕易的拋棄呢？如果能讓大家把農產品，當作寶物一樣珍惜，饑荒凶殘之年，是沒有理由到來的。

❖本文：

宋尚書豐稷[一]。每言吾少時。親見雪竇[二]。以惜福教人云。人無壽夭。祿盡乃死。予一生遵此訓。凡事不肯稍有暴殄也。

❖字句解說：

一、**豐稷**：宋朝鄞（今浙江省東部）人，舉進士，為穀城令。徽宗時累官御史中丞，後以樞密直學士守越。

二、**雪竇**：宋代曹洞宗僧，徽城（今安徽省）人，俗姓陳，宏智正覺之法嗣，曾住雪竇山，以髮白，故又稱宗白頭。

❖白話解說：

宋朝的尚書豐稷，經常對人說：「在他年少的時候，親自面見雪竇禪師，他以『惜福』來教導人說：『人不分長壽或夭折，只要福祿享盡，死期就到了。』我一生都遵照這個訓示，平常都不肯稍有浪費食物。」

❖本文：

明張義方。有田數百頃。歲收租糧。在倉腐爛。每掃除棄之。至於芝麻餵豬。綠豆餵牛。或勸周濟貧乏。不聽。後正德六年。黃河決。田捲為河。竟至餓死。

❖白話解說：

明朝的張義方，擁有幾百頃的田地，每年稅收的租糧，都放在倉庫任其腐爛，然後再將它掃除丟掉。甚至於把芝麻拿去餵豬，把綠豆拿去餵牛。有人勸導他，要多周濟貧窮的人，他卻不聽，後來在明武宗正德六年（西元一五一一年），黃河決隄，他的田地被洪水捲走，變成一條河流，竟然活活的餓死。

❖本文：

一老嫗。嘗為官家炊煮。多造食饌。餘則委之溝中。一日病死。再活云。有兩船遺棄食物。臭穢無比。一人以鐵笞我。言是我生前所棄。逼我食。強食數口。腹脹難忍。何時得盡。奈何。言訖復死。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老婦人，曾經在官家幫傭煮飯，每次多煮一些飯菜，把吃不完的都丟到水溝中。有一天生病死了，又再復活說：「有兩隻載滿被遺棄食物的船，非常的臭又髒，有一個人拿鐵鞭打我，說這些東西，都是我生前所丟棄的，並逼迫我吃下，我勉強的吃了幾口，肚子就脹痛難忍，不知何時才能吃完，也不知要如何才好？」說畢又死了。

❖本文：

一傭工。為人種田。主人以麥粞飯餉之。傭怒其慢己。傾牛糞中。即時為震雷擊死。

❖字句解說：

一、粞：碎米。讀西。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傭工，幫人種田，主人以碎麥煮飯給他吃，他卻非常生氣，以為主人怠慢他，所以將麥飯倒到牛糞中，當時就被雷擊而死。

❖本文：

陳信敏公鎰一父。為人善厚。於廁間見鍋底飯一塊。拾而滌食之。夜

夢神曰。翁好善如此。當得福報。未幾生鎰。官尚書。贈翁如其官。

❖字句解說：

一、陳鎰：明朝吳縣人，永樂進士，授御史，歷湖廣山東浙江副使，皆有聲。英宗即位，擢右副都御史，鎮守陝西，為人宅心平恕。景泰中進左都御史，召還掌都察院，卒諡僖敏。

❖白話解說：

明朝的僖敏公陳鎰的父親，為人和善忠厚，在廁所看到一塊鍋底飯，把它撿起來，洗乾淨後，把它吃掉了。當晚夢見神明說：「你能如此的好善，應當得到福報。」不多久生了陳鎰，官當到尚書，並封贈他的父親，和他的官職一樣。

❖本文：

眾生。指一切百姓。人情孰不欲安樂。若自家欲求安樂。忍使眾生勞擾。或自家已處安樂。遂不知眾生勞擾。皆不仁之甚也。

❖白話解說：

所謂「眾生」，就是指所有的百姓。人之常情，誰不想過著安樂的生活，如果自己想求取安樂，卻忍心讓眾生受到勞苦困擾；或者是自己已經處於安樂之地，卻不知眾生的勞苦困擾，這些都是很不仁慈的事。

❖本文：

周顏淵[一]告定公[二]曰。帝舜巧於使民。不窮其力。是以舜無佚民[三]。造父[四]無佚馬。夫鳥窮則啄。獸窮則攫。人窮則詐。馬窮則佚。自古及今。未有窮其下而無危者也。

❖字句解說：

一、**顏淵**：春秋魯國人，字子淵，亦稱顏回，孔子弟子，天資明睿，貧而好學，於弟子中最賢，年二十九髮盡白，三十二卒，後世稱復聖。

二、**魯定公**：魯襄公之子，昭公之弟，名姬宋。昭公死，魯人立其為君，在位期間，徒有空名。

三、**佚民**：流民，好吃懶做的人。

四、**造父**：周穆王時善御之人，王使造父御，西遊忘返，及徐偃王反，王日行千里馬攻徐偃王，大破之，乃賜造父以趙城，自此為趙氏。

❖白話解說：

周朝時魯國的顏淵稟告魯定公說：「舜帝能夠善巧的使用民力，不讓民力有所困窮，所以舜帝所治理的國度，沒有遊手好閒的人；造父善於御馬，所以在他來說，沒有閒著的馬。要知道鳥餓了，就會到處啄食；野獸餓了，就會到處亂抓；人窮困了，就會到處欺詐；馬累了，就會停下來休息。從古

到今，沒有一位領導者讓百姓窮困了，卻沒有覆國的危險的？」

❖本文：

漢王恢[一]。欲邀邊功。上言匈奴初和親。可誘以利。伏兵襲擊。必破之。廷臣皆言不可。恢力持之。上允議。使將三十萬眾。匿谷中。遣間誘單于[二]入塞。欲邀擊之。事洩。單于引還。追之不及。漢士馬死者數萬。錢糧耗費者不可勝計。民兵皆怨。上怒。下恢廷尉[三]自殺。自此衛霍[四]出塞。蹀血[五]不休。恢也死有餘責矣。

❖字句解說：

一、**王恢：**西漢燕人，數為邊吏，熟諳匈奴情形。曾陰使聶壹誘單于入馬邑。因單于察覺，引兵歸去，遂還，他坐首謀不進，下獄死。

二、**單于：**漢時匈奴稱其君長為單于。單于義為廣大之貌，言其像天

之廣大。

三、**廷尉**：秦漢時掌理刑獄的官。

四、**衛霍**：即是漢時的名將衛青和霍去病。衛青是漢武帝時的名將，平陽（今山西省臨汾縣）人，以大將軍伐匈奴，立功，封長平侯，卒謚烈。霍去病是西漢平陽人，善射騎，武帝時，為剽姚校尉，前後凡六擊匈奴，遠涉沙漠，拜驃騎將軍，封冠軍侯，卒謚景桓侯。

五、**蹀血**：殺人眾多，踏血而行。

❖白話解說：

漢朝的王恢，想要向皇上邀平治邊疆的功勞，乃建議皇上，起初和匈奴以和親的方式，動之以利來誘使他就範，再暗中以伏兵來襲擊，一定可以打敗他們。朝廷的大臣都說不可以，但王恢卻奮力堅持，最後皇上允許他的建議，所以讓他率領三十萬兵，去攻打匈奴。

他把軍隊藏在山谷中，派遣使者前往，引誘單于進入關塞，想在他進

關時加以襲擊。由於事機洩露，單于回去了，要追擊他已經來不及了，致使漢朝的士兵及馬匹死了數萬，所耗費的錢財糧食，難計其數，百姓和士兵都抱怨連連。皇上非常生氣，將王恢交給廷尉處理，判他下獄後自殺。

從此以後，衞青、霍去病等漢朝的大將，到邊塞防衛，就戰事不斷，死傷流血不斷，這事會弄到此地步，王恢雖死了，還是有其應負的責任。

❖本文：

明福建參政宋彰。勞擾民間。侵漁[一]得金萬計。餽送王振[二]。遂得遷布政[三]。抵任計營所費。驗戶斂之。貧民驚擾怨迫。於是鄧茂七。聚眾為盜。勢不可遏。彰被掠。家口無存。

❖字句解說：

一、侵漁：比喻掠奪他人財物，有如漁人捕魚一般。

二、王振：明朝蔚州（今察哈爾省南方）人，少以閹選入內書堂，侍英宗東宮，為局郎。英宗立，年少，振狡黠得帝權，遂掌司禮監，威福刑賞，莫由朝廷。

三、布政：即布政使簡稱，明清各省民政兼財政長官，屬布政司，受轄於督撫。

❖白話解說：

明朝在福建有一位參政叫宋彰，經常勞擾百姓，搜括財物，貪污所得萬兩黃金，贈送給王振，於是升遷為布政使。他到任後，將這次升官所花費的錢財，按戶分攤斂取。貧民無法繳納的，經常被官差逼迫騷擾，導致怨聲載道，於是盜匪鄧茂七乘此機會，聚眾為盜搶奪財物，其勢難以阻擋。宋彰被擄掠，全家人都被殺害了。

【破人之家。取其財寶。決水放火。以害民居。】

❖白話解說：

破壞他人的家產，以奪取他的財寶。決斷水流以沖毀，及放火以燒毀他人的住屋。

❖本文：

事出無心。偶被破壞。已為損德。況為財寶。而致破人之家乎。或明倚勢力。或陰用計謀。然明虐者。國法無逃。而陰謀者。或得漏網。為罪更甚。其甚如何。曰。視人間計贓論罪之法而倍蓰之耳。陰惡慘於陽惡。故陰律必重於陽律也。

❖字句解說：

一、蓰：五倍。讀喜。

❖白話解說：

所做破壞的事，是出於無心之過，已經是損德了，更何況是為了奪取他人的財寶，而導致破壞他人的家產呢？有些人是明仗著勢力強幹，有些人是暗使計謀奪取。然而那些明強硬要的人，當然難逃法律的制裁；而那些使用陰謀的人，有時法律難以制裁他，這種罪惡更是嚴重。

那麼嚴重到什麼程度呢？我說：「這要看所犯之罪，在國家法律按照所得贓物論罪，在陰間是這個的五倍處罰。暗地裡所作的罪惡報應，比公然造惡來得悲慘，所以陰府的律法，必定重於陽間的法律。」

❖本文：

開封薛宏仁。性貪而險。鄰家有珍珠衫一件。價無算。多方謀之。不得。因誣以事。破其家。衫遂入其手。無何。為盜所知。聚眾行劫。宏仁著衫。登樓去梯。盜怒。縱火焚之。被燒而死。

❖白話解說：

以前開封有一位薛宏仁，個性貪婪且陰險。鄰居家中有一件珍珠衫，價值難以數計，薛宏仁運用各種方法，都無法取得，所以設計來誣陷他，破壞他的家庭，珍珠衫落到他手中。

不知道是為何，這事被盜賊知道了，聚集眾賊來搶劫。薛宏仁將珍珠衫穿在身上，爬到樓上，取走樓梯，盜匪非常生氣，乾脆放一把火，把他的房子燒了，他也被燒死了。

❖本文：

元浙西一大家。兄弟二人。父死紛爭。米信夫。唆其相訟。破其家而有之。兄弟俱悔鬱而死。信夫富二十年。至元中。牽連叛案到邑。見吏儼如其弟。中心驚懼。吏抑令[一]招承。罄資得免。忿而訟吏於府。見府吏。則其兄也。酷刑逼承。合家八口。俱死於獄。夫唆之機械[二]甚隱。何報之烈也。豈弄人於兄弟間。使巧惡五分。便足當直惡十分乎。

❖字句解說：

一、抑令：逼迫。

二、機械：比喻人之巧詐而多心機。

❖白話解說：

元朝時，浙江西部有一大戶人家，兄弟兩個人，因父親死了而爭奪財產。有一位叫米信夫的人，趁機唆使兄弟互相訴訟，破壞他們的家庭，將財

產擁為己有，後來兄弟兩人，都悔恨交加憂鬱而死。

米信夫富有了二十年，到了至元年間，因牽連到叛亂案，被押解到縣府裡，看到縣官的臉，很像被他害死的弟弟，心中感到十分恐懼，官吏逼迫他招供，承認他的罪行，等他用盡所有的家產，才得以免受刑罰。

米信夫非常忿怒，將縣官告到府衙，當他看到知府大人，就是縣官的哥哥時，又以酷刑逼他招供，承認罪行，最後全家八口都死在監獄裡。

其實教唆的巧詐心機，是非常隱密的，為何遭受報應會那麼慘烈呢？難道不是玩弄人家兄弟的感情，暗中行使巧詐之惡行五分，便足以當作直顯的惡報十分嗎？

❖本文：

火焚水漂。不幸偶值。苦已難堪。何乃忍於決放以害之。民居既壞。資蓄亦空。人物之命。多莫可保。害大惡深。天地其難容乎。

❖白話解說：

如果在偶然間，不幸的遇到被火燒毀，或遭洪水沖走，那種苦難已經難以忍受了，更何況忍心，以決水漂走，放火燒毀的方式，去破害人家呢？所居住的房子已經毀了，積蓄也已經沒了，人命和物資，大多無法保住，這種害處之大，罪惡之深，實在天地很難容忍，這種人的罪惡的。

❖本文：

元長春真人丘處機」曰。修橋補路。拯溺救焚。皆大方便事。富貴者行之。德廣報豐。學道者行之。功全行滿。若力薄者行之。尤為難事。難事能行。功德十倍矣。

❖字句解說：

一、**丘處機**：元朝的修道士，登州棲霞（今山東省境內）人，自號長

春子，後贈號長春真人。元太祖召之，見於雪山。

❖白話解說：

元朝的長春真人丘處機說：「平時能做修建橋樑補修道路，拯救被水所溺被火所燒的人家，這些都是讓人家，得到方便的大好事。如果富貴人家能作這些事，德行廣大福報豐碩。學道的人，能勤行這些事，功德就會圓滿。如果財力薄弱的人，去作這些事，是最為困難的事，但困難的事能作到，功德多出常人的十倍。」

❖本文：

吳楓山。在吳興。偶火起。延燒數十家。吳出金。覓人救滅。且叩頭流涕。哀禱於天。忽風反火滅。夜夢神曰。汝曾大出金帛。救人溺水。今又真心救火。獲應於天。上帝賜汝二子貴顯。延壽一紀。夫救人

水火。其報如此。然此特其小者耳。為人上者。誠能預修隄防。講求水利。使萬民不致困於天災。預備亢旱[一]。修明炎政[二]。使萬民不致罹於祝融[三]。則其功德更廣。感應必有捷於此者。

❖字句解說：

一、亢旱：大旱。

二、炎政：預防火災的政策。

三、祝融：火神。

❖白話解說：

有一位吳楓山，在吳興（今浙江省太湖西南）的時候，偶然間起火，延燒了幾十家的房子。吳楓山拿出金錢，雇人救人滅火，而且跪下來淚流滿面的向上天叩求，很傷心的向上天禱告。

忽然風向相反吹向火，將火撲滅了。晚上夢見神明說：「你曾經拿出財

帛，去救助溺水的人，現在又真心的救火，感動上天。上帝賜給你兩個兒子，將來都很富貴顯耀，你可延壽十二年。」

對於救助人於水火之中，就有這樣的福報，然而這個福報還算是小的呢！如果當地方父母官的人，真的能預先修築好隄防，講究農田灌溉的水利，使得百姓不致於被天災所困；準備好對大旱災的疏困，做好預防火災的政策，使得百姓不致於受到火災的威脅，這種功德更為廣大，所得到上天的福報，一定比這件事更為快速。

❖本文：

梁武帝[一]。聽王足之計。堰淮水以灌壽陽。發徐揚兵民二十萬。夏月疾疫死者相枕。秋淮水暴漲壞堰。聲如巨雷。聞三百里。緣淮城社村落。十萬餘口。皆漂入海。王足後以罪誅覆族。

❖字句解說：

一、梁武帝：姓蕭名衍，南北朝梁開國主，南蘭陵（今江蘇省武進縣西北）人，與南齊同族。仕齊，篡而自立，在位四十八年，崇信佛教，博學能文，後侯景叛，攻陷臺城，帝餓死，諡武，廟號高祖。

❖白話解說：

南北朝時的梁武帝，聽信王足的計策，建築隄防堵住淮河的水，用來灌溉壽陽（今山西省太原市東）的田地。發動了徐州和揚州的軍民，二十萬人來修築隄防，在炎熱的夏天，因感染瘟疫而死的人很多，屍體相疊狼籍不堪。到了秋天，淮河的水暴漲沖毀了隄防，其聲音有如巨雷一般，淮河沿岸的都市村落，有十萬多人，都被沖入海中。王足後來因犯罪，被誅殺並滅全族。

❖本文：

江都一阮姓者。與葛姓有隙[一]。夜火其廬[二]。延燒民屋十餘家。忽一日阮屋無故為火所焚。妻被燒死。阮甫[三]得脫。復有火飛至其身。頃刻焦潰而死。

❖字句解說：

一、隙：仇怨。
二、廬：屋舍。
三、甫：方始。

❖白話解說：

江都（今江蘇省鎮江市西北）地方有一位姓阮的人，和姓葛的人有仇怨，晚上放火將葛家燒掉，又延燒了十幾戶的房子。忽然有一天，阮家的房屋，無緣無故被火燒毀了，太太也被燒死了。阮某才剛逃離火場，又被飛來

的火燒到身上，在頃刻之間，被燒得焦黑潰爛而死。

❖本文：

于鐵樵曰。鑿池引流。水勢驟發。誤決河防。點放花炮。隨風遠墜。致焚房屋。過出無心。罪歸害眾。所當切戒。

❖白話解說：

于鐵樵說：「開鑿水池引導水流，因而造成水勢驟漲，潰決隄防誤傷人命財物。點火放炮，隨著風到處飄墜，造成燒毀房屋，雖然是無心之過，但是終歸傷害了大眾，所以應當痛戒啊！」

【紊亂規模。以敗人功。損人器物。以窮人用。】

❖白話解說：

故意攪亂他人的計畫，以敗壞他人的成功。損壞他人的器物，造成他人無法使用。

❖本文：

規模。如一切政教律令之類。天下之得失安危。實皆係之。彼小人者。忌人之功。幸其敗壞而紊亂之。不知敗彼之功。實是敗國之事。害既大矣。罪豈小乎。至於一身一家之事。若紊亂而敗之。亦是傷天理壞良心之人。罪無二也。

❖白話解說：

所謂「規模」，指的是像所有的政事、教育、法律、命令，這一類的事情。這些事情實在是關係到，天下間的得失與安危。

有一些小人，嫉妒他人的成功，故意去破壞人家，而使其產生紊亂。他卻不知道破壞別人的成功，實在是等於破壞國家的安定，這種害處是很大的，所遭受的罪過怎會太小呢？

至於對他人一身或一家的事情，如果攪亂他而使其敗壞，也就等於是傷害天理敗壞良心的人，罪過是沒有兩樣的。

❖本文：

寰朔之役。楊業[一]奉命。副潘美[二]進討。既至。賊攻寰州。業曰。賊鋒方銳。未可戰。宜引兵出大石路。先諭雲朔守將。從石碣谷應接。方得萬全。監軍王侁[三]。以畏死責業。業不得已請行。乃囑美於谷口。分步

兵強弩為兩翼。約以轉戰至此。夾擊賊必全勝。美乃屯谷口。侁復以賊將遁。欲爭其功。引兵去。業至撫膺大哭。復奮身決戰。手刃數百人而死。非侁沮[四]之。功已成矣。朝廷聞之。罪侁紊亂師律[五]。侁自殺。為業兵齎食。頃刻而盡。

❖字句解說：

一、**楊業**：宋朝太原人，本名重貴，初事北漢，驍勇善戰，賜姓劉，名繼業。北漢亡，歸宋，刺代州，積供遷雲州觀察使，後潘美以忠武軍節度使北征，業副之，連拔應、寰、朔各州；會契丹國母蕭后率眾南下，復陷寰州，業等在朔州，蔚州刺史王侁等逼業赴敵，既戰而敗，援兵不至，力竭被擒，不食三日死。

二、**潘美**：宋初名將，大名人，從石守信平揚州、定金陵、北伐太原皆有功，官至忠武軍節度使，封韓國公，卒諡武惠。

三、**王侁（讀身）**：宋朝王朴的兒子，太平興國初預討梅山洞蠻，後

北征，為并州駐泊都監，又為雲應等州兵馬都監。性剛愎，以語激楊業，業因力戰陷陣死，侁坐除名，配金州，官終均州團練副使。

四、沮：敗壞。讀舉。

五、師律：軍紀。

❖白話解說：

在宋朝的寰（即寰州，今山西省朔縣東）朔（即朔州，今山西省朔縣）之役時，楊業奉命北伐，任命為潘美的副使，進攻以討伐賊匪。當他率兵到現場時，賊匪已經攻陷寰州。

楊業說：「賊匪來勢洶湧，不可正面硬戰，應該先將賊兵引到大石路。」就先告知雲（即雲州，今山西省大同縣）朔一帶的守將，率兵從石碣谷來接應，這個策略才能萬全。

當時的監軍王侁，以楊業怕死來責備他，楊業在被激不得已的情況下，請求直接帶兵攻打賊匪。於是囑咐潘美在石碣谷口駐軍，並分成步兵和

弓箭手兩邊來待命，約定當他轉戰到此地時，才出兵夾擊賊匪，必能獲得全勝，潘美依計畫駐軍於石碣谷口。

王侁又以賊匪將要逃遁為理由，想要爭奪滅賊的功勞，所以先帶兵去追擊。等楊業轉戰到此地時，發現大勢已去，乃捶胸大哭，又再披褂上陣奮不顧身，與賊匪決一死戰，親手殺了數百人後，因寡不敵眾而陣亡。

如果這一次的戰役，不是王侁敗壞他的計畫，早就一戰而成功了。朝廷知道這件事後，判王侁紊亂軍紀的罪名，王侁因而自殺，最後被楊業的部屬蜂擁而上，分割烹食他的肉，一下子就沒有了。

❖本文：

宋藝祖營汴京[一]城。紆曲[二]縱斜。可以互相照應。實有深意焉。及蔡京[三]專政[四]。奏為不適觀美。撤而方之。靖康中。黏（一為粘）罕[五]斡離不[六]。揚鞭城下曰。是易攻。令置砲四隅。隨方而擊之。城既引直。一砲所

至。一壁皆不可立。識者恨之。

❖字句解說：

一、汴京：就是汴梁，乃今河南省開封市，曾為宋都，所以又稱汴京。

二、紆曲：曲折。紆讀淤。

三、蔡京：宋朝仙遊（今福建省境內）人，性凶譎，徽宗時為尚書右僕射，進司空，拜太師，封魏國公，屢罷屢起，凡四出執政，偏布戚黨，疾視人民，晚年昏眊，委政於子絛，奸惡不亞於父，遂致靖康之變，欽宗立，貶死。

四、專政：一人獨攬政事。

五、黏罕：應為粘罕，為完顏宗翰的譯名，金宗室，早年參預擁立太祖阿骨打，及對遼戰爭，隨太祖取燕京。太宗時，對宋作戰，為西路軍統帥，與東路軍統帥宗望，會兵汴京城下。熙宗即位，拜太保、尚書令，領三

省事，封晉國王。

六、斡離不：為完顏宗望的譯名，金太祖第二子。金建國前，每從阿骨打征戰，常在左右，隨太祖定燕都，與左副元帥宗翰滅宋。

❖白話解說：

宋太祖在建築汴京的城牆時，故意把它建成曲折直斜等，不規則的形狀，以便互相可以照應，實在是有它更深一層的用意。到了蔡京獨攬朝政大權的時候，向皇上啟奏，說這種城牆既不舒適又不美觀，就把它拆除，建成方形的牆壁。

在宋欽宗靖康元年，金朝的粘罕及斡離不兩位大將軍，率兵揮鞭直到城牆下，說：「這太容易攻擊了。」命令屬下，在城牆的四個角落，都放置大砲，依方形四邊加以砲擊，城牆既然是直的，砲一擊發，所有的牆壁都倒塌了，知道這件事的人都很痛恨蔡京。

❖本文：

器物如文之紙筆。武之刀杖。耕之犁鋤。工之斧鑿。家則動用器皿。路則傘蓋行具。車有輗軏[一]。舟有篙楫[二]之類。即器物極小。當需用時。所關甚切。若損害之。使臨期無措。可恨孰甚。為此者。何心術乎。

❖字句解說：

一、輗軏：駕車的工具。讀泥月。

二、篙楫：行舟船用的工具。

❖白話解說：

所謂「器物」，就是指文人所用的紙筆，武人用的刀槍棍杖，農夫用的犁頭及鋤頭，工人用的斧頭鑿子，居家活動所要用的器具，行路所要用的傘蓋和代步工具，車子上的輗軏，舟船用的篙楫等等的東西。

即便是很小的器物，只要是用得到，都是非常重要的。如果將它損壞了，使得要用的時候，卻無法使用。這種行為，實在太可恨了；去做這種事的人，是居什麼心呢？

❖本文：

淮南徐陳二人。皆渡船為業。陳稍捷。得錢多。徐忌之。每暗損其器物。困其用。一夕密折其楫。至天明恐覺。乃開船而去。至江中。忽墜水呼救。陳急欲往救。楫折。舟不能行。立視其死。

❖白話解說：

淮水的南岸，有姓徐和姓陳的兩個人，都以渡船為業。陳某的渡船稍微快一些，所賺的錢比較多，引起徐某的嫉妒，經常暗中損壞陳某的器具，使他無法使用。

有一天晚上，徐某又暗中折斷陳某船隻的楫槳，到了天亮時怕被發現，趕緊開著船離去。到了江中，忽然掉到水裡喊救命，陳某著急想前往救他，楫槳已被徐某折斷了，所以無法行駛，於是眼睜睜的看到他，沉入水中而死掉了。

【見他榮貴。願他流貶。見他富有。願他破散。】

❖白話解說：

看到他人榮華富貴，就希望他流放貶官；看到他人富有，就希望他家破財散。

❖本文：

凡人榮貴。皆非偶然。皆其昔有善緣。夙植德本。更其祖宗積德。乃能如是。見之者。當起追慕之心。非慕其榮貴。實追慕其前修也。若願他流貶。是不於實處省察。而於虛處生毒。欲人下同於我也。何小人之妬嫉而愚。一至此乎。其實毫無損於他人。徒自造惡業。自益窮賤耳。

❖白話解說：

凡是人能過著榮華富貴的生活，都不是偶然得來的，都是在他過去世就有善緣，夙世種有道德根本，更是他的祖宗積德所庇蔭，才能如此的榮華富貴。看到的人，理當由衷起一種追隨仰慕的心念，並不是羨慕他人的富貴，實在是追念仰慕他，過去世所修的善德。

如果希望他人受到流放謫貶，這是不在實際的地方，下功夫去省察，卻是在暗中虛無之處，生起陰毒的心，希望他人的下場和我一樣不好，為何要心存小人妬嫉的心，使自己愚癡到這地步呢？其實這種作法，並不能有些許的損傷他人，只是自己造下惡業，讓自己更趨貧窮低賤而已。

❖本文：

唐柳子厚[一]劉夢得[二]之貶。武元衡[三]實主之。元衡死於賊。劉柳猶無恙也。白樂天[四]之貶。王涯[五]實譖[六]之。涯死於閹[七]。樂天猶無恙也。夫當途

者。生殺大權在手。視逐臣[八]遷客[九]。等於螻蟻。豈知轉盼間身首莫保。彼螻蟻者。反得坐視而笑我矣。況旁觀者之空顧。亦胡為哉。

❖字句解說：

一、柳子厚：即是唐朝文學家柳宗元，河東（今山西省永濟縣）人，字子厚，精敏絕倫，文章卓偉，官監察御史，坐王叔文黨，貶永州司馬，徙柳州刺史。

二、劉夢得：即是唐朝文學家劉禹錫，中山（今河北省定縣）人，工文章，尤精詩，以進士官至集賢殿學士，太子賓客。

三、武元衡：唐朝太原人，舉進士，德宗時朝官御史中丞。順宗立，王叔文使人誘以為黨，拒不納。憲宗時，典機務，王承宗請赦吳元濟，使人白事中書，悖慢不恭，元衡叱去。未幾，夜入朝，為賊所害，謚忠愍。

四、白樂天：即是唐代詩人白居易，字樂天，別號香山居士，下邽（今陝西省渭南縣東北）人，官至太子少傅、刑部尚書。

五、王涯：唐朝太原人，擢進士，又舉弘辭，累官中書侍郎，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與李訓、鄭注等誅謀宦官，事洩被殺。

六、譖：以惡言誣毀他人。

七、閹：讀煙，乃稱古代的宦官。

八、逐臣：被放逐的臣子。

九、遷客：因罪流徙遠方的人。

❖白話解說：

唐朝的柳宗元和劉禹錫，被貶官流放的事情，幕後實在是由武元衡一手主導，到後來武元衡被賊所殺，但劉禹錫和柳宗元兩人，仍完好無恙。白居易被貶官，實在是被王涯的惡言所誣毀，後來王涯被宦官所殺，白居易仍然是安然無恙。

那些當權派的人，手中握有生殺大權，那些被放逐的臣子，和流徙的罪人，在他們眼中看來，有如螞蟻一般的不值得。他哪知轉眼間，自己的身

首就分家了。那些被他們認為如螞蟻的人，反而坐視當權派，也會有如此悲慘的下場，因而譏笑這些當權者，更何況那些旁觀者，不可能實現，希望他人流貶的願望，又有什麼用呢？

❖本文：

宋王博文[一]為政平恕。嘗曰。吾生平決罪至流刑。未嘗不陰擇善水土處。屠太宰[二]鏞。每註選[三]至烟瘴[四]地。停筆久之。曰。吾嘗經其地。官多以瘴死。必擇宜其風土[五]者。因奏著為令。此真仁人之用心也。願他流貶者。宜一思之。

❖字句解說：

一、王博文：宋朝濟陰（今山東省荷澤縣）人，以吏事進，多任劇繁，為政務平恕。真宗時，累官同知樞密院事。

二、**太宰**：為掌理朝政的主要大臣。

三、**註選**：唐朝選舉制度，凡應試獲選者，尚書省先注其名姓履歷於冊，再經考詢而後選授官職。

四、**烟瘴**：謂瘴氣，我國西南邊疆諸地，山林中多有瘴氣，清時用以發配軍罪重犯之地。

五、**風土**：地方的風俗人情和地理環境。

❖白話解說：

宋朝的王博文，在當官的時候，處事非常平和寬恕，曾經說：「我平時判決罪犯，必須發配遠地時，未嘗不暗中為他，選擇一處適合生活的地方。」太宰屠鏞，每次遴選官員，到偏遠有瘴氣的地方，都要停筆考慮很久，他說：「我曾經到過這個地方，在當地當官的人，大多死於瘴氣。」必定為他選擇一處，適合的風土人情所在。因此就將這些情況，上書給皇帝，作為分發官員的依據法令。這真的是仁慈人的用心啊！平時希望他人被流放

謫貶的人，看到此處，應該要好好的深思一下。

❖本文：

富有亦由自身植德。祖父積功而致。若忌其富有。願其破散。是為何心。至愚者。亦不應不明如是。且請反思。設我富有。而人願我破散。我心如何。我心若怒。則知人心亦怒。人心亦怒。天心有不怒者乎。於此宜作三種觀。一彼人富有。必自生前利人作福中來。此可師不可妒也。二或苦心勞力。呑饑忍寒。積漸饒裕。雖復往因。實受眾苦。此可憫不可妒也。三或非意而得。為富不仁。然聚散無常。水火盜賊。怨家敗子。疾病官訟。皆是耗因。此行自破敗。不必妒也。作是觀者。心自平等矣。

❖白話解說：

富有的人，也是由於他本身所種善德，以及祖父積陰功所致而得來。如果妒嫉他人富有，希望他家破財散，這是什麼居心呢？最愚蠢的人，也不應該不明理到這種地步啊！

暫且請回想一下，假設我很富有，然而他人希望我家破財散，我心中的感覺如何？我的心如果很生氣，那他人的心也一樣會生氣，人心都發怒了，天心豈有不發怒的道理呢？

對於此事，我們應該有三種看法：第一種，他人富有，一定是他在前生作過利人的事，所產生的福報所得，這樣的情況，我們只能效法他，而不可嫉妒他。第二種，有些人平時勞心勞力辛苦作事，為了省吃儉用而忍受饑寒，漸漸積蓄才富有起來，雖然他的富有，和過去行善有關，其實也是今生今世受諸苦而得來，這種情況，是值得我們憐憫，而不可嫉妒他。第三種，他的富有，是不合法所得，或者雖是富有，卻居心不仁，然而人間一切聚散是無常的，諸如水火災害、強盜賊匪、仇家、敗家子、疾病、官司訴訟等

等，這些都是消耗財富的原因，這種行為，乃自取破敗之道，也不用我們去嫉妒。能夠如此去觀察的人，自然就心平氣和了。

❖本文：

虹縣。周義夫。富而不儉。性恣橫。孫識之嘗戒之。義夫怒曰。汝何知。敢預我事。識之由是忌之。且曰。我且伺其敗也。及識之登第。為本路司漕。按部至虹。適有告義夫。撻人於市者。送所司推勘。不意告者偶死。識之即坐義夫以謀殺論死。不數年。識之移漕河北。合門死於寇。無異義夫。嗚呼。在義夫恃財橫暴。固宜遭敗。而識之竟挾仇破其家。故天亦以破其家報之。與人方便。自己方便。誠至論哉。

❖白話解說：

住在虹縣（今安徽省境內）的周義夫，很富有卻不節儉，個性放肆而蠻

橫無理，孫識之曾經勸告他，周義夫生氣的說：「你知道什麼？還敢干預我的事情？」於是孫識之很忌恨他，並且說：「我要眼睜睜的看著你失敗。」

等到孫識之中式當官，奉派當本路司漕，其轄區可以管到虹縣。剛好有人把周義夫，在市上鞭打人的事告到官府，並將他送到司法機關審理。沒有想到告發的人突然死了，孫識之就以謀殺的罪名，判處周義夫死刑。

過不了幾年，孫識之轉到河北省當官，全家被匪寇殺死，和周義夫沒有兩樣。哎呀！在周義夫來說，仗著財勢殘暴無理，固然應遭慘敗的命運，然而孫識之竟然挾著私仇，去破害他的家庭，所以天理也以破孫識之的家，作為報應。給人方便，等於是給自己方便，這實在是至切的道理啊！

【見他色美。起心私之。】

❖白話解說：

看到他人姿色俊美，就起心動念想擁為己有。

❖本文：

色之一業。人情易犯。比貪殺等事。百倍難制。故其敗德取禍。亦比他事。百倍酷烈。然太上於貪殺等事。不啻[一]再三申戒[二]。而獨於萬惡之首。則僅此一言者。非略也。貪殺等惡。顯而淺。言所可盡。淫之惡。隱而深。言所難盡。故以誅意[三]之筆。從最初一念。喚醒癡迷。曰見他色美。起心私之。蓋人之於色。當入眼之時。此心一動。而思之慕之貪之求之之念。固結於中而不可解。此等念慮一萌。不待身去蹈之。即已出天理而入人欲。陰司已列無窮罪案矣。故太上無量慈悲。不用煩

言。只一語從茲點醒。示人於見色起心之時。不可不從發源處。早自禁絕。當立地起念。立地奮勇[四]。一刀斬斷。勿著一些游移[五]。勿容一毫情念。天堂地獄。一時立判。若此際。稍稍認得不真。識得不破。不能斬釘截鐵。毅然立定脚跟。則瞬息間。牽引滋蔓。不知不覺。飄入羅刹[六]鬼國中去矣。微乎危哉。太上之意。精切深至。而苦心無量矣夫。

❖字句解說：

一、不啻：不止。

二、申戒：告誡。

三、誅意：用心於如何來責備他人。

四、立地：即時。

五、游移：主意不定。

六、羅刹鬼：食人的鬼，有暴惡可畏之意。

❖白話解說：

有關色這一件事，是人類最容易犯的罪業，比起貪財殺生等事情，百倍難以制伏，所以它對於敗壞道德遭受災禍，也比其他的事情，來得殘酷一百倍。然而太上老君，對於貪財殺生等事情，不止再三的告誡，獨是對於萬惡之首的淫色，則僅是說了這一句話，這並不是對它的忽略。

因為貪財殺生等的罪惡，是顯而易見，可以用話語來表明，但對於淫亂的罪惡，是隱藏於深處，難以用言語表達，所以用責備的口氣來下筆，從心中最初的第一個念頭，來喚醒癡迷的人。

此地所說：「見他色美。起心私之。」是在提醒一個人對於美色，當在進入眼睛的一剎那，這心就為之一動，此時就會生起，思慕貪求的念頭，堅固的糾纏在心中，難以解脫。這個念頭在心念中一萌芽，不必等到身體去實行，即時已離開天理，而陷入人慾了，陰府已經將其列入無窮的罪案了。

所以太上老君無限慈悲，不用再說得太過煩雜，只要說一句話，從此處點醒。告知人在見到美色，要起動心念的時候，不可以不從心念的發源

地著手，早日自我禁止絕斷，在起念的當下，即時奮勇努力的，將它一刀兩斷，不可存有一絲的私情念頭。此時你的心念，是在天堂或地獄，馬上就可以辨別出來了。

如果在這個時候，稍微認識不夠真切，還不能看開，不能夠斬釘截鐵，毅然決然穩定腳步，那麼在短時間內，就會受到牽引而慾念滋生，在不知不覺中，淫念已帶領魂識，飄進了羅剎鬼國去當魔鬼了。這善念是微小的，惡念是危險的，太上老君要我們，去惡向善的心意，實在是精切而深遠，用心良苦，實在是無所不至啊！

❖本文：

寶善堂曰。此心一起。則寡廉鮮恥。敗倫傷化。大損陰騭之事。無不起矣。此心一轉。則植節全名。種德造福。感動人天之事。無不轉矣。人獸關頭。全在此處。敢不吃緊猛省醒悟。

❖白話解說：

寶善堂說：「這個淫心一起來，就會導致沒有廉恥，敗壞倫理傷害風化，重大損壞陰德的事情，無不是從此滋生。這個淫心一轉念，就能保全名節，種植道德建造福德，能夠感動人天的事情，沒有不從這裡運作。人獸的分別，關鍵都在此處，還敢不趕緊反省醒悟嗎？」

❖本文：

見色起心四字。乃世人一生受病之根。今欲斷除此根。當在見字著力。非禮勿視。見如不見者上也。本心難昧。禮法難踰。嚴禁強制者次也。不然。始則起於心。終將亂於事。一念之差。萬劫莫贖。悲哉。

❖白話解說：

這「見色起心」四個字，乃是世間人會生病的病根所在，現在想要斷除

這個病根，應當要在「見」字上著手努力，不合乎禮節，就不要看，要能做到視而不見，才是上等工夫。本有的良心，是難以欺昧的；社會的禮法，是難以超出的，能嚴格禁止，並強制自己的淫心蠢動，是次一等的工夫。不然的話，首先念頭從心生起，最終將混亂事相，觀念的偏差，將導致萬劫不復，難以救贖，那就非常可悲了！

❖本文：

四十二章經曰。視老如母。視長如姊。視少如妹。視幼如女。此養心最上之法。

❖白話解說：

《四十二章經》說：「看到年老的女人，就像似自己的母親；看到年長的女人，就像似自己的姊姊；看到年少的女人，就像似自己的妹妹；看到年

幼的女人，就像似自己的女兒。」這是培養善心最上乘的方法。

❖本文：

美色人人愛。皇天不可欺。我去淫人婦。人來淫我妻。此昔人之垂戒也。楊幼青誦之曰。見他色美。方起念欲私。即作人見我妻女起心引誘想。易地相觀。邪心頓息矣。

❖白話解說：

「雖然美色是人人所鍾愛，但上天是不可欺騙的，我去淫穢他人的妻子，他人也會來淫穢我的妻子。」這是古人所垂示的戒律。

楊幼青讀誦這古訓後說：「看到他人的妻女長得姣美，正要生起私愛的淫念時，就要想他人看到我的妻女美色，也會起引誘之心，換個立場來看，邪淫的熾心，馬上就會息滅了。」

❖本文：

古德[一]語錄曰。瞥遇艷色。心有所動。急思。司過之神。在我旁也。三台北斗。在我頭上也。三尸在身。竈神在戶。日月三光。千真萬聖在空。記錄者有之。怒視者有之。照臨森布者有之。欲搏擊者有之。如是而慄慄戰懼。自然心冷意滅。

❖字句解說：

一、古德：佛教徒稱先輩為古德。

❖白話解說：

古德的語錄說：「當瞥見或遇到美色，心情有所動蕩的時候，要趕快想，司過的神明，就在我的身旁；三台北斗星，就在我的頭上；三尸神，就在我的身上；灶神在我家中；日月星三光，以及千位仙真萬位神聖，就在天空中，有的在記錄我們的罪惡，有的很生氣的，看著我們做壞事，有的在嚴

密的監視著我們的行為，有的準備要擊打我們，能夠如此戰戰兢兢，自然心中的淫念就會熄滅了。」

❖本文：

明一人患好色。問王龍溪[一]先生。先生曰。有帷幄[二]於此。指謂汝此中有名娼焉。及搴帷[三]。乃汝妹汝女也。汝此時一片淫心亦頓息否。曰息矣。先生曰。然則淫本是空。汝誤認作真耳。

❖字句解說：

一、**王龍溪：**明朝大學問家，與王艮共稱王門二王。

二、**帷幄：**指室內懸掛的帳幕。也指女子的居處。

三、**搴帷：**拉開帳幕。

❖白話解說：

明朝有一位患有好色毛病的人，去請教王龍溪先生，王先生說：「有一女子居住在此帳幕中，有人指著對你說，裡面有一位名女妓。等到掀開帳幕一看，原來是自己的妹妹或是你的女兒，這時候你心中的一片淫念，是否也就馬上消失了呢？」那人回答說：「馬上就息念了。」王先生說：「可見淫念本來就是空的，你自己誤認以為是真的而已。」

❖本文：

文帝蕉窗十則。首戒淫行。未見不可思。當見不可亂。既見不可憶。未見勿思。是靜時存養[一]工夫。平日燕居[二]獨處。必須收拾一箇乾乾淨淨念頭。時時儆覺[三]。刻刻提撕[四]。天理既存。人欲自遏。凡淫穢邪僻之想。不入光明正大之胸。此君子主敬[五]學問。我心既定。自然美豔當前時。任他百端引誘。我這裡絕不轉動分毫。是何等定力。然此境界。

皆從平日操持嚴切。正心誠意中來。是以帝君清本澄源。示人欲戒其事。先戒其心。欲持守於當前。先操存於平日也。至於當見勿亂。既見勿憶。即是太上戒人。不可起心私之之意。是動時省察工夫也。顧嘗細分之。帝君三語。各有一境界。思者思之於未來。亂者亂之於現在。憶者憶之於過去。今人彌天淫惡。無非於此三境中成就出來。誠能三境盡除。淫行何處著腳耶。

❖字句解說：

一、存養：存心養性。
二、燕居：閒居。
三、儆覺：警覺。儆讀警。
四、提撕：警覺。撕讀西。
五、主敬：持守誠敬。

❖白話解說：

文昌帝君的《蕉窗十則》中，首先要我們戒除的，是邪淫的行為。在未看到美色時，不可去妄想；當下看到美色，不可使心雜亂；既然已看到美色，就不要再去回憶。

還沒有看到，就不要去想，乃是平靜時，心中存養的工夫，平常單獨一個人閒處的時候，必須給自己心念，有一個整理好乾乾淨淨的空間，時時刻刻提高警覺，使得天理能存於心，人慾自然就會制止。

凡是邪淫污穢邪惡偏執的想法，不要進入光明正大的心胸，這就是君子持守誠敬的學問。我的心能安定下來，自然美色當前的時候，任由對方以種種方法引誘，我的心中絕沒有絲毫的動念，這是何等高深的定力。

然而這個心境，都是從平時對品操，持守嚴格切實，正心誠意中所得來的，所以文昌帝君，從正本清源的基礎做起，教示我們想要戒除美色之事，先要從心戒起，想在當下有穩固的操守，就先從平時的操守存心做起。

至於當下看到心不雜亂，已經看到心不回憶，就是太上老君告戒人，

不可以對美色起私心的意思，就是心動時省察的工夫。但我們仔細的分析一下，文昌帝君這三句話，各有它的意境，所謂「思」，是思之於未來；所謂「亂」，是亂之於現在；所謂「憶」，就是憶之於過去。

現代人滿天的邪淫罪惡，無非都是從這三個境界中，所成就出來的，如果真能在這三個境界中，完全清除乾淨，淫穢的行為，就沒有地方落腳了。

❖本文：

萬惡淫為首。森羅殿[一]前鐵榜[二]也。蓋淫心一生。諸惡羣集。邪緣未湊。生幻妄心。勾引無計。生機械心。少有阻礙。生瞋恨心。慾情顛倒。生貪著心。羨人之有。生妬毒心。奪人之愛。生殺害心。廉恥喪盡。倫理俱虧。種種惡業從此生。種種善念從此消。夫一動淫心。雖未有實事。已積惡造罪如此。況顯蹈明行者乎。

❖字句解說：

一、森羅殿：相傳為陰曹地府，閻羅所居住的殿堂。

二、鐵榜：鐵製的榜牌，乃明太祖以此申戒公侯，令勿親近各衛官軍。此處乃是崔紹有夢見冥司判官，以金、銀、鐵三榜，引見的故事中的鐵榜。

❖白話解說：

「萬惡淫為首」這句話，就標示在閻羅殿前的鐵製榜牌。由於邪淫的念頭一生起，各種罪惡就聚集；邪淫的機緣未湊合，就已生出虛妄的幻想；想不出方法勾引人，就生出巧詐心；稍微有阻礙，就生出瞋恨心；情慾顛倒迷惑的時候，就生出貪著心；羨慕他人已有自己卻沒有，就會生出嫉妒狠毒的心；為了搶奪他人所愛，就生出殺害心。

這時已經喪盡廉恥心，沒有倫理道德存心，當然種種的惡業，就從此地滋生了；種種的善念，就從此地消失了。只要邪淫的心一啟動，雖然還未

形成事實，都已經是造下如此的罪惡了，何況是明目張膽去做這些事呢？

❖本文：

陰律云。姦人妻者。得絕嗣[一]報。姦人室女[二]者。得子女淫佚[三]報。

❖字句解說：

一、絕嗣：沒有子孫。

二、室女：未出嫁的女子。

三、淫佚：行為放蕩而不加拘束。

❖白話解說：

陰府的法律說：「姦淫他人妻子的人，會遭到沒有子孫的報應；姦淫他人未出嫁的女子的人，會使子女遭受淫蕩放佚的報應。」

❖本文：

諺云。勸君莫借風流債。借得快來還得快。家中自有代還人。你要賴時他不賴。

❖白話解說：

古諺說：「勸告大家不要去借風流債，借得快還得也快，家中自然有人會替我們還，你想要耍賴，但他卻不會耍賴。」

❖本文：

殺人者。殺其一身。淫人者。殺其三世。蓋不特破其人之節。使其翁姑父母。丈夫子女。恥懸眉額。痛徹心脾。甚至因羞致死。或夫殺其妻。父縊其女。子不認其母。親戚難施面目。良家莫與聯姻。以俄頃偷歡。造彌天罪惡。絕嗣之報。尚不足以蔽其辜也。

❖白話解說：

殺人的人，只是殺一個人的身命，淫穢他人的人，是殺人三世。這種行為，不但是破壞人家的貞節，使的他人的翁姑、父母、丈夫、子女，受到莫大的恥辱，臉上無光，痛心疾首，甚致於因羞愧致死。

有些是丈夫殺害妻子，有些是父親勒死女兒，有些是兒子不認母親，親戚見面，沒有好臉色相待，一般的良家，不敢和她結婚。由於為了一時的快樂，卻造下彌天的罪惡，所以絕子絕孫的報應，實在還無法懲罰他那邪淫的行為。

❖本文：

有夫婦。然後有父子兄弟。淫人。不獨亂人夫婦一倫。并亂人父子兄弟。五倫[一]遂亡其三。甚至使彼祖宗有不歆[二]非類之痛。神誅鬼戮。豈能或逭[三]。

❖字句解說：

一、五倫：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為五倫，是人與人之間的五種關係。

二、歆：神享，讀心。

三、逭：逃避。讀換。

❖白話解說：

天地間，先有了夫婦關係的結合，然後才衍生出父子、兄弟的關係。淫穢他人，不只是亂了人家夫婦這一人倫關係，並且還亂了父子、兄弟的倫理關係，五倫就已經喪失了三倫，甚致於使他的祖先，因受人鄙視其子孫的行為，而不受祭祀的痛苦，這種人的行為，使神鬼共怒而遭誅戮的災禍，難道能夠逃避嗎？

❖本文：

殺人者。戕其後天。而淫人者。亂其先天。況殺人者。恨之也。若淫人者。何恨於其丈夫翁姑父母。且何恨於娥眉。而必欲污其身。喪其節也。

❖字句解說：

一、娥眉：美貌的女子。

❖白話解說：

殺人的人，是殺害他後天的身體；然而淫穢他人的人，是亂了先天的倫理。何況殺人的人，是因為怨恨他人而起；但淫穢人的人，她的丈夫、翁姑、父母和你無怨無仇，而且這美貌的女子，和你也沒有深仇大恨，為何一定要玷污她的身體，敗壞她的貞節呢？

❖本文：

淫念多。則善念必少。淫念少。則善念自多。是以淫念全消者。五福[一]中獲其三福。曰壽。曰康寧[二]。曰考終[三]命。淫念常起者。必有疾病之困。凶短折之殃。

❖字句解說：

一、五福：壽、富、康寧、攸好德、考終命為五福。

二、康寧：平安無病。

三、考終：善終。

❖白話解說：

淫念太多的人，則善念就少；淫念少的人，則善念自然增多。所以淫念全部消除的人，五福中可獲得三福。這三福叫做壽（長壽）、康寧（平安無病）、考終命（善終之命）；淫念常生起的人，必定有疾病纏身，遭受凶

殘、短命、夭折的災禍。

❖本文：

片時之慾念易消。一生之功名性命為甚重。何苦以百年名節。畢世前程。祖宗之積累。子孫之福祿。斷送於半時迷惑。誠不知其為何種肺腸也。更有驚逃得病。服藥難痊。紐結[一]破家。噬臍[二]莫及。甚而奸情敗露。以頭顱博一刻之歡。孽報循環。以妻女了風流之債。慘更難言。速當警惕。

❖字句解說：

一、紐結：牽連束縛。

二、噬臍：獵人捕麝以取其臍，麝即用嘴咬破肚臍，欲使不取，但已來不及，比喻後悔已遲。

❖白話解說：

短暫的慾念很快就會消失，一生的功名和生命，是非常重要的，何苦以百年之久的名譽和節操，一生的前程，祖宗所累積的德行，以後子孫的福祿，斷送在半時短暫的迷惑當中呢？實在不知他是有何居心。

更有一些做了邪淫之事，倉皇逃跑而生病的案例，服藥無效，連累全家導致破敗，後悔都來不及。甚致於在奸情敗露之後，以自己的生命換取片刻的歡樂。罪孽的報應是循環不已的，以自己的妻子女兒，來償還風流債，更是悲慘難以言喻，要趕緊以此自我警惕。

❖本文：

語云。姦近殺。洵[一]矣。然言近殺。尚屬緩詞。予以為姦則未有不殺者。其夫知覺。忿怒操刀則殺。同姦嫉妬。利刃相加則殺。因姦致死。則王法殺之。幸而漏網。則怨鬼殺之。數者免矣。虛勞[二]沈痼[三]。扁鵲[四]難

醫。則司命殺之。人以天地間至靈至貴有為之身。竟自置於必殺之地。愚哉痛哉。

❖字句解說：

一、洵：真實。

二、虛勞：中醫謂血氣不足，精神困憊的症象。

三、沈痾：積久不癒的病。

四、扁鵲：戰國時名醫，姓秦，名越人。

❖白話解說：

俗語說：「姦淫接近殺害」，這句話說得很真實啊！然而說接近殺害，還是屬於比較緩和的語氣，我認為犯姦情的人，沒有不被殺害的。如果被她的丈夫發覺了，就會忿怒的拿刀殺害對方。如果同是姦淫一個女人，就會因互相嫉妒，以利刃互相殘殺。如果因姦淫致死，就會被判死刑。

如果幸運的逃過這些災禍，那麼怨鬼就會殺害他，如果這些你都倖免了，身體也會罹患虛癆症，經久難以治癒，就如扁鵲的神醫也無法醫治，那麼司命之神就會殺害他。

人類具有天地間，至靈明至尊貴有為的身體，竟然把自己，置身於必被殺害的地步，真是太愚蠢了，實在讓人感到悲痛啊！

❖本文：

日乾初揲曰。古有賢者。當淫念勃發時。以手置火。不堪痛楚。淫念遂息。如不息。則澄心冥坐。視身如死。又神往古人之墓。自思曰。此人在世如我。我來日在墓如彼。淫樂何為哉。

❖白話解說：

《日乾初揲（讀舌）》上說：「古代有位賢能的人，當邪淫的念頭狂發

的時候，以手放置在火上，在忍受不了痛苦的情況下，淫念自然會息滅。如果還不息滅，那麼就靜心打坐，觀看身體如死屍，又想起古人的墳墓，自我思量說：『這個古人以前在世的時候，和我一樣；我將來死後埋在墳墓，就像他一樣。』那麼邪淫歡樂，又有何興趣呢？」

❖本文：

防淫之念。全在慧力。唐狄梁公[一]嘗曰。人至美色在前。急思此婦。異日抱病而死。其屍潰瀾（一為爛）。蛆蟲攢聚。臭穢熏人。懍乎[二]可畏。邪念便釋矣。

❖字句解說：

一、**狄梁公**：即是唐朝的名臣狄仁傑，太原人，武后時為相，居位蓄意薦賢，卒諡文惠，追贈文昌右相，睿宗時又追封梁國公。

二、懍乎：危懼的樣子。

❖白話解說：

防止邪淫的念頭，完全在智慧力上下工夫。唐朝的狄梁公（狄仁傑）曾經說：「人在美色當前的時候，要急想這個婦女，在他日生病死亡時，她的屍體會潰爛，屍蟲聚集穿梭，污穢臭氣薰得人難聞，讓人感到畏懼，此時邪念便會消失了。」

❖本文：

梁達磨祖師皮囊歌曰。尿屎渠。膿血聚。算來有甚風流趣。

❖白話解說：

梁朝達磨祖師的《皮囊歌》說：「這個臭皮囊是尿和屎經過的渠道，膿血聚集的處所，算起來有什麼風流的趣味呢？」

❖本文：

唐呂祖曰。休誇年少趁風流。強走輪迴販骨頭。不信試臨明鏡看。面皮底下是骷髏。又曰。二八佳人體似酥。腰間仗劍斬愚夫。雖然不見人頭落。暗裡催人骨髓枯。

❖白話解說：

唐朝的呂洞賓仙祖說：「不要誇讚自己年少，正可行風流事，這是強迫自己走上輪迴路，生生世世販賣骨頭，不相信的話，請到鏡前看看，面皮底下藏著的是骷髏。」

又說：「十六歲的年輕美女，體膚像酥一樣的白嫩細膩，猶如腰間繫著一把利劍，斬殺愚蠢的男人。雖然沒有看到，人頭被斬首落地，但卻在暗中使人的骨髓枯竭。」

❖本文：

戒淫法曰。他誘我殺身破家。損壽折福。實害我性命的物事。該把作殺人利刃看。作虎狼看。作毒蛇看。作勾魂鬼使看。作前生怨對（一為懟）看。若作如是等觀。猶將水救火。淫念未有不息者。

❖白話解說：

《戒淫法》說：「她引誘我，使我遭殺身及破家的禍害，減損壽命折損福報，這實在是傷害我性命的事情，應該把她當作殺人的利刃來看，當作虎狼來看，當作毒蛇來看，當作勾魂的使者來看，當作前世的冤家來看，如果能把她當作這些現象來看，就有如以水來救火，淫念沒有不息滅的。」

❖本文：

明高宗憲曰。此身如白玉。一失腳便碎。此事如鴆毒。一入口即死。

❖白話解說：

明朝的高宗憲說：「我的身體像一塊白玉一樣，只要一不小心，就會打碎了。這件邪淫的事，就像鴆毒一樣，一旦進入口中就會死掉。」

❖本文：

今人往往為一情字所悞。不知情之一字。天與我為忠孝友弟仁民愛物用也。正用之則為聖賢。邪用之則為禽獸。可不懼哉。

❖白話解說：

現在的人往往為一個「情」字所擔誤，不知道「情」這個字，是上天賦與我們，去行忠孝友弟，以及仁民愛物用的。如果能將它正用，就能成為聖賢；如果將它邪用，就會成為禽獸，能不畏懼嗎？

❖本文：

道書曰。淫人之罪。加殺人數等。又曰。凡人苦行修行。諸罪俱可消釋。惟曾破處子之身者。後雖道高行滿。不能開釋。必受過惡報。方可成真。

❖白話解說：

道教的書籍說：「淫穢她人的罪過，比殺人嚴重幾等。」又說：「凡人苦心修行，各種罪過都可以消除，唯獨曾經破壞處女貞節之身的人，到後來，雖然修得道行高深，功果圓滿，也是不能免除，一定要受過惡報之後，才能修成仙真。」

❖本文：

佛言。人於世間。不犯他人婦女。心不念邪僻[一]。從是得五善。一者不亡費。二者不畏縣官。三者不畏人。四者得生天。天上玉女作婦。五者從天上來。下生世間。多端正婦。今見有若干人。端正好色。皆故世宿命[二]。不犯他人婦女所致也。人於世間淫佚。犯他人婦女。從是得五惡。一者室家不和。數亡錢財。二者畏縣官。常與捶杖從事。三者自欺。身常恐畏人。四者入太山[三]地獄中。鐵柱正赤。身恆抱之。坐犯他人婦女。故得是殃。如是數千萬歲。刑乃竟。五者從獄中出來。為鷄梟[四]鳥鴨。淫佚[五]不避母子。亦無節度。馬禮雁貞。皆有信足。而鷄梟淫佚。獨無止足。皆從故世宿命淫佚。犯他人婦女。受是鷄梟身。恆為人所噉食。如是勤苦。不可數說。

❖字句解說：

一、邪僻：不合正道。

二、宿命：謂世人於過去世皆有生命，輾轉輪迴，是為宿命。

三、太山：為冥界十王之第七王所居之處，據《預修十王生七經》及《地藏十王經》所舉，此王之本地為藥師如來，係決定罪人生處之冥官。此王座前有通往地獄、餓鬼、畜生、修羅、人間、天上等六道之門，死者於七七四十九日中陰滿時，過閻鐵所，至太山王殿，決定當來之生處。

四、鳧：讀服，水鳥名，狀如鴨而略大，俗稱野鴨。

五、淫佚：淫蕩。

❖白話解說：

佛說：「人生活在這世間，不去侵犯他人的婦女，心念不歪邪，如此可以得到五種善報：第一、不會損失金錢。第二、不會怕縣府官吏。第三、不會懼怕他人。第四、死後可往生天道，娶天上的玉女當太太。第五、從天道往生人間的時候，出生為品行端正的婦女。現今有幾個人，五官端正容姿俊美，這都是歷世所積善業，不侵犯他人的婦女，所得到的福報。

人如果在世間，生活在淫蕩之中，隨意侵犯他人的婦女，如此將遭五種惡報：第一、家庭不和睦，金錢經常損失。第二、畏懼縣府的官吏，常受到鞭杖的刑罰。第三、自我欺騙，自身常懼怕別人。第四、死後會遭到太山地獄的懲罰，身體常抱著赤紅的鐵柱，這是侵犯他人婦女的人，所應得到的災禍，如此的刑罰，要經過千萬年，等到刑期完畢了才停止。第五、從地獄懲罰之後，往生畜生道中的雞鳧鳥鴨等禽類，行淫蕩之事，不避諱母子關係，也沒有節制。

馬兒知禮，雁兒守貞，牠們都知守信節制，但雞鳧的淫蕩行為，卻不知滿足，這都是歷世以來，所造淫蕩的罪業，侵犯他人的婦女，所以遭受生為雞鳧身的報應，常為人類所烹煮吞食，如是常受痛苦，實在難以言盡。」

❖本文：

佛說五戒。一不邪淫。感今生來生。父母眷屬。壽康和悅。妻女貞

良報。

❖白話解說：

佛所說的五戒中，第一就是不可犯邪淫，如此可以招感今世及來生，父母親以及眷屬，能保有健康長壽的身體，心情和平又快樂，妻女貞潔又善良的福報。

❖本文：

報應經曰。一鬼問言。我受此身。性多恐怖。常畏人來收閉繫縛。加諸楚毒。初無歡心。何罪所致。答言。汝為人時。好行邪淫。犯人婦女。恆思發覺。心不自安。今受花報。果在地獄。或臥鐵床。或抱銅柱。如是之罪。不可稱計。

❖字句解說：

一、**花報**：人為獲得果實而植樹，除正得其果實外，兼可得花，是為花報。所以花報乃是果報之前所兼得的。如以不殺為業因，因之而得長壽，是為花報。

❖白話解說：

《報應經》說：「有一鬼魂問說：『我所受報的這個身體，個性諸多的恐怖，常害怕別人沒收關閉捆綁我，並加以痛打我，從頭開始就沒有歡喜心，這是犯了什麼罪過，才會受如此的報應？』

回答說：『你在出生為人的時候，好行邪淫之事，侵犯他人的婦女，常怕被人發現，所以心中常自己感到不安定，現在的情況只是花報而已，將來還要去地獄受罪的苦報，有時要受臥鐵床的慘報，有時要受抱銅柱的慘報，如此的罪惡，這樣的惡報是難以言盡的。』」

❖本文：

文帝天戒錄云。姦人妻女。玷[一]人閨門[二]。在地獄中。受苦五百劫。方得脫生。為騾為馬。又五百劫。方復人身。為娼為優[三]。姦宿寡婦尼僧。敗人操履[四]。在地獄受苦八百劫。方得脫生。為羊為豕。供人宰殺。又八百劫。及復人身。為瞽為啞。為五官四肢不全殘廢之人。以卑亂尊。以長亂幼。敗壞綱常。在地獄中。受苦一千五百劫。方得脫生。為蛇為鼠。又一千五百劫。方得人身。或在母胎中死。或在孩抱中亡。畢竟不享大年[五]。犯淫罪報。可悲也。

❖字句解說：

一、**玷**：污辱。讀電。
二、**閨門**：本指婦女所居之處，今借指為婦女。
三、**優**：演戲的人。
四、**操履**：素行，平日的操守及履行的事。

五、大年：高壽。

❖白話解說：

文昌帝君的《天戒錄》說：「姦淫他人的妻女，玷污人家的婦女，將來在地獄中，要受五百劫的慘報，才能出生，做騾做馬，又要經過五百劫，才能再轉生為人，又要出生為娼妓或俳優。

如果在世姦宿寡婦或是尼僧，敗壞他人的節操，在地獄要受八百劫的苦報懲罰，才能出生，還要出生為羊為豬，供人宰殺烹煮，又要經過八百劫，才能轉生為人，出生為眼瞎耳聾，或五官四肢殘缺不全的殘廢人。

如果在世時，以卑賤的身分，淫亂尊貴的人，以長輩淫亂幼小的人，這種敗壞三綱五常的行為，將來在地獄要遭受一千五百劫的苦報，才能出生，生為蛇鼠之類的動物，又要經過一千五百劫，才能出生為人，但出生後，有時在母親的胎中就死了，有些還在母親的懷抱中就死了，究竟無法長壽，所以犯邪淫所受的罪報，是非常悲慘的。」

❖本文：

閨箴曰。婦人淫孽。終身不可湔浣[一]。孝子慈孫。莫能洗滌。故淑女名媛[二]。守身如玉。容不得半點瑕疵。倘遇狂且[三]。當下投梭[四]峻拒[五]。自然不敢再犯。此香閨[六]正氣。鬼神呵護者也。若婦人淫亂。豈無惡報。陰律以託生犬彘治罪。又豈特陽世為人唾罵已哉。并警戒之。

❖字句解說：

一、湔浣：洗除。讀煎緩。

二、名媛：有名的閨秀。

三、狂且：行為輕狂的人。

四、投梭：拒絕淫蕩之事。謝鯤嘗挑引鄰女，女投梭折其兩齒，典出《晉書・謝鯤傳》

五、峻拒：嚴厲的拒絕。

六、香閨：本指女子居所的美稱，今乃借指婦女。

❖白話解說：

《閨箴》說：「婦人犯了邪淫的罪孽，一生是無法洗除的，縱使是有孝子慈孫，也無法替她洗除罪名。所以身為淑女閨秀，一定要守身如玉，不容得有些許的瑕疵。倘若遇到行為輕狂的人，就要當下給與顏色，嚴厲的拒絕他，自然就不敢再侵犯妳了，這是有正氣的婦女，鬼神經常保護她的原故。如果婦女行為淫亂，怎會沒有惡報，陰間的法律，以投生豬狗等畜生，來治她的罪過，這不只是在陽間，受人唾棄臭罵而已，在此一併警告勸誡。」

❖本文：

凡人最易失足。只在美艷當前。勃然難制之一刻。此際有三魔。眼光落面。妖態攢心。骨熱神飛。烟騰焰熾。是謂火魔。欲根萌動。任督潛開。如隄將崩。如溜欲決。是謂水魔。水火相烹。形魂互盪。如輪不息。如環無端。是謂風魔。三魔者。三關也。斬三魔。過三關。無他。

有慧劍一焉。曰忍而已矣。堅忍而已矣。很忍而已矣。饑不食虎餐。渴不飲酖酒。忍之說也。兩鬭奪刀。流血不解。敗軍奪路。中箭不迴。堅忍之說也。蝮蛇[一]螫手。壯士斷腕。毒矢著身。英雄刮骨。很忍之說也。此際關頭。守得定。忍得過。則感天地。動鬼神。功圓行滿矣。若一念依迴。必至操持不定。彼牆花路柳[二]。粉白黛綠[三]。轉眼成空。而由此奪算。由此減祿。甚或由此殺身。且命該富貴而貧賤矣。數應平安而禍變矣。分應有子者絕嗣矣。願望貴子賢孫者。偏生下流矣。且有地獄報。來世報。畜生報。妻女淫佚報。子孫困窮報。娼優下賤報。片念略歧。無邊茶毒[四]。嗚呼。敢不忍乎哉。噫嘻。敢不忍乎哉。

❖字句解說：

一、**蝮蛇：**毒蛇的一種，具管狀毒牙，長尺餘，頭大，頸細，全身灰褐色。

二、**牆花路柳：**比喻娼妓。

三、粉白黛綠：比喻美女。

四、荼毒：苦菜與螫蟲，比喻苦痛、毒害。

❖白話解說：

凡人最容易失足的時候，就是在美豔的女色當前之際，衝動難以自制的片刻。這時候有三種魔會作怪：第一種，眼光看到她的臉面時，那種妖豔神態，就在心中亂鑽，骨髓發熱神情飛散，有如熾熱的火燄煙霧瀰漫，這就是火魔。

第二種，慾根已經蠢蠢欲動，任督二脈已經暗中開放，好像隄防將要崩潰，河水將要崩決一樣，這就是水魔。第三種，看到美色，就有如水和火互相烹煮，形體和靈魂互相激盪，好像車輪不停的轉動，又好像玉環沒有止端，這就是風魔。

這三魔就是三關，能夠斬除三魔的人，就能夠通過三關，這不必有其他的功夫，只要心中有一把慧劍就可以了，這慧劍就是「忍」字而已，能夠

堅忍而已，能夠狠下心來忍而已。

饑餓的時候，不要吃老虎要吃的餐；口渴的時候，不要飲毒酒，這就是忍的說法。兩個人在爭鬥，互相都要奪取對方的刀子，雖然已經流血不止，也不會放下手中的刀子。被擊敗的軍隊，在倉皇逃走之時，雖然中箭了，也不會回頭，這就是堅忍的說法。

被有毒的蝮蛇咬到手，勇敢的壯士就要斬斷手腕；被毒箭射中了，英雄就要刮除骨中的餘毒，這就是狠忍的說法。在這重要的關鍵，能夠持守堅定，能夠忍耐得過，就能夠感動天地，驚動鬼神，功果就會圓滿了。

如果還是念念不忘，一定會導致操守動搖。那些世間的娼妓美女，轉眼間就會變成空的。然而因此事被減損壽命，減少福祿，甚至因此惹來殺身之禍。而且本來應該富貴的，卻變成貧賤；命數應該可以平安的，卻變成禍害；命中應該有子孫的，卻變成絕嗣；希望子孫能富貴又賢能，卻偏偏成為下流之人。

尚且還有地獄的惡報，來世的惡報，畜生的惡報，妻子女兒變成淫蕩

的惡報，子孫變窮困的惡報，生為俳優娼妓的惡報。這短暫的念頭稍微偏差，卻招來無邊的毒害，哎呀！這樣的慘報，還敢不忍耐嗎？

❖本文：

過淫先著[一]。在於平日父兄師友訓迪[二]漸染之功。務使深信暗室虧心。神目如電。胸中禮法因果。禍福報應。毫髮不疑。自然觸境猛省。瞥地[三]迴光。臨時不苟矣。

❖字句解說：

一、先著：最先要做的事。著讀ㄓㄠˊ。

二、訓迪：教誨啟發。

三、瞥地：猛然。

❖白話解說：

要遏止邪淫罪惡，最重要的事，就是要在平時，靠父母、兄弟、老師、朋友教誨，啟發漸漸薰染的功夫，必使深信在暗中做虧心事，在神明的眼中，就像雷電一樣明顯。

在心中要有禮法、因果、禍福報應，絲毫不爽的觀念，自然就會在遇到這種情況時，猛然覺醒，瞬間能迴光返照，使得親臨的當時，不要苟且行事。

❖本文：

風月場中。人多失足。半生淪墮。顧影[一]慚惶[二]。求其守正不染者。其能有幾。終日戒不淫。淫心特熾。逢人言寡慾。慾種更滋。縱情莫反。自取貫盈[三]。誠始迷而終悟。即殃去而福隨。宋謝上蔡[四]先生曰。天道禍淫。不加悔罪之人。斯言信矣。

❖字句解說：

一、**顧影**：自顧身影。

二、**慚惶**：慚愧惶恐。

三、**貫盈**：比喻罪惡深重。

四、**謝上蔡**：即是宋朝的理學家謝良佐，字顯道，上蔡（今河南省汝南縣北）人，學於二程，記問賅博，著有《論語解》、《上蔡語錄》。

❖白話解說：

在風月場所進出的人，大多會失足，以大半的人生浸淫在此，使得自己淪落了，到那時回顧自己的身影，都會感到慚愧與惶恐。能夠使自己處其境，還能把守得正，不受污染的人，到底有多少？整天說要戒除邪淫，但淫穢的心反而更強烈；遇到人就說要寡慾，但慾念的種子更為滋長。

放縱情慾無法回頭，只有讓自己的罪惡，更加深重而已。如果能真正在開始時迷惑，到後來覺悟的人，就能即時去除災殃而福報隨至。宋朝的謝

上蔡說：「天道雖會讓邪淫的人遭受禍害，但卻不對悔過的人加以懲罰。」這是很真實的話。

❖本文：

淫報既重。則防淫之功。與導淫之罪。其報自當不輕。普願人人吐舌上之青蓮[一]。揮案頭之彩筆。表章感應。救拔淫迷。輾轉流通。迭相化導。或廣座[二]危言[三]。或密室苦口。毋畏揶揄[四]。毋避迂腐[五]。宛轉勸導。必能使聽者。大發深省。受益無窮。於以迴蛾眉伐性之狂瀾[六]。施錦陣[七]回頭之良藥。豈非愛人以德。自求多福之君子哉。

❖字句解說：

一、**青蓮**：比喻清淨無染。

二、**廣座**：謂眾人列坐的場所。

三、危言：正直的言論。

四、揶揄：嘲笑。讀耶俞。

五、迂腐：拘泥鄙陋。

六、狂瀾：比喻時勢的衰頽，像巨浪倒下一般。

七、錦陣：就是錦營花陣，比喻風月場所。

❖白話解說：

邪淫的惡報，既然那樣嚴重，那麼防止邪淫的功德，與倡導邪淫的罪惡，它的報應應該是不輕的。希望大家多說一些，有益於眾生的話，多揮動桌上精彩的文筆，以表彰感應的道理，解救那些沉迷於邪淫的人，使能輾轉流通，互相勸化引導。

有時在大庭廣眾面前，宣揚正直的言論，有時在家中，苦口婆心的勸戒，不要怕別人嘲笑，也不要怕人家說，我們是陳腔濫調，要以婉言來勸導，一定能使聽受的人，大發深省，真的受益無窮。

要能挽救那些身陷在美色，戕害身心於狂瀾中的人，徘徊在風月場所中的人，要施予他回頭的良藥，這豈不就是愛人以德，自求多福的君子作風嗎？

❖本文：

今人口業。莫甚於好談閨閫[一]。述淫褻事。多方揣摹[二]。一唱百和。每因言者津津。遂致聽者躍躍。夫姦惡陰私。實係終身名節。一言偶失。殃累無窮。上干天怒。莫此為甚。何如常說貞淫果報。扶持名教綱常。獲福於天之為愈耶。

❖字句解說：

一、閨閫：內室，女子所居。讀圭捆。

二、揣摹：推求琢磨事物之真相或含意。

❖白話解說：

現在人所犯的口業，沒有比喜歡談論，閨房邪淫之事還嚴重了，描述邪淫猥褻的事，多方加以推求琢磨，往往一人說了，就有百人應和。每次都因為說的人津津有味，使得聽的人躍躍欲試。

對於姦惡隱私的事情，實在都是關係到一個人的名節，由於一句話說錯了，所受的災難是無窮盡的。觸犯上天的憤怒，沒有比此事更嚴重了。為何不經常向人說一些，貞節受福淫亂遭殃的果報故事，以扶持道德聖教，綱常倫理的教化，這樣能讓上天降福，不是更好嗎？

❖本文：

天戒錄曰。造作淫書。壞人心術。死入無間地獄。直至其書滅盡。因其書而作惡者。罪報皆空。方得脫生。

❖白話解說：

《天戒錄》說：「著作邪淫的書籍，敗壞他人的心術，死後會墮入無間地獄，一直到他所印的淫書都沒有了，還有因看了他的淫書而犯罪的人，他的惡報都消失了，才能再出生世間。」

❖本文：

明袁了凡曰。取淫穢邪書惡狀及謗語焚化者。得子孫忠孝節義報。好閱淫詞小說及稱說淫書故事。及家藏淫書淫畫者。得子孫娼優報。

❖白話解說：

明朝的袁了凡說：「拿淫穢的邪書、可惡的訟狀，以及毀謗人的書，將它焚化的人，得到子孫忠孝節義的善報。喜歡閱讀淫穢小說，喜歡講淫穢故事給人聽，以及家中藏有淫書淫畫的人，會受子孫當娼妓俳優的惡報。」

❖本文：

慾海迴狂編。所載戒淫諸說。條明類晰。隨事勸戒。茲因編隘弗能全載。節錄附此。

❖白話解說：

在《安士全書・慾海迴狂編》中，所登載有關於戒淫的各種論說，分類清楚條理分明，隨事勸導教戒，由於篇幅太小，無法全部轉載，所以節錄其中部分，附在後面。

❖本文：

處女。閨中待字[一]之年。一生名節攸始。若喪此良心。壞其名節。父母六親。含羞削色。即或有人娶去。往往敗露。仍舊逐還。每致氣忿垢慚[二]。喪身隕命。縱使婚期瞞過。隱微常帶羞惶。大節已虧。千秋莫滌

[三]。凡有人心。宜先痛戒。

❖字句解說：

一、閨中待字：指女子未出嫁。

二、垢慚：恥辱慚愧。

三、澣：洗滌。讀緩。

❖白話解說：

所謂「處女」，就是指女子尚未出嫁的年紀，一生的名節剛剛開始。如果遇到喪失良心的人，破壞她的名節，那麼她的父母及親戚，都會感到慚愧，而覺得臉上無光。即使是有人把她娶走了，往往在事情敗露之後，仍舊是被趕回家來，總會導致她心中氣憤，而感到恥辱羞愧，因而喪失了身命。

縱使是結婚的時候，瞞過了夫家，自己心中也會，經常感到羞辱惶恐。最重要的貞節已經虧損，經過千年也無法洗清，凡是有良心的人，應該

要深深引以為戒。

❖本文：

寡婦守志。神鬼欽敬。朝廷旌獎[一]。若敗其苦節。生者則無顏陽世。死者尤痛恨九泉[二]。試請返觀設想。甯不寒心。正宜委曲保全。使之成名全節。植德愈厚。豈徒不淫之而已也。

❖字句解說：

一、旌獎：褒揚獎勵。

二、九泉：俗稱人死後，鬼魂所住的地下。

❖白話解說：

失去丈夫的寡婦，要守節不改嫁，連鬼神都欽佩尊敬她，朝廷也會褒

揚獎勵。如果敗壞她苦守的節操，在世的自己及親人，會感到無臉見人，那死去的丈夫及祖先，在九泉之下更是痛恨。請諸位換個立場想一想，你不會感到寒心嗎？所以正應該要設法，保全她的名節，使能成全她的名節，這樣可以培植更厚的道德，豈是只限於不去淫亂她而已？

❖本文：

婢女。獨非處子[一]乎。我女欲其貞。人女可敗其貞乎。僕婦。亦人妻也。己妻欲其節。人妻可喪其節乎。貴賤有等。名節則同。豈可喪心。重干陰報[二]。況妬妻鞭撻以傷生。悍僕反唇以叛主。父子不知而聚麀[三]。兄弟交迷而薦寢[四]。或骨肉胞胎。淪為賤媵[五]。後人無知。誤行褻狎[六]。名為主婢之分。陰有兄妹之戚。傷風敗俗。所不忍言。人何以其易於行姦。恬然[七]弗戒。

❖字句解說：

一、處子：處女。

二、陰報：陰間所得到的報應。

三、聚麀：麀讀優，母鹿，父子共麀，謂亂倫之甚。

四、薦寢：女子伴寢。

五、媵：讀硬，乃古時稱陪送出嫁的婢女。

六、褻狎：輕慢。

七、恬然：安閑貌。

❖白話解說：

當了婢女，難道就不必是處女嗎？是我的女兒，就想要她是貞潔的，別人的女兒，就可敗壞她的貞潔嗎？僕婦也是他人的太太，自己的妻子要她保有貞潔，難道別人的妻子，就可以喪失貞潔嗎？

人生的地位，雖然有貴賤的差別，但名節卻都是一樣重要，怎可以喪

心病狂的行為，嚴重犯罪而遭受暗中的報應。更何況心懷嫉妬的妻子，以鞭打婢女而導致喪生，致使強悍的奴僕，反唇相譏而背叛主人。

父子因不知情，共處一婢女，而產生亂倫的行為；兄弟因交相迷惑，共同與同一女子上床，因而使自己的親骨肉，生下來後卻成了賤妾。後來的人不知情，又誤行猥褻的行為，所以在名分上，雖為主婢關係，實在暗中卻是兄妹的親屬關係。這種傷風敗俗的現象，實在讓人不忍心再說下去了。為何總是有人認為主婢關係，容易做出姦淫的事情，卻完全不知道，要禁戒的道理呢？

❖本文：

乳娘[一]位列八母[二]。尼僧靜守佛地。犯之尤為孽中造孽。現前之官刑私禍。固其輕者。

❖字句解說：

一、乳娘：乳母、奶媽。

二、八母：即是嫡母、繼母、養母、慈母、嫁母、出母、庶母、乳母。

❖白話解說：

乳母排列在八母之一，尼僧靜守於佛門淨地，如果侵犯她們，更是犯下罪孽中的罪孽。現前所看到的官府刑罰，和私下的災禍，都算是報應較為輕微的了。

❖本文：

怨女[一]淫奔[二]。誨淫[三]邀寵[四]。間亦有之。切勿以彼來就我。卻之非情。此時勘過[五]。德厚品奇。自有天鑒。不望人知。此善惡之關。禍福之

界。尤宜勉力。

❖字句解說：

一、怨女：無夫之女。

二、淫奔：男女不待以禮配合，私相奔就，多指女子而言。

三、誨淫：指婦女容貌妖冶，易引人做出邪淫之事。

四、邀寵：迎合權貴，企求恩寵。

五、勘過：經得起考驗。

❖白話解說：

無夫之女為了淫事和男人私奔，以自己的姿色，去取悅他人來愛她，偶而會有。但男人不要以為，這是自己送上門來的，如果拒絕她，恐怕就不太合情理。

這個時候，如果能經得起考驗，自然是道德深厚品格超越。這些事

情，上天自然是知道的，不要刻意讓人知道。在這善惡的分界點，禍福的分界處，更應該要勉力去突破。

❖本文：

挾妓而嬉。似無罪過。然落彼圈套。往往敗家。況父母棄之。親友疏之。妻子恨之。絕於倫常之外。喪其執玉之守。甚而瘡痍[一]染身。脫眉去鼻。有體無完膚者矣。有一友。爛去前陰[二]。自謂一時狂興。終身腐刑[三]。絕嗣傷身。哭悔無及。又一徽人。毒瘡延染。生子赤肉無皮。不育而死。吁嗟。人謂無傷陰騭。誰知與遭冥譴者。無以異哉。切戒切戒。

❖字句解說：

一、瘡痍：皮膚因傷而開裂。

二、前陰：生殖器。

三、腐刑：割去男性罪犯生殖器的刑罰。

❖白話解說：

懷抱娼妓玩樂，好像沒有罪過，然而一旦落入這個陷阱，往往造成敗家的結局。何況父母親放棄他，親戚朋友遠離他，妻子怨恨他，如此自絕於人倫五常之外，喪失保護自身潔玉的操守，甚致於瘡毒感染上身，使得眉毛脫落鼻子爛掉，有一些可說是體無完膚的人。

有一個朋友，生殖器已經腐爛了，自己說：「我因一時興起，卻遭受去勢宮刑，一輩子不但斷絕後嗣，又傷害自身，痛哭後悔都來不及了。」

又有一位安徽人，自身的毒瘡繼續傳染，使得所生的兒子，全身赤紅而沒有皮膚，無法養育就死了。哎呀！有人說嫖妓不傷陰德，誰知道這種情況和被冥府懲罰，又有什麼兩樣呢？要深深引以為戒啊！

❖本文：

男淫[一]六不可曰。淫污褻狎。顏面有靦[二]。恭敬既喪。羞惡亦殄[三]。一不可也。棄爾結髮[四]。孌[五]彼少年。乖氣[六]致異。好惡有偏。二不可也。若輩佻達[七]。有何行檢。竊玉偷香[八]。室人[九]是染。三不可也。舉頭三尺。定有神明。瞋怒其穢。降罰非輕。四不可也。律載雞姦[十]。王法班班[十一]。姦又近殺。軀命攸關。五不可也。非求爾後。妄泄爾精。愚哉是役。速戕其生。六不可也。

❖字句解說：

一、男淫：男人搞同性戀。
二、靦：慚愧。讀忝。
三、殄：滅絕。
四、結髮：稱元配夫妻。
五、孌：寵愛。讀必。

六、乖氣：邪惡之氣。

七、佻達：輕薄放蕩的樣子。讀挑踏。

八、竊玉偷香：指男子對女子有曖昧行為。

九、室人：指未出嫁的女子。

十、雞姦：男子同性性交。

十一、班班：明顯。

❖白話解說：

男人搞同性戀，有六種不可以，就是說：「相互猥褻的行為，實在是淫穢不堪，有傷體面，恭敬的心已經喪失，羞惡之心已經滅絕，這是第一種不可以。拋棄自己結髮的妻子，卻去寵愛那些少年人，邪惡之氣導致怪異不堪，使得對好惡的看法有所偏差，這是第二種不可以。

這些人行為輕狂放蕩，行為從不檢點，有時對其他的女人，也有曖昧的行為，染指其他未出嫁的女人，這是第三種不可以。舉頭三尺，一定有神

明在監視，對於淫穢的行為，會非常憤怒，所降下的懲罰也不會太輕，這是第四種不可以。

國家法律記載，對於雞姦的處罰，是有明文規定的。而且姦情又接近殺戮，和軀體的生命，有相當大的關係，這是第五種不可以。不是為了傳宗接代，隨意放泄你的精力，這種行為是非常愚蠢的，很快的就會戕害生命，這是第六種不可以。」

❖本文：

普勸世人。未犯者。務期懍懍守持。避凶趨吉。終身守不二色之戒。若已犯者。急思改過。大行善事。刻戒淫書廣勸。以贖前愆。庶幾轉禍為福也。

❖白話解說：

廣勸世間人，沒有犯過邪淫罪過的人，希望務必戰戰兢兢去守持，以

趨吉避凶，一生堅守不與第二個女人，行姦淫的戒律。如果已經違犯了，就要敢快想辦法改過，努力去行善事，刻印《戒淫書》來廣勸眾人，以贖回以前所造下的罪業，如此才可以轉禍為福。

❖本文：

昔桐城姚廷若。刻送誓戒單式曰。百行孝先。萬惡淫首。人異禽獸。以其存心。雁為飛鳥。尚不亂羣。人秉四德[一]。何弗如禽。是用依歸[二]。誓戒邪淫。倘萌此念。禍及其身。若犯斯戒。殃及子孫。惟願慈悲。哀憐證盟。護持默佑。求保生生。凡領此單者。糾同志數人。另紙寫此十八句。并寫鄉貫。各自書名簽押。焚誓斗尊[三]前。或文帝前。關聖前。或一切諸佛前。永遠守戒不忘。每年一證。同志數人誓戒後。即捐刻此單萬張施送。庶良法流傳不絕。單後須附幾條格言果報。

❖字句解說：

一、四德：孝、悌、忠、信。

二、依歸：一心嚮往。

三、斗尊：北斗神君。

❖白話解說：

以前桐城（今安徽省懷寧縣北）的姚廷若，刻印發誓戒除邪淫的宣傳單送給人家，其格式上寫著：「百樣善行孝為最先，萬種罪惡邪淫為首。人之所以不同於禽獸，是因存心的關係。雁為天空飛的鳥類，尚且不擾亂群體；人稟賦上天的孝悌忠信四德，為何連禽鳥都不如。所以要以此為依歸，發誓要戒除邪淫，倘若再萌生邪淫的念頭，災禍馬上就降臨我身；如果再犯此戒律，災殃禍及子孫。唯有希望上天慈悲，哀憐證明我的盟誓，暗中護持保佑我，祈求保護我生生世世平安。」

凡是領到這張宣傳單的人，要聚合幾位志同道合的人，用另外一張紙

寫下這十八句話，並且寫明地址、籍貫，各自在上面簽名畫押。在北斗神君前，或是文昌帝君前，或是關聖帝君前，或是一切諸佛前，發誓後焚燒，永遠要守此戒不可忘記，每年都要驗證一次，這些同志在發誓戒之後，馬上捐錢去刻印這宣傳單一萬張，施送給他人，希望這好方法能流傳不絕，在宣傳單後，必須要附上幾則警世格言，或是果報的故事。

❖本文：

如上採集眾說。勸懲畢備。法戒並陳。婉語疾呼。詞明意切。人能時時讀之。刻刻思之。必有受益者。然信手拈來。尚愧序次欠妥。讀者但會其旨可也。仍將貞淫果報。詳列於後。以助猛省。

❖白話解說：

以上所採集的各種說法，無論是勸戒或是懲罰都具備，法律和戒律都

一併陳述，有以婉言相勸的，也有以厲言疾呼的，所載的詞意都很明確。如果每個人都能隨時讀誦，每刻都能回想，一定會有受益的人。

然而這些資料，都是順手得來的，對於編排上有欠妥之處，尚且感到不好意思，讀者只要領會，其中的要旨就可以了，現在將貞節和邪淫的果報，詳細的列在後面，以幫助大家趕快醒悟。

❖本文：

貴溪某生。屢試不第。乞張真人伏章查天榜。神批曰。此人分當科名。以盜孀故奪。起語生。生曰無之。遂申文自辯。神復批。雖無其事。實有其心。生愧悔莫及。蓋少時見孀美色。偶動一念故也。

❖字句解說：

一、伏章：向上天呈奏文。

❖白話解說：

從前貴溪（今江西省貴溪出口處）地方，有一位讀書人，每次考試都不中，乞請張真人為他，向上天奏疏文，查看天榜，神明批示說：「這個人有登科的福分，由於淫盜他的孀婦，所以才奪去其功名。」

張真人起來後，就將此事告訴他，這個讀書人說：「沒有這回事。」於是自備申辯文啟奏上天，神明再批示說：「雖然沒有淫盜的事實，但心中確實有這個想法。」這位讀書人慚愧後悔都來不及，因為年少的時候，看到孀婦面貌美豔，偶而動一下念頭的緣故。

❖本文：

明正德趙永貞。少時遇異人[一]曰。君廿三歲必發解[二]。及期鄉試。文極佳。主司[三]已定元數日。不料後場有悞。不得中。心甚怏怏。因祈夢文帝。帝曰。汝今科原中元。但汝近來戲婢女。誘鄰女。雖俱未成姦。而

起心顛倒。意淫纏綿。心田日暗。名位俱消。故罰除。永貞涕泣。改過立善。刻戒淫語醒世。下科仍中解元[四]。官至藩憲[五]。

❖字句解說：

一、異人：指不尋常的人，或是神仙。

二、發解：唐宋時，凡應貢舉者，由所在州縣解送至京，稱為發解。明清時，稱鄉試中式舉人為發解。解讀界。

三、主司：科舉時代稱主考官。

四、解元：科舉時，鄉試第一名。解讀界。

五、藩憲：布政使別稱，明清時，各省民政兼財政長官。

❖白話解說：

明朝武宗正德年間，有一位趙永貞，年少時遇到一位異人向他說：「你在二十三歲那年，一定考上鄉試。」等到參加鄉試的時間，他的文章作得很

好，主考官已經在幾天前決定，他為本科的解元，不料到了後場的考試，有所失利，沒有考中，心中悶悶不樂。

因而向文昌帝君祈求，在夢中告訴他，文帝說：「你本來是這科的解元，但因你最近調戲婢女，誘拐鄰居的女子，雖然還沒有姦情發生，但心中已經顛倒，邪淫的念頭充滿心中，心田一天比一天黑暗，名位都消除了，以此來處罰你。」

趙永貞聽了之後，痛哭流涕，立即改過向善，並刻印戒淫的詞句來警惕世人。於是在下一科鄉試的時候，仍然考中解元，官當到布政使。

❖本文：

李登。年十八。魁鄉薦後。五十不第。詣葉靖法師問勘。師叩文帝。帝命吏持籍示之。李登。生時賜玉印。十八中解元。十九作狀元。五十二位至右相。緣得舉後。窺鄰女浴。以此遲十年。降二甲。侵兄李

豐屋基。又遲十年。降三甲。淫一良家婦鄭氏。又遲十年。今復盜鄰居室女。為惡不悛。已削其籍。終身不第。師以告登。登愧恨死。吁。祖父積德幾何年。方得狀元宰相。乃戕削如此。辜負天恩。辜負祖考矣。且其歡樂勢要。視甲第萬不及一。而竟以淫橫少少許。喪福祿多多許。哀哉。于鐵樵曰。狀元宰相。不難一筆削盡。況其下者當何如。予竊為危之無已時也。

❖字句解說：

一、鄉薦：鄉試中式者。

❖白話解說：

有一位李登，自從十八歲考上鄉試中解元後，一直到五十歲都考不上。因而前去請教葉靖法師，到底是什麼原因，法師叩求文昌帝君，文帝命令冥吏，拿來官籍給法師看，籍上寫著：「李登，帶著玉印來出生，十八歲

考中解元，十九歲考中狀元，五十二歲當上右丞相。

由於考上舉人後，偷看鄰居的女人洗澡，因而功名延遲十年，降低二甲的科第。侵佔他哥哥李豐的房屋，又延遲功名十年，降低三甲的科第。又姦淫一位良家婦女鄭氏，又延遲功名十年，現今又強姦鄰居的在室女，作惡不知悔改，已經削除他的官籍，終身不能中式。」葉法師將這些事情告訴李登，李登羞愧含恨而死。

噯！祖先積了多年的功德，才能佑使子孫，當狀元宰相之位，然因此輕易的被削除了，不但辜負了天恩，也辜負了祖德。但他把歡樂看成最重要的時候，就將甲第功名不屑一顧了，竟然為了少許淫橫之事，喪失諸多的福祿，真是悲哀啊！

于鐵樵說：「狀元宰相的高位，都不難一筆勾消了，何況更低下的職位呢？」我私下認為如果不戒除邪淫，這種危害是不會消失的。

❖本文：

龍舒人劉觀。有子堯舉字唐卿。僦[一]舟就試。舟人有女。堯舉調之。舟人防閑[二]甚嚴。不可近。及試日。舟人以為重扃[三]棘闈[四]。無他慮也。入市貿易。而試題適堯舉私課[五]。出院甚早。舟人未歸。竟與女私通。劉觀夫婦。一夕夢黃衣二人馳至報榜云。郎君[六]首薦[七]。觀欲視其榜。傍一人忽掣去云。劉堯舉近作欺心事。已膺天罰矣。填名時。果以微疵見黜[八]。竟以不第死。

❖字句解說：

一、僦：租賃。讀就。
二、防閑：防備而禁止。
三、重扃：重重的門戶。重讀崇。
四、棘闈：謂舊日的試院，因其圍牆皆插棘，故名。
五、私課：偏好的課題。

六、郎君：貴公子。

七、首薦：科舉考試中，被錄取第一名。

八、見黜：被廢除。

❖白話解說：

有一位龍舒（今安徽省舒城縣人）人劉觀，兒子叫劉堯舉，字唐卿，租一條船載他去參加考試，船主人有一女兒，堯舉調戲她，船主人看得非常緊，使得堯舉無法接近她。

到了考試的那天，舟主人認為試場，荊棘圍牆重重包圍，沒有其他的顧慮，就放心到市街上買賣東西。然而這次的試題，正好是堯舉拿手的，所以離開試院比較早些，回到舟上，舟主人還沒回來，竟然和他的女兒私通。

劉觀夫婦有一天晚上，夢見兩位穿黃衣的人，飛快前來報告中榜名單，說：「貴公子考上第一名。」劉觀正要看榜單的時候，旁邊忽然有一人將他拿走說：「劉堯舉最近做了一件虧心事，已經被上天處罰了。」在填寫

榜單的時候，果然以些許的瑕疵被除名了，後來因沒被錄取，憂悶而死。

❖本文：

明嘉靖中。陸仲錫。生有異才。年十七。隨師邱某居京。對門一女甚美。師徒屢窺心動。師曰。都城[一]隍最靈。汝試往禱。或當有合。遂禱之。是夜二人俱夢為城隍所追。大加訶責曰。何物小子。昧心瀆神若此。命查其祿位。吏檢簿。陸某下註。甲戌狀元。邱某下無所有。神曰。陸某當奏聞上帝。削其祿籍。令貧賤終身。邱某抽腸。夢甫醒。邱某即絞腸痧[二]死矣。仲錫後終身貧賤如神言。

❖字句解說：

一、都城：國都。

二、絞腸痧：霍亂。

❖白話解說：

明世宗嘉靖年間，有一位陸仲錫，生來就賦有特殊的才華，十七歲時，跟隨邱老師到京城居住，對門住有一女子，長得非常美麗，師徒兩人經常偷看而心動。

老師說：「京都的城隍爺最有靈感了，你可以前往祈禱看看，說不定會替你撮合。」於是陸仲錫前往禱告。當天晚上，兩人都夢見被城隍爺所追逐，並大聲加以責罵說：「你是什麼東西，怎麼可以昧著良心，褻瀆神明到這種地步。」

於是命令冥吏查明他們的祿位，冥吏檢閱簿冊，看到陸仲錫名字下註明：「甲戌年的狀元。」邱老師名字底下一無所有，神明說：「陸仲錫，我應當要向上帝奏明此一事實，將其祿籍削除，讓他終身貧賤，邱某人要抽取他的腸子。」

睡夢才剛醒，邱老師就感染霍亂死了，陸仲錫後來一生都是貧賤，如神明所說一樣。

❖本文：

唐御史李儼。奉使嶺表。忽遇一虎入草叢中作人語曰。幾傷。吾故人。儼云。何似同年「李微聲。虎曰。別久矣。敘昔日交情甚悉。問何以至此。曰。一日靜坐。忽聞門外呼聲。遂狂。成此形。今見故人。能無悲乎。儼問生平有遺恨乎。曰。嘗於南陽郊外。淫一孀婦。其家覺之。潛謀加害。我醉而盡滅其家。此足恨耳。大吼而去。

❖字句解說：

一、同年：科舉時代鄉會試等，同年中式者。

❖白話解說：

唐朝的御史李儼，奉皇上的命令，出使嶺表（今廣東省），中途忽然碰到一隻老虎，進入草叢中，以人語說：「差一點就傷到老朋友。」李儼說：「好像是同年李微的聲音。」老虎說：「離別已經很久了。」談到過去的交

情，都非常熟悉。

問他為何會變成這樣子？老虎說：「有一天正在靜坐的時候，忽然聽到門外有呼叫的聲音，於是瘋狂起來，變成現在的樣子。如今看到老朋友，能不感到悲傷嗎？」

李儼問他，生平有什麼遺憾嗎？老虎說：「曾經在南陽（今河南省西南部）的郊外，姦淫一位遺孀，她的家人發現後，我暗中加以謀害，當時我剛好酒醉，將她家人全部殺死了，這是最遺憾的事。」於是大聲吼叫離去。

❖本文：

荊溪有二人。髫年[一]相善。壯而一豐一窶。窶子[二]妻美。豐子設謀。謂有富家可投生計[三]（一為計）。窶子感謝。豐子具舟。并載其妻以行。將抵一山。謂曰。留汝妻守舟。吾與汝先往。引至林中。出腰斧斫死。佯哭下山。謂其妻曰。汝夫死於虎矣。婦大哭。豐子曰。吾試同往

覓之。偕上山。至溪林寂處。擁而求淫。婦大呼。忽虎出叢林中。銜豐子去。婦驚走。以為夫果落虎口也。哭還。遙望山中一人哭來。則其夫也。相攜大哭。各道故畢。夫曰。彼圖淫汝。汝未淫。圖死我。我未死。我何恨。婦曰。我苦汝死。汝未死。圖報賊。賊固自報。我又何恨。於是轉悲為喜。而歸里焉。

❖字句解說：

一、髫年：垂髮之年，謂童年。髫讀條。

二、窶：讀據，貧陋也。

三、生計：應為生計，乃賴以維生的產業或職業。

❖白話解說：

荊溪（今江蘇省宜興市）有兩個人，童年時交情很好，到年壯時，其中一位家境富有，一位貧窮。貧窮那人的太太長得美麗，富有那人就設計要佔

有她，於是向窮人說：「有一位有錢的人家，可以前往依靠他做工維生。」

窮人非常感謝，富人準備舟，一同載窮人的太太前往，將要靠近一座山的時候，富人說：「你的太太留下來看守舟車，我和你先去。」等引他到樹林中的時候，拿出預藏腰間的斧頭，把窮人砍死。

富人假裝很悲傷的哭著下山，對窮人的太太說：「你的丈夫被老虎吃掉了。」此時婦人大哭起來。富人說：「我陪妳前往山中找找看。」於是一同上山了，到了山中溪流樹林無人的地方，富人擁抱窮人的太太求歡，婦人大聲呼叫求救。忽然有一隻老虎，從叢林中跑出來，把富人銜走了。

婦人很害怕，趕快跑掉，以為丈夫真的被老虎吃掉了，一路哭著下山，卻遠遠的看到山中，有一個人哭著走過來，原來是她的丈夫。兩人互相擁抱著大哭，各自說出自己的情況。

丈夫說：「他意圖姦淫妳，妳沒有被姦淫；意圖害死我，我沒有死，我還怨恨什麼呢？」婦人說：「我以為你死了才感到痛苦，你又沒有死；想要報復賊人，賊人已經自己獲報應了，我又有什麼怨恨呢？」於是轉悲為喜，

一同回故鄉了。

❖本文：

滁（一為滁）陽王勤政。與鄰婦通好。有偕奔之約。而慮其夫追及。婦因計殺其夫。政聞大駭。即獨身逃至江山縣。相距七十里。自謂已遠。禍可脫也。飢入飯店。店主具二人食。政問其故。曰。向有披髮人隨汝入。非二人乎。政知怨鬼相隨。遂到官自首。男女俱伏法。

❖白話解說：

滁陽（今安徽省合肥市東北）地方，有一位王勤政，和鄰居的婦人私通，兩人約定一起私奔，但恐怕她的丈夫追到，婦人設計殺害她的丈夫。王勤政非常害怕，單身逃到江山縣（今浙江省金華縣），兩地相距有七十里，自己以為已經遠離，禍害可以解除了。

當他肚子餓，入飯店吃飯時，店主準備兩人份的食物，王勤政問店主是何原因？店主說：「剛才有一個披頭散髮的人，跟著你進來，不是兩個人嗎？」王勤政知道，怨鬼已經跟隨他，於是到官府自首，男女兩人都被判死刑。

❖本文：

明嘉靖間。宜興染坊[一]孀婦陳氏。有容色。一木客見而悅之。借染屢過其家。誘餌百端。知不能從。以數木擲其家。明日以盜聞於官。又賄胥隸[二]繫累[三]窘辱。以冀其從。婦日夜哀禱於玄壇。曰。我家虔祀神最久。獨不能為我佑乎。是夜夢神語曰。已命黑虎矣。木客聞之。猶罵癡婦。不數日。木客與六七人入山販木。虎從林出。隔越數人。銜其頭而去。

❖字句解說：

一、染坊：舊時染布帛的店鋪。

二、胥隸：封建官府中的小吏和差役。

三、繫累：囚禁。

❖白話解說：

明世宗嘉靖年間，在宜興（今江蘇省境內）地方，有一位經營染坊的遺孀陳氏，長得有些姿色。有一位販售木材的人看到了，非常喜歡她，經常借染布的機會到她家，多方設法誘惑她。

後來知道她不順從，就將幾支木材投到她家中，明天到官府告發她竊盜，又賄賂官吏將她囚禁起來，用盡辦法來侮辱她，希望她能順就。婦人晚上時，向玄天上帝哀號禱告，說：「我家虔誠的祭祀神明很久了，在此時難道不能保護我嗎？」

當天晚上夢見神明告訴她說：「已經命令黑虎了。」販木的人聽到此事

之後，還罵她是一個「癡婦」。不到幾天，販木人和六七個人，一同上山買木材，忽然老虎從森林中跑出來，越過幾個人，將販木人的頭銜走了。

❖本文：

江寧庠生[一]郭某。己卯入場。未放榜時。對門楊生謂曰。我近為陰府判官。知君該中五十七名。為汝某月某日。江北收租。與一田婦苟合[二]於星月之下。又汝家一婢為汝收用[三]。而受氣不得其死。屢來赴告。我苦勸之。彼婦拂鬱[四]難解。以此除君名矣。

❖字句解說：

一、庠生：舊時府縣學校的生員。
二、苟合：通姦，即非合法婚姻的性交。
三、收用：主人收納婢女，使待枕席，稱為收用。
四、拂鬱：憤悶。

❖白話解說：

江寧（今南京市內）地方，有一位生員郭某，己卯年參加考試，在還未放榜的時候，對門有一位楊生對他說：「我最近當陰府的判官，知道你應該考中五十七名，因為你在某月某日的時候，到江北去收租，有一天晚上在郊野和一位鄉村的婦人私通，又你家有一位下女被你收用，因受你之氣不得好死，經常前來冥府告狀，我苦勸她，她心中憤鬱難解，因此而將你的功名消除。」

❖本文：

張寶知成都。有華陽李尉妻。美冠蜀中。寶欲私之。徧託尼姑妳子[一]。密諭此意。久之妻亦有心。而李尉適以贓[二]敗。寶因劾奏[三]。送獄根勘[四]。竄嶺外。死於路。寶厚賂尉母。強而取之。歡樂不捨。無何。婦病恍惚。見李尉在旁。臨終語寶曰。妾感君恩。不敢不報。尉已訴於天。旦夕取君。若深居未必得便。苟或輕出。必為所執。言訖而死。未幾。寶亦得

病。因誌[五]婦言。防範甚嚴。足不敢出戶。一日暮坐。遙見堂下竹間。有一紅袖輕招。恍謂尉妻。疾趨急赴。乃尉也。執而痛毆且罵曰。你這賊子。非紅袖招搖。汝肯來乎。良久。鼻出血。與家人言其故而死。

❖字句解說：

一、妳子：乳母。妳讀奶，與嬭同。
二、贓：官吏收受賄賂。
三、劾奏：上奏而彈劾其罪。
四、根勘：徹底查究。
五、誌：記憶。

❖白話解說：

張寶在成都當知縣時，有華陽（今屬成都市內）李尉的太太，在四川地區最為美豔，張寶想私通她，到處請託尼姑奶媽，暗中轉告她心中的想法。

久而久之，李妻也有私通的意思，剛好李尉因貪贓枉法被舉發，張寶就向皇上彈劾他，並把他監禁起來徹底查辦，後來將他流竄到嶺外，死於途中。

張寶以厚禮賄賂李尉的母親，強行娶走李妻，兩人如魚得水歡樂不已。後來不知什麼原因，李妻生病精神恍惚，看到李尉站在身旁，臨終時告訴張寶說：「我深深感謝你對我的恩情，不敢不將實情告訴你，李尉已經上訴上天，早晚取走你的生命。如果深居家中，他就不能取走你的生命，然而一旦外出，一定被他捉走。」說完就死了。

過不多久，張寶也生病了，因而想起李婦所說的話，防範非常嚴密，一步也不敢外出。有一天傍晚在家閒坐的時候，遠遠的看到堂下竹林中，有一位穿紅袖子的女人，輕輕的招呼他，恍惚間以為是李尉的太太，趕緊前往一看，原來是李尉。李尉將他捉住並痛打他，臭罵說：「你這個賊子，如果不是化成紅袖女子，你怎肯前來。」過了一些時候，鼻子出血，和家人說明此事的原由後就死了。

❖本文：

唐嚴武。少與一軍使[一]鄰。誘其女俱遁。軍使詣闕[二]進狀。詔出收捕。武懼罪。殺女沈水。以無獲倖免。及在蜀得病。見女子在前責曰。從君固是失行。然妾實無負於君。君縱懼罪。曷不舍我而去。乃至見殺。真忍人也。我已訴於陰曹。期在明日。武慚懼請命[三]。黎明果卒。嗟乎。此時節度威權。一毫使不得矣。今人動要尋死。豈知一死之後。恩變為仇。怨怨不已乎。

❖字句解說：

一、**軍使**：官名，掌軍中的賞功罪罰。

二、**詣闕**：到天子的宮闕。

三、**請命**：請求保全他的生命。

❖白話解說：

唐朝的嚴武，年少的時候和一位軍使為鄰，誘拐他的女兒私奔，軍使一狀告到皇帝那裡，皇帝下詔通緝。嚴武怕被治罪，將軍使的女兒殺死，沉到水底，因沒有找到證據，所以免罰。

後來到了四川生病了，看到軍使的女兒，前來責備他說：「我跟你私奔，已經不對了，然而我實在沒有對不起你的地方，如果你怕受罪，為何不拋棄我，離開就可以了，乃至要殺害我，真是太殘忍了！我已經上訴陰府，明天要取走你的生命。」天一亮果然死了。

哎呀！此時應該要節制自己的權威啊！一點點也使不得。現在的人動不動就要尋死，哪知一旦死後，恩情轉變成仇恨，冤冤相報循環不已。

❖本文：

明晉江許兆馨。戊午舉人。往福寧州謁本房〔一〕座師〔二〕。偶過尼庵。悅一少尼。以勢脅之。強污焉。次日齧舌兩段而死。又晉江王武有文名。攜酒飲承天寺。入藏經堂。見少年沙彌端坐閱經。強令飲酒。沙彌不從。復摟抱調弄之。歸家三日。忽掌口自罵。嚙舌流血滿地而死。二人之死。特花報耳。果在地獄。

❖字句解說：

一、本房：科舉時代鄉、會試考官分房批閱考卷，故稱考官所在的那一房為本房。

二、座師：明、清兩代舉人，進士對主考官的尊稱。

❖白話解說：

明朝時晉江（今福建省境內）的許兆馨，於戊午年考上舉人，在前往福

寧州（今福建省霞浦縣）進見本房的主考官時，偶然經過一所尼姑庵，喜歡其中一位年輕的尼姑，以威勢脅迫她，強姦污辱她，隔天自己把舌頭咬成兩段後死了。

又住在晉江的王武，文章頗有名氣，帶酒到承天寺（位於福建省泉州市）去喝，進入藏經堂，看到年少的沙彌，端坐在蒲團上讀經，強迫命令他喝酒，沙彌不要，又摟抱調戲他。回家三天後，忽然自己掌嘴，又痛罵自己，咬斷舌頭，血流滿地而死。

這兩人之死，只是在世的花報而已，果報還要在地獄受苦。

❖本文：

江西某翁。嘗宿婦家。姦其戚屬。私生一子埋之。後家頗豐。享用已久。知其事者。謂天道不可問矣。後其孫女與僕私。翁見之大怒。取棺木一具。將兩人活釘焉。訟累連年。產盡而死。

❖白話解說：

江西有一位老先生，曾經住在妻子的娘家，強姦她的親戚，私生一個孩子，就把他埋葬了。後來家庭頗為富有，享受一段相當長的時間，知道這件事的人，都說天道為何沒有報應。

後來他的孫女兒和僕人私通，老先生看了非常生氣，取來一具棺木，將兩人活活的釘死在裡面。最後因官司一直纏身，到財產花盡才死掉。

❖本文：

沈某素強壯。屢作姦淫。王行庵嘗戒之曰。我淫人妻。人淫我婦。報應可畏。兄宜少改。沈笑曰。幾見好色者。盡作龜兒[一]耶。謹閟[二]閨門。何慮之有。一日自外歸。目擊其妻。與人裸合。欲取器擊之。手不能舉。其妻以為夫不較也。從容盡歡。沈恚甚。瞪目頓足。浩歎（一為嘆）一聲而絕。

❖字句解說：

一、**龜兒**：罵人的話，唐代樂戶帶綠頭巾，後因龜的頭亦綠色，故比喻開設妓院的男子，及縱其妻女有淫行的人為龜。

二、**謹閟**：謹慎關閉。閟讀必。

❖白話解說：

有一位姓沈的人，平素身體強壯，經常姦淫人家的婦女，王行庵曾經告戒他說：「我姦淫他人的妻子，他人會姦淫我的妻子，報應是很可怕的，你應該要改過。」沈某笑著說：「那麼你所看到好色的人，是不是都當龜兒子呢？只要謹慎的關好，自家內室的門戶，還有什麼值得憂慮的呢？」

有一天，剛從外頭回家，親眼看到他的太太，脫光衣服和別的男人苟合，正想拿器具打他，手卻舉不起來，他的太太以為先生不計較，從容的盡情歡樂。沈某非常怨恨，瞪著眼睛頓著腳，大聲嘆息而斷氣。

❖本文：

一人生平作惡。所親[一]夜宿其家。聞二人語曰。某人惡貫滿盈。當受報矣。一曰絕嗣乎。曰太重。曰回祿[二]乎。曰太輕。曰王小小。曰可可。聞者訝之。莫解其故也。後數年。其人迷戀一妓。曰王小小者。娶之歸家。言聽計從。離間骨肉。罄竭[三]貲財而死。

❖字句解說：

一、所親：親人。
二、回祿：火神，比喻火災。
三、罄竭：用盡。

❖白話解說：

有一個人，一生做很多壞事，他的親友晚上住在他家，聽到兩個人對話說：「這家主人罪惡已經做太多了，應當要受惡報。」其中一人說：「讓

他絕斷子孫可以嗎？」另一人說：「太重了。」這人又說：「讓他家失火可以嗎？」那一人又說：「太輕了。」

這人說：「王小小。」那人說：「可以！可以！」聽到的人非常驚訝，不知道他們在說什麼。後來過了幾年，這個人迷戀一位妓女，名叫王小小，娶她回家，對她所說的話，無不聽從，並且在骨肉間挑撥離間，花盡所有的財產後死了。

❖本文：

僧行蘊。見蓮花忽動淫想。其夕有婦扣門。蘊啟視。見一女子。攜一婢。自稱蓮花娘子。容光照人。蘊喜極。與綢繆[一]敘話。俄而燭滅。侍者[二]聞蘊叫苦。女子厲聲曰。汝因何妄起淫心。假令我真女子。豈肯與汝苟合。侍者馳告寺眾。排闥[三]而入。所見乃兩夜叉[四]。蘊已身首異處矣。

❖字句解說：

一、綢繆：纏綿。

二、侍者：稱僧徒。指隨侍師父之側，聽從其令，予以服侍者。

三、排闥：推門。闥讀踏。

四、夜叉：捷疾之鬼。

❖白話解說：

有一僧人叫行蘊，看到蓮花後，心中生起邪淫的念頭。那天晚上有婦人來敲門，行蘊開門一看，看到一位女子，帶著一位婢女，自稱是「蓮花娘子」，她的臉上光滑亮麗，行蘊非常喜歡，就和她說個沒完沒了。

不久燭火熄滅了，僧徒聽到行蘊叫苦連天，有一女子大聲罵說：「你為何妄起邪淫心，假使我真的是女子，怎麼肯和你苟合呢？」僧徒趕緊去告訴寺裡的眾人，推門進去，所看到的是兩個夜叉，行蘊的身和頭已經分離了。

❖本文：

茲編列敘禍淫諸案。以貴溪生一案居首者。正闡明太上起心私之之微意。勸人懍懍[一]於初。在目見意動之時。喫力[二]致謹。而此行蘊一條。則又非見色起心。是無頭無腦[三]。以意造象。不蜃而樓。無海而市[四]。幽昧幻惡。自鑿混沌[五]。即至夜叉橫噬。身首異處。凶魔奇禍。酷慘如此。看及此案。誰不心寒膽戰。故以此作結。良有深意存焉。思之思之。

❖字句解說：

一、懍懍：危懼的樣子。
二、喫力：用力。
三、無頭無腦：雜亂無條理。
四、海市蜃樓：自然界中一種奇異的光學現象，遠方不可得見的物體，因光線的屈折，而現於眼前，比喻虛幻的景象或事物。
五、混沌：無知的樣子。

❖白話解說：

現今所編列敘述的邪淫致禍諸案，以貴溪的某生這一案例居首者，正是在闡明太上老君所說，「起心私之」的微妙心意，勸戒人一開始，就要戒慎恐懼，在眼睛看到，心念起動的時候，就要盡力謹慎。

而這僧人行蘊一則，則又不是見色才起心，好像是雜亂無條理，以心意製造假像，虛無縹緲無實的景象，暗中欺昧良心幻想做壞事，自鑿無知的陷阱。一旦到了夜叉現形亂吃人，使得身首異處，才知道是凶惡的魔鬼，所造成的奇禍，有如此的悲慘殘酷。

看到這案例，有誰不感到心寒膽戰的，所以以此案作結尾，實在有更深一層的意義存在，應該要好好的深思啊！

❖本文：

信州林茂先。才高得與鄉薦。家貧閉戶讀書。鄰女聞夫不學。慕茂

先才名。夜奔之。茂先呵之曰。男女有別。禮法不容。天地鬼神。羅列森布。何以污我哉。女慚而退。茂先次年登第。後三子皆登第。

❖字句解說：

一、鄉薦：唐制，應試進士者，由州縣地方官薦舉，故稱鄉薦。

❖白話解說：

信州（今四川省奉節縣東北）的林茂先，很有才華，被縣官薦舉參加進士考試。他的家庭很窮，經常關閉門戶在家讀書，鄰居的婦女知道丈夫不讀書，很欣賞茂先的才名，晚上就私奔到他家。

林茂先呵責她說：「男女是有分別的，妳的行為是禮法所不容許的，要知道天地鬼神，在暗中都在嚴密監視著，妳怎可以污辱我呢？」鄰女感到慚愧就走了。林茂先次年考中科第，後來三個兒子也都考試中榜了。

❖本文：

姚三韭本姓卞。博學善詩文。館於懷氏。有女常行窺伺。卞岸然不顧。一日曬履於庭。女作書納其鞋中。卞得之。託以他事辭歸。袁怡杏作詩美之。有一點貞心堅匪石。春風桃李莫相猜之句。卞不受詩。且答書力辯無此事。怡杏緘其書而題云。德至厚矣。子孫必昌。後子諶。及曾孫錫。皆登進士。

❖白話解說：

有一位姚三韭，本來姓卞，學問淵博善於作詩寫文章，在懷氏家裡當老師，懷家有一個女兒常常偷看他，卞某態度嚴肅不去理會，有一天他把鞋子曬在庭院中，懷女寫一書信放在鞋子中，卞某拿到後，假託其他的事情，辭去教師的工作回家。

袁怡杏知道此事後，作一首詩讚美他，有「一點貞潔的心非堅石可比，美色對他一點也不起作用。」的句子，但卞某不接受這詩句的讚美，而且寫

信答覆，力辯並沒有這種事。袁怡杏將此書信封起來，並在信上題說：「道德深厚，子孫必定昌盛。」後來他的兒子卞謀，以及曾孫卞錫，都考中進士。

❖本文：

唐皐少時。讀書燈下。有女調之。將紙窗掐（一為掐）破。公補訖。題詩曰。掐（一為掐）破紙窗容易補。損人陰德最難修。一夕有僧過其門。見一狀元匾。左右懸二燈。即所題二語。異而詰問。後果大魁天下。

❖白話解說：

唐皐在年少的時候，於燈火下讀書，有女孩子調戲他，將紙窗挖破，唐公又將它補好，並在窗上題詩說：「掐破紙窗容易補，損人陰德最難修。」一天晚上有僧人經過他家門口，看到一塊「狀元匾」，左右懸掛兩盞燈，其

上即是所題的兩句話。他覺得很奇怪，就去問他，後來果真考上狀元。

❖本文：

汪天與。遇異人相曰。君相似羅漢。乏嗣。壽亦不永。於是遂輕財好施。一日客清江浦。主婦少艾[一]。私就焉。汪閉門不納曰。我豈可壞汝名節耶。婦慚去。復遇相者曰。君有何陰德。相忽改易。當生貴子。壽至八十餘。後果如其言。歷觀前賢拒奔。有得力於恕字者。己所不欲。勿施於人是也。有懼損陰騭者。惟恐折福促壽也。學問雖或不同。而同合乎天理之正。人心之安。彼我兩全之道也。當此之際。福至心靈。已若快然登青雲矣。不待福報而後樂也。要之拒奔之法不一。必預為詳悉之。而後臨事不惑。凡正色[二]呵拒而即退者固多。更有拒而不去者。如陸容[三]之託疾未痊。與期後夜皆可師也。倘可啟門而出。則曹芬之往宿他寓。亦全德者之敏於應付也。又有以死誓者。如茅鹿門之拒奔婢。婢曰。如此。有死而已。鹿門不為動也。終夜拒之而仍在者。如陳醫生不

可不可。而推窗露立於庭。誓不作苟且行為也。并有堅卻百金之贈。而仍峻拒者。如此清德英斷。良可師也。若門已閉而女在外者。門必不可啟也。明旦託故辭歸而仍招者。不可再至也。然須終身不言。雖妻子亦不使知其事。斯為盛德矣。從此登大魁。致顯位。光祖考。綿子孫。較之他途積累。其難易相懸萬萬也。

❖字句解說：

一、少艾：年少貌美。

二、正色：持嚴正的態度。

三、陸容：明朝太倉（今江蘇省在上海市西北）人，成化進士，官兵部職方郎中。累遷浙江右參政，所至有績，忤權貴罷歸卒。容性至孝，嗜書籍，與張泰、陸釴齊名，稱婁東三鳳。

❖白話解說：

有一位叫汪天與的人，遇到異人替他看相說：「你的面相很像羅漢，缺乏子嗣，壽命也不長久。」於是就輕財喜好布施。有一天客居清江浦（今江蘇省淮陰縣城北），碰到一位年輕的主婦，自己送上門來，汪天與關閉門戶不接納，說：「我怎麼可以敗壞妳的名節呢？」主婦感到慚愧離去。後來又遇到那位相命的人說：「你積了什麼陰德，面相忽然改變。你會生貴子，壽命會活到八十幾歲。」後來果然如此。

觀察歷來的前賢，拒絕與人私奔，有些人是得力於「恕」字的，這就是所謂「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道理。有些人害怕損害陰德，恐怕折損福報減損壽命。這其中的道理雖然有所不同，但是合乎正確的天理，人心的安定，則是相同，這是保護人我兩全的方法。

在這個時候，常是福至心靈，已經非常快樂，如登上青天一般，不必等到福報來臨，而後才感到快樂。然而拒絕私奔的方法也不一樣，一定要事先詳細了解，然後臨事才不會亂了手腳。

一般來說，持嚴正的態度，厲聲加以拒絕，使她知難而退的，固然很

多。但更有些人，被拒絕了還是不走的。如陸容假託疾病還未痊癒，和她約定以後痊癒再來，這種方法是可以效法的。

假使有機會可以開門出去，就如曹芬之乾脆，到他人的家中住宿，也是保全道德者善於應付的方法。又有以死來要脅的人，有如茅鹿門拒絕私奔的女婢，女婢說：「如果你不答應，我就死給你看。」茅鹿門不因為這句話而動心，整晚拒絕她，仍然還是活下去。

有如陳醫生連說「不可！不可！」，然後推開窗戶，整晚站立在外面，庭院中淋露水，誓死也不去作，苟且淫蕩的行為。並且還有人堅持，拒絕百金的贈送，仍然嚴厲的拒絕邪淫的人，這種清白德行，英明果斷的行為，實在是值得我們效法。

如果門戶已經關閉，女子還站在外面的時候，門戶絕對不可開啟，到了明天早上，假託事故辭職回家，仍然叮嚀要再回來的情況，是絕對不能再回來。然而這些事情，必須終身不要告訴別人，雖然如妻子那麼親近，也不能使她知道這件事情，這才能成就盛德。因此行為而考上狀元，致使地位顯

耀，光耀祖先，延綿子孫，這和其他累積德行的方法比較，其中難易相差是很大的。

❖本文：

浙有指揮使某。延師訓子。師病寒。欲發汗。令其子取被。誤撦母鞋一隻。病已還被。鞋落席旁。師及其子。俱未之知。揮使見之。疑妻有私。妻不服。因遣婢詭以妻命邀之。師怒叱其婢。揮使又強其妻親往。已操白刃。以俟門啟。師固拒曰。某蒙東翁相延。豈冥冥墮行哉。誓終不啟。明旦師辭去。揮使曰。先生真君子也。乃述始末。謝留之。是科遂登第。

❖白話解說：

浙江有一位指揮使，延請教師來家教導兒子。老師受到風寒，想使發

汗，叫他的兒子去取棉被，卻誤捲了母親穿的一隻鞋子，當病癒歸還棉被的時候，鞋子遺落在草蓆旁邊，老師和他的兒子都不知道。

指揮使看到了，懷疑妻子和老師有私通，妻子不服氣。因而派遣婢女，假稱是他的妻子，前去邀約老師，老師很憤怒的斥責婢女。指揮使又強迫他的妻子親自前往，自己手中卻拿著利刃，準備門一開啟時就有所行動。

老師非常堅決的拒絕說：「我承蒙你的丈夫看得起，延請我來教妳的兒子，怎可暗中做出墮落的行為。」最後誓死不開門，明天老師辭去職務，指揮使說：「先生你真是一位君子。」就將這件事情的始末說了一遍，很感謝的將他留下來，當年的科舉中式了。

❖本文：

程彥賓攻寧城。城下之日。左右以三處女獻。皆殊色。公方醉。謂女子曰。汝猶我女。安敢相犯乎。自封鎖一室。及旦。訪其父母還之。

後官至視察。年九十三。別親友而逝。諸子俱顯。

❖白話解說：

在一次戰役中，當程彥賓攻下寧城（前熱河省平泉縣東北）時，左右的人進獻三個處女，都非常美麗，程公正在酒醉，告訴女子說：「你們就像我的女兒一樣，我怎敢侵犯妳們呢？」

於是將她們鎖在一空室內，等到天亮的時候，查訪她們的父母親並歸還。後來，官當到視察，年齡活到九十三歲，一一向親友告別後才死，所有的兒子都顯貴。

❖本文：

明江陰徐晞[一]。為兵房[二]吏時。有戍絕域[三]拔壯丁。而誤及一人者。其人不能白。欲求晞解脫。家貧。惟妻艷艾[四]。乃具酒酌晞。令妻陪飲。已

而其人託故去。晞急趨出。妻恐晞去僨事[五]。引裾[六]留之。告以夫意。晞峻拒。絕裾[七]而走。明日又深責其夫。卒為白之。後歷官至兵部尚書。

❖字句解說：

一、**徐晞：**明朝江陰人，永樂中以吏員進身，明敏有幹，正統間累官兵部尚書致仕。

二、**兵房：**明清時，州縣官府的部門之一，掌兵事。

三、**戍絕域：**鎮守邊遠疆域。

四、**豔艾：**美豔。

五、**僨事：**敗事。僨，讀奮。

六、**引裾：**脫去衣服。裾讀居。

七、**絕裾：**拉開衣服，比喻斷絕關係。

❖白話解說：

明朝時江陰（今江蘇省無錫市北）有一位徐晞，在當兵房吏的官職時，有邊遠疆域來人，選拔壯丁去鎮守邊疆，卻誤選了一個人，但這人無法說明理由，就去懇求徐晞幫忙免除。

由於家境貧窮，只有妻子長得美豔，於是準備一桌酒席，招待徐晞，並命令太太作陪，安排好之後，這人託故離去，徐晞趕緊走出門外，他的太太恐怕徐晞離開後敗壞事情，乃強脫去衣服想留他下來，告訴徐晞他丈夫的心意，徐晞嚴厲拒絕，拉開衣服後離開。

明天，深深的斥責她的丈夫，最後還是為他辯白，免去到邊疆當兵。後來，官職當到吏部尚書。

❖本文：

福建張文啟。與周某避寇入山穴中。有一美女先在焉。見男子至。

倉皇欲去。張曰。去必逢寇。吾等誠謹人。亦避寇來此。決不敢犯。中夜。周屢欲污之。張力為禁止。及旦。張與周出山探消息。意在挽周以出。使此女安處也。出山知寇退。遂同村老至穴中。問其父母里姓。張急令村老送歸。未幾有黃姓者。厚辦奩具。納張為壻。即避難女也。父感張之德。故壻之。後二子皆登第。

❖白話解說：

福建省的張文啟，和周某人為了逃匪寇之難，一同到山洞中躲避，有一位美女，比他們先到此洞內避難，看到有男人來，倉皇想要離去。張文啟說：「妳出去一定會遇到匪寇，我們都是老實人，也是逃避匪寇來到此地，絕對不敢侵犯妳。」

到了半夜時，周某幾次想姦污她，張文啟盡力制止，到天亮時，張文啟邀周某一同，出山探聽消息，意在帶周某出去，使得那女子能安心待在那裡。當出山打聽後，知道匪寇已經離去，於是夥同村裡的父老，一同到山洞

中，問明這女子父母的姓名，及所住的地方，張文啟趕快請村裡的父老，送她回家。

過不多久，有一位黃姓人家，準備很多的嫁妝，招納張文啟為女婿。這女子就是那避難的女子，她父親為感念張文啟的恩德，所以招為女婿，後來生了兩個兒子，都中式當官。

❖本文：

餘干陳生善醫。有貧士病怯幾危。陳治之痊。亦不責報。後陳薄暮過之。因留之宿。姑謂婦曰。爾夫實係彼活。何不伴宿以報。婦唯唯。夜就之。陳拒之曰。奈尊姑何。婦曰。此姑意也。曰。奈尊夫何。曰。夫身君賜也。何有於我。陳曰不可。婦強之。陳連曰。不可不可。遂坐以待旦。取筆連書不可字於桌。後幾不能自持。又大呼曰。不可二字甚難。乃推窗露立於庭。迄明乃去。後陳子入試。主司棄其文。忽聞呼

曰。不可。復閱又棄。又聞連呼曰。不可不可。最後又閱。決意棄之。忽聞大聲呼曰。不可二字甚難。連聲不已。主司因錄之。後登進士。以上皆立心[三]不私之案。然無以處夫理欲交戰者矣。故敘此堅持於將亂一案示之法也。

❖字句解說：

一、責報：要求回報。
二、薄暮：太陽將下山時。
三、立心：居心。

❖白話解說：

餘干（今江西省南昌市東）的陳生，醫術高明，有一貧窮人家，病得快要死的時候，陳生把他治好了，也不要求他回報。後來有一次，陳生在傍晚經過他家，因而留他在家中過夜。

婆婆告訴媳婦說：「你丈夫的生命，實在是陳生救活的，為何不陪伴他過夜，以為報答恩情。」媳婦唯唯答應，晚上與他上床，陳生拒絕說：「妳婆婆不會同意吧？」媳婦說：「這是我婆婆的意思。」又說：「妳先生不會同意吧？」媳婦說：「我先生的生命是你所賜，他不會干涉的。」

陳生說：「不可以。」媳婦強行要陪睡，陳生連連說：「不可以！不可以！」於是端坐到天亮，取筆連連書寫，「不可」的字樣在桌子上。後來幾乎不能堅持，又大聲呼叫說：「不可兩字實在很難做到。」於是推開窗戶，站在庭院淋露水，到天亮後離去。

後來陳生的兒子去參加考試，主考官將他的文卷拋棄，忽然聽到有人呼叫說：「不可！」又再審閱後再拋棄，又聽到連聲說：「不可！不可！」最後又再批閱，決定要拋棄了，忽然又聽到大聲呼叫說：「不可兩字很難做到。」沒停止的連說數聲。主考官因此錄取他，後來考上進士。

以上都是居心光明，沒有私慾的實例，然而缺乏天理和人慾交戰的實例，所以敘述此一「堅持於將亂」的案例，作為世人的模範。

❖本文：

金華齊旺。五十無子。相士曰。汝有惡氣。必有虧心。旺曰。少時曾淫人內室。相者駭曰。犯此宜斬子孫矣。淫惡最難懺悔。必有大善。方得回天。旺因改悔。始一年。人舉善事。樂施不吝。相曰未也。再一年。凡遇難行善事。首捐過半。相曰未也。第三年。獨力行善。不肯讓人。相曰。陰騭紋已現。何憂無子。果生一子。旺年七十。猶得抱孫。

❖白話解說：

金華（今浙江省境內）地區，有一人叫齊旺，到了五十歲還沒有兒子，相士說：「你身上有惡氣，一定是做了虧心事。」齊旺說：「我在年少時，曾經姦淫過他人家中的妻女。」

相士大驚說：「犯這種罪惡，應該受絕子絕孫的報應，姦淫的罪惡是最難懺悔的，一定要行大善，才能回轉天意。」齊旺因而悔改，開始第一年，別人要行善，他一定樂於施捨，一點也不吝嗇，相士說：「還不夠。」再過

一年，凡是遇到難以施行的善事，他第一位先捐全數的一半以上，相士說：「還是不夠。」

到了第三年，他獨自一人行善，不肯稍讓他人，相士說：「你的陰騭紋已經浮現，不怕沒有兒子了。」果然生了一個兒子，齊旺活到七十歲，還能含飴弄孫。

❖本文：

明呂青。好談淫穢。偷看婦女。年三十極貧。二子相繼死。一日暴亡。見祖父怒曰。我們兩代積善。報你該發巨萬財。誰料你心愛色。口眼造孽。福將折盡。我恐你再犯淫惡實事。後嗣斷無望了。故哀懇冥王。拘你到陰府一看。便知利害。青曰。聞淫人妻女報絕嗣。我實怕此。未嘗犯也。旁一吏曰。豈但絕嗣哉。如女來勾引。就之不辭。則但報絕嗣。若引誘逼迫。及屢犯者。害倫者。墮胎殺夫者。此何等罪。豈但絕嗣哉。淫惡陽律寬。陰律最嚴。凡人一動慾念。三尸神自首。竈君城隍申奏。隱漏便是大過。試看今日發落便知。少頃。鬼卒帶眾淫犯荷枷跪下。冥王厲聲分付曰。某人變乞丐瘋啞。某人變娼妓眼瞎。某人兩世為牛。某人十世為豬。俱是鬼卒押出投胎。青毛骨悚然。吏曰。更有甚於此者。汝勿貪半刻歡情。失了人身。該避色如箭。刻文勸世也。既而冥王放青還。青刻遊冥錄。印萬張醒世。盡力行善。年四十連生二子。起家萬金。隨絕塵緣。往南海修道。同里蔡菁為記。以上二案。悔

淫善報列此。以為已失足者。堅其悔心。蓋轉禍為福之法也。嗟乎。淫之一孽。筆所難盡。言復何窮。惟日望夫智者。愚者。未犯者。已染者。各各深思。及早天良發現可耳。

❖白話解說：

明朝的呂青，喜歡談論淫穢的事情，偷看婦女，到了三十歲還很貧窮，兩個兒子相繼死亡。有一天暴斃而死，看到祖父很生氣的說：「我們兩代積蓄的善德，可以使你得到巨富的福報，誰知你卻心愛美色，嘴巴和眼睛都在造孽，福氣快被消盡了，我恐怕你再犯下邪淫的罪惡實事，後嗣就斷絕沒有希望了，所以誠懇的哀求冥王，拘捕你到地府看一看，便知道利害關係。」

呂青說：「我聽人說姦淫他人的妻女，會得到絕嗣的報應，我實在很害怕，所以不曾犯過。」旁邊有一官吏說：「豈是只有絕嗣之報而已，如果女

人來勾引你，你就順水推舟不拒絕，則只有絕嗣的報應而已。如果引誘又逼迫，以及經常犯此罪的人，破害倫理的人，打墮胎兒殺害丈夫的人，這是何等的罪惡，豈是只有絕嗣之報而已。邪淫的罪惡，在陽間的法律，處罰較寬，陰間的法律，處罰很嚴格。凡是人心一動慾念，三尸神會自白，竈君和城隍會申報上天，如果祂們隱瞞就是大過了，你且看看今天，發落靈魂轉世就知道了。」

過一會兒，鬼卒帶著一群邪淫的罪犯，身繫枷鎖跪在堂前，閻羅王大聲嚴厲吩咐說：「某人變成乞丐、瘋子、啞巴，某人變成娼妓、眼睛瞎，某人兩世要當牛，某人十世轉生豬。」都是由鬼卒押出去投胎轉生，呂青到此感到全身毛骨悚然。

冥吏說：「還有比此更嚴重的，你不要為了貪圖短暫的歡樂，卻失去人身，應該要遠離色害，就像射箭一樣快速，刻印文章來勸化世人。」隨即冥王把呂青放回陽間，呂青將此事刻印成《遊冥錄》，印製萬張來醒悟世人，竭盡己力去行善事，到了四十歲時，連生兩個兒子，起出家中萬兩黃金以行

善，隨即脫離塵俗，前往南海去修道，此事是由同里的蔡菁所記述。

以上兩個案例，是為邪淫懺悔，所得到的善報而列述，以作為已犯的人，能夠堅定懺悔的信心，是轉禍為福的方法。哎呀！邪淫的罪孽，是筆下難以寫盡的，說也說不完，只是希望聰明人、愚笨人、未犯的人、已犯的人，各各自我反省，提早發現良心就是了。

【負他貨財。願他身死。干求不遂。便生呪恨。】

❖白話解說：

欠他人的債務，希望他早日死亡；乞求於人不順利，就生發咒罵怨恨。

❖本文：

貨。是器物。財。是銀錢。負。謂乏時借以濟用。久而辜恩[一]不還也。中誡經曰。欠他債負。目下未有填還[二]。長思憂負。勤想償之。若以不還之故。反願其身死。以滅其迹。此種存心。現生便是豺狼。來世寧逃犬馬。亦愚甚矣。

❖字句解說：

一、辜恩：背恩，忘恩負義。

二、填還：報答別人的恩惠。

❖白話解說：

所謂「貨」，就是器物；所謂「財」，就是銀錢；所謂「負」，就是貧乏時向人借來，以補不足之需，時間一久，卻忘恩負義不還他人。《中誡經》說：「積欠他人債務，眼前還無法還債報恩，也要經常放在心上，努力想辦法償還。如果以不還的理由，還希望他人快些死去，以消滅欠債的事實。有這種存心的人，現世就是豺狼了，來生能逃得了，出生犬馬還債的報應嗎？」這種想法也是太傻了。

❖本文：

白元通。欠楊筠錢。四千五百文。屢索未償。筠死。遂昧其事。後

筠家生一驢。忽作人語曰。我白元通。為欠爾錢。四千五百文。遂至如是。今西市賣驢家。亦欠我錢。正如其數。可速賣我其家。得錢償爾。債便了也。楊子如言。賣後兩日驢死。

❖白話解說：

從前有一位叫白元通的人，欠了楊筠四千五百文的錢，屢次向他催討都不還。等到楊筠死後，這事就隱藏不說了。後來楊筠家裡生了一頭驢子，忽然口出人言說：「我是白元通，因為欠你家四千五百文的錢，所以才轉生到你家為驢。現在西市的賣驢店家，也欠我的錢，數目一樣，你可以快些把我賣到他家去，得到的錢數還給你，債務就了結了。」楊筠的兒子依其所言，將驢子賣給西市賣驢家，過了兩天驢子果然死了。

❖本文：

漢閻敞[一]為郡掾[二]。太守第五常（一為嘗）被徵。以俸錢一百三十萬寄敞。敞埋之。後常（一為嘗）卒時。召九歲孤孫謂曰。吾有錢三十萬寄掾閻敞。孫長求敞。敞見之悲喜。即取錢還之。封識如故。孫曰。祖但言三十萬。今乃百三十萬。不敢取。敞曰。府君病困言謬耳。郎君勿疑。竟還之。敞後官至刺史。

❖字句解說：

一、**閻敞**：漢朝人，字子張，為郡五官掾，太守第五嘗被徵，以俸錢百三十萬寄敞，敞埋置堂上。後嘗舉家病死，惟餘孤孫九歲，嘗未死時，曾說有錢三十萬寄敞，及孫長大求敞，敞見之，即取錢還孫。孫曰：祖惟言三十萬。敞曰：府君病困謬言耳，郎君勿疑。

二、**郡掾**：在郡府輔佐長官，治理政事的官吏。掾，讀願。

❖白話解說：

漢朝的閻敞，在當郡掾的官吏時，當時的太守第五嘗，被皇上徵召，將俸錢一百三十萬寄在閻敞家中，閻敞把它埋在地下。後來第五嘗要死的時候，叫孤孫前來，告訴他說：「我有錢三十萬，寄在郡掾閻敞家中。」

等到第五嘗的孫子長大後，前往閻敞家中求取，閻敞看到後，一面悲傷一面高興，即時取錢還給他，封口的標識依舊不變。五嘗的孫子說：「我祖父只說有三十萬，現在有一百三十萬，我不敢拿。」

閻敞說：「你的祖父因生重病，以致說法有錯誤，你就不用懷疑了。」於是全部歸還他，閻敞後來官當到刺史。

❖本文：

干求。指一切大小之事。凡有干懇求託於人者皆是。不遂。不如意也。呪。是願其災禍。恨。是蓄意其怨毒。君子達理安命。豈肯向人干

求。苟或有之。已非端人。倘不遂。亦只宜自反。若更呪恨之。則誠反覆小人矣。

❖字句解說：

一、干懇：懇求。

❖白話解說：

所謂「干求」，就是指一切大小的事情，凡是向人懇求請託的都算是。所謂「不遂」，就是不如意。所謂「呪」，就是希望他人遭受災禍。所謂「恨」，就是心中有怨毒的蓄意。

君子本來就是，要能明理通達樂天知命，怎可以隨便向人請託。如有此事，那已經不是正人君子了，倘若不如意，也應該要自我反省。如果更去咒恨他人，那實在是反覆無常的小人了。

❖本文：

宋盧某。夜懷百金送王旦。請為江淮發運。公辭曰。君才不堪此職。敢以私廢公乎。盧（一為盧）慚而退。終夕焚呪。願旦速死。夢神叱曰。王某。忠心為國。汝乃欲其速死。帝將罪及。果數日卒。

❖白話解說：

宋朝有一姓盧的人，晚上帶著百兩黃金，要賄贈王旦，請求他向皇上推薦，當江淮的發運使，王公推辭說：「你的才能不適合擔任這個職位，我豈敢以私而廢公？」

盧某很慚愧的回去，整晚焚符唸咒，希望王旦趕快死掉。於是夢見神明斥責他說：「王旦忠心愛國，你卻希望他快死，上帝將要降罪於你。」果然幾天後，盧某就死了。

❖本文：

明杭州李庚。家貧無行。凡諸戚里。徧行稱貸。稍不遂。即瞋恨不已。一日向友求糧。友未許。庚即向神呪詛。願其速死。須臾雷震一聲。庚斃於神前。

❖白話解說：

明朝時杭州的李庚，家庭貧窮品德又不好。在鄉里居住的親戚朋友，他都去借貸，如稍微不順意，就對人家瞋恨不已。有一天向朋友借糧食，朋友還沒答應，李庚就在神明前詛咒他，希望他快一點死掉。不久，天上打一聲巨雷，將李庚震死在神明之前。

❖本文：

于鐵樵言。干求於人。我情雖甚迫切。而在所干所求之人。或力所不能。或勢所不便。則不遂者什九。而遂者什一。情理之常也。若妄生呪恨。彼豈因我之呪恨。而遂幡然相卹乎。徒自增煩惱障耳。斯人不惟不知天命。亦且不達世情。

❖白話解說：

于鐵樵說：「向他人請託，對我來說，雖然是很迫切，但被我所請求的人來說，有時是他的能力不能完成，有時是勢力不方便應用，這種情形，常十分中佔有九分，能夠順利完成的，可能十分中才有一分，這是很正常的事。如果隨意亂生咒恨，他豈會因我咒恨，就改變態度來幫助我，這只是增加自己，無謂的煩惱障礙而已。這種人不只是不知道天命，也是不懂人情世故。」

❖本文：

宋謝良佐曰。萬事其實有命。人力計較不得。吾平生未嘗干人。書信亦未曾及執政。或勸之。吾對曰。他安能陞遷我。我自有命在。宋范忠宣曰。人雖至愚。責人則明。人雖至明。恕己則昏。人能以責人之心責己。恕己之心恕人。聖賢地位。不患不到。凡千人尤人者。應將二公之言三復。

❖白話解說：

宋朝的謝良佐說：「各種事情的發生，其實都是有宿命的，以人為的力量是左右不來的，我一生不曾請託過任何人，也不曾寫信給執政者。有人勸告我，要多請託才會升官。我對他說：『他人怎能升遷我的官職呢？我能升官是因我命中注定。』」

宋朝的范純仁忠宣公說：「最愚笨的人，責備別人的時候好像很清楚；

一個明智的人，原諒自己就會變昏昧了。人如果能以責備他人的心，來責備自己；以寬恕自己的心，去寬恕別人，要達到聖賢的地位，是不必憂患達不到的。」凡是喜歡請託人怨恨人的人，應該將謝公和范公的話，再三反覆思量。

【見他失便。便說他過。見他體相不具而笑之。見他才能可稱而抑之。】

❖白話解說：

看到他人有不順利時，便說他是罪有應得；看到他人身體殘缺不全時，就譏笑他；看到他人有值得稱讚的才華時，就故意壓抑他。

❖本文：

失便。謂值不可為之事。處不得志之境也。天下之事境。本來敗易而成難。逆多而順少。或運蹇時乖。所行拂亂[一]。或偶然過悞[二]。改悔無及。行路艱難。古今同嘅[三]。乃有一種不近人情之人。平居好為面交。一經困躓[四]。每每置身局外。笑人掣肘[五]曰。原是他自家不是。嗟乎。請自反生平。果然從不曾做差一件事乎。

❖字句解說：

一、拂亂：違反其意願以亂之。

二、過悞：失誤。

三、嘅：感嘆。讀慨。

四、困躓：境遇艱難不順利。躓讀至。

五、掣肘：比喻阻撓他人做事。

❖白話解說：

所謂「失便」，就是碰到做不成功的事，處在不如意的境地。天下間的事情和境地，本來大多是容易失敗，成功卻很困難，逆境多順境少，有時還碰到時運不濟，難以亨通，所做的事還不如意願，有時偶而有失誤，要悔改也來不及，做起事來非常艱難，古今都有如此的感嘆。

然而有一種不近人情的人，平時喜歡套交情，一旦遇到不順利，經常置身度外，還以嘲笑阻撓的口氣說：「原來是他自己做錯事，才會如此。」

噯啊！請自我反省一下，這一生是否果真不曾做錯一件事呢？

❖本文：

明漢州王生。好指摘[一]人過。其鄰有喪子者。生斥之曰。由爾惡極。故有此報。未幾生二子皆病故。鄰人反誚[二]之曰。想爾惡更極耶。又其族兄[三]遇歲考[四]。列四等。生亦指之曰。文實荒謬[五]。安望優取。不一年。以科考竟列五等。族兄反誚之曰。想吾弟文更荒謬耶。

❖字句解說：

一、指摘：指出錯誤的地方。
二、誚：責怪、取笑。讀翹。
三、族兄：稱同宗族中輩分相同，而年紀較長的人。
四、歲考：明代提學官和清代學政，每年對所屬府、州、縣生員、廩

生舉行的考試。

五、荒謬：荒唐錯誤的行為或言論。

❖白話解說：

明朝漢州（今四川省廣漢縣）的王生，喜好指摘他人的過失，他的鄰居有兒子死了，王生斥責他說：「這是因為你罪大惡極，所以才有此報應。」沒多久，王生所生的兩個兒子都病死了，鄰居反取笑他說：「我想你更是罪大惡極。」

又他的同族兄長，參加歲考，被評列第四等，王生也指摘他說：「你的文章太過荒謬了，怎能希望得到優等。」不到一年，王生參加科舉考試，竟然被列為第五等，族兄反而譏笑他說：「我想弟弟的文章更為荒謬吧。」

❖本文：

管仲[一]曰。吾嘗與鮑叔[二]謀事而更困窮。鮑叔不以我為愚。知時有利有不利也。吾嘗三仕三見逐於君。鮑叔不以我為不肖。知我不遭時也。由此觀之。則古之豪傑。亦往往有失便處。所貴知己之人。於困窮中相慰勉耳。豈可以其跬步[三]有失。從而下石乎。此等人。既失相憐之義。且乖扶策[四]之仁。樂禍幸災。不仁不智。災必逮夫身者也。

❖字句解說：

一、**管仲**：春秋時齊國潁上人，名夷吾，字仲，諡敬，故亦稱為敬仲，桓公尊為仲父，為法家之祖。

二、**鮑叔牙**：春秋時齊國大夫，少與管仲友善，知管仲賢而貧，分財多與；後鮑叔牙事齊桓公，管仲事公子糾。公子糾死，管仲囚，鮑叔牙乃薦管仲於桓公，卒佐桓公成霸業，世人多稱其知人而篤於友誼。

三、**跬步**：半步。跬讀傀。

四、扶策：支撐。

❖白話解說：

管仲說：「我曾經和鮑叔牙共同謀事，然而我比較窮困，鮑叔牙不因此而認為我是愚笨的，他知道時運對人，有時有利，有時不利。我曾經三次當官，又三次被君王驅逐出宮，鮑叔牙不認為我是不賢的，他知道是我的時運不濟。」

由此可見，古代的英雄豪傑，也往往有失便的地方，最可貴的是，有知己的人，在困窮的當中，互相安慰勉勵。怎可以因為他有稍微的差錯，就落井下石，這種人，既失去互相憐惜的道義，而且還違背，互相扶持勉勵的仁心，幸災樂禍，不仁慈也沒智慧，災難一定會來到其身的。

❖本文：

四體殘缺。形相鄙陋。非由生前惡孽。即係父母遺殃。一遇此輩。當哀矜[一]而保全之。何忍譏笑。況人之成立。在乎器識[二]。不在乎體相。周勃[三]以口吃而作相。晏子[四]以身小而顯君。載在史冊。不可枚舉。且人之體相不具。往往自恨。從而笑之。犯其所忌。齊頃公[五]母（一為夫人）。笑郤克而被伐。平原君[六]美人。笑躄者而被誅。趙縣人。笑孟嘗君[七]為眇小丈夫而被殺。此皆前車覆轍。可為深戒。

❖字句解說：

一、**哀矜**：憂傷體恤。

二、**器識**：人的氣度和才識。

三、**周勃**：漢朝沛（今江蘇省境內）人，以織養蠶器具為生，常為人吹簫給喪事。從高祖起兵，高祖以為可屬大事，佐帝定天下，封絳侯。諸呂欲危劉氏，勃以計誅之，漢室以安。文帝立，拜右丞相，卒謚武。

四、晏子：即是晏嬰，春秋時齊人，字仲，歷事靈公、莊公，相齊桓公，尚儉力行，為當時名臣，謚平，史稱晏平仲，後人採其行事及諫議之言，輯為《晏子春秋》。

五、齊頃公：齊桓公之孫，名無野。晉使郤克於齊，公使夫人帷而觀之，郤克跛而登，夫人笑之，郤克歸，會魯衛曹之師伐齊，公敗績，悉反魯衛侵地，在位十七年卒，謚頃。

六、平原君：戰國時趙之名相，趙武寧王之子，名勝；喜賓客，食客常數千人。

七、孟嘗君：戰國時齊之公族，姓田氏，名文；相齊，封於薛，孟嘗君為其稱號；好養賢士，食客數千人。

❖白話解說：

一個人身體上的四肢殘缺不全，形相醜陋，這不是由於他前生造惡孽，就是父母親造惡業的遺殃所致。一旦遇到這些人，應當要憐憫他，使他

能保全他的自尊心，怎可忍心譏笑他呢？何況一個人立足於社會，是在乎他的氣度和才識，而不在乎他的身體形相。

漢朝的周勃雖然口吃，但最後當了宰相；春秋時齊國的晏子，雖然身體矮小，但能使其君威顯赫。像這樣的例子，記載在歷史上，非常之多，不勝枚舉。

而且一個人的體相殘缺不全，往往心中就很難過，又加上他人的譏笑，實在是大犯禁忌。齊頃公的夫人，因為笑郤克走路跛腳，導致齊國被攻伐。戰國時平原君所喜歡的女人，因譏笑兩腳殘廢的人而被殺。趙縣有一個人，因譏笑孟嘗君是渺小的丈夫，因而被殺害。這些前車之鑑，可作為我們的借鏡。

❖本文：

佛經有等流之果」。其意蓋謂人生在世。心術不端。後世生生。形體不全。口眼歪斜。四肢殘缺。此言前生造業。故致今生體相不具也。然則人於起心之際。動念之微。可不戒謹恐懼。而流入邪僻也哉。

❖字句解說：

一、**等流之果**：即從善因生善果，從惡因生惡果，從無計因生無計果。

❖白話解說：

佛經上有「等流果」的說法，其意思就是說，人生在世，如果心術不正，到了下一世，就會出生形體不全、口眼歪斜、四肢殘缺的人，這就是說，在前世所造下的惡業，導致今生體相殘缺不全。

因而一個人在起心動念的時候，可以不謹慎小心，而讓自己走入邪惡無理的路途嗎？

❖本文：

道藏要略云。房室之戒多矣。而天變為尤甚。月令[一]。先雷三日。奮木鐸[二]以令兆民曰。雷將發聲。有不戒其容止[三]者。生子不備。必有凶災。以其瀆天威也。此言父母不慎。故致子女形體不具也。

❖字句解說：

一、月令：排列一年十二月時令、節氣的曆書。

二、木鐸：金口木舌之鈴，古代施政教，振之以警眾。

三、容止：儀容舉止。

❖白話解說：

《道藏要略》說：「夫婦要行房事的禁戒是很多的，尤其是天候的變化最嚴重，按照月令的說明，在春雷的前三天，就要敲木鐸告訴百姓說：『春雷將要發聲了，如果有不遵守行房事禁忌規矩的人，所生的小孩，會有體相

不全的情形，而且還會遭受凶惡的災害。』」

這是因為他褻瀆天威的原故，這裡所說的，是父母親對房事不夠謹慎，所以導致子女身體，殘缺不全的道理。

❖本文：

唐盧杞[一]。面色如靛。郭子儀[二]病。百官問安者踵至。姬侍滿前。未嘗屏去。及盧杞至。則悉屏之。或問其故。儀曰。彼貌陋心險。婦女見之必笑。異日得權。吾族無遺類矣。後杞為相。睚眦[三]必報。獨郭氏竟無恙。

❖字句解說：

一、盧杞：唐朝滑州（今河南省滑縣）人，貌醜性險，有口才。德宗時為宰相，專權自恣，毒害忠良，後被貶為新州司馬。

二、**郭子儀**：唐代名將，華州（今陝西省華縣）人，平安史之亂，聯回紇，征吐蕃，官至太尉中書令，封汾陽郡王，世稱郭汾陽，又稱郭令公。德宗時號稱尚父，身繫唐室安危三十年，卒諡忠武。

三、**睚眦**：微小的怨恨。讀崖自。

❖白話解說：

唐朝的盧杞，臉色靛藍。郭子儀生病的時候，朝廷百官陸續來家問安，妻妾侍者滿堂，不曾屏退。當盧杞要來問候的時候，就將左右的侍者全部屏退。有人問他是什麼原因，郭子儀說：「盧杞為人面醜心惡，婦女看到了必定嘻笑，等到有一天，他大權在握的時候，我的家族就沒有一人能活了。」後來盧杞當上宰相，在他心中有些許怨恨的人，一定報復，只有郭子儀一家人，竟然沒有受害。

❖本文：

侯元功[一]。形甚劣。初飲鄉薦。人以其年長貌陋。不知敬。輕薄子[二]於紙鳶[三]上畫元功形。引線放之。元功見之而笑。題其上曰。未遇行藏[四]誰肯信。如今方表名蹤。無端[五]良匠畫形容。當風輕借力。一舉入高空。纔得吹歔[六]身漸穩。只疑遐赴蟾宮[七]。雨餘時候夕陽紅。幾人平地上。看我紫霄[八]中。是年登第。位至宰相。故里兒。皆愧不敢見。

❖字句解說：

一、侯元功：即是北宋的侯蒙，密州高密（今山東省境內）人，字元功，元豐進士，崇寧初，為監察御史，進殿中侍御史，大觀中，拜同知樞密院事，進尚書左丞、中書侍郎。

二、輕薄子：浮蕩的少年人。

三、紙鳶：風箏。

四、行藏：底細。

五、無端：無緣無故。

六、吹噓：相佐助。

七、蟾宮：月宮，亦指科舉中第，稱登蟾宮。

八、紫霄：高空。

❖白話解說：

宋朝的侯元功，形體長得醜陋，剛考上鄉試的時候，有人因他年紀大又長得醜陋，不知道敬重他，還有一些輕薄的人，就將元功的形體，畫在風箏上，並把風箏引線送至空中。

侯元功看到之後，笑一笑，並在風箏上題字說：「不知道我底細的人，誰會相信，現在才稍知一點名氣，畫匠就無緣無故的將我畫在風箏上，當借著風力吹起來的時候，就一舉進入高空。此時得到風力的幫助，風箏才漸漸平穩，還以為我已赴月宮了。在下雨快停的時候，夕陽照在上面一片通紅，有幾個人站在平地上，看到我已經在高空中。」

那一年考試登第了，後來官位當到宰相，在同鄉里的那些人，都很慚愧不敢見他。

❖本文：

于鐵樵曰。人生體相。本無可恃。疲癃[一]殘疾。皆不可知之事也。美目可刺而盲。捷足可折而跛。而今而後。吾知免夫。危哉。曾子之言也。自愛不暇。何敢笑人。彼題諢名[二]。造歌謠。摩（一為摹）寫[三]訕笑[四]之流。其亦鑑此而一改惡習乎。

❖字句解說：

一、**疲癃**：衰頹老病的樣子。

二、**諢名**：舊小說中稱人的外號。諢，讀混。

三、**摩寫**：應為摹寫，乃凡對事物的各種感受，加以形容描寫的修辭

法。

四、訕笑：譏笑。

❖白話解說：

于鐵樵說：「人生下來的體相，本來就無所依恃，要變成衰老殘廢疾病，都是不可預知的事。美目可能被刺傷而變瞎，矯健的腳可能被折斷而變成跛。當曾子臨終時警告弟子說：『身體髮膚，來自父母，不可隨便損傷，從今以後，我知道可以免除了。』

平時連自愛都沒有時間了，為何還敢譏笑他人。那些以外號綽號，製造歌謠，摹仿其他形相，來譏笑他人的人，他也應該要以此為鑑，來改除過去自己不良的習性。」

❖本文：

見才而抑。與蔽善挫長不同。蔽則有幽錮[一]之意。挫則有摧折之慘。此則又進一層。蓋可稱而不稱。即抑也。較前二條。罪似少輕。而推勘愈細。

❖字句解說：

一、幽錮：暗中禁閉。錮，讀固。

❖白話解說：

看到他人有才華就壓抑他，這和遮掩他人善行，挫折長處不同。遮掩有暗中禁閉的含意，挫折是有摧毀折損的悲慘，這裡所說的，又是更深一層。因為可以稱讚，卻不去稱讚，就是抑，和前兩則比較，罪過好像比較輕，但如再深入推究查看，會愈細密。

❖本文：

周戰國李斯[一]韓非[二]。俱事荀卿[三]。斯自知其才能不如非。秦王見韓非說難書。恨不獲見之。及韓王遣非使秦。秦王與語大悅。李斯懼其寵。譖[四]之下獄。遺以毒藥。非欲自陳。不得見。竟死。後李斯為趙高[五]所譖。亦欲自陳。不得。識者以為天道好還。

❖字句解說：

一、**李斯**：本楚上蔡（今河南省上蔡縣）人，從荀子學帝王之術，西仕於秦，始皇既定天下，以李斯為丞相，主張廢除封建，定郡縣制，二世時為趙高所譖，斬腰於咸陽市。

二、**韓非**：戰國時韓國諸公子之一，喜刑名法術之學，而歸本於黃老；為人口吃而不能道說，與李斯同受業於荀卿，曾以書諫韓王而不見用，於是發憤著書五十餘篇，號為《韓非子》。

三、**荀卿**：荀況的尊稱，戰國時趙人，游學於齊，官至祭酒，後適楚

為蘭陵令；學本孔子，著書數萬言，主張禮治，而倡性惡之說，與孟子相對立。

四、譖：以惡言誣陷。

五、趙高：秦時宦官，始皇崩於沙邱，高矯詔賜死太子扶蘇，立二世，殺李斯，為丞相，專權用事，旋又弒二世，立子嬰，後為子嬰所誅。

❖白話解說：

周朝的戰國時代，李斯和韓非都是事奉荀卿為師，李斯自知才能比不上韓非。當秦王看到韓非所寫的《說難篇》時，很遺憾不能見到他。等到韓王派遣韓非出使秦國時，秦王和他一談，非常高興。李斯很怕韓非受到重用，就誣陷他下獄，並送給他毒藥自殺，韓非想要陳述，但都見不到秦王，最後死於獄中。

後來李斯也被趙高所誣陷，也想找皇上說明理由，也是見不到，明白此道理的人，都認為這是天道的報應，一點也不馬虎。

❖本文：

宋孫抃[一]。眉山人。與唐介[二]吳中復[三]。初不相識。服其勁直[四]。因力薦之。擢為御史。章郇公[五]與文潞公[六]。無一面。聞其磊落。一見即為推薦。後果出將入相。楊敬之[七]愛才公正。嘗知江表[八]之士項斯[九]。贈詩曰。處處見詩詩總好。及觀標格[十]過於詩。平生不解藏人善。到處逢人說項斯。數公皆推引同類。獎勵人材者也。彼不能為國求賢。不但沮抑[十一]後進。且絕百姓造福種子矣。嗟乎。知得人之為至仁。則知妬賢之為大惡。

❖字句解說：

一、**孫抃**（**讀變**）：宋朝眉山人，六世祖長孺喜藏書，號書樓孫氏，抃登進士，皇祐中權御史中丞，官至參知政事，卒諡文懿。

二、**唐介**：宋朝江陵（今南京市內）人，擢第，歷遷殿中侍御史，寧熙初拜參知政事，卒諡質肅。

三、吳中復：宋朝永興（今湖南省東南方）人，景祐進士，累官中殿侍御史，風節峻厲，改右司諫，歷成德軍、成都府、永興軍，有善政，後知荊南。

四、勁直：剛強正直。

五、章郇公：即宋朝的章得象，泉州（今福建省境內）人，咸平年進士，累尚書刑部郎中，後為翰林學士。仁宗時擢同知樞密院事，後為相，封為郇國公。

六、文潞公：即宋朝的文彥博，介休（今山西省汾陽縣東南）人，歷事仁、英、神、哲四朝，出將入相垂五十年，世稱賢相，封潞國公，諡忠烈。

七、楊敬之：唐朝弘農（今河南省靈寶縣南）人，元和進士，累官國子祭酒，兼太常少卿，官終工部尚書，性愛士類，雅善項斯詩，所至稱之，斯由是擢上第。

八、江表：長江以南地區。

九、**項斯**：唐朝江東人，始未為聞人，因以卷謁楊敬之，敬之贈詩云：幾度見詩詩盡好，及觀標格勝於詩，平生不解藏人善，到處逢人說項斯。未幾，詩達長安，會昌中擢進士，官終丹徒尉。

十、**標格**：風範。

十一、**沮抑**：壓制。沮，讀舉。

❖白話解說：

宋朝的孫抃，是眉山（今四川省成都市西南）人，和唐介、吳中復，起初不相識，對他們的剛強正直，非常佩服，因而極力推薦，擢升為御史。

宋朝的郇國公章得象和潞國公文彥博，沒有一面之緣，只聽到文彥博為人光明磊落，一見面就推薦他，後來果然出將入相。

唐朝的楊敬之，為人公正，喜愛有才華的人，知道江表地區，有一讀書人項斯很有才華，就致贈一首詩說：「到處看到他的詩總是很好，到了看到本人之後，他的風度超過其詩，我平生不會隱藏他人的善事，現今到處見

人就說項斯好。」

這幾位先生都是一樣，能推舉獎勵有才幹的人。那些不能為國家來求取賢能的人，不但壓制後進的棟樑之士，而且還斷絕為百姓造福的種子。哎啊！知道為國家百姓薦舉人才，是一件大善至仁的事，也就應該知道嫉妬賢能的人，是一件大惡的事。

【埋蠱厭人。用藥殺樹。】

❖白話解說：

暗下蠱毒來害人，以毒藥來殺害草木。

❖本文：

按玄都律[一]。過滿二千七百為一害。其家當出巫男覡[二]女。然則生為巫覡。已是先世造罪之人。今復為人埋蠱厭人。是深其地獄也。然有起心而使之為者。其罪更甚於巫。如有此等。王法當斬。陰律更嚴。

❖字句解說：

一、玄都律：早期天師道重要戒律之一，約出於南北朝後期，疑即北周武帝時，京師玄都館道士編集，北宋《崇文總目》著錄《玄都律編》

八卷；南宋《祕目》著錄《玄都律》十五卷；《通志・藝文略》著錄《玄都律》二十五卷，今《道藏》僅存一卷。

二、巫覡：男稱巫，女稱覡；又男女巫通稱巫。覡讀習，與巫都是替人求神鬼賜福，或是為神鬼代言的人。

❖白話解說：

按照《玄都律》的記載，人如果所做的過失，超過二千七百件稱為一害，他的家中就會出巫男覡女。然而生為巫男覡女，表示過去世曾經是造罪業的人，現在又替他人暗下蠱毒去害人，是加重入地獄的惡報。

然而有一些居心不良的人，利用巫男覡女，去替他們下蠱毒害人，這種人的罪惡，比巫覡更嚴重。如果有這種人，國家的法律應當問斬，陰間的法律處罰更嚴厲。

❖本文：

唐王屋主簿公孫綽。到官暴死。一日見夢於縣令曰。某有怨。求長官申雪。某命未合盡。為奴婢所厭。以利盜竊。某家河陰。長官倘密選健吏。持票往捉。必不漏網。宅堂簷從東第七瓦壠[一]下。有某形狀。以桐為之。釘布其上。已變易矣。次日縣令果選強卒持牒[二]。并致書河陰縣令。盡捕奴婢。於堂簷搜之。得人形長尺餘。釘滿其身。木漸為肉。擊之啞然有聲。綽所聚粟麥。盡皆盜去。令遂申府。皆處極刑。夫魘魅[三]惡術。其源多出於婦女婢妾。蓋彼欲借以怙權[四]得寵。比貪利之心尤切耳。今人切宜正身齊家。謹慎門戶。勿令師巫邪教。得以出入往來。此杜源之道也。至居宮（一為官）者。亦宜峻搜捕之號令。以絕其迹。功亦非細。

❖字句解說：

一、瓦壠：屋頂以瓦鋪成，其行列俗稱瓦壠。

二、持牒：拿著官方的文書。

三、魘魅：用妖術害死人。

四、怙權：專權。怙，讀互。

❖白話解說：

唐朝時，王屋（今山西省陽城縣西南）縣衙的主簿公孫綽，到任官職時就暴斃而死。有一天託夢給縣令說：「我心中有含怨，請求長官替我申述雪白，我的生命還不該死，被我的奴婢埋蠱邪術所害，以利於她來盜取財產。我家住在河陰（今河南省廣武縣），長官如果能暗中選派健壯的部下，持著搜索票前往捉拿，一定可以一網成擒。在我家住宅大堂屋簷，從東邊算第七個瓦壠下，有用梧桐木所雕刻我的形體，並用釘子釘滿於上，由於時間久了，已經變質了。」

第二天，縣令果然派了幾位強健的兵卒，拿著公文書，並寫一封給河陰縣令的書信，前往將奴婢捕捉，在大堂的屋簷下搜查，果然找到像人形狀

的一尺多長木頭，上面釘滿釘子，木頭已經漸漸變成肉了，敲擊他，還啞然有聲。公孫綽家中所有的粟麥，都已經被盜賣一空。於是縣令將此事向知府申報，將所有的奴婢都處以極刑。

自古來，會使用妖術來害人的，大多數出於婦女婢妾所為，她們希望能借著這種方法，來鞏固自己的權勢，永遠得到寵愛，這實在比貪圖利益的心更嚴重。所以今日我們，更應該要從正身齊家做起，對於出入門戶的人，要多加謹慎，不要讓巫師邪教，得以隨意出入來往，這才是杜絕禍源的方法。

至於當官的人，也應嚴厲認真去執行，搜查緝捕這類犯罪者的命令，以斷絕他們的形迹，這功德也非小啊！

❖本文：

一草一木。皆是造物生意[一]。高柴[二]。方長不折。孔子稱之。佛言。

樹木年久者。多為鬼神所棲。不可輕伐。伐之往往得禍。夫伐且不可。況用藥殺之乎。

❖字句解說：

一、生意：生機。

二、高柴：春秋時孔子學生，字子羔，又名季羔、子皋，少孔子三十歲，身體矮小，其貌不揚，篤相而有法。他的做法「足不履影」、「啟蟄不殺」、「方長不折」之仁心，為孔子所稱讚。

❖白話解說：

世界上的一草一木，都是造物者所呈現的生機。春秋時代的高柴，對正在成長中的草木，是不會去折損的，所以獲得孔子的讚賞。佛說：「樹木年歲久了之後，大多有鬼神棲息其上，不可輕易的砍伐，如果砍伐它，往往會遭到禍害。」由此可見，砍伐都不可以了，更何況使用毒藥去殺害。

❖本文：

桃源茹雲衢。性陰毒。與鄰人不合。密將其所植果木。用毒藥盡殺之。一日茹出外歸。恍惚間燈火熒熒[一]。兵戈宂宂[三]。被眾卒縛至林間。一神責曰。草木亦上天生命。何得移怒殺之。多由五臟不平之故。令卒剖其腹。出其肺肝。茹驚而醒。患心腹痛而死。

❖字句解說：

一、熒熒：光微弱貌。

二、宂宂：眾多的樣子。宂，讀冗。

❖白話解說：

住在桃源（今江蘇省泗陽縣）的茹雲衢，個性陰險毒辣，和鄰居感情不好，暗中將鄰居所種的果樹，用毒藥全部殺死。有一天茹雲衢從外面回家，恍惚間看到很微弱的燈火，許多兵卒拿著兵器，將他綁到樹林中。

有一位神明責罵他說：「草木也是上天的生命，你怎可因對人憤怒，而轉移來殺害樹木呢？這大多因為你的五臟之氣，不平順的關係。」於是命令兵卒剖開他的肚子，取出他的肺和肝，茹雲衢被此景驚醒了，因而罹患心腹疼痛而死了。

❖本文：

陳栻請一地師。閱其祖墓。見墓前一大樹。乃他家墳邊所植者。以為閉塞天心。必去此。可望科甲。因勸買鯱魚刺暗毒之。公不肯。曰彼此皆圖吉利。況森然大木。何忍殺之。不一年。偶為大風拔去。天心豁然。子熢。遂聯捷。為御史。

❖白話解說：

陳栻請了一位地理師，來看祖墓的風水，發現祖墓前有一棵大樹，乃

是其他人家的墳墓，旁邊所種植的，地理師認為此樹遮蔽天心，一定要除去，才有希望考中科甲，因而勸說陳栻要買魷魚刺，來暗中毒害此樹。

陳公不願意這樣做，他說：「我們彼此之間都要圖個吉利，何況這棵茂盛的大樹，我怎麼忍心殺害它呢？」不到一年，忽然有一陣大風，將此樹拔掉，使得天心沒被遮掩，而豁然開朗。他的兒子陳烇，連連考試都考中了，當了御史的官職。

【恚怒師傅。抵觸父兄。】

❖白話解說：

對師傅的訓誨，懷恨在心，言行觸怒父親兄長。

❖本文：

此與慢其先生有別。慢是無故而慢之。此是因教責而恚怒之也。古人事師之道。無犯無隱。凡有所教。皆當虛心和氣以受之。何可恚怒乎。恚怒者。必是薄德無福之人也。

❖白話解說：

這和對先生傲慢有所不同，所謂「慢」是沒有原因而生輕慢，此處是因先生教誨責備而懷恨生氣。古代的人，事奉老師的方法，是不能違犯不能隱

瞞，對於一切的教導，都要虛心和氣的接受，怎麼可以懷恨生氣呢？所謂「恚怒」的人，一定是道德微薄，沒有福報的人。

❖本文：

明汪會道。性穎悟[一]。書過目輒成誦。八歲能文。然事師傅。則傲慢異常。稍拂意。則背師怒詈。一日獨坐書齋。忽呵欠。口中躍出一鬼。指道曰。汝本大魁天下。因汝恚怒師傅。上帝削去祿籍[二]。吾亦從此去矣。言訖不見。尋翻故篇。茫然不識一字。

❖字句解說：

一、穎悟：聰明過人。

二、祿籍：福祿和名位。

❖白話解說：

明朝的汪會道，生來聰明過人，書本只要過目就能背誦，八歲能寫文章。然而事奉師傅，卻是非常傲慢無禮，稍有不如意，就在老師的背後怒罵老師。

有一天獨自坐在書房，忽然打了個呵欠，從口中跳出一個鬼，指著他說：「你本來可考上狀元，由於你懷恨怒罵師傅，上帝已經將你的福祿和名位削除，我也從現在開始離開你了。」話說完就不見了，隨即回頭看以前所讀過的書，竟然沒有一個字認識的。

❖本文：

東漢魏昭[一]（一為照）。童時見郭林宗[二]。以為經師[三]易遇。人師[四]難逢。因請侍左右。供給灑掃。林宗嘗有疾。命昭（一為照）作粥。粥成進之。林宗大呵曰。為長者作粥。不加意敬事。使不可食。昭（一為照

）更為粥復進。又呵之者三。昭（一為照）容色不變。林宗曰。吾始見子之面。今而後知子之心矣。

❖字句解說：

一、魏昭：應為魏照，漢朝人，童子時求事郭泰，供給灑掃，泰曰：「當精議講書，何來相近？」照曰：「經師易獲，人師難逢。」欲以素絲之質，附近朱藍。於是泰名顯，士爭歸之。

二、郭林宗：即是後漢的郭泰，字林宗，介休人，博通墳典，居家教授，弟子至數十人。

三、經師：講授經義的人。

四、人師：品德出眾，可以為人師表的人。

❖白話解說：

東漢的魏照，在孩童的時候去進見郭林宗，他認為講授經義的老師容

易遇上，但品德好可為人師表的老師難遇，因而請求在他身旁侍候，替他做打掃的工作。

曾有一次郭林宗生病的時候，命令魏照煮稀飯，稀飯煮好後，送給郭林宗進食，林宗大聲斥責他說：「替長者煮稀飯，不特別用心服侍，這是無法吃下去的。」

於是魏照重新煮稀飯，給郭林宗進食，又一再的呵責他，但魏照的臉色仍然恭敬如初，一點也沒有改變。郭林宗說：「我剛開始的時候，只見到你的表面，從今以後，我知道你的內心了。」

❖本文：

宋鄧至[一]為塾師[二]。善於誘掖[三]。孝弟之言不絕於口。遇人以誠。盡心講導。神宗時。長子綰[四]。為翰林學士。次子績。及二孫。皆一榜進士。人咸謂至盡誠訓導之報。夫小兒生於溫飽之家。其氣質可以旦夕而化。

然有驕縱性成。易入迷惰者。惟在為師之人。方便勸導。使之開悟耳。勉之勉之。

❖字句解說：

一、鄧至：宋朝雙流（今四川省成都市南）人，通六經，從學者甚眾。

二、塾師：舊時私塾中的教師。

三、誘掖：教導扶助。

四、鄧綰（讀晚）：宋朝鄧至的兒子，舉進士第一，通判寧州，除集賢校理，累擢御史中丞。

❖白話解說：

宋朝的鄧至，在當私塾的教師時，善於教導扶助學生，有關勸人盡孝弟的話，從不間斷，待人以誠懇，對教導子弟的工作，則盡心盡力。神宗的時候，長子鄧綰，當上翰林學士的職位，次子鄧績，和二位孫子，都考中進

士第一名，大家都說這是鄧至待人以誠實，訓導人以孝弟的福報。

如果小孩子，生在溫飽富貴的家庭中，他的氣質可以在早晚之間變化。然而有些人驕傲放縱成性，容易受到迷惰的人，這只有靠當老師的人，在方便的情況下加以勸導，使他能因此而開悟，大家一起勉勵吧！

❖本文：

抵觸。亦與暗侮不同。暗侮之惡深。抵觸之罪顯。凡語言行事之間。幾微[一]不順。即是抵觸。夫父兄為五倫之首。孝弟乃人道之先。所當恭敬順從。柔聲愉色。即或父有偏私。兄有侵凌。只宜委曲解諭。反身自修。萬一執迷不返。亦須和氣平心。久久自然浹洽[二]。若稍有忿氣。必至抵觸。則逆倫悖理。宇宙不容矣。

❖字句解說：

一、幾微：細微。幾讀機。

二、浹洽：周全適當。

❖白話解說：

所謂的「抵觸」，也和「暗侮」是有所不同的，暗中侮辱的罪惡比較深重，抵觸的罪惡比較明顯。凡是在言語行事當中，有一點點的不順利，就是抵觸了。

家中的父親兄長，是社會五種倫理的首要，「孝弟」乃是人道最先要做的，每個人所應當恭敬順從的對象，必須以柔和的口氣，愉快的心情來面對。即便是父親有所偏私，兄長有所侵害凌辱，也只能宛轉委曲來向他解釋，要努力於反省自身，多在修持上下功夫。

萬一還是執迷不悟無法回頭，也必須要心平氣和，久而久之，也自然能調整得周全適當；如果心中稍微有忿怒的氣息，一定會導致抵觸，那麼這些違逆人倫背叛道理的事，是天地所無法容忍的。

❖本文：

明鵝湖費宏[一]。與一同年對弈爭勝。戲批其頰。同年不悅。宏悔。日往請罪。終不出。宏父聞之怒。封一板。送至京邸。令宏自撲[二]。宏持父書及竹板。登其堂。自撲三次。同年始出。抱頭而哭。宏曰。罪自我作。君哭何為。同年曰。君尚有父督責。我求督責我者。不可得也。相好如初。由此而觀。親已沒矣。尚能觸事而哀感。則不忍抵觸於生前可知已。然親之生也。固未可多得也。痛哉痛哉。

❖字句解說：

一、**費宏**：明朝鉛山（今江西省境東）人，成化中進士第一，授修撰，正德中累遷戶部尚書。世宗即位，起加少保，入輔政，後為首輔，卒諡文憲。

二、**撲**：責打。

❖白話解說：

明朝時，鵝湖（今江西省鉛山縣北）地區的費宏，和他一位同年好友下棋，互相爭奪勝利的時候，開玩笑的打了他一巴掌，他的同年好友心中很不高興。費宏心中非常懊悔，每天前往他家中請罪，但始終不出來見面。

費宏的父親知道這件事情之後，非常生氣，就在費宏身上綁了一條竹板，派人把他送到京城去，命令費宏自我責打。費宏拿著父親所寫的書信和竹板，到同年好友家中，自己責打三次，同年好友才開門出來相見，並抱頭大哭。

費宏說：「罪過是由我自己所引起的，你為什麼要哭呢？」同年好友說：「你做錯事，還有父親督促責備你，我現在想求我父親督促責備我，也得不到啊！」於是兩人和好如原來一樣。

由此可見，父親雖然已經死了，還能遇到事情時，有這樣哀痛感傷的情況，那麼他父親在世時，不忍心去抵觸父親，由此處可見啊！然而父親有生之日，當然是不會太長久的，應該要好好把握時機去孝順，以免到時感到傷痛啊！

❖本文：

後魏崔孝暐[一]。奉兄孝芬[二]。曲盡恭順。坐作進退。惟兄所命。一錢尺布。不入私房。諸婦亦互相親愛。亦今世俗之所罕覯也。

❖字句解說：

一、崔孝暐：後魏安平（今河北省饒陽縣西）人，為趙郡太守，郡經葛榮離亂，民皆賣鬻兒女，夏椹大熟，勸民多收之，又教民種植，招撫遺散，一周之後，流民大至，興立學校，親加勸勵，百姓賴之，卒諡簡。

二、崔孝芬：孝暐之兄，早有才識，博學好文章，後襲父爵，歷官太常卿，加儀同三司，兼吏部尚書。善談論，愛好後進。

❖白話解說：

後魏的崔孝暐，事奉兄長崔孝芬，善盡恭敬順承之道，無論在坐立進退之間，唯兄命是從，一分錢一尺布，從不入自己私房中。家中的婦人，也

都能相親相愛，也是今日世俗所罕見的事。

❖本文：

明顏茂猷曰。今人不孝其親。只是不肯撫心自思耳。但念得身從何來。父母從何往。新枝既起。舊本為枯。菽水承歡[一]。何能報答。則孝心自然疼痛。又曰。今人不敬其長。亦是不肯反心自問耳。但念得茫茫大造[二]。出世幾時。渺渺人寰。同胞幾箇。幼相濡沫[三]。老共扶持。則情誼自然肫懇[四]。

❖字句解說：

一、**菽水承歡：**菽水指極平常的飲食，承歡指奉養父母，使父母歡心，比喻雖貧寒而能盡孝道。

二、**大造：**指天地。

三、**濡沫**：用唾沫來滋潤，比喻同處困境，相互救助。

四、**肫懇**：誠懇。肫讀諄。

❖白話解說：

明朝顏茂猶說：「現在的人不孝順父母親，只是不肯摸著良心想一想，只要想你身體是從哪裡來，父母將來要往哪裡去？樹木的新枝生起時，舊木當然會枯萎。我們只用極為平常的飲食，來奉養父母，使他們歡喜，這怎能報答父母親，養育之恩於萬一呢？如能常常這樣回想，孝心自然就會倍增。」

又說：「現在的人不尊敬兄長，也是自己不肯反心自問的原因。只要想想看，在這茫茫的天地間，我出生到現在有多少時間了，在這渺渺的人海中，我們的同胞又有幾人，在小時候互相成長救助，到老了互相扶持。能想到這些情景，情感自然就會誠摯起來。」

❖本文：

世人細將費崔兩案。及顏說熟閱深思。自必一時涕泗縱橫。真性就和盤托出矣。抵觸之報。又何必列。

❖白話解說：

世間上的人，如果能將前述，費宏和崔孝暐兩個案例，以及顏茂猶所說的話，將他們熟讀後再深思，自然會在當下感動得涕淚縱橫滿面，天真的本性就會全部流露出來，所以抵觸的報應，又何必再多此一舉，列述出來呢？


小富小貴。
易盈災患唯
有。大富大貴。不動
厚福無疆。積功累
仁。百年必報。大出
小入。数世其昌。


觀一切
法自他有情悉
皆平等亦無分
別
淨空時年七十三


我法不能容
佛智佛智乃能容
我法 有我法者分
別如來是如來者不
分別我法
淨空時年七三

知足天長行第七句

勇健力天王得開示一切佛
正覺境界解脱门

金剛妙光天王得堅固一切眾
生菩提心令不可壞解脱門

天道之極遠者自親人
事之起近親造怨萬物之
於人也無私近也無私遠也
順天者天助之逆天者天
違之天之所助雖小必大
天之所違雖成必敗

九八年十月錄管子語